清原
年鉴

ISBN 978-7-5752-1708-8

定价：298.00 元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 202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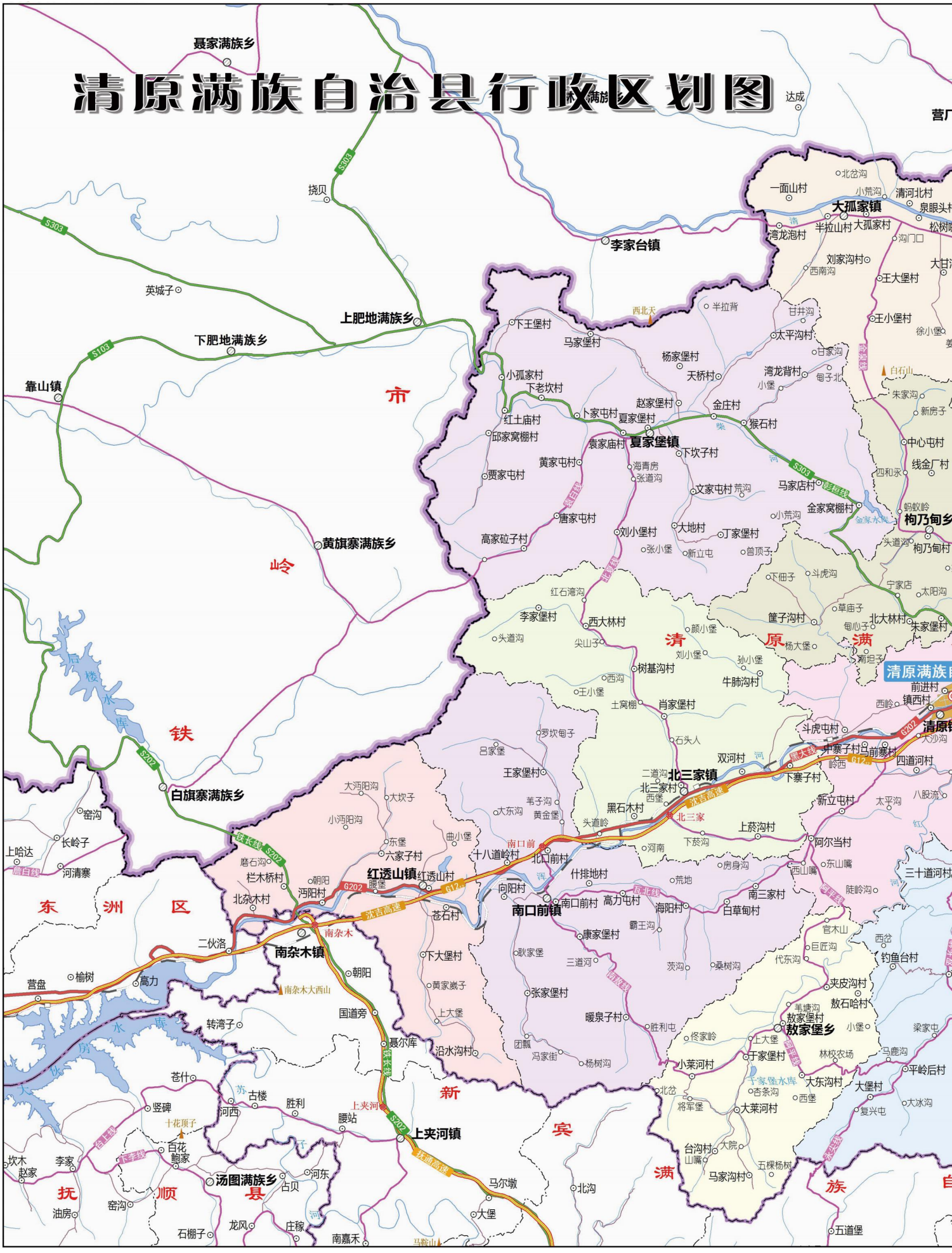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 2025 |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　编

吉林文史出版社


清原满族自治县行政区划图
聂家满族乡
满族
达成
营广
S303
挠贝
北岔沟
一面山村
小荒沟
清河北村
泉眼头村
大孤家镇
半拉山村
大孤家村
松树嘴
湾龙泡村
沟门口
李家台镇
刘家沟村
西南沟
大甘沟
王大堡村
英城子
上肥地满族乡
下肥地满族乡
S103
靠山镇
市
西北天
半拉背
甘井沟
王小堡村
下王堡村
马家堡村
太平沟村
徐小堡
杨家堡村
甘家沟
天桥村
湾龙背村
每子北
小堡
白石山
小孤家村
下老坎村
朱家沟
新房子
赵家堡村
金庄村
红土庙村
卜家屯村
夏家堡村
猴石村
邱家窝棚村
袁家庙村
夏家堡镇
中心屯村
下坎子村
黄家屯村
海青房
线金厂村
贾家屯村
张道沟
四和永
文家屯村
荒沟
马家店村
金家窝棚村
小荒沟
蚂蚁岭
金家水库
枸乃甸乡
唐家屯村
大地村
丁家堡村
刘小堡村
高家砬子村
张小堡
新立屯
兽顶子
枸乃甸村
黄旗寨满族乡
岭
下佃子
斗虎沟
宁家店
太阳沟
红石湾沟
草庙子
李家堡村
西大林村
筐子沟村
北大林村
朱家堡村
颜小堡
甸心子
头道沟
尖山子
清
满
原
杨大堡
刘小堡
孙小堡
南担子
清原满族自
树基沟村
西沟
牛肺沟村
前进村
王小堡
土窝棚
肖家堡村
镇西村
西岭
罗坎甸子
斗虎屯村
清原镇
石头人
大沙沟
吕家堡
中寨子村
前寨村
双河村
四道河村
王家堡村
二道沟
北三家镇
下寨子村
岭西
北三家村
西堡
新立屯村
八股流
大沔阳沟
大坎子
太平沟
羊子沟
大东沟
黄金堡
黑石木村
北三家
小沔阳沟
头道岭
上菸沟村
红
窑沟
东堡
曲小堡
下菸沟
阿尔当村
长岭子
南口前
十八道岭村
北口前村
河南
磨石沟
六家子村
房身沟
东山嘴
上哈达
河清寨
栏木桥村
朝阳
红透山镇
红透山村
什排地村
西山嘴
三十道河村
沔阳村
荒地
陡岭沟
东
洲
区
北杂木村
向阳村
南口前村
高力屯村
南三家村
海阳村
白草甸村
苍石村
霸王沟
南杂木
官木山
二伙洛
南杂木镇
康家堡村
西岔
下大堡村
耿家堡
巨匠沟
钓鱼台村
营盘
榆树
三道河
茨沟
桑树沟
代东沟
高力
朝阳
南杂木大西山
黄嵛子
张家堡村
夹皮沟村
国道旁
上大堡
暖泉子村
敖石哈村
转湾子
敖家堡村
敖家堡乡
小堡
聂尔库
沿水沟村
团瓢
胜利屯
佟家岭
梁家屯
冯家街
杨树沟
上大堡
于家堡村
林校农场
苍什
小莱河村
马鹿沟
古楼
平岭后村
竖碑
河西
胜利
上夹河
腰站
北岔
大东沟村
大堡村
十花顶子
将军堡
杏条沟
西堡
大莱河村
复兴屯
大冰沟
百花
鲍家
台沟村
大院
山嘴
五棵杨树
坎木
李家
赵家
汤图满族乡
占贝
河东
马尔墩
北沟
马家沟村
抚
顺
县
油房
窑沟
龙风
庄稼
南嘉禾
石棚子
大堡
五道堡
铁
后楼水库
白旗寨满族乡
S202
G202
G12
沈吉高速
抚长线
抚白线
抚清线
抚通高速
南杂线
上夹线
清大线
清北线
清西线
清东线
清下线
清新线
清敖线
清抚线
清营线
清抚顺线
清抚通线
清抚新线
清抚满线
清抚族线
清抚自线
清抚抚线
清抚县线
清抚油线
清抚坎线
清抚赵线
清抚李线
清抚坎木线
清抚十花线
清抚百花线
清抚鲍家线
清抚汤图线
清抚占贝线
清抚河东线
清抚马尔墩线
清抚北沟线
清抚马家沟线
清抚五棵杨线
清抚台沟线
清抚大院线
清抚山嘴线
清抚五道堡线
清抚大堡线
清抚南嘉禾线
清抚庄稼线
清抚龙风线
清抚石棚子线
清抚油房线
清抚窑沟线
清抚抚顺线
清抚抚县线
清抚抚洲线
清抚抚东线
清抚抚区线
清抚抚铁线
清抚抚白线
清抚抚清线
清抚抚长线
清抚抚通线
清抚抚满线
清抚抚族线
清抚抚自线
清抚抚抚线
清抚抚县线
清抚抚油线
清抚抚坎线
清抚抚赵线
清抚抚李线
清抚抚坎木线
清抚抚十花线
清抚抚百花线
清抚抚鲍家线
清抚抚汤图线
清抚抚占贝线
清抚抚河东线
清抚抚马尔墩线
清抚抚北沟线
清抚抚马家沟线
清抚抚五棵杨线
清抚抚台沟线
清抚抚大院线
清抚抚山嘴线
清抚抚五道堡线
清抚抚大堡线
清抚抚南嘉禾线
清抚抚庄稼线
清抚抚龙风线
清抚抚石棚子线
清抚抚油房线
清抚抚窑沟线


黑山头镇
营厂乡
红梅镇
横道河镇
中和镇
山城镇
吉
水道镇
小杨满族朝鲜族乡
吉乐乡
海龙水库
林
安口镇
姜家街乡
英额门镇
清原镇
南山城镇
向阳镇
省
四棚乡
湾甸子镇
土口子乡
草市镇
大苏河乡
富江乡
北四平乡
宝汤
火石
冯家
北旺清
八宝
后仓
碰嘴
林子头
十花顶子
大湖
板庙屯
黄代沟
长沙村
和庆村
水晶宫
潘家店
二道沟
大窝堡
朝阳沟
前小堡
大庙
冰湖沟
大苏河村
双岭沟
长沙滩
小苏河村
杨家店村
得胜
尖山子
木家岭
三岗顶子
南天门村
沙河子
柳圈沟
和尚沟
甸心子
龙头
凤到
大边沟
谢道沟
吴家沟村
王骡子沟
七道河
二道河子
六道河
古城子村
腰站村
清原
猴石沟村
沟里
葛家沟
长岭屯
南沟
新堡
腰堡
黄旗沟村
橡子沟村
瓦子窑
镇东村
下湖
大石头村
松树沟
极木沟村
长山堡村
安家沟
刘家岗
英额门
长春屯
河圈
虎脸子
永胜
幸福村
侯家窝棚村
龙王庙
平房
扒牛沟
井家沟村
乃甸乡
孤山子村
马寨沟
新民屯村
祁家堡
张家堡
沟里
魏小堡
金厂村
三家子
崔庄子村
福民屯
转湘湖村
新房子
大林子村
小林子
长兴村
水帘洞村
粘泥岭村
丁家街村
碱场沟
湾龙背村北山
桦树哨
柳木桥村
南沟
秀水甸村
西沟
甘井子村
西五里堡
南山城村
河西
南山城朝鲜族村
东五里堡村
宝山堡
苇塘沟村
大秧上堡村
偏道子
大坡
三道岭村
三道河村
二枉沟
三胜堡村
半拉背
小北岔
大北岔村
大枉沟村
东庙村
二道河村
大院
道穴沟
中堡村
下堡村
河北
胜利
大杨沟
北甸子
复兴屯
石庙子
红树沟
砍椽沟
地车沟
后楼水库
湾甸子
金坑
马架子
庙北
大院
冰湖沟
大庙
前小堡
大窝堡
朝阳沟
二道沟
潘家店
和庆村
水晶宫
长沙村
黄代沟
板庙屯
大湖
双岭沟
大苏河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 2025 /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编 . -- 长春 : 吉林文史出版社 , 2025.12. -- ISBN 978-7-5752-1708-8

Ⅰ . Z523.14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5WV3080 号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

QINGYUAN MANZU ZIZHI XIAN NIANJIAN 2025

编　　者：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
责任编辑：宋昀浠
制　　版：辽宁方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吉林文史出版社
地　　址：长春市福祉大路 5788 号
印　　刷：吉林省优视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9 毫米 ×1194 毫米　　1/16
印　　张：21
字　　数：469 千字
版　　次：202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2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752-1708-8
审 图 号：辽 DS（2025）004 号
定　　价：298.00 元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
编纂委员会

主　　任：李培育　尚　峰

副 主 编：赵鹤松　苏　斌　赵宏军　刘春勇

委　　员：（排名不分先后）

刘　军　庄　杰　尹　野　杨绪升

高　峰　李春涛　姚　慧　尉鹏辉

李　响　王丹旗　陈柏樵　徐盛君

白　静　魏　莉

《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
编辑部

主　　编：魏　莉

执行主编：李　娜

编　　辑：谢德会　王　尧

数读清原 2024

总人口 29.6 万人

城镇人口 9.4 万人

农村人口 20.2 万人

地区生产总值 729686 万元

第一产业增加值 195238 万元

第二产业增加值 186238 万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 348210 万元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33168 元

农业产值 158138 万元

牧业产值 97017 万元

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5155 万元

粮食产量 294870 吨

植树造林 138 公顷

更新造林 1448 公顷

育苗面积 509 公顷

森林面积 27.6 万公顷

年末大牲畜存栏 2.5 万头

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 32 万千瓦



水库 52 座

总供水量 4413.6 万立方米

总灌溉面积 2300 公顷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7 家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 297362 万元

国有企业产值 163871 万元

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 330169 万元

建筑业产值 55567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202332 万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1564 万元

进出口总额 14559.8 万元

财政收入 109998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4971 万元

全口径税收收入 71132 万元

地方财政总支出 279168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978 万元







林海茫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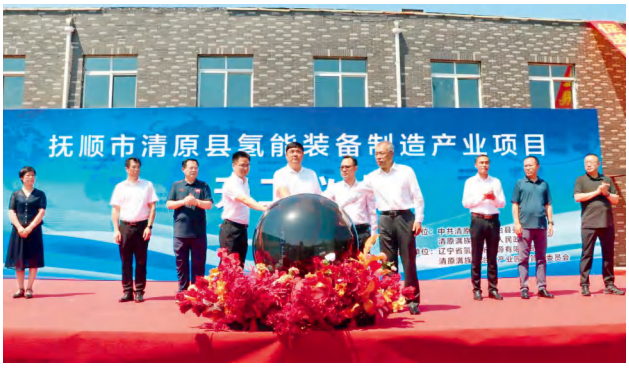


雾锁花山

发展 FAZHAN 清原



11 月 8 日，清原满族自治县全面振兴新突破招商推介会暨集中签约仪式在抚顺友谊宾馆举行



6 月 28 日，县委、县政府举行抚顺清原氢能装备制造产业项目开工仪式



7 月 7 日，2024 抚顺夏季旅游暨南天门夏日欢乐游启动仪式在大苏河乡南天门景区举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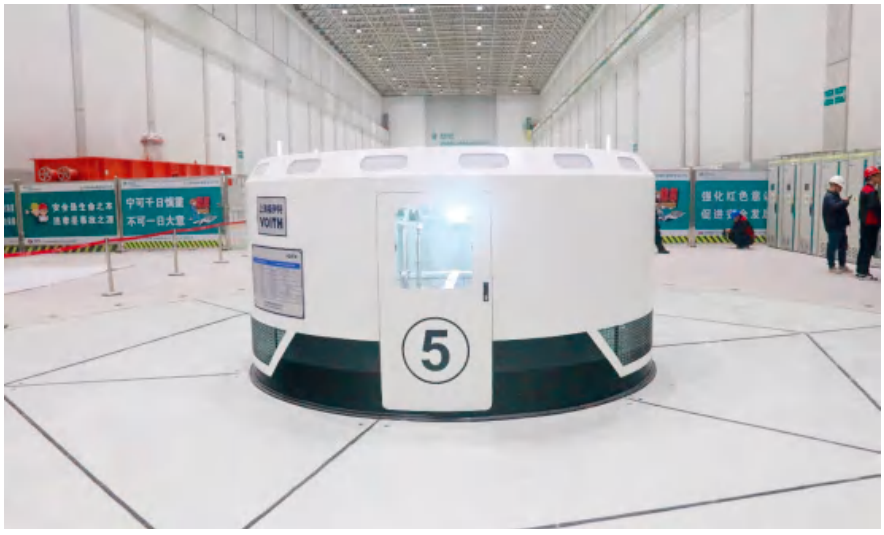
12 月 15 日，“清原龙胆”入选“2024 年中药材品牌示范基地”



9 月 26 日，2024 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在英额门镇举行



11 月 18 日，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竣工通车



11 月 30 日，辽宁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5 号机组投产发电



12 月 25 日，2024—2025 抚顺冰雪旅游季暨清原冰雪嘉年华在清原聚隆滑雪场启动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碎矿车间



中能建设（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切膜车间



抚顺实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抚顺鑫鸿源保利木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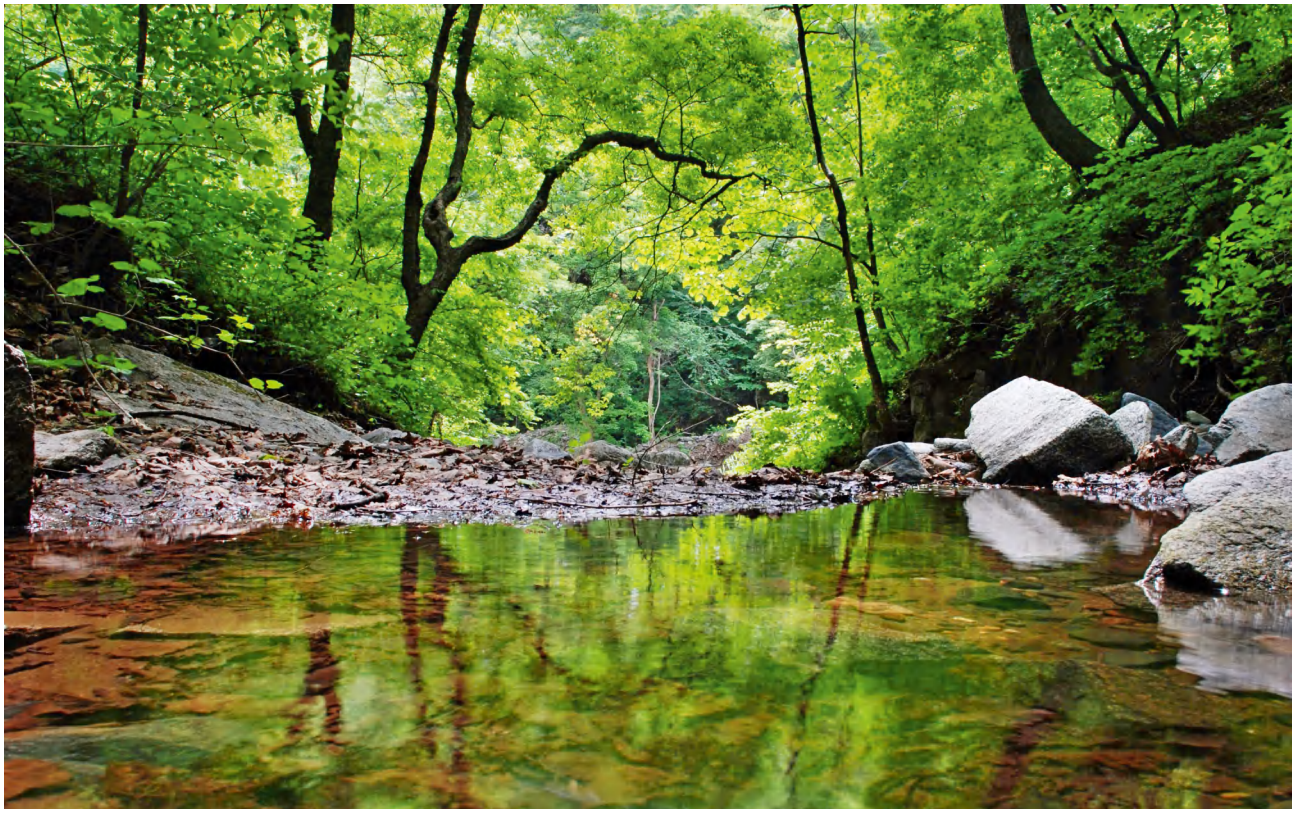


辽宁禾丰牧业有限公司



抚顺品悦家居有限公司

生态 SHENGTAI 清原



春涌夏弦　　（路红军　摄）



鹿鸣林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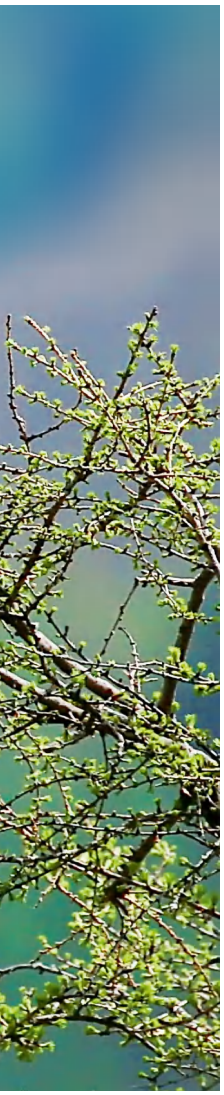




山清水秀



双鹭栖安





相约红河　　（傅彦章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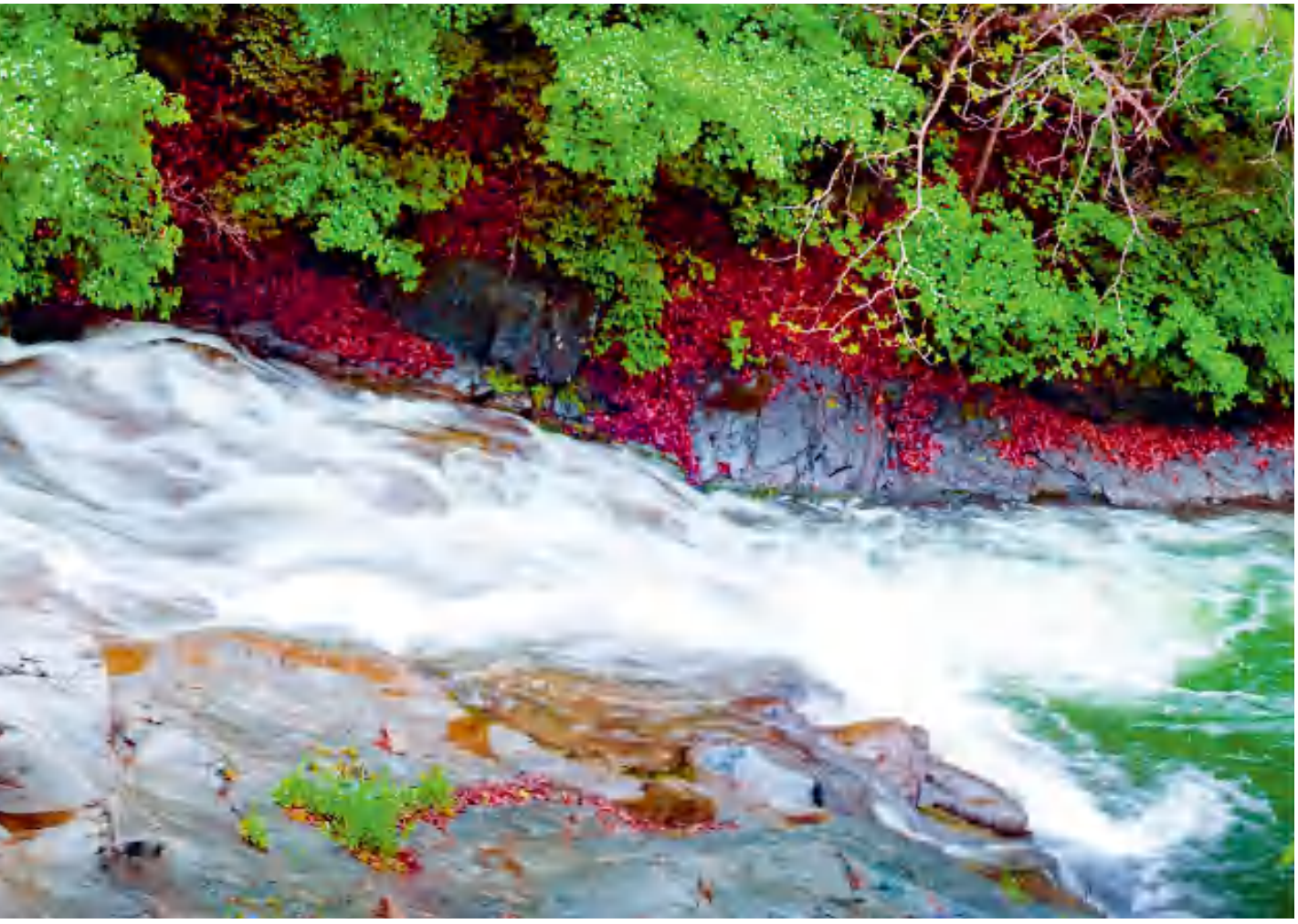


夏日光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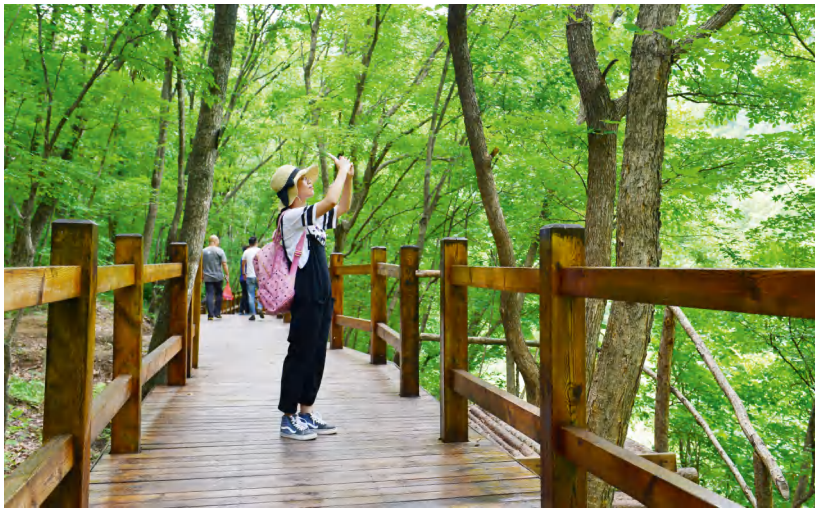




仙山玉带



四道壶



林间栈道

特色清原 TESE



葡萄



李子



草莓



苹果



林下参



日光温室大棚



鲜切菊



反季山野菜



五味子



黑木耳



清原马鹿



食用菌



威灵仙



优质米



肉食鸡

美丽 MEILI 清原



红河峡谷漂流



（孙金波　摄）



大北岔花海



玉龙溪瀑布



筐子沟七色桥





枫桥夜泊轩榭凉亭　　（曹惠斌　摄）



南天门玻璃栈道

活力清原 HUOLI



2月1日，2024年清原春节联欢晚会在县民族文化中心上演



2月22日，清原举行2024年“迎新春庆团圆”秧歌比赛



6月29日，清原举行半程马拉松比赛





9月14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抚顺市公益惠民演出　第九届广场舞展演”在清原体育公园举办





9月24日，2024年全县职工群众篮球比赛半决赛在清原体育馆开赛



9月24日，县直机关职工健步走活动在县城河滨园举行



9 月 29 日，县委、县政府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乡（镇）职工大合唱展演



11 月 13 日，“双旗杯”职工群众乒乓球比赛在县工人文化宫举行



12 月 26 日，“舒丽雅杯”迎新春职工群众羽毛球



夏家堡镇举办 2024 年“乡村振兴杯”夏季篮球赛



比赛在县春风羽毛球馆举办



草市镇举办“唱响丰收赞歌　助推乡村振兴”四季村晚文艺演出



12 月 25 日，2024—2025 抚顺冰雪旅游季暨清原冰雪嘉年华在清原聚隆滑雪场启动



（王桂春　摄）



游客在清原玉龙溪风景区体验真人版“东北贪吃蛇”



编辑说明

一、《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是由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主持编纂的综合性资料年刊，是为各级领导了解县情、实施科学决策，各行各业查询资料信息、推动事业发展，社会各界人士认识清原、了解清原提供服务的便捷工具书。

二、《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和方法，坚持实事求是，遵守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各项法律法规。

三、《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采取分类编辑法，主题内容分类目、分目、条目三个层次，设特载、大事记、清原概貌、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清原满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群众团体、法治、军事、农业、工业、商贸服务业、城乡建设与管理、金融、交通·通信、经济调节与监管、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社会生活、乡（镇）概览、荣誉、文献、附录等 25 个类目。配备双重检索系统，书前设中文目录，书后附主题索引。

四、《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以条目为主要信息载体和基本撰稿方式。除单一条目外，类目、分目之首根据需要分设“综述”“概况”综合条目，反映各行业、各类事务的总体情况，记述基本固定的要素，以保持各年度相关资料的延续性。个别条目会有重复，但记述角度并不相同。

五、《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所载资料由县直各部门、驻县相关单位、各乡（镇）提供，《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 2025》编辑部统编全书，稿件均经各供稿单位领导审核。凡涉及全县经济与社会发展情况的数据，均以清原满族自治县统计局提供的数据为准。

目　录

特　载

丰盈森林碳库　唤醒绿色宝藏 …… 2
清原县　建立管家服务长效机制 …… 4
强化要素　保障提速项目建设 …… 5
清原：争先进位　提质增效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5
清原：全力以赴稳增长
　奋力冲刺“双过半” …… 7
悦跑清原山水间　欢乐激情无极限 …… 10

大事记

1 月 …… 14
2 月 …… 14
3 月 …… 15
4 月 …… 15
5 月 …… 16
6 月 …… 17
7 月 …… 19
8 月 …… 20
9 月 …… 21
10 月 …… 22
11 月 …… 23
12 月 …… 24

清原概貌

自然概貌

位置面积 …… 28
地势地貌 …… 28
自然资源 …… 28
气候特征 …… 28
水文水资源 …… 29

社会概貌

建置沿革 …… 30
行政区划 …… 31

社会经济发展

概况 …… 34
农业和农村经济 …… 34

工业和建筑业 35
固定资产投资 36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36
国内贸易和市场物价 36
对外经济贸易和旅游业 37
财政收入及支出 37
社会事业 37
人口与人民生活 37
环境保护和治理 37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综　述

概况 39
党的建设 39
经济发展 39
生态文明 40
改革深化 40
民生事业 40
社会治理 40

重要会议

概况 40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 40
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 40
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41

全面深化改革

概况 52
优化营商环境 52
科技体制改革 53
人才体制改革 53
投资消费领域改革 53
国资国企改革 53
关键环节改革 53

组　织

概况 53
干部队伍建设 53
年轻干部培养 54
干部教育培训 54
党员发展 54
人才工作 54
党员教育管理 54
基层党组织建设 54
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 54
头雁队伍建设 55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 55
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 55
党纪学习教育 55
主题教育成果巩固 55
驻村帮扶 55
党群共同致富活动 55
村班子运行情况中期评估 56
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培育储备 56
党内表彰 56

宣　传

概况 56
政治理论学习 56

“文艺＋理论”特色宣讲 56
意识形态工作 57
主题宣传 57
网络安全宣传 57
网络舆情管控 57
文化市场管理 57
精神文明建设 58
文明实践阵地建设 58
文艺活动 58
国防教育及红色资源开发 59

统一战线

概况 59
政治建设 59
多党合作工作 60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管理 60
港澳台和侨务工作 60
风险隐患防范化解 60
服务效能提升 61

机关党建

概况 61
思想政治建设 61
基层组织建设 61
志愿服务活动 61
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 61
党务履职能力提升 62

机构编制

概况 62
机构编制党内法规落实 62
党政机构改革 62
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62
乡（镇）机构职能配置 62
议事协调机构调整 62
机构编制调整 63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63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63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63

社会工作

概况 63
信访工作 63
志愿者服务工作 63
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 64

老干部工作

概况 64
离退休干部党建 64
老干部活动 64
老干部服务 65
信息化建设 65

党校教育

概况 65
教育培训 65
理论宣讲 65
科研咨政 65
队伍建设 66

档案管理

概况 66
档案业务指导 66
档案安全管理 66
档案服务利用 66

党史研究

概况 67
党史资料征集 67
党史宣传教育 67
年鉴编纂工作 67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

综　述

概况 69
人大代表构成情况 69
政治建设 69
机构改革 69
人大信访受理 69

重要会议

概况 69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69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大六次会议 69

人事任免

概况 70
人事选举 70

人大监督

概况 70
“三农”工作监督 70
民生工作监督 70
经济工作监督 71
财经工作监督 71
司法工作监督 71

代表工作

概况 71
代表活动 71
代表培训 72
代表建议 72
代表管理 72

立法工作

概况 73
单行条例 73
地方性自治法规清理 73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73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综　述

概况 75
项目建设 75
招商引资 75
工业经济 75
农业发展 75
服务业发展 75

营商环境建设 76
重点改革推进 76
城市建设管理 76
美丽乡村建设 76
生态环境治理 76
社会事业发展 76
社会治理 76

重要会议

概况 77

政务公开

概况 83
政策解读与信息公开 83
政策文件意见征求 83
调查研究工作服务 83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83
新媒体管理 84

营商环境建设

概况 84
营商环境专项监督 84
政务服务优化 84
省委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 85
群众诉求办理 85
涉企营商环境诉求解决 85

数字政府

概况 86
宣传培训 86
数据资源整合利用 86
数据集成统筹业务办理 86
政务服务 86
公共数据目录录入编制 87

人力资源管理

概况 87
事业单位管理 87
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管理 87
劳动保障 87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综 述

概况 89
队伍建设 89
制度建设 89
党纪教育 89

重要会议

概况 89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89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89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90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90
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四次全体会议 90

政治协商

概况 90

全体会议协商 90
常委会协商 90
专题协商 90
民主协商 90

民主监督

概况 91
民生监督 91
重点监督 91

参政议政

概况 91
调查研究 91
专题视察 91
提案办理 92
社情民意 92

政协活动

概况 92
讲好清原故事 92
联谊交流 92
文史名片 92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清原满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综　述

概况 94
政治建设 94
政治监督 94
政治巡察 94
监督体系完善 94
监督运行机制优化 94
智慧反腐体系构建 94

重要会议

概况 95
十五届纪委四次全会 95
集中整治专项会议 95

党风廉政建设

概况 95
集中整治推进 95
干部队伍建设 95

纪律检查

概况 96
廉政建设 96
作风整治 96

监察管理

概况 96
营商环境监督 96
办好民生实事 97

巡察工作

概况 97
市、县联动常规巡察 97
分类对村巡察 97

巡察整改 97

群众团体

清原满族自治县总工会

概况 99
基层组织建设 99
职工服务帮扶 99
女职工关爱 99
依法维权 99
劳动模范管理 100
劳动安全保障 100
职工文体活动 100
经费审计监督 100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 100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100

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概况 100
青年教育引导 101
青年服务 101
青少年帮扶 101
服务平台创设 101
团组织建设 102

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102
主题活动 102
妇女关爱救助 102
巾帼创业 102
家庭纠纷化解 103
妇联组织建设 103

清原满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103
科技服务平台建设 103
科技培训 103
科普宣传 103
招才引智工作 104

清原满族自治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104
政治引领 104
服务企业 104
爱心助困 104
政企沟通平台 105

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105
思想政治引领 105
文艺作品创作 105
文学艺术人才培养 105
文艺活动 105
文艺志愿服务 106

清原满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106
残疾人救助 107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07
残疾人就业培训 107

残疾人康复 107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概况 107
红十字救助 107
应急救护 108
捐献工作 108
红十字宣传 108
“博爱家园”项目 108

清原满族自治县计划生育协会

概况 108
计生宣传 108
特殊家庭关爱帮扶 108
生育支持服务 109
健康家庭促进行动 109
计生基层群众自治 109

法　治

政法委与综治

概况 111
政治建设 111
政治安全维护 111
社会大局稳定 111
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111
矛盾纠纷化解 112
政法队伍建设 112

平安清原建设

概况 112
命案专项治理 112
基层治安防控 112
基层平安建设 112
校园安全保障 113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113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113
行政执法能力提升 113

公　安

概况 113
社会治安管理 113
基层治理防控 113
公共安全管理 114
“夏季行动” 114
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护航 114
交通安全管理 115

检　察

概况 115
刑事检察 115
民事检察 115
行政检察 115
公益诉讼检察 116
职务犯罪检察 116
刑事政策落实 116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116
社会治理效能提升 116

促进矛盾化解 116
特殊群体权益保障 117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117
检察宣传 117
司法能力建设 117

法 院

概况 117
依法打击犯罪 118
营商环境建设 118
矛盾纠纷化解 118
依法行政 118
执行攻坚 118
审判管理 118
便民诉讼服务 119
普法宣传 119
乡村振兴助力 119
“五化”法庭建设 119
正风肃纪 119

司法行政

概况 119
法援惠民 119
普法宣传 120
雷锋式司法所建设 120
基层矛盾纠纷化解 120
重点人群管理 120
公证便民服务 120
星级司法所创建 120

军 事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

概况 122
思想政治建设 122
军事训练 122
战备值班 122
国防动员 122
党管武装 122
双拥共建 123
安全管理 123

国防动员

概况 123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 123
人防审批 123
人防费追缴 123
人防资产管理 123
九一八事变纪念日警报鸣放 123
国防宣传教育 123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概况 123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123
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123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24
优抚褒扬工作 124
退役军人权益维护 124
双拥共建 124

农　业

综　述

概况 126
惠农政策 126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126

种植业

概况 126
绿色农业 126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6
农产品质量检测 127
植物检疫调运 127

畜牧业

概况 127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127
粮改饲项目 128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128
非洲猪瘟防控 128
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 128

农业产业化

概况 128
绿色有机认证品牌 128
清原龙胆 128
清原马鹿 128
清原满族自治县林深鹿业养殖场 129
农事龙头企业 129

农　机

概况 129
农机购置补贴 129
农机项目推广 129
机收减损检测 129

农业科技

概况 129
农技推广 129
基层农技培训 130
植物保护 130
病虫害防治 130
化肥减量增效 130
黑土地保护利用 130
中药材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130
土壤测试与监测 130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概况 131
“三资”管理专项整治 131
农村集体审计 13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31

林　业

概况 131
森林资源管理 132
营造林工程 132
中央财政森林抚育工程 132
松材线虫病除治 132

履约示范单位建设项目通过评审验收..... 132

水 利

概况 132
防汛抗旱 133
河道治理工程 133
河道垃圾清理 133
水土保持工程 133

乡村振兴

概况 133
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 134
政策性帮扶 134
产业帮扶 134

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概况 134
食用菌科研工作 134
植物科研工作 134
清原马鹿科研工作 135
农作物研究 135
蒿柳养蚕研究 135
果树研究 135
科研合作 135
技术服务 135

工 业

综 述

概况 137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37

主导产业

概况 139
工业项目投资 139

工业经济运行

概况 139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 139
企业技术进步 139
落后产能淘汰 139

行业发展

概况 140
矿山及矿产品加工业发展 141
新能源产业发展 141

重点工业企业选介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
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141
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 141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141
抚顺市清原助剂厂有限公司 141
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
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142

产业园区

概况 143
园区运营管理机制 143

基础设施建设 143
园区项目建设 143

商贸服务业

商　贸

概况 145
商贸流通 145
电子商务 145
对外贸易 145

粮食和物资储备

概况 146
粮食储备 146
粮食监督检查 146
粮食流通统计 146
军粮供应工作 146

供　销

概况 146
物资保障 146
为农服务 147
资产监管 147
安全生产 147

城乡建设与管理

城市建设

概况 149
县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 149
老旧小区改造 149
县城段生态环境治理 149

城乡管理

概况 149
市容市貌管理 149
城市绿化亮化 149
污水处理 150
垃圾处理 150
县城餐饮油烟污染整治 150
物业管理 150
临时市场管理 150
农村环境整治 150

供　水

概况 150
重点管网建设 151
供水质量保障 151

供　电

概况 151
电网建设 151
电网运维 151
服务优化 151

供　气

概况 152
安全培训宣传 152
隐患排查整治 152
应急处置演练 152

安全生产投入 153

供 热

概况 153
燃煤储备 153
设备检修 153

生态环境保护

概况 153
环境质量监测 154
水污染防治 154
大气污染防治 154
土壤污染防治 154
农村环境整治 154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争创 155
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 155

金 融

金融监管

概况 157
风险防控 157
小微企业融资 157
金融宣传 1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清原支行

概况 157
普惠贷款服务 157
金融业务拓展 158
内部管理 158

中国工商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158
金融服务 158
存款业务 158
信贷业务 158
中间业务 159
金融管理 159
网点建设 159
内控管理 159
“三农”服务 159

中国农业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159
业务经营 159
乡村振兴助力 159

中国建设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159
信贷环境 160
助农服务 16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160
各类贷款 160
存款余额 160
服务乡村振兴 161
林业金融服务 161
小微企业贷款 161
筹集支农资金 161

资金筹集渠道拓展 161
基层管理强化 161
信贷风险防控 161
财务运营管理 162
安全检查 162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162
业务拓展 162
消费信贷 162
乡村振兴服务 162
风险防控 163
金融知识宣传 163

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概况 163
涉农信贷服务 163
授信营销 164
企业法人意向客户营销 164
政银企合作 164
服务质效提升 164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概况 164
贷款营销 165
中小微企业发展服务 165
金融知识宣传 165

交通通信

交通运输

概况 167
公路工程建设 167
农村道路交通改善 167
公路整修 167
道路养护 167
道路运输监管 167
路政管理 16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概况 168
网络建设及维护 168
服务地方发展 16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概况 168
网络维护 169
网络拓展 169

经济调节与监管

发展规划

概况 171
经济运行分析 171
重点项目 171

对上争取 171
科技创新 171
项目评审 171
价格认证 172
信用体系建设 172

财 政

概况 172
财税体制改革 172
财政综合管理 173
“三大攻坚战”服务 173
乡村振兴助力 173
社会事业保障 173
对上争取资金 173
金融管理 173
国有资产管理 174

税 务

概况 174
纳税服务 174
以税辅政 174

审 计

概况 175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 175
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 175
经济责任审计 176
预算执行审计 176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176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176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176
专项审计调查 176
市、县同审专项审计 177
审计整改 177

统 计

概况 177
统计法规学习 177
统计分析研判 177
农业源头数据质量保证 177
监测预警机制健全 177
监督质效提升 178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 178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178
食品安全监管 178
药品安全监管 179
化妆品安全监管 179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179
质量监管 179
价格监管 179
网络广告监管 179
信用监管 179
计量器具检定 179
知识产权保护 179
自主品牌推广 179
消费维权 179
行政执法案件 180
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试点建设 180

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帮扶 180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180
建设用地管理 180
国有土地挂牌上市 181
集体土地入市 181
不动产登记 181
绿色矿山建设 181
地质灾害整治 181

教育科技

教　育

概况 183
“双减”工作 183
校园安全 183
学前教育 183
义务教育 183
高中教育 183
职业教育 184
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184
教师待遇保障 184
学校简介 184

科学技术

概况 185
科技计划申报 185
农村科技特派工作 185
科技政策宣传 186

气　象

概况 186
气象灾害防御 186
气象服务 186
气象业务现代化建设 187
气象社会管理 187

卫生健康

综　述

概况 189
医共体平台建设 189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 189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9
卫生健康支持保障 190
行业监管服务 190
加强医疗系统安全 190
医疗质量监管 190
急救体系建设 191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 191
能力体系建设 191
重点传染病防控 19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192
应急处置能力提升 192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192

妇幼卫生保健

概况 192

妇女保健 192
儿童保健 192
生育技术服务 192

人口工作

概况 192
生育政策落实 192
人口信息管理 192
托育服务体系建设 193

中医药事业发展

概况 193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 193
医药文化宣传 193
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 193

医疗机构简介

清原县人民医院 193
清原县中医院 194
夏家堡中心卫生院 194
南山城中心卫生院 194
南口前中心卫生院 194
草市中心卫生院 194

文化·旅游

文 化

概况 197
文化惠民 197
文化活动 197
传统文化传承 197
非遗传承保护 197
文化市场监管 197
安全生产管理 198

旅 游

概况 198
旅游收入 198
旅游项目建设 198
旅游宣传 198
旅游活动 199

景区简介

红河峡谷漂流景区 199
筐子沟景区 200
南天门景区 200
玉龙溪景区 201
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 201
枫桥夜泊 202
转水湖漂流景区 202
大北岔风景区 203
黑石木景区 203
龙胆大峡谷景区 204
云帽峰景区 204

广播电视

概况 205
网络升级改造及维护 205
安全播出 205
应急广播建设 205

融媒体

概况 206
新闻宣传 206
节目编审 206
安全播出 206

社会生活

社会保障

概况 208
劳动保障 208
就业扶持 208

社会救助

概况 208
低保发放 208
社会保障待遇提高 208

社会事务管理

概况 209
社会组织管理 209
婚姻登记 209
殡葬管理 209
区划地名 209

医疗保障

概况 209
医疗保险费征缴 209
医药机构 209
医保基金监管 209

民族工作

概况 209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10
“文旅商 + 民族”融合发展 210
少数民族项目建设 210
民族事务管理 210

宗教事务

概况 210
宗教事务管理 211
宗教安全督导检查 211

体育事业

概况 211
体育设施建设 211
群众体育赛事 211
竞技体育赛事 211

关心下一代

概况 211
“乡村振兴 关工助力”活动 212
主题教育 212
关爱活动 212

应急管理

综　述

概况 214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14
消防责任落实 214

安全生产

概况 214
安全生产培训 214
安全生产防范 214
安全生产督查 214

防灾减灾

概况 215
灾害应急避险 215
救灾物资储备 215
灾情核查上报 215

应急救援

概况 215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215
应急预案完善 215
森林防火责任落实 215

消防救援

概况 215
政治建设 215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15
应急演练 216

乡（镇）概览

清原镇

概况 218
党的建设 218
项目建设 218
产业发展 219
民生保障 219
环境治理 219
基层治理 219
安全生产 220
村选介 220

红透山镇

概况 220
党的建设 220
项目建设 221
产业发展 221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21
民生改善 222
生态建设 222
社会事业 222
安全生产 222
村选介 222

草市镇

概况 223
党的建设 223
项目建设 223
产业发展 224
生态建设 225
城乡建设 225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25
社会保障 225

人居环境整治 225
社会治理 226
村选介 226

英额门镇

概况 226
党的建设 226
项目投资 227
乡村振兴 227
中药材产业 228
生态建设 228
民生保障 228
村选介 228

南口前镇

概况 229
党的建设 229
产业发展 230
城镇建设 230
环境整治 230
生态建设 230
民生保障 231
平安建设 231
村选介 231

南山城镇

概况 232
党的建设 232
项目建设 233
环境整治 233
营商环境改善 233
社会事业 233
美丽乡村建设 234
环境整治 234
平安建设 234
村选介 234

湾甸子镇

概况 234
党的建设 235
项目建设 235
工业经济 235
产业发展 236
生态环境 236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36
民生保障 236
基础建设 236
社会治理 237
村选介 237

夏家堡镇

概况 237
党的建设 237
项目建设 238
产业发展 238
基础设施建设 238
生态环境保护 238
乡村振兴 239
社会事业 239
平安建设 239

村选介 239

大孤家镇

概况 239
党的建设 239
项目建设 240
农业发展 241
社会事业 241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41
环境治理 241
生态环境保护 241
安全生产 241
村选介 241

北三家镇

概况 242
党的建设 242
项目建设 243
产业发展 243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43
环境整治 243
民生保障 244
村选介 244

土口子乡

概况 244
党的建设 244
项目建设 245
产业发展 245
人居环境治理 245
民生保障 246
村选介 246

敖家堡乡

概况 246
党的建设 246
项目建设 247
产业发展 247
美丽乡村建设 248
生态建设 248
民生保障 248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48
平安建设 248
村选介 249

大苏河乡

概况 249
党的建设 249
项目建设 249
旅游业发展 250
人居环境整治 250
乡村振兴 250
产业发展 250
生态建设 251
村选介 251

枸乃甸乡

概况 251
党的建设 251
村集体经济壮大 252

项目建设 252
社会保障 252
民生事业 253
安全生产 253
环境整治 253
生态建设 253
村选介 253

荣　誉

团　体 255
个　人 257

文　献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
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 李培育　259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尚　峰　265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杜　渐　27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
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 郝先兵　277

附　录

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84
2024 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
下发文件目录 289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下发文件目录 292

索　引

索　引 295

特　载

- 丰盈森林碳库　唤醒绿色宝藏
- 清原县　建立管家服务长效机制
- 强化要素　保障提速项目建设
- 清原：争先进位　提质增效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清原：全力以赴稳增长 奋力冲刺“双过半”
- 悦跑清原山水间　欢乐激情无极限



丰盈森林碳库　唤醒绿色宝藏

本报记者　刘　勇　本报通讯员　题旭丽

群山巍峨秀美，丛林沟深境幽。走进辽宁省抚顺市清原满族自治县，漫山尽染，层林挺拔，广袤山林宛若一把色彩斑斓的巨伞撑开在天地之间。清原满族自治县森林面积 27.59 万公顷，森林覆盖率达 70.36%，是辽东地区的“绿色屏障”“四河之源”“矿藏宝库”和“天然药园”。

森林是水库、钱库、粮库，也是碳库。发挥好森林“宝库”作用，既是森林保护建设的重要一环，也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在践行“两山”理念、探索森林生态建设的生动实践中，人与森林和谐共生的绿色画卷在辽东大地上徐徐铺展……

育一片碳库，润一方碧水

山涧流水潺潺，林中鸟鸣幽幽。在辽东山区长白山余脉龙岗山北麓，蜿蜒的盘山小路通向丛林深处，辽宁清原森林生态系统国家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以下简称“清原森林站”）的小楼深藏其中。一批批科研人员驻守深山，记录着森林的呼吸与脉动。

跟随科研人员胡艳洋的脚步，记者爬上次生林观测塔顶，漫山层林尽收眼底。

“清原森林是辽东山区珍稀濒危物种栖息地和重要生态屏障区。在这里，蒙古栎、胡桃楸、水曲柳、红松等千余种植被茁壮生长，狗獾、马鹿、东北兔、狍子等野生动物穿梭林间……”提起这些，胡艳洋如数家珍。

“像这样的传感器，这座塔上约有 70 个。它们负责采集太阳辐射、风速、湿度等数据，帮助我们实时了解森林环境和气象要素。”指着外形酷似风车的传感器，胡艳洋介绍。

在临近的山坳里，还有两座塔与这座次生林观测塔遥遥相望，共同构成了碳水通量监测平台——科尔塔群。胡艳洋告诉记者，“通过科尔塔群，我们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高质量地获取森林生态系统的全息三维结构与动态、通量监测数据，精准有效地核算区域森林碳汇。”

森林是陆地生态系统中最大的碳库，在减缓大气二氧化碳浓度升高和全球气候变暖方面起关键作用。作为东北典型的温带森林生态系统，清原森林的固碳能力十分可观，不仅碳汇潜力大，还具有技术成本低、生态附加值高等优点。根据科研人员测算，科尔塔群监测的三北工程项目区内，现有森林每年每公顷固碳量接近两吨。

除了是辽东地区的巨大碳库，清原森林还是辽东地区的重要水库。其区域内的长沙河流域是沈阳、抚顺两市的母亲河——浑河的西源头，也是大伙房水库上游水源安全保障的源头区。因此，研究如何保护清原森林的水生态，对于维护水安全、保障水源供给至关重要。

监测水位、流速、坡面径流、土壤含水量……在次生林生态系统水文观测平台，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的科研团队研究次生林生态系统水文情势和过程，探索森林水循环过程与生物因子的关系、森林水源涵养服务功能的

形成机制等，为保障区域生态水安全提供科技支撑。

林草护得好，禽鸟鸣得欢

天刚蒙蒙亮，53 岁的护林员顾启明就背上锃亮的镰刀和一天的口粮，前往清原满族自治县北岭工区的大山深处，开始巡山护林工作。

查看树木的生长状况，留意是否有病虫害的迹象，排查火灾隐患，防止盗伐盗采……一天下来，顾启明要走上 20 多公里山路。

守望一座山，护住一片林，用尽一辈子都怕做不够。在大苏河乡小苏河村，老护林员姜连波是当地有名的森林“守护神”。

“退休了他也闲不住，遇到砍柴的村民，总要上前扒一扒，看看有没有绿枝。”“要是让他逮到有人砍伐绿枝，当天就得到那户人家做宣传教育工作去。”聊起姜连波，村民们你一言我一语。

一年接着一年干，一代接着一代干。“护林是场‘持久战’，这片山林是家乡的宝贵财富，守护好它，就是守护好子孙后代的未来。”姜连波总是把这句话挂在嘴边。

今天的清原满族自治县，山还是那片山，林却丰盈得换了新颜。2020 年至 2023 年，清原县共完成荒山荒地造林 2.43 万亩，退化林修复 5.51 万亩，森林抚育 21.05 万亩。2024 年，经县域各乡（镇）、林场初步统计，清原已完成荒山荒地造林 0.2 万亩，退化林修复 0.4 万亩，森林抚育 7.6 万亩。

随着森林生态的不断改善，清原的野生动物种群日益繁荣，县域内频繁出现狍子、野猪、狐狸等多种野生动物的踪迹。2019 年到 2021 年，在大伙房国家级湿地公园内，研究人员观测到极危物种青头潜鸭等国家级珍稀物种，并发现国家濒危一级保护鸟类东方白鹳在这里栖息和繁殖。

“自 2021 年起，我们连续开展代号为‘清风行动’的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专项行动，制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织起协调联动、齐抓共管的保护网。”抚顺市林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专项调查、2024 年春季及秋冬季候鸟等野生动植物保护专项行动、老秃顶子国家级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点项目……今年以来，抚顺市各级林草部门积极做好这些珍贵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工作。截至目前，抚顺市共救助野生动物 110 余只，其中国家一级保护动物 3 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 10 余只。

林间游人戏，林下草药香

西洋参。长沙村森林资源丰富且独特，保存有辽宁省唯一一片原始次生林，现存原始林核心区达 30 公顷，为中药材生长提供了天然温床。

20 世纪 80 年代，抚顺市开始研究野生道地中药材人工驯化、归圃种植技术，积累了人参、龙胆草、辽五味子、辽细辛等中药材的人工种植经验。2016 年，长沙村创建红河谷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全力引导村民种植无生态损害的平地有机西洋参。

“现在，合作社可培育的药材品种有 10 多种，年加工中药材可达 100 吨。全村中药材产业年产值达 1500 万元，入股社员平均每人年收入 5 万元。”长沙村自然专勤自保主任李春江算了笔账。

目前，抚顺市共有 583 家中药材相关企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6.5 万多名药农从事中药材种植、加工和销售，林下和耕地人工种植中药材面积 119 万亩，产量 5 万吨。其中，清原满族自治县产出的龙胆草，年产量约占全国市场份额的 82%，被评为“北药道地中药材全国第一县”。

山上能种树，山下能种药，山间还能旅游。广袤的森林覆盖区域、特色的满族民俗风情、传奇的抗联红色文化、厚重的传统工业发展史……丰富的资源禀赋，让抚顺把人与林之间的故事讲得越来越有味道。

“爬山赏叶的好时节才过，冰雪游乐的黄金季就要来了。”每到冬季，玉龙溪大峡谷景区被银装素裹的巍巍群山装点得别有一番气象，蜿蜒百米的林间雪道在冰雪帷幕后若隐若现，晶莹剔透的雾凇挂满林间枝头。林海雪原中，一条条由雪圈组成的“长蛇”乘势而下，一阵阵欢声笑语回荡在冰天雪地间，让寂静的雪林旷野在生命的律动中苏醒过来。

彩虹滑道、丛林穿越、天然冰瀑观赏……“这里是东北地区唯一的山顶戏雪场，我们开发了春季赏花踏青、夏季避暑戏水、秋季爬山赏枫、冬季冰雪游乐的全时空旅游格局。”走在山间小道上，景区负责人宋开文说得底气十足。缤纷多彩的冰雪旅游项目，不仅让游客体验到自然乐趣，还能带动当地经济的发展，推动实现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

不砍树，也能富。“辽宁屋脊”岗山、三块石国家森林公园、和睦国家森林公园、猴石国家森林公园……近年来，抚顺的森林生态旅游发展势头迅猛，县域森林旅游接待能力和旅游收入逐年增加。截至 9 月，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累计接待旅游人数 261.3 万人次，同比增长 173.66%；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1.93 亿元，同比增长 254%。

从伐木到育林，从搞种植到搞旅游，抚顺林区不断提高林业空间利用效率，延长生态产业链条，探索林业生态产品价值的实现机制。

如今，依托山林好生态，抚顺的清洁能源、林下经济、中草药种植、生态旅游等产业蓬勃发展，绿水青山已经成为富民强县的“绿色宝藏”。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光明日报》）

清原县　建立管家服务长效机制

本报讯　记者崔振波报道　清原满族自治县以“便企增效”为目标，建立起涵盖企业创立、建设、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为全县各级各类经营主体建立起管家服务长效机制。清原县为总投资 5000 万元及以上重点项目、规模以上和限额以上企业全部配备“项目管家”，县直各级领导干部深入企业开展走访。乡（镇）按照属地原则，为域内各级各类经营主体按照低于 1 :20 的比例配备“公共管家”。了解到部分企业资金回笼慢、资金周转不开的困难后，清原县工商联积极协调联系，帮助企业与银行对接，为企业办理贷款解决资金问题，已有多家企业与银行对接成功。

清原县在全县范围内建立了“项目管家 + 企业 + 相关部门”的“1+1+N”服务机制，为重大项目、重点企业、规模以上和限额以上企业、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等各类市场主体提供“店小二”式服务。

（2024 年 3 月 19 日《辽宁日报》）

强化要素　保障提速项目建设

本报讯　记者崔振波报道　今年以来，清原满族自治县把抓项目、稳投资作为稳定经济增长的“定海神针”，充分发挥项目建设在县域经济发展中的关键作用，强化要素保障，把重点项目建设抓实、抓细、抓出成效，着力扩大有效投资。

春节假期过后，清原县瞄准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招商地区开展精准招商，重点对新能源产业、资产盘活、全域旅游及以中药材为代表的特色产业进行招商推介。推进已签约的中南200MW集中式风力发电、乳酸——聚乳酸非粮生物基可降解新材料等项目尽快落地。做好结构调“三篇大文章”，支持红透山矿业数字矿山建设、锦宇隆矿业选厂第2、3生产线及井巷改造、大东沟铁矿节能降碳等技改项目，鼓励实强机械厂、天阔波纹管厂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企业项目。

聚焦项目推进关键环节，清原县对前期工作不完善的项目，及时协调解决突出问题，推动项目尽快开工；对在建重大项目主动跟踪服务，精准落实各项政策，尽快形成有效投资，建立责任清晰重点明确的清单制度，强化跟踪服务，提高项目调度和管理效率，对全年项目建设进行项目化实施、清单化管理、工程化推进。针对26家规模以上企业，清原建立一对一包保政策，逐户走访，全力以赴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此外，清原县还密切跟踪监测重点行业、企业生产运行情况，及时分析现状，把握形势，多措并举做好“稳存量、遏减量、促增量”。制定出台经济稳中求进配套政策，落实地方财政资金奖励政策，给予每户升规企业10万元奖励，充分调动企业投资兴业积极性，今年拟升规企业4户以上。

（2024年4月12日《辽宁日报》）

清原：争先进位　提质增效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记者　田　旭

向“攻坚”聚集争先

今年以来，清原全县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总牵引，聚力打好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稳中向好，稳中有进、进中提质。前三季度，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5.01亿元，增长5.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6亿元，增

长 40.5%；固定资产投资 17.2 亿元；规上工业总产值 22.5 亿元，增长 44.7%；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完成 16785 元，增长 6.7%。在余下的时间里，清原将继续打好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尽最大努力，挖最大潜力，争最好结果。

当下，已迈进四季度冲刺的关键节点，清原将对重点经济指标定期调度，分析研判，压实包保责任，县级领导深入企业一线 200 余户次，“一企一策”研究企业生产提升措施，确保各项指标稳定增长。做到应统尽统，加强对木材、林下野生菌、坚果、中药材采集入统工作、紧盯增加值率较高非煤矿山企业，全力推进锦宇隆矿业、宏印矿业工业技改项目建设，充分释放产能。推进抽水能电站一期项目建设，确保剩余 2 台机组按计划投产。新增规上企业 4 家，全县规上企业达到 27 家。投资 1746 万元完成县城综合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回购金源科技闲置资产，提升园区承载能力。策划包装招商推介项目 100 余个，县级领导带队开展精准招商 31 次。成功盘活重整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推进硫化铁矿等重点矿山企业复工复产。做好项目策划包装，重点推进 86 亿元的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二期、投资 6.7 亿元的国道 202 线城区段改建工程，投资 25 亿元远见新能源制氨示范及氢能产业基地等一批项目。

围绕全县确定的 7 个重点招商方向，加大招调引资力度，截至 11 月 8 日，共签约 12 个招商引资项目，总投资 48.65 亿元。同时，落实飞地经济政策，鼓励乡（镇）引进项目落户县产业园区，税收留给乡（镇）。紧盯已开复工 93 个项目，深入现场解难题，坚持日调度，做好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加大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拨付力度，努力形成更多实物量。

朝“攻坚”发力进位

近日，记者走进位于清原北三家镇的国网新源辽宁清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现场。沿着长 1560 米的通道一路前行，车辆便驶入了电站的“心脏”——地下厂房。偌大的地下厂房内，六台机组沿着厂房中心线依次排列。“目前，4 台机组已投产发电，5 号机组于 9 月 28 日开始整组启动，进行调试。6 号机总装完成，正在盘柜配线。”机电部工作人员说，眼下，正是电站建设的关键时期，全体参建人员都干劲十足，抓紧时间进行机组调试及土建工程收尾等工作，全力冲刺四季度。

今年以来，清原全力服务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积极当好项目的“服务员”，充分发挥协调职能，解决电站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全力推进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截至目前，清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第一、二、三、四台机组实现投产发电，且机组运行平稳。

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国家能源局明确将电站二期项目纳入开发计划。据了解，清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2024 年计划投资 8.79 亿元。截至 10 月底，本年度完成投资 8.16 亿元；电站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88.74 亿元。2024 年实际完成投资 8.79 亿元。

清原二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计划总投资 86 亿元，项目总装机容量 120 万千瓦，安装 4 台单机 30 万千瓦可逆式水轮机组，规划占地 314.96 公顷，枢纽工程主要由上水库、下水库、输水系统、地下厂房系统和地面开关站等建筑物组成。目前，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在勘测设计中，可研招标文件已经编制完成并报送至国网新源集团总部，预计可研招采工作在 2024 年第四季度进行。目前，电站二期项目已完成下水库非林地钻孔、厂房探洞主洞（1170m）和支洞（432m）的勘探开挖工作。《枢纽布置格局选择专题报告》和《正常临水位选择专题报告》已编制完成，《施工总布置规划专题报告》正在补充和修改中。树基沟河流域规划正在编制中。

清原持续优化农业产业结构，特色产业发展水平不断提升。连日来，清原满族自治县湾甸子镇招商引资企业，涨圣土特产品有限公司投资的智慧绿色农产品培育种楠及加工项目正在紧锣密鼓建设中。该项目计划分三期完成，先后建设食用菌加工、种植和培育基地：一期计划投资 2000 万元盘设食用菌加工厂房、冷库、风干库、恒温恒湿有菌房，引进相关加工机械设备。目前，湾甸子镇对该项目给予大力支持，成立了项目协调小组，积极为企业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困难，为项目建设保驾护航。英额门镇产业强镇二期项目建设如期推进，1000 亩中药材基地喷灌配套工程建设项目已竣工，道生堂中药材有限公司切片厂建设项目正在建设中。接下来，清原农业农村局将通过定期组织政治学习、专题研讨等活动，深入学习党的理论和政策方针，确保农业干部队伍政治方向正确，激发干部对农业农村事业的责任感，吸取警示教育案件教训，不碰底线，管好自己，管好身边人，不断增强政治纪律意识，提升责任担当和政策执行力。加强对干部的专业知识培训和实践锻炼，从思想上强化为民服务意识，让干部成为农业行家里手并积累解决实际问题经验，提高干部的沟通协调能力和组织管理能力，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贯穿于农业农村工作中，自觉主动地提升为“三农”服务水平，攻坚突破，负重拼搏。

迈入冲锋冲刺季、决战决胜季，清原将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冲刺四季度打赢攻坚战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做好经济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持干字当头，众志成城，快速想出思路“破题”、找出办法“破冰”、拿出措施“破局”，抢抓全年余下有效时间，务求攻坚必胜，在打好打赢攻坚之战中担当作为，争先进位。

（2024 年 11 月 12 日《抚顺日报》）

清原：全力以赴稳增长 奋力冲刺“双过半”

记者　邵晓毅　田旭　王荣刚

抓调度　强保障　促落地

二季度是全年发展的“关键季”，也是项目建设的“黄金季”。当前，清原满族自治县上下按照市委、市政府统一部署，咬定目标、乘势而上，以更加饱满的状态、更加务实的作风奋战二季度，全力以赴抓调度、强保障、促落地，不断提升重点项目建设质效，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冲刺“双过半”。

进入二季度以来，清原瞄准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招商地区开展精准招商，重点对新能源产业、资产盘活、全域旅游及以中药材为代表的特色产业进行招商推介。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推进已签约的中南 200 兆瓦集中式风力发电、乳酸—聚乳酸非粮生物基可降解新材料等项目尽快落地；支持红透山矿业数字矿山建设、锦宇隆矿业选厂第 2、3 生产线及井巷改造、大东沟铁矿节能降碳等技改项目，鼓励实强机械厂、天阔波纹管厂申报省级“专精特新”

企业项目。

清原对在建重大项目主动跟踪服务，精准落实各项政策，尽快形成有效投资。针对 27 家规模以上企业，建立一对一包保政策，逐户走访，全力以赴为企业纾困解难，助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此外，密切跟踪监测重点行业、企业生产运行情况，及时分析现状，多措并举做好“稳存量、遏减量、促增量”。

连日来，清原工信局相关工作人员持续深入基层、直通企业，实地调研企业运营情况，向企业宣传政府技改资金扶持政策，鼓励企业增产增效，为促进全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走访中，工作人员还仔细询问企业在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对于企业反映的问题，现场联系相关部门予以协调解决。

县农业农村局全力以赴奋战二季度，确保实现“双过半”。一方面，紧盯农时农事，抓好各项农业生产；一方面当好惠企政策的“送件员”、问题摸排的“收件员”、困难化解的“办件员”。“现在，县里每星期都会开一次生产指标调度会，为采集最真实的数据，我们每天都会开展走访活动，走到农户身边、走到农贸市场，看看当季到底有什么山野菜或者是水果在市场销售，来反推我们真正的农产品情况。”清原农业农村局种植业办公室负责人说。

眼下，企业开足马力满负荷生产，各领域项目全面铺开，清原各部门积极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主动担责、主动作为、主动破难，共同推动全县经济目标实现“双过半”。

工业与特色农业“双翼齐飞”

今年上半年，清原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14.5 亿元，比同期增长 38.5%，坚持工业农业齐头并进，谱写了县域高质量发展的新篇章。

工业稳步发展持续向好

5 月 21 日，记者走进抚顺市隆烨化工有限公司、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所见皆是一派繁忙景象。他们正不遗余力地奋战二季度，全力以赴保障生产运营，为清原地区经济发展蓝图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员工们都在车间里、岗位上，那里能见到我们有多忙。”抚顺市隆烨化工有限公司办公室负责人说。在切膜车间，机器轰鸣，一台数控切膜机正在满负荷运转，将一卷卷薄膜原材料切成适合的尺寸。操作员是一名 90 后小伙，8 个小时时间，几乎都要在设备前盯着，“我这里是出包装产品用的塑料薄膜，我每天要出 1 吨多才行。上岗了，基本上就没有闲着的时候。我愿意忙一点儿，企业有效益，我们有稳定收入，这样多好。”

更有忙碌代入感的，是电子雷管脚线生产车间。走进里面，上千平方米车间并不空旷，除了必要的空间，其余都留给了生产。这里机器轰鸣，20 多名员工聚精会神地忙着手头工作。每套设备前，几名员工相互配合，从出线到装箱，一气呵成，整个过程没有一个多余的动作。看着这样高效忙碌的状态，让人不禁振奋起来。这里的几套设备都开足马力，满负荷运转。“这样的车间，上面还有两层。”车间负责人指了指上面高声说道。

记者没有见到公司领导，他们正在外跑业务。电子雷管脚线是这家公司的主要产品，以销定产，每年要生产 1 亿条。公司并没有满足于此，正在谋划更大的发展。公司办公室负责人说：“目前企业经营非常好，领导想的是发展，员工想的是生产，每个人都对企业发展充满信心，都向往着更加美好的未来。”

在红透山镇，全年从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源源不断地输出电力和热源，为生产和生活提供坚实保障。中能建投正式交付投产时间是 2022 年 7 月，200 多名员工全力保运营、生产，

没有间断过。“二季度公司的机组在健康、满负荷运转，达到了设备运转最高水平，这是企业上下齐心协力的结果。”企业生产部负责人说。

在生产车间，机器轰鸣；在总控室，员工关注着反映司炉、电气等技术参数的显示屏，不敢有丝毫松懈。运营部部长贾广鑫说，他所在部门的任务是保障机组设备的安全运行，责任重大。“我们有 4 个班组倒班，即便是休息，也是时刻准备着，保证召之即来，随时准备应对突发情况。团结一心是企业保障安全生产、稳步发展的最大底气，也是企业圆满完成二季度生产任务的最大保障。”

特色农业产业提质增效

5 月 21 日，记者走进英额门镇丁家街村的晟源药业。虽然眼下不是中药材的起货和加工季，但该药材加工厂没有停下发展的脚步，而是迈进了新地发展的进程，一边扩建厂房，一边铺设晾晒场。与此同时，与外省市药厂合资新建的中药材切片加工厂正在同步推进。

“晟源药业建于 2019 年，主要经营药材起货后的清洗和烘干。该厂自建立起，每年都会有新的发展，去年新增设了 400 平方米的冷库，今年又扩建了厂房。目前，正在铺设 1 万平方米的晾晒场。”英额门镇产业办主任潘宜元说。虽然晟源药业只是一个药材初级加工厂，但服务范围不仅辐射了本镇和周边村镇，还吸纳了吉林、通化、本溪等地的药户、药商前来。

清原把中药材产业作为特色农业项目强力推进，目前，全县种植龙胆草、苍术、黄精、人参、威灵仙、玉竹等道地中药材 30 多个品种。“清原龙胆”已成为一张名片，品牌价值达 1.33 亿元。清原满族自治县还被授予“北药道地中药材全国第一县”称号。

位于清原南口前镇的鲜切菊产业园，一排排大棚鳞次栉比，蔚为壮观，一掌高的成片花株在夏日的阳光照耀下泛起绿色光芒，那是白菊盛开前的模样。大棚内，20 多位工人正在有条不紊地施肥、修剪，现场一派繁忙景象。

尚艺花卉有限公司负责人叶顺告诉记者，产业园每年都要扩大种植规模，现种植面积达 100 亩，而且根本不愁销路，近几年主要出口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家，在园区就业村民达 50 多人。

园区从种苗、种植、管理、施肥、防治病虫害、市场销售等每个环节入手，对鲜切花生产的全过程实施精细化管理，不断推动鲜切花产业转型升级。采用“订单式”花卉种植，根据国外客户的订单，提前规划好销售方向，将更多的时间投入到提高花卉的种植质量上。现在，南口前镇鲜切花种植产业，呈现规模化、专业化及标准化的发展态势。

围绕五大特色产业，清原进一步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全县中药材发展面积达 75 万亩、食用菌达 6400 万箱段、优质米稳定在 10 万亩、苗木花卉面积达到 1.1 万亩、山野菜面积达到 11.3 万亩。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达到 646 家，家庭农场达到 166 家，在基地建设上重点实施“一县一业”中药材 U 型产业带建设，覆盖英额门、湾甸子、大苏河、敖家堡 4 个乡（镇），总面积达到 6 万亩，中药材年产量达到 3.4 万吨，产值 10.7 亿元，成为东北三省重要道地药材生产基地之一。

（2024 年 5 月 27 日《抚顺日报》）

悦跑清原山水间　欢乐激情无极限

——跑遍辽宁·2024“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大赛侧记

6月29日上午7时30分，跑遍辽宁·2024“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大赛鸣枪开跑，来自全国各地的3000名跑步爱好者齐聚清原满族自治县，环绕着美丽的红河峡谷漂流景区激情奔跑，尽享运动带来的欢乐和精彩。

赛事超燃成独特风景线

活力四射的歌舞，激情澎湃的歌声，超燃的现场氛围……当日上午7时不到，红河峡谷漂流景区早已涌动成一片欢乐的海洋。参赛选手精神抖擞、斗志昂扬，他们当中有专业马拉松选手，也有来自各行各业的跑步爱好者,有年逾7旬的老者，也有一年级的小学生。

当日起跑仪式后，7时30分，随着一声发令枪响，942名参加半程马拉松的选手冲出起跑线，共同以奔跑的英姿、拼搏的精神，为清原的山水注入激情与活力。随后，10公里健康跑以及3公里欢乐跑也鸣枪起跑，霎时间，呐喊声、加油声开始在周围的山林中回响。这条最美山景赛道也记录着每一位参赛选手的逐梦时光，见证着这些勇士们的巅峰时刻。

为确保本次赛事安全、圆满、精彩举办，清原县委、县政府科学分工、细化责任，成立了赛事组委会，并配套成立了综合协调、活动管理、医疗保障、志愿者服务等8个保障组，严控环节管理，想跑友之所想，应跑友之所需，为将清原半程马拉松办成一场组织专业、安全有序、服务周到、体验精彩的精品赛事做足保障。

本次大赛在赛事服务方面做了精心安排，全程共设置了7个补给站、3个降温点、84个移动卫生间，为参赛者提供便利。同时，安全保障和医疗团队也全程待命，专业的设备和人员，以应对可能出现的突发状况。此外，赛事还将有众多志愿者参与服务，为参赛选手提供帮助，让选手们能够全身心投入比赛，顺利完赛。

在赛道设计方面，本次大赛更是充分融合了清原的自然风光和人文魅力。赛道不仅平坦宽阔，有利于参赛选手创造佳绩，而且沿途风景优美，参赛选手既可以畅享运动带来的欢乐和精彩，又可以体验绿色清原的生态之美。

清原选手为家乡喝彩

在本次比赛中，不乏清原本地选手参赛，他们来自不同的乡（镇）和职业，但以相同的方式共同为家乡清原加油喝彩。

吕翼是清原红透山人。东北电力大学的应届毕业生。听说清原举办半程马拉松大赛后，他非常激动也非常高兴，并第一时间报了名，他说，他要以参赛的方式为家乡清原加油。“清原半程马拉松大赛的举办是推动清原文体旅融合发展的一个很好的契机。这次马拉松赛事串联起了满族特色村寨村、南天门文化风景区以及红河峡谷漂流景区，这不仅是一条唯美的赛道，更是一条特色旅游线路，让外地参赛选手可以很好地领略和游

览到清原良好的自然生态及景区风光。这次赛事不仅是清原的体育盛事，也能成为推动大美清原文体旅融合发展的重要力量。”吕翼说。这次大赛还组织了很多社区干部及机关干部参与赛事的组织和志愿服务，这不仅增加了全县人民的凝聚力，也让更多的人参与到了跑步、健身等体育活动中来，提高了全民健身意识。

王素茹今年 72 岁，是清原县城的居民，当天她和老伴一同参加了 10 公里的健康跑。王素茹说，他的老伴今年 74 岁，他们共同练习长跑已经 10 多年了，曾多次参加外地的马拉松比赛。“以往参赛都是走出家门，这是第一次在自己家门口参赛，所以，这次比赛也是我和老伴最激动人心的一次。我们清原的山好、水好、空气好，赛道两侧都是风景线，所以，这次比赛成绩不重要，重要的是让来自全国各地的跑者知道，我们清原有美丽的风景，有热情好客的清原人，有具有地方特色的美食。我和我老伴一同为清原加油。”王素茹说。

今年 7 岁的王孟霖和爸爸一同参加了 3 公里欢乐跑。虽然没有取得名次，但王孟霖实现了自己的心愿。“为了参加今天的比赛，我每天都进行锻炼，我要和来自全国各地的叔叔阿姨一起比赛，我要跑出我最好的成绩，为我的家乡加油。我也希望所有参加比赛的叔叔阿姨们都能喜欢清原，再来清原。”王孟霖说。

外市跑友为赛事点赞

当天，经过激烈的角逐，来自河北省秦皇岛的 54 岁参赛选手曹凤英夺得了半程马拉松女子组的第一名。曹凤英说。她曾参加过国内多地的马拉松大赛，这次来到清原参赛，她看到了清原的秀美风光，感受到了清原的地域文化，美丽的清原给她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同时，她对赛事的安保、医疗、物资补给、志愿者服务等给予了较高的评价。

“清原的山地赛道非常美，群山环绕，鸟鸣山间，虽然一些坡路比较挑战体力，但这也正是马拉松精神挑战自我、超越极限、永不放弃的具体体现。总之，清原半程马拉松很赞，下次再举办，我还会来。”曹凤英说。

3 公里欢乐跑男子组第一名林钇是来自福建的 17 岁小将，对于夺取第一名他非常自信。" 我是福建省田径自行车管理中心的，目前正在桓仁训练，看到报名信息后，我和我的队友一起报的名，他是第二名，我是第一名。第几名不重要，重要的是年轻就要有拼劲，有拼劲才会出成绩，有拼劲才能为国家做事。”林钇说，这次大赛的氛围特别好，后勤保障和服务也做得很到位，参加比赛的选手互相加油打气。他说，这次参赛让他既感受到了参赛选手的风度，也感受到了清原的温度。

今年 62 岁的参赛选手高玉华来自营口，她相继参加过哈尔滨、大连以及韩国等国内国外多场马拉松比赛，去年还曾参加了抚顺县首届乡村半程马拉松。高玉华说，抚顺举办马拉松赛事虽然还在起步阶段，但起点很高，各项服务和保障都很到位，与她同行的跑友都对抚顺的马拉松赛事给予了很高的评价。

文体旅融合助力发展

为对外宣传展示清原独具特色的商品和土特产，持续放大赛事综合效应，在 6 月 27 日至 28 日参赛选手领取参赛包期间，清原县委、县政府在清原工人文化宫举办了招商推介会，在清原半程马拉松赛道外，开辟了一条招商引资赛道，同时，为参赛选手打开了了解清原的窗口。据了解，本次招商推介会，共分四个专区，分别是招商引资区、重点项目区、重点企业区和乡（镇）农特产品展示区。清原全县 8 家重点企业及 14 个乡(镇)参展，

展出展品 180 余种。两天的时间里，吸引了大批的参赛选手参观选购。

近年来，清原县委、县政府坚持将高质量发展体育事业作为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重要抓手，持续加大体育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新近建成的群众球类健身广场全面投入使用，占地 11 万平方米的黄土大坝生态绿化体育公园项目正在稳步推进，打造了一批群众喜爱、影响广泛、参与度高的综合性体育赛事。跑遍辽宁·204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的举办，既能够助力清原打赢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又可以成为清原的又一张靓丽名片，进一步推动“文体旅商”的深度融合，促进清原体育事业蓬勃发展，为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注入新鲜活力。

山水之间，文化为题，艺术为笔，自然为布。近年来，清原文旅融合的新画卷正在徐徐展开，新的文化业态、新的旅游形式不断展现。下一步，清原将以文塑旅、以旅彰文，继续彰显山水文化，打造山水经济，推进文体旅深度融合，为全县高质量发展注入全新动能。

（2024 年 4 月 5 日《抚顺日报》

大事记

- 1 月
- 2 月
- 3 月
- 4 月
- 5 月
- 6 月
- 7 月
- 8 月
- 9 月
- 10 月
- 11 月
- 12 月



1月

5日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上年全县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当年经济工作任务。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参加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

12日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会议召开。会议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主持会议。

是日

2023年度全县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各乡（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并进行评议，安排部署全县基层党建工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主持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常委出席会议。

22日

全县安全稳定工作部署会议召开。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副书记赵鹤松，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参加会议。

23日

由抚顺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抚顺市教育局主办，抚顺市体育事业发展中心、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抚顺市冰轮协会承办的“奔跑吧·少年”抚顺市第十六届青少年（学生）速度滑冰比赛在清原县开赛。

24日

全县2024年春运工作启动。

26日

县消防救援大队在县城易和商场举行大型商业综合体灭火救援实战演训暨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2024行动启动仪式。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及县安委会成员单位和各乡（镇）主要负责人现场观摩。

2月

1日

由县委、县政府主办，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承办的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春节联欢晚会在县民族文化中心上演。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代表县委、县政府向全县父老乡亲、广大干部职工和关心支持清原经济社会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致以诚挚问候和新春祝福。

5日

县政府召开第二次廉政工作会议，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要求，总结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安排部署下阶段工作任务，推进全县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并讲话。

6日

著名抗日英烈孙铭武烈士塑像捐赠仪式在南口前镇南三家村举行。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和捐赠人王文琦共同为烈士孙铭武塑像揭幕。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向王文琦颁发捐赠证书。

17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

主任郝鹏到英额门镇椽子沟村，调研“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和党纪学习教育开展情况。

19 日

全县“优环境 抓项目 促落实 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工作部署会议召开。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主持会议并安排部署各项工作任务。

22 日

由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主办，县文体旅中心文化馆承办的 2024 年“迎新春 庆团圆”全县秧歌比赛在县城举行。来自全县城乡的 20 多支代表队 800 多名队员参赛。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参加开幕式。

是月

辽宁公布全省地名文化保护名录首批名单。按照行政区划类、村落类、街巷类、自然地理实体类、历史文化类 5 个方面划分，全省有 37 个地名入选辽宁首批地名文化保护名录。这是全省省级层面首次开展的地名文化保护名录评选认定工作，英额门镇入选行政区划类。

3 月

6 日

县委举办 2023 年度“清原好人”系列典型荣誉发布会，为“清原好人”系列典型颁奖。县委副书记赵鹤松，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桂青，县政协副主席王艳玲等领导参加。刘春勇宣读表彰决定。

是日

县委召开全县选派干部见面会，安排部署新一轮驻村选派干部工作。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参加会议并讲话。

10 日

全县春季“县城环境大扫除 大清理行动”启动。

20 日

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二十一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全面总结团组织过去五年工作，谋划未来五年工作目标，选举产生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二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

28 日

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2 号机组结束 15 天考核试运行，正式投产发电。

4 月

3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第十六次代表大会召开。会议全面回顾过去五年清原妇女事业和妇女工作，谋划部署今后五年妇女工作发展目标及奋斗任务，选举产生县妇联新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选举产生县妇联第十六届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

4 日至 6 日

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董政伟，县政协主席郝先兵等领导到各乡（镇）、村（屯），督导检查森林草原防灭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点项目建设、安全生产、废弃矿山整治等重点工作，并现场办公。县委办、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管理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7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城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正式封闭施工。

9 日

全县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暨县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

会议召开。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纪委1号文件部署要求和全市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峰，副县级领导姜兆军参加会议。

19日

县直各部门、各单位和清原镇各社区的党员干部职工深入到县城各老旧小区，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行动，打造整洁、文明、规范、有序的人居环境。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等县领导参加活动。

22日

全县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参加开班仪式并讲话。

28日

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重点工作推进会议暨全县农村环境净化整治工作推进大会召开。会议贯彻落实省、市有关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以及农村环境净化整治工作要求，安排部署全县2024年度重点工作。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副县长王生涛参加会议。

29日

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总工会、县直机关工委、团县委、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联合举办以“迎五一 庆五四 展风采 强体魄”为主题的县直机关职工2024年登山比赛。县委副书记赵鹤松，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参加开幕式。

30日

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整体搬迁至县政务服务大厅东厢楼二楼，方便群众及各企事业单位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

5月

8日

全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地方机构改革部署及省委、市委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全县机构改革任务，为实现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提供坚强的体制机制保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

13日

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到县城易和广场浙加都超市、部分县城重点民生工程项目建设施工现场，督导检查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和工程项目建设进度、工程建设质量等。

是日

“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文明实践理论宣讲文艺志愿演出暨社会科学普及活动周启动。

15日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会议暨全县矿山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动员全县各级、各部门树立安全意识，压紧压实安全责任，落实落细各项工作，坚决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参加会议。

是日

辽宁美术馆（辽宁画院）“六进”服务活动走进清原，在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名家讲堂活动和流动美术馆展览。

是日

辽宁华宇顺达公路工程有

限公司董事长吴清华一行到草市镇中学，为部分品学兼优的家庭困难学生发放助学金，到村（屯）走访慰问困难学生家庭。县政府党组成员于福恩参加爱心救助活动。

是日

县政府开展第十八届“5·15政务公开日”系列宣传活动，11家县直单位工作人员和志愿者们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设置咨询台、悬挂横幅等形式，向过往群众解读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政策法规，宣传惠民政策、政务服务事项及办事流程等。

17日

全县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会议暨安全生产专题学习会议召开。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参加会议并讲话。

是日

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消防救援大队联合举办党纪学习教育理论宣讲活动。

18日

第48个“国际博物馆日”，县文明办邀请辽宁省文博产业发展交流中心（辽宁省文物总店）专家组成员走进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清原首次“博古鉴真”公益鉴宝活动。鉴宝活动类别包括玉石器、陶瓷器、金属器、书画等，鉴定范围为流传有序的传世文物、民间合法收藏的文物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文物艺术品。30多名收藏爱好者携带100多件藏品参加鉴宝活动。

28日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及县工信局、夏家堡镇相关负责人到抚顺巨原酿造科技有限公司实地考察调研。

是日

英额门镇中药材协会龙胆草专家工作站在英额门镇椽子沟村挂牌成立。市委组织部部务委员赵广路，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沈阳农业大学教授周如军、副教授李宏博及其团队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挂牌仪式。

30日

清原“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签约仪式在抚顺市举行。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高键，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市领导蒲信子，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上海远见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鞠春临，上海氢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易培云参加签约仪式。

31日

全县警示教育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以及全省、全市警示教育会议精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

6月

3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数据局挂牌成立。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副县级领导姜兆军为县数据局揭牌。

4日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社会工作部挂牌成立。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县委社会工作部部长、县委“两新”工委书记苏斌为县委社会工作部揭牌。

14日

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动

员部署会暨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会议召开。县政府党组成员于福恩参加会议。

16 日

由县委、县政府主办，县总工会、县应急管理局承办的“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主题“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县城休闲健身广场举行。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伯祥参加活动。

26 日

全市司法行政基层工作典型观摩会议在清原召开。与会人员到红透山司法所、红矿社区评理说事点、英额门司法所、长春屯村评理说事点和县社矫中心进行实地观摩，并听取清原因地制宜、统筹推进全县司法行政基层工作优秀经验和做法。市司法局局长李月，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政府副县长、公安局局长闫军参加会议。

27 日

县委召开“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3 周年，总结全县近年来党的建设工作成绩，表彰各条战线，特别是在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涌现出来的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动员和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坚定信念，担当作为、争先创优，开创清原全面振兴发展新局面。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参加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赵鹤松主持会议，县政协主席郝先兵以及各位县委常委参加会议。

28 日

抚顺清原氢能装备制造产业项目开工仪式举行，标志着清原在“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建设中迈出坚实一步。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上海氢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辽宁省氢盛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郭维平，上海远见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陈小波，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共同为项目开工启动水晶球。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主持项目开工仪式。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欣丽及市、县相关部门和乡（镇）负责人参加开工仪式。

29 日

跑遍辽宁·202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在红河峡谷漂流景区鸣枪开跑。射击奥运冠军王义夫，省体育局群体处处长王海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赵乐韬，市政协主席于万军，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肖明江，副市长刘畅，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局长石毅，县领导郝先兵、赵鹤松、杜渐、李桂青参加开幕式。

是日

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3 号机组投产发电。

是月

民革沈阳市委会组织民革党员中医疗、法律、文艺专家到清原开展健康义诊、法律服务、惠民演出等对口联系系列活动。省政协副主席、民革辽宁省委会主委温雪琼，民革辽宁省委会副主委、沈阳市委会主委贾海洋，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伯祥及民革辽宁省委会、民革沈阳市委会、市委统战部、民革抚顺市委会等相关部门领导参加活动。

是月

2024 年第四届“全民健身健康中国”全国县域足球赛事

清原邀请赛举办。本次赛事由国家体育总局群体司、中国足球协会指导，中国足球发展基金会主办，辽宁省足球协会承办，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县清萃九年一贯制学校协办，县足球协会执行。全县城乡 8 支代表队参赛。比赛赛制为 7 人制，开展 7 轮 28 场比赛。经过角逐，精兵劲旅、老男孩、荣耀清风 3 支代表队获得比赛前三名。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为获奖代表队颁奖。

7 月

7 日

由抚顺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共同主办的“抚顺之夏 山水如画”2024 抚顺夏季旅游暨南天门夏日欢乐游启动仪式在大苏河乡南天门景区举行。中国北方八省两市一区自驾游协会联合会会长陈燕奎、秘书长钟懿，北方教育研学联盟总经理赵忠浩，市政府副市长刘畅，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局长石毅，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参加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中国北方八省两市一区自驾游协会授予清原满族自治县“车友最喜爱自驾目的地”称号；东北三省一区自驾游联合会授予抚顺市南天门文化旅游风景区“最佳自驾游景区”称号；北方教育研学联盟授予抚顺市南天门文化旅游风景区“研学实践基地”称号。

9 日

全县抗旱防汛工作会议召开。会议落实省、市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决策部署，预测分析全县气象情况，听取各领域和部分乡（镇）防汛抗旱工作准备情况，部署落实全县防汛抗旱各项工作。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总指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并讲话，县政协主席郝先兵等领导参加会议。

16 日

县委举办县域基层干部岗位能力提高与学历素质提升一体化培训班。辽宁开放大学副校长吴厚兴、培训学院院长金春林、巡察办公室正处级巡察专员孙德成，抚顺开放大学校长牛舜，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参加开班仪式。

17 日

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到南口前镇、红透山镇等乡（镇）实地督导检查全县防汛和安全生产工作，县政府副县长王生涛以及水务、应急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22 日

县妇联联合县民政局开展清原有爱守护未来暨“白海豚爱心妈妈”在行动结对关爱暖童心活动，县委副书记赵鹤松参加活动。“爱心妈妈”代表和大家分享关爱故事，并为留守困境儿童赠送爱心礼包、夏凉被、水杯等生活物资。县妇联以“传承红色基因 培育爱国童心”为题，为孩子们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邀请县消防救援大队监督员和县青少年心理健康指导中心负责人做安全常识和“心守护 爱同行”儿童心理健康关爱家庭教育公益讲座。

25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召开。会议表决通过关于董政伟辞职的决定（草案）。大会依照法律程序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选举。杜渐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孙小龙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张君昶、尚峰、杜渐、郝先兵，赵鹤松、苏斌、赵宏军、李桂青、王欣丽、王伯祥、黄显芬等领导参加会议。

是日

全县安全防汛工作会议召开。会议分析研判气象形势，对防汛和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再安

排、再部署、再落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参加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主持会议，并就严格落实好会议精神提出要求。

是月

县计划生育协会“向日葵亲子小屋”项目揭牌仪式在逸夫中心幼儿园举行。省计划生育协会秘书长陶文军、县政府副县长孙雪以及省、市县计划生育协会、县教育局负责人参加活动并为项目揭牌。“向日葵亲子小屋”项目是由中国计划生育协会实施，主要面向0—3岁婴幼儿家庭，将科学养育的理念、知识、服务送进千家万户，满足0—3岁婴幼儿家庭育儿需求。

是月

在团县委组织与服务下，清原籍返乡学子联合四川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空中乘务学院大学生实践团队开展的“乘语润乡音 共筑繁荣梦”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落下帷幕。

8月

1日

市政协主席于万军，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政协主席郝先兵等市、县领导分别走访慰问部分驻清部队官兵，给他们送去节日祝福，对他们为清原经济社会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

是日

县委、县政府主办的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7周年文艺演出在县民族文化中心举行。县领导尚峰、苏斌、吴凡、张晓峰、刘春勇、王伯祥、孙雪、王艳玲及驻清部队官兵等观看演出。

8日

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到玉龙溪景区、枸乃甸乡宏印矿业有限公司、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和县城部分临街商户，督导检查全县安全生产工作。

15日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全会由县委常委会主持。全会传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文件精神，表决通过《关于批准董政伟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草案）》《关于批准孙树魁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草案）》。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作总结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传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是日

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及省、市委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精神，总结盘点上半年工作成绩，分析存在问题和不足，科学研判当前形势，研究部署下半年工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

是日

由省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主办，县委统战部承办的“共铸同心圆 同谱振兴曲”——辽宁省民族文化精品节目展演活动在县民族文化中心举行。县领导赵鹤松、吴凡、刘春勇、王伯祥、梁强参加活动。

19日

第七个中国医师节到来之际，县中医院举办中医药文化走进早市、夜市活动。医务人员在夜市上摆起“健康地摊”，为

前来咨询的群众免费提供中医药健康服务，让群众“一站式”感受中医药文化魅力。县政府副县长孙雪参加。

27 日

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李乐成到清原满族自治县调研。李乐成到清原浑河自然保护区，实地察看生态保护情况。他强调，辽东地区森林和水资源丰富，是全省的宝贵生态财富。要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好河长制，提升浑河流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水平，维护好生态安全。

是月

辽宁省作协“新时代山乡巨变 文学与你同行”暨文学辽军到清原开展“走进振兴现场 文学志愿服务”活动。

9 月

9 日

为期 5 天的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党员培训班开班。培训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邀请省、市、县委党校和沈阳农业大学专业人员为参训人员作系列专题辅导。

10 日

在全国第 40 个教师节来临之际，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政协主席郝先兵等县领导到城乡各中小学校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向广大教师、教育工作者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的敬意。

12 日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主持召开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传达学习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及省委、市委常委会会议暨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总结清原党纪学习教育成果。

是日

县政协主席郝先兵主持召开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座谈会，回顾人民政协走过的辉煌历程，展望新时代人民政协的新使命，凝聚智慧力量，推进清原高质量发展。县委副书记赵鹤松，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县政协党组副书记吴凡，县政协副主席于爽参加会议。

20 日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到城乡小区、村（屯），督导检查全县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县政府副县长崔京阁和相关部门、乡（镇）负责人参加督导检查。

24 日

跑遍辽宁·抚顺跑起来（清原站）“行走英额河 建功新时代”清原县直机关职工健步走活动举行。县领导苏斌、吴凡、刘春勇、王伯祥、梁强、于福恩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活动。

是日

县委宣传部、县文联举办“翰墨飘香迎国庆 书香墨韵促振兴”书法作品展。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及市、县书法家协会、县文联相关负责人参加并为入展作者代表颁发荣誉证书。

26 日

“同铸民族情 共奔致富路”2024 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在英额门镇举行。省卫健委中医药健康服务处处长刘嵘，市卫健委主任韩峰，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县政府副县长孙雪、王生涛及有关部门负责人、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大会。

27 日

2024 年全县职工群众篮球比赛落下帷幕。经过 10 天的角逐，顺安检车线代表队、抚顺银

行代表队、英额运输代表队分别获企业组前三名；红透山镇代表队、清原镇代表队、枸乃甸乡代表队分别获乡（镇）组前三名；教育局代表队、公安局代表队、消防救援大队代表队分别获城镇组前三名；红透山镇代表队获城乡对抗赛冠军。县领导赵鹤松、苏斌、吴凡、王伯祥、梁强参加闭幕式，并为获奖参赛队颁奖。

29 日

县委召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邀请市委宣传部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肖宇作“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报告。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等县领导，县直各部门、市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各乡（镇）党委书记，县委宣讲团成员及师生代表等参加会议。

是日

县委、县政府举办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乡（镇）职工大合唱展演。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晓峰，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县政府副县长孙雪，县政协副主席于爽、王艳玲、梁强观看演出。

是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到玉龙溪景区和锦宇隆铁矿督导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参加督导。

30 日

在第十一个烈士公祭日，县委、县政府在北山革命英烈纪念碑前举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县检察院、县法院，县人武部领导，驻清部队官兵、公安民警、县直机关干部、中小学生和社会各界代表 400 余人参加。县政府副县长孙雪主持仪式。

10 月

9 日

明日之星教育基金会在县第三初级中学开展“乡村振兴·科技助教”公益捐赠活动。辽宁省委政法委原副书记国长青、辽宁省委统战部原副部长米新，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明日之星教育基金会秘书长孙开涛、项目部部长晏士峰参加活动，县政府副县长孙雪主持捐赠仪式。

15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带队深入到县城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现场、清原体育公园和县工业园区，就重点民生工程和工业园区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政府副县长崔京阁参加调研。

17 日

县直机关工委举办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

21 日

全县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县委书记李培育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举办好本次培训班作开班动员讲话，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主持开班仪式。

是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深入到红透山镇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王家大沟金矿、中国有色集团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调研重点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

产、运营管理、项目建设等工作。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及县委办、县应急管理局等部门负责人参加。

25 日

全县招商引资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听取全县招商引资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军参加会议并讲话。县委书记李培育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安排部署下一步全县招商引资工作。

26 日至 28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赴上海康拜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江苏省徐州高新区和邳州市进行招商考察。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副县长汪加欢及县委办、工信局、园区办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和招商小组成员参加。

28 日

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带领视察组对 2024 年重点提案办理及民生实事落实情况进行视察。县政府副县长崔京阁，县政协副主席辛明杰、于爽、王艳玲、梁强以及部分政协常委、委员参加视察。

11 月

6 日

全县科级干部暨新任职领导干部培训班开班，400 多名科级领导干部通过线下和线上、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提升政治素养、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培训班为期 1 个月。

8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全面振兴新突破招商推介会暨集中签约仪式在抚顺友谊宾馆举行。市委常委、市军分区政委沈瑞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孟庆光，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等市、县领导和相关部门、乡（镇）负责人、签约企业代表参加。签约仪式上，土口子花岗岩深加工、安徽华医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中药材深加工、红透山镇开云矿业采（选）技改及绿色矿山建设、清原广研经贸有限公司夏家堡铁矿一采区地下开采建设、兰青溪旅游开发、贺林药业原产地趁鲜切制及饮片、辽宁药食同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黄精加工基地、智慧绿色农产品培育种植及加工、北三家镇黑石木村依水小筑、红透山镇大唐酒业鹿业产品开发、南天门民宿 11 个项目分别签约。

11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到县城小区闲置地块、餐饮业商户门市、县城采暖用户家中、商场周边、城乡结合部、清原二高中、职业中专、清原镇政府就历史遗留问题化解、燃气使用安全、县城供暖情况、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教育事业发展等进行工作调研并现场办公。县政府副县长孙雪、王生涛及县委办、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教育局、清原镇党委负责人参加调研活动。

13 日

县消防救援大队开展“蓝焰市集”消防宣传进村（屯）活动，通过设置宣传台、发放宣传资料、答题互动等方式，向过往群众讲解火灾多发原因、家庭火灾预防注意事项和火灾隐患排查等消防安全知识。深入临街商铺，普及消防安全常识，排查消防安全隐患，提升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15 日

为期 3 天的“双旗杯”职工群众乒乓球比赛闭幕，来自全县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和企事业单位 30 支队伍参加团体比赛，65 名运动员参加单打比赛。

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凡，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伯祥，县政协副主席梁强及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草市镇相关负责人参加闭幕式并为获奖者颁奖。

17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政协主席郝先兵等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带领县委办、县文旅广电局、县住建局、县林草局、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负责人深入到湾甸子镇聚隆滑雪场、清原镇玉龙溪大峡谷风景区就冰雪项目建设、冬季冰雪运动开展等进行专题调研并现场办公。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孟庆光参加调研。

18 日

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竣工通车。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委副书记赵鹤松等县领导及沈阳铁路局相关领导参加开通仪式。县政府副县长崔京阁主持开通仪式。县委书记李培育宣布长岭街铁路道口正式开通，并与主席台各位领导共同按下启动球。

18 日至 19 日

全市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交流互鉴活动在南口前镇举行。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晓峰以及全市各县区乡（镇）、街道主要负责人参加活动。

30 日

由抚顺市消防救援支队、县委宣传部、团县委及县消防救援大队主办的“蓝焰守护 安全相伴”消防宣传路演活动在易和广场举行。

是月

葫芦岛市农业农村局考察团成员到清原考察学习农村环境净化整治工作。县政府副县长孙雪及市、县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陪同。

是月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县总工会、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妇联、团县委等单位联合举办“‘就’在金秋‘职’面未来”主题招聘活动，提供各类就业岗位 532 个。

12 月

6 日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会议由县委常委会主持。县委书记李培育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会议总结 2024 年工作，安排部署 2025 工作任务，号召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开拓进取，建设“县域强、产业兴、环境美、秩序好、人气旺”现代化新清原，为辽宁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把清原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作出应有贡献。

10 日

“冰雪清原行 相约十五冬”2024—2025 年抚顺清原冰雪旅游季新闻发布会举行。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苏斌介绍冰雪旅游季总体情况、重点冰雪旅游项目。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主持新闻发布会。县文旅广电局相关负责人就冰雪旅游季活动特色亮点、优惠政策、服务保障等回答记者提问。全县冬季旅游景区负责人和旅行社代表参加发布会。人民网、《辽宁日报》、辽宁经济频道、沈阳广播电视台、《抚顺日报》、抚顺广播电视台等媒体深入报道清原冰雪旅游季新闻发布会内容，并进行网络直播。

11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到湾甸子聚隆滑雪场，就该项目建设推

进工作进行现场办公。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12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到清原镇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是日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到南山城镇，实地检查兰青溪文旅项目及大北岔风景区，聚焦景区建设进度、安全运行和冰雪经济发展情况，为冰雪旅游季顺利推进提供保障。尚峰还到南山城镇杨树崴子小学查看校园营养餐情况。

15 日

第二届中医药产业生态论坛在河北雄安开幕。会议中发布“2024 年中药材品牌示范基地”评选结果，“清原龙胆”GAP 基地等在内的 100 个中药材品牌示范基地入选。

16 日

徐州高新区管委会副主任王磊带领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江苏颐海药业、徐州格利尔光电科技、江苏华辰变压器、华润新能源投资、正民集团车业等江苏重点企业负责人到清原进行项目考察和洽谈。市工信局副局长夏士坚、市商务局副局长杨勇，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领导苏斌、汪加欢、王生涛和市、县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16 日至 17 日

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县政协主席郝先兵代表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作题为《栉风沐雨初心如磐 守正创新团结奋进 谱写新时代更加精彩的清原政协新篇章》工作报告。会议听取《县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八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报告》《县政协八届四次会议提案审查报告》。会议补选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审议通过《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以来常委会工作报告决议》《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报告决议》。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县领导赵鹤松、苏斌、赵宏军、辛明杰、于爽、王艳玲、梁强参加会议。

18 日至 20 日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和决议《清原满族自治县政府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大会选举杜渐为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孙小龙为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胡波新为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门旭（女）等 10 人为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杜渐，县政协主席郝先兵，县领导赵鹤松、苏斌、赵宏军、吴凡、李桂青、王欣丽、王伯祥、黄显芬、胡波新参加会议。

25 日

由市政府主办，县委、县政府、市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承办的“炫动冰雪 激情抚顺”2024—2025 抚顺冰雪旅游季暨清原冰雪嘉年华在聚隆滑雪场启动。各地游客“花式过冬、嗨游清原”，沉浸式感受清原的“林海雪原”。赵乐韬、于万军、呼延广玮、刘畅、张帆、武哲红等省、市领导，李培育、杜渐、郝先兵、赵鹤松、苏斌、吴凡、刘春勇等县领导以及市、县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启动仪式。

26 日

“舒丽雅杯”迎新春职工群

众羽毛球比赛开赛。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刘春勇，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胡波新，县政协副主席梁强参加开幕式。

28 日

“山海有情 天辽地宁”冰雪主题系列现场新闻发布会暨媒体集中采访活动清原站开启，聚焦冰雪经济与地方特色产业。《人民日报》、新华社、辽宁新闻、辽宁电视台新北方、北斗融媒、《辽沈晚报》等多家中央、省直媒体记者受邀参加活动。

29 日

全县城乡环境整治工作推进会议暨“干干净净过新年”专题会议召开。会议贯彻落实省、市相关工作会议精神，明确目标、落实责任，安排部署全县城乡环境整治工作任务。县委书记李培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

是月

辽宁省药监局、辽宁省药监院及抚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到清原，调研“清原龙胆”产地趁鲜切制规范化建设试点县工作进展情况，县政府副县长王生涛陪同。

是月

辽宁省医疗质量控制管理办公室、辽宁省神经内科质控中心授予县人民医院“二级医院卒中中心”称号，标志着县人民医院在卒中中心建设、就诊流程优化、诊疗实力提升等方面迈上新台阶。

是月

县委政法委邀请抚顺市第五医院部分专家到县中医院开展义诊活动，70 多名患者就医问诊，为患者免费发放价值 8000 余元药品。

清原概貌

- 自然概貌
- 社会概貌
- 社会经济发展



自然概貌

【位置面积】 清原满族自治县（以下简称清原县）位于辽宁省东部，与吉林省交会。县境西至东经124°20'06"，东至东经125°28'58"，南至北纬41°47'52"，北至北纬42°28'25"。县人民政府驻清原镇，县城距省会沈阳市146千米。中心位置（县城）在北纬42°05'，东经124°55'。东与吉林省梅河口市相邻，东南与吉林省柳河县接壤，东北与吉林省东丰县和辽宁省西丰县搭界，北与开原县毗邻，南与辽宁省新宾满族自治县相连，西与西北同辽宁省抚顺县、铁岭县相接。沈阳至吉林铁路、国道202线和沈吉高速公路横贯东西，铁路公路纵横交错，交通四通八达。县境东西两极间96.4千米，南北两极间75.3千米。全县总面积3932.96平方千米。

（县档案馆）

【地势地貌】 清原县属低山丘陵区，境内山脉属长白山龙岗支脉，海拔150~1100.1米，平均海拔525米，地势东南高西北低，低山丘陵与河谷交错，中部沿浑河河谷平原向西逐步低缓。

【自然资源】 清原县发现的矿种有金、铜、铁、锌、制灰用石灰石、冶金用脉石英、陶粒用黏土、建筑用石料、饰面用花岗岩矿、矿泉水等11种。全县有采矿权45个。其中，金矿11个，储量约202.2875万吨；铁矿12个，储量约13075.93万吨；铜矿3个，储量约1072.92万吨；锌矿2个，储量约50.911万吨；制灰用石灰石3个，储量约643.862万吨；冶金用脉石英1个，储量约8.54万吨；陶粒用黏土1个，储量约22.028万吨；建筑用石料6个，储量约1175.785万立方米；矿泉水1个，储量约578.53立方米/天；长石1个，储量约64.407万吨；饰面用花岗岩矿4个，储量约3517万立方米。

（县自然资源局）

【气候特征】 清原县属中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冬寒夏热。历年平均气温6.2℃。无霜期130天左右。11月中旬土地封冻，3月下旬至4月上旬化冻，4月下旬化通。最深冻土层169厘米。全年总日照时数2216.7小时。春夏多西南风，秋冬多西北风。一般风力3~4级，最大风力7~8级。历年平均降水780.8毫米，多集中于6、7、8月，这三个月降雨量占全年总降雨量60%以上。年蒸发量563.3毫米。

2024年清原县气候特点：气温偏高，年降水量偏多，年日照时数偏少。年极端最高气温35.0℃，年极端最低气温-30.8℃。最大冻土深度77厘米。

气温。2024年，全县平均气温7.5℃，比历年平均值偏高1.3℃。冬季（2023年12至2024年2月，下同）全县平均气温-10.7℃，比常年偏高0.8℃。1月份全县平均气温-12.6℃，比常年偏高1.7℃；2月份全县平均气温-7.9℃，比常年偏高1.4℃。春季（3至5月，下同）全县平均气温8.8℃，比常年偏高1.2℃。3月份全县平均气温0.1℃，比常年偏高0.8℃；4月份全县平均气温11.1℃，比常年偏高2.6℃；5月份全县平均气温15.3℃，比常年偏高0.1℃。夏季（6至8月，下同）全县平均气温23.2℃，比常年偏高1.4℃。6月份全县平均气温21.1℃，比常年偏高0.8℃；7月份全县平均气温23.9℃，比常年偏高0.8℃；8月份全县平均气温24.5℃，比常年偏高2.5℃。秋季（9至11月，下同）全县平均气温8.3℃，比常年偏高1.6℃。9月份全县平均气温16.1℃，比常年偏高0.7℃；10月份全县平均气温8.4℃，

比常年偏高 1.0℃；11 月份全县平均气温 0.4℃，比常年偏高 2.7℃；12 月份全县平均气温 –10.6℃，比常年偏高 0.3℃。

降水。2024 年，全县降水量 811.7 毫米，比历年平均值偏多 30.9 毫米。冬季全县降水量 31.4 毫米，比常年偏多 2 成。1 月份降水量 12.0 毫米，比常年偏多 7 成；2 月份降水量 5.3 毫米，比常年偏少 4 成。春季全县降水量 142.0 毫米，比常年偏多 1 成；3 月份全县降水量 16.4 毫米，比常年偏少 2 成；4 月份全县降水量 18.3 毫米，比常年偏少 6 成；5 月份全县降水量 107.3 毫米，比常年偏多 7 成。夏季全县降水量 513.7 毫米，比常年略偏多；6 月份全县降水量 49.0 毫米，比常年略偏多；7 月份全县降水量 385.8 毫米，比常年偏多一倍；8 月份全县降水量 78.9 毫米，比常年偏少 6 成。秋季全县降水量 135.5 毫米，比常年略偏多；9 月份全县降水量 73.2 毫米，比常年偏多 2 成；10 月份全县降水量 18.5 毫米，比常年偏少 6 成；11 月份全县降水量 43.8 毫米，比常年偏多 9 成；12 月份全县降水量 3.2 毫米，比常年偏少 7 成。

日照。2024 年，全县日照时数 2216.7 小时，比常年偏少 150.5 小时。冬季全县日照时数 498.2 小时，比常年偏少 1.9 小时。春季全县日照时数 661.1 小时，比常年偏少 16.3 小时。夏季全县日照时数 572.8 小时，比常年偏少 37.1 小时。秋季全县日照时数 484.6 小时，比常年偏多 95.2 小时。12 月份全县日照时数 207.8 小时，比常年偏多 56.7 小时。

（县气象局）

【水文水资源】 清原是浑河、清河、柴河、辉发河等 4 条河流发源地。流域总面积 3921 平方千米，年平均径流量 10. 59 亿立方米。县域内浑河、清河、柴河、辉发河等 4 条水系中，流域面积 10 平方千米以上河流 112 条，清原县是下游大伙房水库、清河水库、柴河水库、海龙水库 4 座水库重要水源涵养地，有保护区、缓冲区、饮用水源区、工业用水区、农业用水区、渔业用水区、景观娱乐用水区、过渡区、排污控制区 9 类水功能区。有柴河清原源头水保护区、红河清原源头水保护区、辉发河辽宁省源头水保护区、清河清原源头水保护区、浑河清原源头水保护区、英额河辽吉缓冲区 6 个国家级水功能区。

浑河马前寨村以南河段被称为红河，是浑河源头，源出湾甸子镇滚马岭西麓，由南向北流经湾甸子镇、大苏河乡、敖家堡乡、清原镇 4 个乡（镇），至马前寨村北汇入浑河干流。河长 76 千米，流域面积 845 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总面积 21.6%，多年平均径流量 2.543 亿立方米。河道比降在 2‰ ~8‰ 之间，上游河底高程 400 米左右，下游在 224~260 米之间。红河沿岸除尖山子一带较宽阔外，多呈窄深形状，两岸高山林立，河道迂回曲折，耕地较少，水能资源丰富，是清原重点林区。

英额河在清原境内是浑河最大支流。源于英额门镇西桦树哨，由南向北折向西，流经英额门镇、草市镇、南山城镇、枸乃甸乡、清原镇 5 个乡（镇），至马前寨村北入浑河干流。河长 43.9 千米，流域面积 518.7 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总面积 14. 8%，年平均径流量 1. 697 亿立方米。河道比降 3.79‰，河底高程在 220~247 米之间。英额河河谷较开阔，河道比降较缓，土质肥沃，地处清原县各河流中间地带，位置十分重要。

浑河主河道由红河、英额河于马前寨村北汇流后，自东向西，于北杂木村出境，经抚顺县二伙洛村南注入大伙房水库。境内经清原镇、北三家镇、南口前镇、红透山镇 4 个乡（镇），河长 50.39 千米。流域面积 982.05 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面积 22.3‰，年平均径流量 2. 511 亿立方米。河道平均比降 3. 0‰，

河底高程在148~215米之间。河谷平原狭窄，地形构造复杂，山脉蜿蜒起伏。其中，清原镇至斗虎屯、苍石至北杂木段，河谷较为开阔平坦。

清河源于英额门镇转湘湖村老虎顶子山，由北向南折向西，流经英额门镇、土口子乡、大孤家镇3个乡（镇），至湾龙泡出境入开原界，注入清河水库，河长55.7千米，流域面积586.03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总面积17.8%，多年平均径流量1.372亿立方米。河道比降4.1‰，河底高程在210~311米之间。清河两岸土地平坦开阔，一般两山之间在1~2.5千米，土壤肥沃，是清原重点粮区之一。

柴河发源于枸乃甸中心屯村月亮沟老虎顶子，东西总流向，流经枸乃甸乡、夏家堡镇2个乡（镇），至北崴子出境入开原界，注入柴河水库。在清原境内河长47.49千米，流域面积489.74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总面积9.7%，平均径流量1.215亿立方米。河道比降7. 0‰，上下游河底高程在199~349米之间。柴河河谷狭窄，只有猴石至夏家堡一带较为开阔。

辉发河发源于南山城镇滚马岭北麓，流经南山城镇、草市镇2个乡（镇）。辉发河干流自大枉沟经南山城，至三间房出境直接入海龙水库，河长21.3千米。辉发河的另一支流西河，源于草市镇任家街西沟，经东大道出境入海龙水库下游辉发河干流，河长18.5千米。辉发河流域面积499.48平方千米，占全县河流流域总12.72%，多年平均径流量1.192亿立方米。河道比降4.37‰，河底高程在396~446米之间。辉发河水系各支流河道坡降较缓，地面覆盖土层厚，土质肥沃，土壤保水能力强，是清原重点产粮地区。

从流域分区看，清原县地表水资源量最丰富的是浑河流域，径流深29. 34厘米。从各乡（镇）的地表水资源量分布情况看，浑河流域所在乡（镇）为清原县地表水资源最丰富地区，其中北三家镇年平均径流深30.36厘米，折合水量0.83亿立方米。

全县山间河谷平原区地下水总补给量1.063亿立方米。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0.5298亿立方米，河谷两侧的侧向补给量0.3267亿立方米，地表水灌溉入渗补给量0.2061亿立方米。

全县年平均河川径流量10.53亿立方米，山丘区降水入渗补给量2.529亿立方米，河川基流量2.471亿立方米，全县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10.59亿立方米，多年平均水资源总量深27厘米。

（县水务局）

社会概貌

【建置沿革】 据清原境内发现的古山城、石棚遗址以及三足器、陶瓷等出土文物鉴定，早在2000多年前的青铜器时代就有先人在这个地方生息繁衍。夏、商、周时期，今清原境为青州（后营州）之肃慎地。秦朝时期为肃慎地。汉朝时期为玄菟郡高句丽地。魏、晋、南北朝、隋朝时期为高句丽地。唐朝时期先属安东督护府木底州，后属渤海长岭府。辽、金时期属东京道（路）咸平府。元朝时期属辽阳行中书省东宁府。明朝时期为奴儿干都指挥使司下的塔山前卫、渚音河卫、察剌禿山卫及建州卫地。清朝时期分属于奉天府的兴京厅（后升府）、开原县。民国初期清原浑河以南地区归奉天省兴京县（今新宾），浑河以北地区归奉天省开原县。

清原于民国十四年（1925）设治。1928年设治完竣，正式建县。民国十四年（1925）9月18日，经中华民国奉天省长公署批准，建立清源县，归奉天省东边道管辖。设治委员公署建在八家镇（今清原镇）。设治当时由新宾县划入1个区20个村，铁岭县划入6个村，开原

县划入 2 个区 30 个主村，海龙县划入两个半乡，柳河县划入半个区 10 个村。全县设 8 个区 96 个村。民国十七年（1928）4 月 2 日，奉天省长公署发布训令，因清源之名与山西省清源县同名，故将辽宁省清源县之“源”字删去水旁，改为清原。设治委员公署改称县公署。民国十八年（1929）2 月，奉天省改称辽宁省。清原县仍归其管辖。九一八事变后，清原归伪奉天省管辖。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同年 10 月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清原县政府，归辽宁省抚顺专员公署（后称第三专署）管辖。1946 年 1 月，辽宁三专署改称辽东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清原仍归其管辖。1946 年 5 月，组成新的辽宁省政府，清原仍归其第三专员公署管辖。1946 年 8 月，改归辽宁省第二专员公署管辖。1946 年 10 月 8 日，清原县的党政军实行战略转移，国民党占据清原。国民党设清原县政府，隶属于辽宁省，后归安东省，直至 1947 年 5 月底国民党军队溃退为止。1946 年 12 月，中共辽宁省委决定，组成清（原）海（龙）柳（河）联合县政府，活动于国民党统治的清原东部、南部、西部和北部地区。1947 年 6 月 1 日，清原获得第二次解放，恢复清原县人民政府，隶属于辽宁省第二专员公署。1948 年 3 月，清原县改归辽宁省直辖。1948 年 8 月，改归辽北省第三行政督察专员公署管辖。1949 年 5 月，改归辽东省管辖。1954 年 8 月，改归辽宁省直辖。1955 年 12 月，改归辽宁省铁岭地区专员公署管辖。1959 年 1 月，改归辽宁省抚顺市管辖。1964 年 3 月，改归辽宁省沈阳地区专员公署（后移驻铁岭，改称铁岭专署）管辖。1968 年 4 月 21 日，中共辽宁省军区委员会批准建立清原县革命委员会，4 月 24 日正式成立清原县革命委员会。1969 年 4 月，改归辽宁省抚顺市管辖。1980 年 3 月，清原县革命委员会改称清原县人民政府。清原县人民政府驻清原镇清河路 21 号。1989 年 6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清原县建制，设立清原满族自治县，仍归辽宁省抚顺市管辖。

1946 年 10 月，国民党进占清原后，又将湾甸子区划回新宾县。1947 年 6 月，清原第二次解放后，湾甸子区又划给清原。1948 年 11 月，东北全境解放后，复将湾甸子区划回新宾县。1951 年 7 月，将清原七区的南杂木、国道旁、朝阳村划给新宾县。1956 年 3 月，新宾县的湾甸子区，西丰县的石阳、河北、猴石 3 个村划给清原。同年 8 月，抚顺市的上哈达、阿及堡乡的 9 个村划给清原。1957 年 9 月，上哈达，阿及堡乡划回抚顺市。1999 年 4 月，将苍石乡的榔头村划给新宾县。2022 年末，县境东极杨树威村北阳沟屯，西极红透山镇北杂木村，南极敖家堡乡马家沟村北极土口子乡马鹿沟村。东西两极间 96.4 千米，南北两极间 75.3 千米。

【行政区划】 清原县系抚顺市辖县，在抚顺市境内东部。辖清原镇、红透山镇、北三家镇、草市镇、英额门镇、南口前镇、南山城镇、湾甸子镇、大孤家镇、夏家堡镇 10 个镇，土口子乡、敖家堡乡、大苏河乡、枸乃甸乡 4 个乡。有 188 个行政村。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行政区划一览表

合计：（0）个街道办事处（4）个乡（0）个民族乡（10）个镇 （21）个社区居委会（188）个村民委员会 面积（3920.74）平方千米　人口（29.8）万			
乡（镇）街道名称（驻地）	人口（万）	面积（平方千米）	村（居）委会数量及名称
清原镇（莱河路 16 号）	7.76	300.42	社区（9）：铁北社区、天桥社区、兴隆社区、红河社区、东园社区、白云社区、桥南社区、三环社区、浑南社区 村（16）：镇西村、斗虎屯村、腰站村、椴木沟村、前进村、马前寨村、中寨子村、吴家沟村、古城子村、长山堡村、阿尔当村、新立屯村、黄旗沟村、猴石沟村、四道河村、镇东村
红透山镇（中心街 1 号）	2.34	200.33	社区（3）：苍石社区、红山社区、红矿社区 村（8）：沔阳村、六家子村、栏木桥村、北杂木村、沿水沟村、下大堡村、苍石村、红透山村
北三家镇（202 线国道北 12 号）	1.39	272.61	社区（1）：北三家社区 村（10）：北三家村、上荝沟村、双河村、下寨子村、肖家堡村、树基沟村、西大林村、李家堡村、牛肺沟村、黑石木村
草市镇（草市街市府路 3 号）	1.45	152.26	社区（1）：草市社区 村（16）：赵家街村、上甸子村、太平沟村、大窝棚村、二洼村、三道背村、关家街村、长兴村、草市村、粘泥岭村、水帘洞村、大板河村、双井沟村、小城子村、泡子沿村、东大道村
英额门镇（英额门村 7 号）	1.64	279.6	社区（1）：英额门社区 村（13）：丁家街村、柳木桥村、孤山子村、新民屯村、英额门村、长春屯村、幸福村、转湘湖村、椽子沟村、大石沟村、湾龙背村、大林子村、崔庄子村
南口前镇（南口前社区 153 号）	2.09	334.4	社区（2）：莱河社区、南口前社区 村（13）：海阳村、康家堡村、高力屯村、什排地村、南口前村、北口前村、王家堡村、十八道岭村、向阳村、暖泉子村、张家堡村、南三家村、白草甸村

续表 1

合计：（0）个街道办事处（4）个乡（0）个民族乡（10）个镇 （21）个社区居委会（188）个村民委员会 面积（3920.74）平方千米　人口（29.8）万			
乡（镇）街道名称（驻地）	人口（万）	面积（平方千米）	村（居）委会数量及名称
南山城镇（古城路 3 号）	2.79	426.88	社区（1）：南山城社区 村（24）：大北岔村、大枉沟村、三胜堡村、苇塘沟村、甘井子村、中堡村、南山城村、朝鲜族村、东五里堡村、三道岭村、靠山屯村、南小堡村、龙头堡村、二道河村、太平甸村、东庙村、三道河村、大秧上堡村、杨树崴村、九道沟村、四道碱场村、黑石头村、秀水甸村、下堡村
湾甸子镇（清新路 8 号）	1.63	358.95	社区（1）：湾甸子社区 村（11）：龙头村、砍橡沟村、尖山子村、红树沟村、大那路村、大庙村、得胜村、大边沟村、凤到村、七道河村、湾甸子村
大孤家镇（大孤家村光明路 95 号）	1.93	206.27	社区（1）：大孤家社区 村（13）：一面山村、湾龙泡村、半拉山村、清河北村、刘家沟村、王大堡村、泉眼头村、松树嘴村、大甘河村、小甘河村、兴隆台村、王小堡村、大孤家村
夏家堡镇（夏家堡村南一路 1 号）	2.85	452.38	社区（1）：夏家堡社区 村（27）：刘小堡村、高家砬子村、唐家屯村、黄家屯村、文家屯村、卜家屯村、大地村、袁家庙村、丁家堡村、赵家堡村、杨家堡村、马家堡村、下坎子村、金家窝棚村、马家店村、猴石村、金庄村、天桥村、太平沟村、湾龙背村、下老坎村、红土庙村、邱窝棚村、贾屯村、小孤家村、下王堡村、夏家堡村
土口子乡（土口子村清河路 47 号）	1.46	280.63	村（10）：治安村、汪家沟村、荒地村、北猴石村、门脸村、石阳村、土口子村、柴家店村、拐抹沟村、陈家沟村
敖家堡乡（敖家堡村黑牛街 1 号）	0.97	171.87	村（9）：敖石哈村、马家沟村、大东沟村、小菜河村、大菜河村、台沟村、夹皮沟村、敖家堡村、于家堡村

续表 2

合计：（0）个街道办事处（4）个乡（0）个民族乡（10）个镇 （21）个社区居委会（188）个村民委员会 面积（3920.74）平方千米　人口（29.8）万			
乡（镇）街道名称（驻地）	人口（万）	面积（平方千米）	村（居）委会数量及名称
大苏河乡（大苏河村后街6号）	0.8	275.3	村（10）：杨家店村、钓鱼台村、大苏河村、小苏河村、南天门村、三十道河村、和庆村、长沙村、平岭后村、大堡村
枸乃甸乡（枸乃甸村3号）	0.7	208.84	村（8）：枸乃甸村、侯窝棚村、井家沟村、筐子沟村、线金厂村、朱家堡村、北大林村、中心屯村

（县委社会工作部）

社会经济发展

【概况】 2024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29686万元，可比价格比2023年增长5.8%。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95238万元，增长4.5%；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186238万元，增长13.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348210万元，增长3.4%。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26.8%，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25.5%，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47.7%。在第三产业中，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增加值比2023年增长7.1%，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比2023年增长6.3%，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比2023年增长7.4%，金融业增加值比2023年下降0.6%，房地产业增加值比2023年增长5.1%。人均地区生产总值33168元，比2023年增加4456元。

【农业和农村经济】 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09770万元，比2023年下降2.1%。其中，农业产值158138万元，下降9.0%；林业产值37578万元，增长180.5%；牧业产值97017万元，下降14.2%；渔业产值1882万元，增长5.5%；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15155万元，增长5.4%。粮食产量完成294870吨，比2023年下降1.5%。发放各类农业补贴1.1亿元，投资1.4亿元新建高标准农田0.6万公顷。壮大特色产业，举办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出台《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和龙胆等7个品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建设趁鲜切制加工项目投产达效，拉长中药材产业链条。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资2744.8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29个，带动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全年完成植树造林138公顷，更新造林1448公顷，育苗面积509公顷。全县森林面积27.6万公顷，林木蓄积量3095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70.4%。年末大牲

畜存栏 2.5 万头，猪存栏 4.6 万头，羊存栏 4.7 万只，家禽存栏 307.9 万只；牛饲养量 3.9 万头，猪饲养量 10.9 万头，羊饲养量 9.3 万只。全年肉类产量 4.3 万吨，奶类产量 13.5 吨，禽蛋产量 1.2 万吨，水产品产量 416 吨。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改善，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 32 万千瓦，耕整地机械 0.6 万台，种植施肥机械 0.6 万台，农用拖拉机 1.6 万台。全县有水库 52 座，总供水量 4413.6 万立方米，总灌溉面积 12300 公顷。

2024 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比 2023 年增长（%）
一、粮食作物	万吨	29.5	−1.5
水　稻	万吨	2.2	−16.7
玉　米	万吨	26.8	−0.3
大　豆	吨	4106	13.6
二、经济作物	万吨	5.7	4.7
花　生	吨	91	35.8
蔬菜及食用菌	万吨	5.3	4.9
三、水　果	吨	8087	15.9
四、食用坚果	吨	2447	13.4

【工业和建筑业】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7 家，实现产值 297362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5.2%。从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完成产值 16387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52.1%；集体企业完成产值 2745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36.1%；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产值 126223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3.4%。从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产值 981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3%；重工业完成产值 28755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7.1%。2024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0169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58.4%，实现利税总额 61904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99.2%。建筑业实现产值 55567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9.9%；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59667 万元，可比价格比 2023 年增长 18.9%。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3.3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4.2 万平方米。

2024 年全县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同比增长（%）
铜金属含量	吨	6851	−0.1
锌金属含量	吨	8002	8.4
硫铁矿石	万吨	20.1	1
铁矿石原矿	万吨	88.5	−50.7
铁矿石成品矿	万吨	22.6	−16.2
化学试剂	吨	1770	−34.3

【固定资产投资】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02332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27.2%。按渠道分，建设项目投资 183501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29.5%；房地产项目投资 1883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0%。按用途分，农业投资 20054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77.1%；工业投资 100437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55.6%；交通投资 11303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0.8%；水利投资 30484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5462.8%；旅游投资 11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42.1%；教育投资 1146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7.0%；房地产投资 1883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0%；其他投资 20066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86.5%。全年开复工 500 万元以上项目 95 个，投产达效 56 个，项目开复工数量、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名列全市前茅。投资 109 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实现 5 台机组并网发电，发电量 1.1 亿千瓦时，产值 7.5 亿元。6 台机组全部投入运营后，每年节约标煤 15.8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7.5 万吨。

【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全县公路货运量 675.6 万吨，公路客运量 96.2 万人次；县城公交线路 4 条，公交车 28 辆，其中 20 台为新能源车辆；全县出租车 426 台，全县客运班线 91 条，车辆 107 台。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 6648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2.3%，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15 万元，比 2023 年下降 86.1%，人均电信业务量 224 元，人均邮政业务量 4 元。年末城乡电话用户 16067 户，手机用户 94778 户，函件完成 2.14 万件，速递 5440 件。

【国内贸易和市场物价】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1564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8.1%。在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商品零售类值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 62595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2795.3%；烟酒类零售额 1062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396.1%；日用品类零售额 1040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335.2%；中西药品类零售额 727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7.5%；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 5658 万元，增长 229.5%。

【对外经济贸易和旅游业】全县进出口总额 14559.8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5.3%。域外引资到位额 264700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6%。旅游业发展势头良好，全县接待游客 335.5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 153200 万元。举办全省冬季围棋段位赛、半程马拉松等系列文旅活动，服务筐子沟、玉龙溪等景区健康运营，制定《红河漂流提升规划》，新建依水小筑，“红色游”“山水游”“冰雪游”，影响力持续提升。

【财政收入及支出】全年财政总收入完成 1099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497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6.7%。全口径税收收入完成 71132 万元。地方财政总支出 2791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978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3%。

【社会事业】申报带土移植创新团队 1 家，完成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5400 万元，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注册 14 家，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3 家、重新认定 4 家。依托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等省级科技特派团专家队伍，针对林下资源、食用菌、中药材、柞蚕养殖等特色产业，开展技术指导服务 12 次，发放各类实用技术资料 1000 余份。发展教育事业，在抓好普通教育的同时，注重素质教育。截至年末，全县有中小学 39 所，在校学生 18841 人。其中，高中 3 所，在校学生 4630 人；初中 12 所，在校学生 5232 人；小学 23 所，在校学生 8891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88 人。全县考入专科以上院校 1472 人。成立县医共体总院，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建立医联体合作，举办“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项目推广”活动，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中医院新设透析科正式运营，购置超导磁共振等大型诊疗设备，满足群众就医需求。丰富文化体育生活，举办重大节庆活动 23 场，深入基层辅导 21 次，非物质文化遗产下乡巡展活动 14 场，非物质文化遗产进社区进校园活动 3 场，送戏下乡演出 11 场，举办文化活动 72 场。投资 2635 万元实施浑河上游生态治理项目，占地 10 万平方米黄土大坝体育公园投入使用，改善群众娱乐健身环境。推动广电事业发展，数字电视节目 165 套，有线电视用户 30993 户。

【人口与人民生活】截至年末，全县总人口 29.6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9.4 万人，农村人口 20.2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1010 人，出生率 3.4‰，死亡人口 3311 人，死亡率 11.2‰。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生活质量明显改善。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654 元，比 2023 年增长 7.1%。当年企业养老保险参保 195 户，累计参保 1914 户；当年参保 299 人，累计参保 7917 人，缴费金额 15481 万元。个体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 22779 人，缴费金额 14672 万元；个体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 21957 人，个体养老保险新参保人数 941 人，缴费金额 20891 万元。年末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18.75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 16.94 万人，职工缴费 1.81 万人。

【环境保护和治理】县城空气质量监测有效天数 359 天，优良天数 341 天，优良率 95.0%，PM2.5 均值浓度 27 μg/m^3。5 个国考断面中水质符合Ⅱ类的 4 个，分别为北杂木、小孤家、大孤家、英额河入河口断面。符合Ⅲ类的 1 个，为龙头堡断面，达标率 100%。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小孤家水库水质达标。

（县统计局）

中国共产党
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 综　述
- 重要工作会议
- 全面深化改革
- 组　织
- 宣　传
- 统一战线
- 机关党建
- 机构编制
- 社会工作
- 老干部工作
- 党校教育
- 档案管理
- 党史研究



综　述

【概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一手抓高质量发展，一手抓全面从严治党，全力以赴拼经济、抓改革、惠民生、保稳定，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新突破攻坚之年攻坚之战。

【党的建设】 组织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1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228场，受众1.5万余人次。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舆情管控。开设“三年行动攻坚之战”“走进清原看发展”等栏目，创作短视频推介清原优势产业。开展“清原好人”系列典型推介活动，弘扬雷锋精神。选优配强领导班子，调整干部143人次。完善年轻干部常态化储备机制，注重实践锻炼，先后选派39名年轻干部到县信访局、吉林省梅河口市、江苏省徐州市及徐州招商团队锻炼。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讨班专题培训，聚焦招商引资、攻坚克难等专项工作任务，选拔67名干部加入专项工作小组。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工作制度，奖励3名工作实绩突出干部。落实“三个区分开来”，25名干部得到提拔重用或晋升。推进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储备培养对象2243人。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组建跨乡（镇）产业联合党委。实施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提升工程，实施精准化“点单式”志愿服务。开展“双百双促”“双联双送”专项活动和全县“两优一先”表彰工作。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12件，处理处分12人。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850个和职能部门整改问题471件，处置问题线索662件，挽回经济损失1942万元。抓好省委巡视整改任务，省委第三轮巡视常规巡视整改完成率87.18%，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完成率80.65%，选人用人和巡察专项检查整改完成率100%。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五、第六、第七轮巡察工作。

【经济发展】 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确保国家粮食安全。全县粮食播种面积43266.67万公顷，新建高标准农田0.6万公顷。中药材、食用菌、反季山野菜等优势特色产业规模扩大。制发《清原满族自治县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制定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趁鲜切制加工项目。锦宇隆、宏印矿业复工复产，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盘活重整，完成6个采矿权、5个探矿权延续，完成3个绿色矿山创建工作。禾丰农牧智能工厂、隆烨化工数字化车间建成运行，争取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1062万元。抽水蓄能电站一期工程6台机组并网发电，二期工程提前开展可研招采。全年新增规模以上企业10户。发展现代旅游业，编制《清原红河峡谷漂流提质升级项目规划》，打造10条精品旅游线路，举办“跑遍辽宁·2024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发展冰雪经济，打造玉龙溪冰雪大世界、依水小筑、兰青溪、聚隆滑雪场等冰雪旅游场景7个，策划冰雪嘉年华等特色活动7项。推进县城河南、河北两大夜经济集聚区建设。完善电商服务载体，推动网红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发展。

【生态文明】 打造辽东绿色经济先行区，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绿色经济区建设规划》。推进中央及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94.6%，5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投资3.3亿元实施重点山洪沟治理、侵蚀沟、拦河闸项目。植树造林1600公顷、森林抚育5066.67公顷，连续42年无重大森林火灾。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粪污资源化利用和废旧地膜回收。投资4170.8万元实施镇头村和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全域垃圾外运无害化处置。

【改革深化】 完成全县机构改革任务，调整优化17家部门职责，县级议事协调机构由168个精简到25个，减幅85%。推进“管委会+公司”运营机制，投资1746万元完善县城综合产业园基础设施，投资1.13亿元回购金源科技土地、厂房。推进招商引资工作，成立市级招商小组4个，确定重点招商方向7个，策划招商项目100个，签约项目19个。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清风辽宁政务窗口评选”活动；办理“12345热线”诉求4317件；加快综合窗口改革，全县799个事项实现综合受理，服务窗口数由455个精简到297个。

【民生事业】 长岭街铁路道口平改立竣工通车，打通县城内断头路3条，清原体育公园投入使用。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投资2744.8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29个，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18个。新设立市场主体3876户，新增城镇就业2000人。落实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政策，各类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投资3992万元改善25所学校办学条件，1名考生考入清华大学，147名考生考入“双一流”大学，雷锋小学获评全国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校。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共建医联体。举办公益惠民文艺演出、职工篮球赛等文体活动，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社会治理】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四所一庭”工作联动机制，构建完善“大排查”“大调解”工作格局。组建县委社会工作部，健全和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开展京访“攻坚年”等行动，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推进平安清原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按照市委工作部署，清理影响振兴发展问题114个。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重要会议

【概况】 2024年，清原县委召开重要会议11次，县委常委会议32次。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落地。分析调度全县经济运行、招商引资等工作，推进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落实。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 1月5日，县委召开经济工作会议，学习传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24年经济工作，分析经济形势，部署2025年经济工作。县委书记张君昶，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参加会议。

【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 8月15日，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委员会第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县委常委会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及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市委十三届九次全会精神，表决通过《关于批准董政伟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草案）》《关于批准孙树魁

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草案）》《在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县委书记张君昶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

【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12月6日，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第十五届第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县委常委会主持会议。会议表决通过《在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决议（草案）》。县委书记李培育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

2024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重要会议一览表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信访工作联席（扩大）会议	1月5日	第一阶段：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书面传达中央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县委书记张君昶总结2023年经济工作，分析当前经济形势，部署2024年经济工作；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 第二阶段：全县信访工作联席（扩大）会议。县委副书记赵鹤松传达市信访工作联席（扩大）会议及市委书记来鹤讲话精神并安排部署省、市两会期间信访稳定工作；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通报2023年全县信访工作情况；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全县优化环境抓项目促落实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工作部署会议	2月19日	县发改局、县营商局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表态发言；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安排部署2024年全县项目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3月15日	部署全县安全生产工作
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会议	3月17日	县政府副县长崔京阁安排相关工作；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杜渐安排相关工作；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清原县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调度会暨一季度经济运行总结分析会议	4月24日	县统计局通报全县一季度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并做分析；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分别汇报承担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并做分析；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续表 1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全县机构改革工作部署会议	5 月 7 日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宏军宣读《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会议暨全县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5 月 15 日	部署全县安全生产工作
全县警示教育会	5 月 31 日	观看警示教育片《戒尺》；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晓峰传达省委书记郝鹏、市委书记来鹤在全省、全市警示教育会上的讲话精神；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全县防汛抗旱工作会议	7 月 9 日	县气象局作 2024 年全县气象预测分析报告；县应急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分别汇报各自领域防汛抗旱工作准备情况；清原镇、南口前镇、南山城镇分别汇报本乡（镇）防汛抗旱工作准备情况；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总指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
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	7 月 9 日	第一阶段：市委组织部宣布干部任免情况 第二阶段：市纪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李林通报相关情况；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
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	8 月 15 日	书面传达省、市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精神；经济运行情况综合排名首位、末位乡（镇）主要负责人发言；县统计局对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县直有关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广电局、县数据局）汇报；县委常委、县政府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代表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领导小组进行工作汇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讲话
全县信访工作大会暨县信访工作联席（扩大）会议	8 月 22 日	县信访局通报近期全县信访工作情况；清原镇、北三家镇、土口子乡、县工信局作检讨发言；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纪委监委分别就依法规范、倒查问责相关工作情况进行总结并安排部署下步工作；县委常委、分管日常工作的副县长、县委政法委书记苏斌就其分管领域工作安排部署；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总结讲话

续表 2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清原县招商引资工作培训会议暨招商引资动员会议	10 月 2 日	第一阶段：招商引资工作培训会议。观看招商引资相关视频；由县农业农村局局长杨玉新、县文旅广电局局长王丹旗、县工信局局长尉鹏辉开展招商引资相关培训。 第二阶段：招商引资动员会议。县政府副县长王生涛宣读《清原满族自治县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县委组织部副部长高峰宣读《清原满族自治县在招商引资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汪加欢表态发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孟庆光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县委书记李培育讲话
清原县招商引资工作专班调度会	10 月 14 日	县委书记李培育介绍清原县情及招商专班总体工作开展情况；各招商组就工作目标、计划和开展情况作交流汇报；与会市领导发言
清原县招商引资工作推进会议	10 月 25 日	各招商引资工作小组汇报 9 月 30 日以来招商引资情况（包括“走出去、请进来”情况，洽谈项目情况，当前存在问题及下步打算）；综合协调组重点汇报“四定”及协调、服务相关工作情况；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尚峰讲话；县委书记李培育作总结讲话
全县攻坚克难工作启动会	11 月 22 日	启动全县攻坚克难工作
全县攻坚克难工作推进会议	12 月 2 日	通报前期全县攻坚克难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下步工作目标任务。县委书记李培育讲话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12 月 6 日	奏唱《国歌》；县委书记李培育代表县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表决通过《在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报告》；表决通过《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决议（草案）》；县委书记李培育讲话； 奏《国际歌》

2024 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常委会会议一览表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第 82 次	1 月 8 日	关于传达 2023 年度全省和全市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市委国家安全委员会会议及相关文件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

续表 1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村党组织巡察工作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进京访治理专项督导工作方案》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全市公务员工作座谈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主题教育县委检视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汇报；关于共青团、少先队、团员和青年主题教育工作情况的汇报
第 83 次	1 月 12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甘肃临夏州积石山县 6.2 级地震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纪委印发《辽宁省纪委监委 2024 年营商环境监督行动方案》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十五届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 年）》修改起草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第 84 次	1 月 24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机构改革相关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 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坚决防范和纠治“新形象工程”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蔡奇同志在中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第 9 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蒋天宝同志在全省第二批主题教育工作交流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十五届县委第五轮巡察工作综合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购煤相关事宜的汇报
第 85 次	2 月 5 日	干部议题
第 86 次	2 月 5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刘国中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和总结讲话精神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作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书面传达学习中央及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关于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做好 2024 年领导干部集中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工作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和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续表 2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的汇报；关于筹备召开县纪委十五届四次全会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的汇报；关于 2023 年生态环境职责履行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第 87 次	3 月 12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主题教育总结报告和关于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的意见时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及省、市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全国、全省、全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规定》文件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在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打赢攻坚之战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撤销乡（镇）国库实施方案》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度县委直属党（工）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评定等次的汇报；关于党政领导班子建设情况的汇报；关于县管党费 2023 年收支及 2024 年预算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度全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民主测评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2024 年重点协商调研民主监督计划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县妇女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筹备召开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二十一次代表大会情况的汇报
第 88 次	4 月 15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一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大力推动我国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及《国务院安委会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硬措施》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领导干部干预统计工作记录报告制度》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网络行为规定》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辽宁省专项工作机制办公室对 5 起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通报》和抚顺市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首战之年总结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长李乐成、副省长郑艺对清原县瑞鑫源金矿 4 人私自下井被困事故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长李乐成在第十五届全国冬季运动会辽宁省筹备委员会

续表 3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全省、全市 2024 年“扫黄打非”工作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及省委、市委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有关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一季度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一季度信访工作总结及下步工作安排部署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安排情况的汇报；关于公开拍卖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资产及采矿权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3 年法治建设情况的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送审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工作要点（审议稿）》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关于贯彻落实〈辽宁省纪委监委 2024 年营商环境问题监督行动方案〉的任务分工》的情况汇报；干部议题
第 89 次	4 月 15 日	干部议题
第 90 次	4 月 30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4 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辽宁省宗教事务条例》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强力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市委批复《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县政府党组一季度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拟推荐上报全省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的情况汇报；关于调整部分单位党组织设置和隶属关系的汇报；关于县委统战部 2024 年工作要点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拟扶持项目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第 91 次	5 月 23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省委书记郝鹏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纪办通报第 4 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纪委书记李希《在陆巷村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中央集中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落实金国同志指示要求的工作考虑》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领导小组工作调度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层面和省市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及 4 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通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工作方案及相关事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投资协议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绿色经济区建设规划》的汇报；关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起草

续表 4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关于省委第四巡视组反馈意见营商环境专项持续整改情况的报告》的情况汇报；关于拟推荐上报全市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气象局设立党组情况的汇报；关于开展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及时奖励工作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全县工作实绩考核结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需燃煤采购资金的情况汇报；关于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关于省委第四巡视组常规巡视反馈意见持续整改情况的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第 92 次	5 月 31 日	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在 2024 辽宁省高品质文体旅融合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辽宁省市级以下事业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办法》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开展省“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和记一、二等功公务员的推荐评选工作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全县工作实绩考核结果的汇报；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关于购买原金源科技闲置资产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红河峡谷漂流特许经营权出让实施方案》的汇报；关于清原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垃圾外运焚烧处理的情况汇报；关于新增浑河上游生态段综合治理第二批债券资金使用计划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宁涛严重违纪违法案的审理报告
第 93 次	6 月 4 日	干部议题；关于给予李化良开除党籍、开除公职的请示
第 94 次	6 月 6 日	干部议题；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的通知》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集中整治领导小组《关于在集中整治中开展中小学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拟推荐全县“两优一先”对象及表彰大会筹备的情况汇报
第 95 次	6 月 18 日	
第 96 次	6 月 27 日	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来抚调研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发放 2023 年度事业单位绩效奖及规范 2024 年度事业单位绩效奖的情况汇报；关于收回垫付林场资金情况的汇报；关于信访工作半年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关于年轻干部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关于审议《关于批准董政伟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讨论稿）》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

续表 5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关于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和基层治理重点村排查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县委社会工作部、县民政局、县数据局、县林业和草原局“三定”规定的情况汇报；关于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工作综合情况的汇报；关于上半年县委巡察工作情况和巡察整改情况的汇报
第 97 次	7 月 9 日	宣读杜渐、苏斌同志任职决定；市纪委监委通报对三名同志处分情况
第 98 次	7 月 16 日	关于传达学习《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处置办法》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超常规纵深推进集中整治不放松的通知》《关于落实全国同志要求抓好四个月整治工作的六点考虑》和全县集中整治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县纪委监委履行监督责任情况的汇报；县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和各乡（镇）党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县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政法委等部门把党风廉政建设要求融入各自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县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党组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贯彻落实省委书记郝鹏来抚调研讲话精神任务分工清单制定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情况的报告；干部议题
第 99 次	7 月 22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县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关于制定《红河峡谷景区漂流临时经营协议》情况的汇报
第 100 次	7 月 23 日	干部议题
第 101 次	7 月 26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陕西商洛市柞水县境内一高速公路桥梁发生垮塌指示批示精神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汛期相关工作的紧急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善始善终抓好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党纪学习教育引向深入的通知》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湖南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及全县 2024 年防汛抗旱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上半年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优化调整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的情况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宗教工作情况的汇报
第 102 次	8 月 7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纪检监察机关准确运用“四种形态”实施办法（试

续表 6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行）》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对红河谷漂流景区游客滞留事件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召开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会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县委常委会及其委员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职责清单》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党纪学习教育总结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审议《关于批准孙树魁辞去县委委员职务的决定（讨论稿）》的汇报；干部议题
第 103 次	9 月 26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 8 月 15 日在《关于县区要求公职人员借钱给政府部门问题的核查报告》上的重要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工程师奖首次评选表彰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李书磊、谌贻琴同志在全国旅游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燃气管道“带病运行”问题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就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座谈会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及中央层面 3 起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典型问题《通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市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进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在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实施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完成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将土口子中学撤销并入清原三中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 2024 年上半年招商引资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马前寨村（清原镇）—大林子村（英额门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创建方案》《清原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规划（2025—2027 年）》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开展 2024 年全县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提升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情况的汇报
第 104 次	9 月 26 日	干部议题（宣布县委书记任职决定）

续表 7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第 105 次	10 月 12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暨庆祝辽宁省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座谈会精神的传达提纲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 75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 9 月 26 日会议精神及省委常委会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上半年经济形势的讲话精神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半年经济形势和做好下半年经济工作的建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刘金国同志、李猛同志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组织部有关及时报告政策《工作提示》主要内容摘录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市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省委第四巡视组常规巡视反馈意见未完成整改问题整改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省委第四巡视组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未完成整改问题整改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市县人大代表和县人大常委会委员缺额需补选情况的汇报；关于《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实施方案》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县委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小组）组成人员任免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在招商引资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办法（试行）》起草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106 次	11 月 4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丁薛祥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陈文清、吴政隆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上讲话的通知》《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国家信访局关于印发李文章在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上总结讲话和情况通报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全县三季度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信访工作三季度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争先进位行动方案（试行）》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申请继续采用市场化方式实施环卫保洁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资金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县南出口 A 区地块房屋征收补偿与安置方案》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巩固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情况的汇报；干部议题

续表 8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107 次	11 月 11 日	干部议题
108 次	11 月 18 日	干部议题
109 次	11 月 29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广东珠海市驾车冲撞行人案件的重要批示精神及省委书记郝鹏、市委书记高键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情况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在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金融工作会议暨市厅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调度会议、全省经济工作务虚会议及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上级集中整治《攻坚决胜“后两月”工作提示》《全省开展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召开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会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旅游条例》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计完成情况及 2025 年计划安排（草案）报告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全县政法队伍建设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文旅产业联合党委实施方案》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调整离任正职村干部生活补助标准的汇报；干部议题等
110 次	12 月 10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县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汇报；关于县政协 2024 年八届四次全会筹备工作情况汇报；关于给予赵喜臣留党察看一年政务撤职处分的请示
111 次	12 月 10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全军军事理论工作会议作出的重要指示、对国防和军队建设重要论述以及《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党管武装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县人武部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的汇报
112 次	12 月 20 日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主要精神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批

续表 9

届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内容
		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国务院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关于国务院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督查宏印矿业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并研究部署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汇报；关于全县 2024 年经济运行情况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申请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情况的汇报；关于县政府党组 2024 年前三季度及全年工作情况总结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盛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摘牌 4 块入市土地的情况汇报；关于《关于规范县委、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运行的意见（试行）》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草案）》的情况汇报；关于《清原县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储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清原县村“两委”班子中期分析评估工作方案及操作办法》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度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材料》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县直机关工委抓党支部建设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全县党支部建设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全县发展党员工作情况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全县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情况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全县党员干部直接联系群众工作情况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关于县委党校 2024 年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2024 年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情况汇报；关于 G202 国道黑大线清原城区段改建工程推进工作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报告》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信访全年工作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
113 次	12 月 30 日	干部议题；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李希在对村巡察工作推进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元旦春节前后社会安全稳定工作情况的汇报

全面深化改革

【概况】 2024 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深改委）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推进各项改革工作，召开县委深改委会议 2 次，谋划实施 33 个方面具体改革事项，推动中央和省委、市委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

【优化营商环境】 印发《关于明确项目管家工作职责的通知》，完善 453 名项目管家（含公共管家）信息，匹配各类市场主体 9549 家。开展“百名干部进百企 服务振兴新突破”专项行动，全县选派 110 名乡科级干部“一

对一”联系服务 110 家企业，办结企业诉求问题 278 件，企业满意率 100%。

【科技体制改革】 组织申报省科技进步奖励 1 项、带土移植创新团队项目 1 项，争取 3 家省级科技特派团，开展技术指导服务 18 次，解决技术难题 5 项。

【人才体制改革】 加强产学研深度融合，成立“英额门镇中药材协会龙胆草专家工作站”。赴高校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员 40 人，储备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8018 人。抚顺市校地人才“双走进”签约仪式暨青年助力现代化大农业交流活动现场会在清原县召开，推动校企合作 15 家，校地合作 3 家。引进沈阳农业大学专家 5 人，挖掘本土专家资源 2 人，开展技术攻关培训 14 次，培养高素质农民 152 人次。

【投资消费领域改革】 利用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时机，举办“悦享生活·惠聚清原”暖冬购物节、“清凉夏日·动感无限”消夏啤酒美食节等促消费活动。指导帮助抚顺熙健商贸有限公司等 5 户企业参与 2024 年抚顺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

【国资国企改革】 规范国有资产处置流程，公开对外出租企业闲置办公室 15 间、库房 14 间、场地 1 处，出租面积 8547.19 平方米，租金收益 30.68 万元。盘活闲置资产，水泥厂、蛭石矿、造纸厂和黏土矿 4 家闲置土地列入对外招商推介项目清单。

【关键环节改革】 总投资 109 亿元的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一期工程 6 台机组全部投产并网发电，每年可节约标准煤 15.8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7.5 万吨，成为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实现“双碳”目标的支撑。推进总投资 86 亿元的二期电站项目核准。锦宇隆、宏印矿业复工复产，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成功盘活重整。完成 6 个采矿权、5 个探矿权延续，完成 3 个绿色矿山创建工作。禾丰农牧智能工厂、隆烨化工数字化车间建成运行。培育发展优势特色农业，发展耕地中药材种植面积 4273.33 公顷，年产量 3.39 万吨；食用菌发展量 1827 万段，年产量 1.4 万吨；反季山野菜种植面积 46.67 公顷，年产量 350 吨。制定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8 年试行）》，发布龙胆草、苍术、威灵仙、藁本、白鲜皮、细辛、五味子等 7 个品种《有机（仿野生）种植操作规程》《有机加工操作规程》。开展优质农业特色产业招商征集和优质特色农产品推荐，重点推介地标产品、名特优新产品，参与省、市级产品推介会 2 次，参展企业 13 家，参展商品 29 种。

（县委办）

组　织

【概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组织部（以下简称县委组织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加强政治引领，强化年轻干部队伍培养，推进党员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集聚各方面优秀人才，提升组织工作质效，为清原高质量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干部队伍建设】 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树立重实绩、重担当、重公认的选人用人导向，把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领导干部选拔出来、使用起来。根据机构改革工作要求，结合岗位需要，统筹考虑班子结构、专业素质等多方面因素，提前酝酿合适

人选，完成机构改革工作任务。全年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干部议题 7 次，调整干部 142 人次。

【年轻干部培养】 完善年轻干部常态化储备机制，分级分类储备优秀年轻干部，对全县后备年轻干部集中动态调整 1 次，储备年轻干部 257 人。强化年轻干部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举办全县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培训年轻干部 44 人次。选派 24 名年轻干部到县信访局等 5 家实践基地实践锻炼，选派 12 名年轻干部到梅河口市跟班锻炼。召开全县年轻干部座谈会，总结年轻干部赴梅河口市跟班锻炼经验，巩固跟班锻炼成果。

【干部教育培训】 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领导干部能力本领大提升教育培训计划》，制定清原县 2024 年基本培训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增强专业化能力培训，提升干部队伍能力素质。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全县公务员培训班、科级领导干部培训班、全县公务员管理业务培训班等，培训干部 2200 余人次。

【党员发展】 加强党员队伍和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建设，下发《2024 年全县发展党员工作计划》，严格按照党员发展 5 个阶段 25 个步骤，定期开展党员工作专题培训、发展党员专项检查，落实新发展党员县级政审联审制度，提高发展党员质量。全年发展党员 121 人。

【人才工作】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根据机构改革和市委人才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调整，对照调整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县级领导联系服务专家工作，建立工作台账，协调解决各类需求。重点实施龙胆草产业示范工程人才项目，建设清原县英额门中药材协会龙胆草专家工作站，引进沈阳农业大学专家 5 人，挖掘本土专家资源 2 人，获评抚顺市 2024 年“行业创新、区域创优”优秀项目。公开招聘引进高校毕业生，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员 40 人。开展“三下乡”活动和科技特派团服务，为农民提供农业技术指导和培训，举办各类培训 10 余次。协调筐子沟、南天门、玉龙溪等景区为“兴辽英才”等高层次人才和 2024“博士沈阳行”活动提供免费参观服务。

【党员教育管理】 采取“县主会场 + 乡（镇）分会场”“线下 + 线上 + 送学”相结合等方式，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等内容开展分级分类培训，举办大型培训班 2 期，覆盖党员 1.6 万人次。用好红色资源，在枸乃甸乡筐子沟村实施红色美丽村庄提升工程，打造“枫叶红·抗联红”的“双红”IP，形成“红色 + 党建 + 研学”发展格局，推动红色文化与旅游、教育、培训深度融合发展。全年接待教育培训和各地游客 1.5 万余人次。

【基层党组织建设】 开展以“136”为主要内容的党日活动，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对照《抚顺市党支部工作规范》“1+7”文件，突出支部“两化”建设，分领域规范“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党员过“政治生日”等基本活动。截至年末，全县五星级党支部 584 个，占比 73.18%。英额门镇椽子沟村党总支部、大苏河乡南天门村党总支部、枸乃甸乡筐子沟村党支部获评“2024 年辽宁省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

【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 实施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提升工程，推行居民群众自主点单、代办站

分类派单、代办员接单办单、点单群众反馈评单的“四单”模式，推动代办服务提质增效，构建便捷高效的为民服务通道，全县代办队伍为群众代办各类事项2500余件次，好评率100%。

【头雁队伍建设】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用好届中分析结果，调整不胜任村干部，优化村干部结构。截至年末，全县村“两委”成员957人。开展乡（镇）党组织书记“擂台比武”活动，乡（镇）、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分类互比”，通过PPT演示+现场调研+日常掌握“综合评比”等方式开展比武，评选优胜党组织书记9名。

【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排查全县188个村党组织，确定软弱涣散村党组织整顿对象3个，制定“一村一策”整顿方案，推行《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四个一”工作纪实手册》，2024年软弱涣散村整顿工作全部完成。常态化开展党员信仰宗教和参加宗教活动排查整改工作，未发现党员信仰宗教和参加宗教活动情况。

【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实施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储备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2254人。其中，初级1753人，中级469人，高级32人。协调县农村商业银行将政府贴息无抵押“三向培养创业贷款”计划额度从20万元提升至30万元，带动培养对象发展产业，促进增收。

【党纪学习教育】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在“清原组工”微信公众号发布“廉政小故事”45期，增强广大党员、干部遵守纪律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以案促学，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以及违法违纪案件开展警示教育学习。坚持以训助学，邀请省审计厅有关人员开展财经纪律讲堂，讲授身边13个违反党规党纪案例，推动党员干部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坚持以讲明学，组建党纪学习教育宣讲团，深入基层开展理论宣讲209场，受众3600余人，实现村（社区）全覆盖。

【主题教育成果巩固】印发《关于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的实施方案》，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用好“党课开讲啦”“学习身边榜样”、辽沈智慧党建云平台等平台阵地，抓好经常性学习教育。开展以“机关联系基层、干部联系群众，组织送去关怀、党员送去温暖”为主要内容的“双联双送”活动，组织全县68家机关单位和3000余名党员干部，实地走访19414户，收集意见建议422条，建立任务清单638个，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836个、实现“微心愿”2624个，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困难42件。

【驻村帮扶】全县有省、市、县驻村选派干部182人，脱贫村选派驻村工作队53个，乡村振兴任务重和党组织软弱涣散村选派第一书记23个。其中，省级选派干部27人，市级选派干部64人，县级选派干部39人，乡级选派干部52人。全县各级选派干部帮助各派驻村引进或培育产业项目12个，争取产业项目发展落地资金987万元，协调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落地资金584.5万元。

【党群共同致富活动】组建跨乡（镇）产业联合党委1个、跨村产业联合党委14个，注册登记村党组织领办创办合作社188家，划分党群共富责任区863个，组建雷锋党员带富队188支，组织2502名党员致富骨干与22092名群众结成“共富对子”，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带动村集体增收360.1万元，带动村民增收6701.1万元。

【村班子运行情况中期评估】开展村“两委”班子及成员中期评估工作，建设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干部队伍。全县188个行政村中，评估结果为“好”的74个村，占比39.4%；评估结果为“中”的94个村，占比50.0%；评估结果为“弱”的20个村，占比10.6%。

【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制定《清原县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培育储备三年行动工作方案》，立足“两委”班子年龄、学历、性别等结构需要和村情实际，有针对性地排查换届风险隐患、选好育强后备力量。截至年末，储备村级后备力量801人。其中，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221人，村“两委”其他成员后备力量580人。

【党内表彰】开展全县“两优一先”表彰工作，共表彰94名党员和32个基层党组织。其中，表彰全县优秀共产党员46人、全县优秀党务工作者48人、全县先进基层党组织32个。获评抚顺市优秀共产党员7人、抚顺市优秀党务工作者7人、抚顺市先进基层党组织9个；获评辽宁省优秀党务工作者1人、辽宁省先进基层党组织1个。

（县委组织部）

宣　传

【概况】2024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宣传部（以下简称县委宣传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组织政治理论学习，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工作，强化网上舆论管控和安全治理，开展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为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目标、推动清原高质量发展提供思想保证。

【政治理论学习】制定印发《2024年全县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重点内容安排》，组织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1次，研讨交流62人次；全县各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576次，研讨交流1728人次。完善理论学习中心组巡听旁听机制，对基层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列席旁听检查15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3期，下发工作提示单4期，指导全县61家单位、660个支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学习。开展“学党纪 促振兴”系列宣讲活动，组建县直和乡（镇）两支宣讲队伍，在各领域及乡（镇）开展宣讲263场，受众7000余人。召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各常委围绕全会精神进行交流发言，各党委（党组）均开展专题学习并研讨。召开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市委宣讲团（清原）宣讲报告会，组织县委宣讲团分别到14个乡（镇）、县直机关、教育系统等开展宣讲。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先进理论，开展“浑河新语”微宣讲4场，拍摄微宣讲视频16个，播放量6400余次。围绕科普周、庆“七一”、迎国庆等主题，开展文艺宣讲23场，受众3000余人。

【“文艺+理论”特色宣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乡村、进人心，在抓好常规理论宣讲的基础上，发挥县内各民间文艺团体和文艺爱好者作用，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让基层理论宣讲鲜活生动、集聚人气。在县城成立全县核心型“清原学雷锋文艺宣讲队”，原创音乐快板《三中全会谱新篇》《魅力清原等你来》《高价彩礼不能要》等20多个“接地气”文艺节目，到基层演出30余场，以百姓的视角、直白的语言、鲜活的身边事例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寻常百姓家；

在各乡（镇）成立文艺宣讲分队，常态化利用文明实践所和综合文化广场开展宣讲演出；支持有条件的村成立小剧团，用二人转、三句半等“土味”浓郁小节目，把正能量传递到群众身边。

【意识形态工作】 组织开展意识形态领域专题培训，对全县各基层党委（党组）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阵地管理情况、农家书屋管理使用情况、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等情况进行专项督查，完成全县188个行政村农家书屋整改。指导全县各单位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做好每季度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工作，尤其是针对“8·03”红河谷、“8·04”兴隆小区闪爆事件进行分析研判，防止风险隐患升级扩大。

【主题宣传】 聚焦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组织县融媒体中心结合重要节点策划开展主题采访活动，开设“三年行动攻坚之战”“走进清原看发展”“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都是开放形象”等栏目，报道全县各乡（镇）、各部门推进工作举措和成效。全年通过微信群、公众号等媒介动态发布本地新闻420余条。与上级媒体对接，对抽水蓄能电站首台机组投产发电、全县文旅融合等方面进行宣传报道。挖掘展示清原地区特有的历史文化、生态旅游、风土人情、重点项目建设、特色产业发展等各方面资源禀赋，以精品短视频为主要载体，在抖音、微博、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网络平台推出“丰收清原”“寻味清原”“活力清原”“畅玩清原”等系列新媒体宣传品牌，连续推出作品70多部，浏览量超100万。组织县域内自媒体网络名人扩大宣传覆盖面，“看见清原”官方账号与“呼延远行”“语过添情（航拍清原）”“90后村支书小侯”等自媒体账号形成流量矩阵，网络流量超150万余次。发挥全媒体平台优势，开展“网络中国节”系列活动，全年在融媒App开设“网络中国节”专题专栏7个，制作原创宣传短视频13部，发布图文信息50余条，视频信息30余部，浏览量30万余次。开展“网友看清原 走进龙胆节”网络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域内网红代表到晟源药业和中国北龙胆第一村，创作宣传短视频，推介家乡优势产业。

【网络安全宣传】 开展2024年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与县教育局、团县委联合召开“维护网络安全有我”主题网络安全教育班会，“青少年网络安全知识大讲堂”，引导学生学习网络安全知识，提高自我保护意识。与县公安局网安大队在县城休闲广场开展网络安全宣传周活动，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和有奖答题吸引众多市民参与，提升公众网络安全意识。

【网络舆情管控】 按照《清原满族自治县网络舆情处置流程》，采用“人工+软件”方式，对主流新闻网站、社交媒体平台、论坛等进行不间断监测，全面收集涉清相关舆情信息。做好网络舆情风险提示提醒工作，下发网络风险提示函5封，提醒风险责任部门做好网络风险防控工作。在重要节假日关键时间节点加大舆情监测力度，及时发现、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和热点敏感舆情。网络安全应急指挥中心实现挂牌运行，提升全县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完成元旦、春节、两会等各类时间节点及特殊时期应急值守工作。开展二维码病毒、电脑系统升级等各类涉网安全风险排查工作。与公安、保密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工作小组对重点单位、企业开展网络安全专项检查工作。

【文化市场管理】 强化部门联动，落实“扫黄打非”专项行动。联合县委统战部等部门开展涉疆非法宗教出版物检查，各书店对图书来源及内容严格把关，

营造风清气正文化环境。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班子成员以办事群众身份对新闻出版局“出版物许可证设立”等政务服务事项进行全流程体验，查找并解决办事环节梗阻问题。

【精神文明建设】 召开全县文明实践工作现场观摩会，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围绕主题开展各类宣传讲座活动300余场次；开展“四季村晚”、广场舞展演及“我们的节日”系列主题活动及各类文艺文化活动800余场次，惠及群众3万余人。倡导居民主动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3000份，新招志愿者500余人。开展“践行雷锋精神 助力文明创建 共建绿荫小区”行动，全县出动党员机关干部4000余人，清理小广告、小张贴2000余处、清理垃圾堆500多处，老旧小区环境卫生得到有效治理，人居环境得到显著改善。开展雷锋歌曲大家唱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征集雷锋歌曲大家唱短视频40个。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团队公益授课、爱心帮扶等活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清原好人”系列典型推荐活动，南山城镇村民王瑞莲被推选为2024年第三季度“中国好人榜”候选人。18人获得“优秀学雷锋文艺志者”荣誉，8023志愿者联盟获得辽宁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优秀奖；清原县获得全市学雷锋典型联合会“优秀示范分会”荣誉。连续两届获评“省级文明城市标兵”称号，创建全国文明村镇2个，省级文明村镇20个。

【文明实践阵地建设】 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提质增效，拓展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服务功能。在节俭使用资金前提下，将中心一楼改造成书画摄影艺术作品展厅，发动县文联所属各文艺协会举办展览展示活动，提升文明实践阵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能力。用足用好中央专项资金，帮助基层文明实践所（站）增加服务功能，常态化开展活动。对接省、市相关部门，邀请辽宁美术馆（辽宁画院）、省文博中心、市学雷锋典型联合会等单位入驻清原开展专场活动，组建文明实践“火种”队伍，提升凝聚群众、教育群众水平能力。开展“启智润心”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工程，组织全县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立足教学实际，编写《初中生心理咨询100问》，并分年级编写《心理健康指导手册》，提升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能力。联合县教师进修学校利用线上直播方式，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题，连续推出精品思政课展播5期，2万余人次观看。

【文艺活动】 省作协“新时代山乡巨变文学与你同行”暨文学辽军走进振兴现场文学志愿服务队走进清原，省内知名作家围绕讲好新时代清原故事、书写新时代山乡巨变进行交流探讨。县作协在《中国楹联报》《鸭绿江》《辽宁职文艺》等刊物发表文学作品80余篇。联合县总工



9月20日，全县文明实践工作现场观摩会召开

（县委宣传部 提供）



5 月 13 日，县委宣传部在县城休闲健身广场举行“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文明实践理论宣讲文艺志愿演出 （县委宣传部 提供）

会开展“送万福 进万家”书法剪纸系列公益活动，组织书法家协会和美术家协会成员深入社区为百姓书写、制作、赠送春联、福字和剪纸作品。围绕“三八”妇女节、“七一”党的生日、“八一”建军节、学雷锋志愿服务月等时间节点，开展大型演出 20 余场，大合唱活动 20 余次。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之际，举办“翰墨飘香迎国庆 书香墨韵促振兴”书法展，展出作品 73 幅。开展 2024 年度农家书屋图书采购工作，采取百姓点单方式进行选书，让农家书屋焕发活力。

【国防教育及红色资源开发】深化全民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观念，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张贴国防教育海报，利用电子屏幕进行宣传。以“影”为“媒”，各单位组织职工观看爱国红色影片。国防教育月期间，与人武部联合开展国防教育进校园宣讲活动。王仁斋烈士陵园成功申领退役武器装备，与王仁斋烈士陵园形成爱国主义教育、红色资源现场教学路线，为开展国防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和发展红色旅游提供珍贵的实物展品。

（县委宣传部）

统一战线

【概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以下简称县委统战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战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六个聚焦”，推进统战工作创新发展，服务清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政治建设】 县委常委会专题听取研究统战工作 3 次，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统战理论政策 1 次。召开全县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传达中央、省、市文件精神。每季度召开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专题分析研判会议 1 次，年中和年末召开动态分析和总结会议，关注意识形态领域新情况、新动向，提高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建设问题的调查分析能力、洞察预测能力和科学决策能力，综合整治非法宗教活动，遏制渗透蔓延专项行动，化解风险隐患，保证涉及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安全稳定。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党校教学内容。以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活动为契机，支持全县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凝心铸魂强根基 团结奋进新征程”“凝聚新力量 筑梦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开展统战对象集中学习 4 次、主题座谈 4 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年组织召开民主生活会 1 次、组织生活会 1 次、民主评议党员 1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廉政教育 4 次、参观学习 1 次，统战部部



7 月 31 日，县委统战部、工商联、县法院“法企面对面”活动
（县委统战部　提供）

长和支部书记带头讲党课 5 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基层宣讲 2 次，参与“在职党员进社区”活动 12 次。开展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收缴并销毁涉宗教非法出版物 30 册，开展专项检查 18 次，发现一般性隐患 20 处，全部整改到位。丰富宣传形式，传播统战工作“好声音”，提升统战工作影响力和感召力。组织召开全县统战干部宣传信息培训会，提升业务水平和创新能力。全年相关信息被省委统战部采用 10 条，被《辽宁日报》采用 14 条，《辽沈晚报》采用 1 条，《抚顺日报》刊登 2 条，清原融媒刊登 11 条。信息工作被省、市委统战部通报表扬。

【多党合作工作】 开展本年度无党派人士推荐工作，认定无党派人士 1 名，推荐 3 名党外干部参加市委统战部党外干部培训班。深化与民革辽宁省委会对口联系工作，启动“知名民企进清原”活动，召开清原招商项目推介会，民革省委会、省工商联及省内知名民企围绕清原重点项目开展实地考察、座谈，主动对接各方资源，搭建沟通桥梁；开展健康义诊、法律服务、惠民演出等活动；举办“辽宁民革爱心助农——清原专场”活动，开通线上直播销售平台，线上线下销售优质农产品获利 15 万余元，增加农民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管理】 开展全县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计工作，完善网络人士“三支骨干”队伍数据库。依托清原文旅优势，发挥网络人士影响力，加大清原旅游网络宣传。动员全县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网络人士参加“寻美·清原”主题活动。组织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聚焦“统战同心”品牌，围绕经济、农业、服务业开展“我为清原发展做贡献”实践活动，全年开展调查研究、教育培训、法律服务、助农助学等活动 16 次，服务群众 1450 人次。

【港澳台和侨务工作】 走访慰问困难归侨侨眷 4 户、常驻大陆台胞 2 户。编制 2025 年国家工作人员因公临时赴台、赴港澳计划，开展黄埔同学亲属代表人物摸底工作，完善更新侨情数据库，掌握侨情动态变化，常态化做好材料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风险隐患防范化解】 排查化解涉统领域各类风险隐患，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统一战线领域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工作实施方案》，加大统战领域风险隐患排查研判力度，每月进行工作调度和重要情况及时报告。组织全县 14 个乡（镇）和 50 处宗教活动场所深入学习《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管理办法》，开展非法出版物和网络文化清查行动，收缴并销毁涉宗教非法出版物 30 册，采取“四不两直”方式进行专项检查 18 次，发现一般性隐患 20 处，全部整改到位，维护统一战线和谐稳定。

【服务效能提升】开展“同心共振·企业家大讲堂”，加强惠企政策宣讲、解读。开展公检法司“四长”企业面对面活动，了解企业需求，帮助协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与梅河口市搭建起非公经济人士的“会客厅”，相互学习借鉴，探寻合作契机。健全完善民营企业维权“五个直通车”“四个撮合”机制，成立清原年轻一代商会，开展以“携手并进，共筑法治化营商环境”为主题的“法企面对面”活动，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强化统一战线服务效能，邀请专业政策咨询机构——北京东方人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各部门全面系统地讲解国家最新补贴政策，提高各部门对国家补贴政策运用能力。依托县内丰富的红色资源，与雷锋学院构建合作机制，打造干部教培课外基地。接待来自新疆干部进修班的学员到清原红色景区参观学习。向上争取新能源指标并申请成功，推动清原新能源一体化发展。

（县委统战部）

机关党建

【概况】2024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重要论述，以创建“四强”党支部为工作载体，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按照党组织按期换届的规定，规范换届时间、程序、范围，县直机关9个党委，9个党总支、34个党支部全部完成换届选举。

【思想政治建设】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习近平总书记“7·9”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举办县直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采用“线上直播+线下宣讲+座谈交流”模式，抓好机关党的思想建设。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为200余个基层党组织、250余名科级领导干部发放《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材料，督促指导各基层党组织把纪律作风建设纳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内容。各基层党组织通过学习典型案例，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和专题展览，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力。

【基层组织建设】规范基层党组织设置，下发《关于县级机构改革中调整县直机关工委所属党组织设置和隶属关系的通知》，理顺党组织隶属关系。推进党支部“两化”建设，以打造“四强”党支部为目标，在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中开展评星定级工作，县直机关五星级党支部144个，占比59.26%。抓好党员教育管理，严把发展党员“入口关”“质量关”，确保程序规范、质量过硬，全年发展党员17名。举办两期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培训班，采取“集中授课+视频教学+结业测试”模式，培训60余人。

【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双百双促”专项行动，选派110名乡科级干部“一对一”联系服务企业，收集企业各类诉求和建议，推动问题解决。开展“在职党员进社区”“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服务群众、解决问题。组织县直机关党组织春节前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慰问困难党员80名，发放慰问金4万元。联合县文化旅游和广电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县直机关职工登山、半程马拉松、健步走等多项大型赛事活动，提升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

【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组织开展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将评议结果充分运用到年度工作实绩考核、评优评先等工作中。下发《关于各基层党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的

通知》，指导县直机关 194 个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参与民主评议党员 4367 名。

【党务履职能力提升】 采用“线上 + 线下”相结合模式，举办全县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及党员培训班，培训 4200 余人，提升机关事业单位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者履职能力。吸纳优秀年轻干部、业务骨干进支委，把党务工作岗位作为培养锻炼年轻干部的重要平台。

（县委组织部）

机构编制

【概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委编办），正科级建制单位，直属行政机构为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县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中心，机构规格副科级。有干部职工 9 人，其中县委编办 6 人，县编制政务中心 3 人。2024 年，县委编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机构编制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和机构编制配套法律法规，全年召开县委编委会议 6 次，研究报批和决定机构编制事项 14 项，印发编委文件 24 份。

【机构编制党内法规落实】 推进机构编制法治化建设，重新修订《〈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工作规则〉和〈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细则〉》文件。规范调整机构编制工作程序、权限、内容等，健全完善有关会议制度，明确请示报告、业务统筹、日常指导、协调联动等工作。

【党政机构改革】 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有关精神，5 月 8 日，召开全县机构改革部署会。完成新组建部门挂牌、班子配备、人员转隶等工作，印发 6 个部门“三定”规定和 31 个职责机构编制调整文件，完成党政机构改革工作任务。新组建县委社会工作部、县数据局、县林业和草原局、县民政局，不再保留县医保局。规范县人大常委会工作委员会设置，完善老龄工作、金融管理和科技工作体制机制，优化党政机构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职能 19 家。

【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理顺执法职责，推进执法职责回归机关，压实执法主体责任，完善基层行政执法体制。保留执法队伍 6 家、撤并 2 家、撤销 3 家。发挥协调指导作用，加强行业主管部门和综合执法队伍协同配合，推动县自然资源部门、县林业和草原部门、县农业农村部门建立工作运行机制，厘清职责关系，推动执法工作落实。

【乡（镇）机构职能配置】 印发《关于调整乡（镇）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明确乡（镇）不设议事协调机构，不再加挂应急管理办公室、财政管理办公室、动植物疫病防控中心牌子，相关职责由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综合事务服务中心承担。制定《关于建立健全乡（镇）党委统一指挥和统筹协调县直部门派出机构的工作机制》，明确派驻机构实行派出部门和派驻乡（镇）党委“双重管理、属地为主”管理体制。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完成县委工作实施小组和 14 个乡（镇）工作专班组建。

【议事协调机构调整】 起草《关于规范县委、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运行的意见（试行）的通知》，制定县委、县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管理工作方案，县级议事协调机构由 168 个减少为 25 个，减少 143 个，精简 85%。

【机构编制调整】 完成对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县委办公室领导职数调整，调整县委社会工作部、县民政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和草原局编制和领导职数。调整金融管理职责，强化对国有资产的监督和管理，县财政局加挂县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牌子。优化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县应急管理局加挂县地方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局牌子，局长兼任县地方矿山安全监督管理局局长。为教育系统列编 17 名，为医疗机构定向招聘列编 9 名，为退役士兵安置列编 5 名，为县委党校增加财政全部补助编制 6 名，收回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人员编制 6 名，收回 9 家单位 13 名机关工勤编制。按照教育布局调整总体规划，土口子乡中学撤销入县第三初级中学，划入人员编制 44 名。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贯彻落实《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办法》，印发《关于开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的通知》，组织召开全县机构编制业务培训班，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参加会议 130 余人。对全县 44 家机关、107 家事业单位、14 个乡（镇），开展实地检查和座谈交流，发现具体问题 42 个。针对现场发现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做到实现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全覆盖。开展全县清理规范挂牌工作，清理规范乡（镇）和部门机构牌、功能牌、制度牌等悬挂情况，维护机构编制工作严肃性和权威性。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建立实名制数据库动态管理机制，核对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人员信息，梳理修正人员编制类别、岗位、职务职级等信息。办理核编 105 次、行政出编 112 次、行政列编 63 次、事业出编 248 次、事业列编 56 次。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完成 139 家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公示合格率 100%。完成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 2 家，注销登记 3 家，变更登记 7 家。

（县委编办）

社会工作

【概况】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社会工作部（以下简称县委社会工作部）于 2024 年 6 月揭牌成立，完成职能划转、业务衔接、队伍建设等基础性工作。2024 年，县委社会工作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牢记使命，履职尽责，推进清原县社会工作取得实效。

【信访工作】 推动重点信访案件化解，国家信访局交办“7505”台账案件 21 件，省、市信访局交办“万件化访”台账案件 94 件，市委交办“百日攻坚”合理访台账案件 7 件，上报审核化解率 100%。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研究疑难案件 25 件。其中，化解重点案件 15 件，案件定性 10 件。接待来访群众 1262 件 3560 人次。全年上三级转送案件 308 件、县本级登记案件 63 件。其中，初访案件 111 件，办结 105 件。制发信访工作日报 251 份、周报 50 份、月报 12 份，驻京工作简报 37 份，下发县级领导提示单、督办函、交办函、稳控函 696 件次，推动案件化解和人员稳定工作。

【志愿者服务工作】 县委社会工作部成立后，对接联系清原蓝天救援队，出动摩托车 25 辆，志愿者 57 人，协助 202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顺利完成。制定《关于在全县开展 2024 年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周的工作方案》，涵盖全县 12 个乡（镇）、14 个县直部门、8 家民间志愿服务团队。组织发动志愿者 3242 人，开展各类活动 274 场次。组织全县机关事业



202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志愿者
（县委社会工作部　提供）

单位及民间团体开展反诈宣传进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印发反诈宣传单 1000 余份。组织开展“12·5”国际志愿者日“贡献志愿力量　创造美好生活”主题大型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们深入社区、商圈等场所，开展理论宣讲 12 场次，义诊 5 场次，政策宣讲 6 场次，反诈宣传和心里辅导 4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1300 余份，受益群众 2000 余人。

【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全县设置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观察联系点 6 个，向 15 个县直部门下发《关于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工作任务分解表》，定期调度，推动工作取得实效。成立专项督导组，整治“滥挂牌”突出问题，督导检查 14 个乡（镇）、21 个社区、188 个村，严格按照标准整治“滥挂牌”问题，做到监督检查全覆盖。

（县委社会工作部）

老干部工作

【概况】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老干部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县老干部服务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发挥作用、服务管理，加强老干部工作部门自身建设，求真务实，用心用情，推动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

【离退休干部党建】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观看学习“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组织离退休干部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教育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提高政治站位，坚定理想信念，严明纪律规矩，筑牢思想防线。推进离退休干部“六好”党支部创建工作，通过开展示范党支部创建活动，提升整体党建质量。组织县优秀离退休老干部党支部书记代表参加第 34 期全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示范培训班，发挥党支部书记“头雁”作用。

【老干部活动】县老干部服务中心与县关工委联合开展“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主题征文活动，讲好辽宁、抚顺红色“六地”故事。依托“五老”宣讲团，以“学党史 知党恩 传承红色基因”和“接过革命先锋接力棒 做新时代好少年”为题开展主题宣讲活动。与县老科协联合开展“振兴新突破 银领再行动”活动，通过“银领助企”“银领助农”行动，发挥农、林、水等领域老同志尤其是老科技工作者专业优势，为乡村振兴献计出力。继续办好老干部大学，开设书法、电子琴两个艺术班，开展“课前三分钟，思想不放松”党的知识进课堂活动，让老干部做到“退休不褪色，离岗不离党”。



2024 年度老干部大学艺术班结业典礼暨迎新年联欢会
（县老干部服务中心　提供）

【老干部服务】 春节期间，走访正县级领导 4 人，慰问离休干部及遗孀 92 人；离休干部及遗孀取暖费按时拨付，提高离休干部护理费至 3800 元 / 月随工资发放，离休干部医疗统筹平稳运行。建立健全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工作制度，做好政策解释，及时解决问题，跟踪落实老同志来信来访，做到离退休干部的事情有人管，确保老干部满意，老干部队伍稳定。

【信息化建设】 组织引导全县老干部工作者和老同志关注使用中组部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工作”微信公众号，推进“辽霞满天”信息化平台、老干部工作微信公众号推广使用，组织退休老干部应用信息化平台进行学习交流，方便老干部获得各类教育资源，提高离退休老干部参学率，增强离退休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县老干部服务中心）

党校教育

【概况】 2024 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校（以下简称县委党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央党校成立 9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践行党校初心，强化主责主业，落实基本培训要求，提升党校建设标准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促进党校事业发展。

【教育培训】 按照县委 2024 年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坚持“三个对标”。对标中央党校和省委党校课程设置要求，科学设置课程。对标省、市党校，以集中讲授为主，案例教学、情景模拟、采访式授课、现场教学等多种教学方式，集中学与自学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统一。对标上级院校高端学者、教授，坚持让学者讲理论，让领导干部讲政策，让一线专家讲经验，让课程设置更加贴近基层实际，贴近干部实际，做到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全年举办培训班 11 个，培训党员干部 19072 人次。

【理论宣讲】 组织教师学习研究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纪律以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形成《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与经验启示》《深入推进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行动纲领》《开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新局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推动基层减负向治本深化》《新时代加强基层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等科研成果。组织教师到基层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受众 723 人次。

【科研咨政】 提升教师备课质量，开展社会调查研究。围绕



全县村党组织书记暨“三向培养”对象乡村振兴培训班
（县委党校　提供）

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开展《关于美丽清原建设的调查与思考》《深学笃学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进清原经济高质量发展》《关于地方知名“土特产”保护与开发的认识与思考》等课题研究，通过中期评估，年末全部结项。针对美丽清原建设向县政府提出建议，得到县政府主要领导重视和批示，责成发改局、政府办研究，纳入“十五五”规划编制。

【队伍建设】 提高党校教师的理论功底和业务水平，组织全体教师参加中央党校举办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网上师资班，安排1名教师参加省妇联举办的备课专题培训班；安排2名教师到市委党校跟班锻炼；落实“优课优酬”“优绩优酬”奖励和资助办法，调动教研人员积极性。扩大兼职教师队伍，抓住举办培训班契机，引进兼职教师25人。落实县委党校到高校自主招聘教研人员方案，从沈阳师范大学新引进高层次人才2人。

（县委党校）

档案管理

【概况】 2024年，清原县档案部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强化对各立卷归档单位的档案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征集、接收工作。接收文书档案72卷、9083件，专项档案3673卷、778件；完成档案数字化899卷、10726件。馆藏文书档案数字化率81.55%。

【档案业务指导】 开展全县档案员培训，参加培训65人。组织全县档案员收看《档案法实施条例公益大讲堂》，参加人数60人。开展全县档案工作摸底调研、一对一培训及安全检查工作，涉及档案员59人次，日常开展一对一培训15人次。走访各乡（镇），围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档案归档工作开展调研。在全县科级领导干部暨新任职领导干部培训班上，档案部门人员为培训班学员授课，以《珍贵档案文献遗产》为题，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重要思想贯穿其中，增强党员干部档案意识。

【档案安全管理】 定期全面检查县档案馆库房，做好检查记录，掌握馆藏档案数量和馆内硬件设施状况，排除存在的安全隐患。所有馆藏档案有序安放于密集架上，并投放防虫防霉药品，确保档案存放环境恒温恒湿无虫霉害。每月将档案数字化成果同步备份到备用硬盘内，确保电子数据安全。

【档案服务利用】 全年接待机关各部门、社会团体、个人查档212人次，调阅档案700余卷（件）。推进档案数字化建设，县档案馆接入全国档案查询利用服务平台和辽宁省档案馆“网

上查档大厅”。

（县档案馆）

党史研究

【概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党史研究室（以下简称县委党史研究室）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会和全市党史研究室主任会议精神，不断推进基层党建、党史业务工作。

【党史资料征集】 县委党史研究室协调县档案馆发布《关于征集红色档案的公告》，征集社会各界组织和个人持有的各个历史时期红色档案史料，征集红色档案29件。县委党史研究室联合县档案馆走访慰问清原镇三环社区95岁老党员姜书，征集老照片5张。

【党史宣传教育】 开展党史知识宣传，在“清原融媒”App和公众号开设《党史微课堂》专栏，全年发布党史知识41期，受众9万余人次。6月28日，县委党史研究室全体干部走进清原镇三环社区，开展“读年鉴·知县情——年鉴赠阅”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主题宣讲并向清原镇所辖9个社区赠送《清原年鉴》36册。国庆节期间，征集并向市委党史研究室上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原创性学术论文，参加评选活动。县委党史研究室联合县图书馆开展“盛世礼赞·魅力中国说”线上诵读活动。

【年鉴编纂工作】 3月1日，组织召开《清原年鉴2024》编纂工作培训会议，年鉴供稿单位工作人员100余人参加培训。下发《关于开展〈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2024）〉基础资料征集工作的通知》。12月，《清原满族自治县年鉴（2024）》正式出版发行。清原年鉴全文470千字，印刷500册，设县委、人大、政府、政协、纪检、群团、法治、农业、工业等25个类目。

（县委党史研究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

- 综　述
- 重要会议
- 人事任免
- 人大监督
- 代表工作
- 立法工作



综　述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围绕中央及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依法履职尽责，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全年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2次、常委会会议11次、主任会议16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5项;开展“三查(察)”活动25次;开展专题询问2次；配合省、市人大专题调研10次；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22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5人次。

【人大代表构成情况】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应选县人大代表202名，截至年末，实有县人大代表190人。其中，公务员57人，占比30%；企业单位负责人31人，占比16.3%；专业技术人员29人，占比15.3%；工人、农民57人，占比30%；妇女代表71人，占比37.4%；非中共党员代表57人，占比30%。其他方面16人，占比8.4%。

【政治建设】县人大常委会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要求，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省委、市委、县委重要会议精神。全年开展集中学习16次，常委会党组成员带头讲授党课和专题宣讲5次，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4期，开展交流研讨6次，助推人大干部提升政治素养和履职水平。

【机构改革】按照县委工作机构编制事项要求，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调整为代表工作委员会（加挂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调整预算工作委员会（加挂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民族侨务和监察司法工作委员会调整为法制工作委员会（加挂民族侨务和监察司法工作委员会）。

【人大信访受理】践行人民至上理念，认真接待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全年受理信访案件28件，接待群众来访50余人次，按规定及时转办交办督办，办结率100%。

重要会议

【概况】2024年，县人大常委会全年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2次、常委会会议11次、主任会议16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15项；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22项。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大五次会议】7月25日，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召开。会议决定接受董政伟请求辞去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职务请求，补选产生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大六次会议】12月18日至20日，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清原满族自治县政府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政府关于县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



7 月 25 日，清原满族自治县八届人大五次会议召开
（县人大常委会　提供）

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旅游条例（草案）》；审查和批准《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计完成情况及 2025 年计划安排草案的报告》《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等 8 项重大事项；决定接受李桂青、王欣丽辞去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职务请求，补选产生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 人、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10 人。

人事任免

【概况】 2024 年，县人大常委会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25 人次。其中，任命 18 人次，免职 7 人次。通过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1 人、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 人、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 1 人、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10 人。

【人事选举】 7 月 25 日，在清原满族自治县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杜渐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孙小龙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院长。12 月 20 日，在清原满族自治县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第三次全体会议上，胡波新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门旭（女）、王忠伟、田雪（女）、刘政丹、李薇薇（女）、宋钦锋、郜淳、赵青团、赵猛、程荣涛当选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人大监督

【概况】 2024 年，县人大常委会推进法治建设，围绕重大决策、重点任务落实，依法监督经济工作、财经工作、司法工作。

【“三农”工作监督】 贯彻落实 2024 年中央 1 号文件精神，明确“三农”工作视察重点，聚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组成 4 个视察组，深入 14 个乡（镇），实地察看垃圾分类、秸秆利用、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召开座谈会，听取工作汇报，形成翔实视察报告，提出 6 个方面建议，梳理出 13 个具体问题，交由县政府办理，一些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民生工作监督】 聚焦民生福祉改善，推动社会事业进步。对县城体育公园建设、长岭街铁路口下穿改造工程监督检查，加快城市更新步伐，推动县城功能完善；开展防火防汛调研，推动防灾减灾工作落到实处，防范化解群众身边风险；

围绕县城自来水水质状况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自来水水质提升，让百姓喝上放心水；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视察，推动蓝天碧水净土工程持续向好，守护好绿水青山；开展县城环境综合治理情况检查，推动卫生环境与文明底蕴同步提升，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开展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监督检查，推动就业保障体系完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开展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常态化监督检查，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向好，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开展全县退役军人安置就业工作调研，推动退役军人保障服务走深走实，保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视察，推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打造平安稳定社会环境；开展教育“双减”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公共服务供给优化，减轻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课业负担；开展冬季供暖工作检查，推动供热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确保百姓温暖过冬。

【经济工作监督】 审查2024年上半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检查2023年《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清原县产业园区建设发展的建议》落实情况，针对《省委第四巡视组关于专项巡视清原县的反馈意见》中提出问题整改情况开展视察，听取县政府专项汇报，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营商环境优化。

【财经工作监督】 听取和审议2024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专项报告，审查县政府2023年财政决算、审议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2023年清原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2023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开展2025年部门预算初审工作；开展《关于2021、2022年度政府性债务项目建设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2023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促进政府增强财经法纪意识，让有限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司法工作监督】 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情况监督检查，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对县人民检察院贯彻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情况开展执法检查，确保检察权能够依法规范行使，有效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检查县法院基础建设情况，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成果，提升审判质效，抓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县规范入现行有效规范化文件3件。

代表工作

【概况】 2024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推进代表工作机制、平台载体创新，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代表活动】 县人大常委会下发《关于发挥人大代表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作用的通知》，号召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发挥人大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传递正能量，促进清原社会和谐稳定，为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风险防控、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氛围发挥好人大代表作用。开展“双联系　助发展　惠民生”主题活动，代表聚焦产业发展和民生难题，提出意见建议260余条，助力群众解决困难190余件。组织人大代表进乡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开展视察调研活动，形成调研报告17篇。推进代表之家建设，完善和拓展代表之家功能，聚焦全过程人民民主,对全县17个“人大代表之家”建设情况进行“回头看”，与“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深度融合，推动代表之家

迭代升级，使代表联络站成为汇聚民情民意的“直通车”、推动发展的“助推器”。组织人大代表到西丰县梅花鹿种源文化园、辽宁鹿乡绿港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辽宁鹿源参茸饮片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集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及芝草养生谷产业合作社开展调研活动，接待西丰县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清原调研，促进清原鹿业发展融入鹿城联盟，实现资源互补共享平台，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代表培训】 采取集中培训、开办代表讲堂等形式，提高代表政治素质、为民意识、依法履职能力。邀请省人大常委会人事委原副主任刘盛龙就“如何写好代表建议”进行集中培训，培训各级人大代表300余人。组织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乡（镇）人大主席参加全国和深圳人大会议中心举办的人大干部培训班，开阔视野，提升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举办县域经济形势报告会，邀请县政府主要领导作全县经济形势分析报告，为人大代表知情明政、议政建言创造条件。组织开展代表讲堂活动，对妇女代表进行弘扬礼仪文化专题培训，号召全体女代表发挥自身优势和引领作用，弘扬礼仪文化，做文明城市创建的践行者引领者，带动人民群众投身文明城市创建中去。

【代表建议】 完善代表建议提出、交办、督办、反馈等各环节工作机制，跟踪办理效果，提高办理实效。提出建议实行“三审核”制度，分别由乡（镇）代表团、县人大代表委、县政府办对代表提出的建议进行初审、再审和三审核，保证代表提出高质量建议。开展代表建议“回头看”，对2023年交办“回头看”建议抓好跟踪落实，对关于规范三四轮电动车管理、关于规范物业合同示范文本和关于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建议进行“回头看”，视察建议办理情况，听取县政府办理情况汇报，促进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开展重点建议办理视察活动，实地视察大商铁路道口平改立、黄土大坝体育公园建设、自来水厂改造等项目建设，召开座谈会，提出办理要求。县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提出建议111件，得到有效办理，满意率100%。

【代表管理】 加强代表管理，提高履职能力。对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开展遵纪守法教育，邀请县纪委监委人员讲廉政教育课，提升人大代表遵纪守法意识。通报各乡（镇）代表团（组）2023人大代表年度履职考核情况，发挥代表量化考核作用，促进代表更好履职。推选履职优秀、有效发挥代表作用的代表典型6名，在县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期间进行宣传，发挥榜样引领作用；表彰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涌现的先进集体及



8月26日，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执法检查 （县人大办 提供）

个人，强化代表履职意识和责任意识。

立法工作

【概况】 2024年，县人大常委会遵循和把握民族自治地方立法规则，健全立法机制，突出地方特色，围绕全面依法治县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单行条例】 开展城镇供热管理条例立法调研，为条例制定奠定基础；推进旅游条例制定工作，该条例草案经多方数次征求意见，通过省人大审核；完成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条例废止报批程序，公布废止。



5月7日，县人大常委会到本溪市桓仁满族自治县学习考察
（县人大办　提供）

【地方性自治法规清理】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开展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法律法规政策清理工作要求，组织条例相关起草部门开展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法律法规政策清理工作，使之成为立法活动的延伸，为单行条例的修改、废止提供重要依据。

【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抓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入库有效规范性文件3件。

（县人大办）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 综　述
- 重要会议
- 政务公开
- 营商环境建设
- 数字政府
- 人力资源管理



综　述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县政府）保持定力、攻坚克难，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县域经济发展企稳向好。地区生产总值73亿元，比2023年增长5.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0.2亿元，比2023年下降27.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2.2亿元，比2023年增长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5亿元，比2023年增长16.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1654元，比2023年增长7.1%。

【项目建设】 全年开复工500万元以上项目95个，投产达效56个。投资109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实现5台机组并网发电，发电量1.1亿千瓦时，产值7.5亿元。谋划包装项目54个，争取上级资金5.9亿元。投资86亿元电站二期项目获国家能源局建设规划批复，进行可研招采，清原将成为我国北方唯一建有2个抽水蓄能电站的县区。加快园区建设，投资1746万元，完成市政配套、道路及管网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投资1.12亿元购买交通银行（原金源科技）闲置资产。推进辽宁氢盛氢能装备制造产业项目、天农种业生物育种科研二期项目、禾丰农牧第五制粒线及散粮仓储扩建项目等3个在建项目。

【招商引资】 制定《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成立4个市级招商小组，选派4名年轻干部赴北京、上海、杭州、深圳驻点招商。梳理完善招商推介项目清单、手册，围绕清洁能源、中药材深加工、旅游康养等7个重点招商方向，策划招商项目100个，开展“走出去、请进来”134次，签约项目19个。投资12亿元200兆瓦风电、投资25亿元氢能装备制造“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实现当年签约当年落地。

【工业经济】 落实民营经济扶持政策，隆烨化工、红透山矿、禾丰牧业等3户企业成功申报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获得奖补资金1062万元。完成6个采矿权、5个探矿权延续，锦宇隆、宏印矿业恢复生产。推进县域石材企业转型升级，规划花岗岩矿统一挂牌出让。打通落叶松全国经营流通渠道，全面恢复林业生产经营。自筹资金1.13亿元，盘活原金源科技土地46.67公顷、厂房22万平方米。新增规上企业10户，规上工业总产值28.4亿元，比2023年增长41.3%，增速位居全市第一。

【农业发展】 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3266.67公顷，建设高标准农田6000公顷，粮食产量30万吨。举办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出台《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和龙胆等7个品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建设趁鲜切制加工项目投产达效。发放各类农业补贴1.1亿元，新增各类大型农业机械320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资2744.8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29个，带动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增收致富。

【服务业发展】 创新夜间经济模式，策划举办暖冬购物节、消夏啤酒节等促消费活动，拉动易和广场、白云街、源中园夜经济消费超过1200万元。落实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完善电商服务载体，发展网红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电商交易额突破6亿元。推进文旅振兴，举办全省冬季围棋段位赛、半程马拉松等系列文旅活动，支持筐子沟、玉龙溪等景区健康运营，制定《红河漂流提升规划》，新建依水小筑，“红色游”“山水游”“冰雪游”影响力提升。

【营商环境建设】 落实惠企政策，发放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贷款 12.3 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 亿元。开展“双百双促”专项行动，解决企业诉求 289 件，破解历时 10 年之久的枫桥夜泊土地瓶颈，兑现政府承诺。解决“办证难”问题，4942 户居民相关问题得到化解。加快综合窗口改革，利企便民，压减政务窗口 158 个，实现综合受理事项 799 个。

【重点改革推进】 完成政府系统机构改革，新组建民政局、林草局和数据局。精简政府议事协调机构 80 个，解决个别领域协调层次多、行政成本高问题。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争取上级资金 22 亿元，压缩一般性支出 1000 万元，压减公用经费 530 万元，盘活处置闲置国有资产 3.4 亿元，化解历史债务 3.1 亿元。

【城市建设管理】 投资 6997 万元实施八里村水厂和小孤家输水管网建设，提升供水供热保障能力。投资 2177 万元实施道路管网改造，综合解决管网老化、道路破损等问题，打通“断头路”3 条，城市“微循环”不断畅通。完成环卫市场化招标，保洁面积新增 2.2 万平方米；投资 1860 万元征收高速口地块，平整土地 2.5 公顷，为启动游客中心、充电桩项目提供土地保障；实施长岭街、河滨园等街路、公园综合整治，依法拆除私搭乱建 49 处，清理店外经营 1300 余家，栽植花卉乔木 19 万余株，安装更换各类光源 1200 余盏。

【美丽乡村建设】 投资 3238 万元新建改造农村公路 95.4 千米、“一事一议”村内道路 47.9 千米、桥梁 9 座。投资 369 万元维修农村供水工程 55 处，改善 4.47 万人饮水条件。加强农村环境净化整治，投资 4170.8 万元实施镇头村和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移民工程 47 项，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 18 个。出台《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实施方案》，实现全域垃圾外运无害化处置。

【生态环境治理】 落实林长制、河长制，完成植树造林 1600 公顷、森林抚育 5066.67 公顷，投资 1.1 亿元建设森林防火通道 124 条、183.6 千米，矿山生态修复 30 公顷，创建省级绿色矿山 3 座；投资 3.3 亿元治理山洪沟、侵蚀沟 286 条，除险加固拦河闸 7 座，保护耕地 2866.67 公顷，控制水土流失面积 12 平方千米，空气优良率 94.6%，5 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取得成效，作为唯一县区代表，在国家森林可持续经营工作现场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

【社会事业发展】 新增城镇就业 2000 人，安置退役军士 6 人，扶持创业带头人 45 人。及时足额发放低保、特困、高龄等各类救助资金 1 亿元。投资 3300 万元古城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开工建设。投资 3992 万元完成 25 所学校基础设施提升改造，考入“双一流”大学考生 147 名，雷锋小学获评全国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校。举办“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项目推广”活动，成立县医共体总院，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建立医联体合作，购置超导磁共振等大型诊疗设备。投资 2635 万元实施浑河上游生态治理项目，占地 10 万平方米黄土大坝体育公园投入使用，改善群众娱乐健身环境。

【社会治理】 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整治非煤矿山、燃气等领域安全隐患 2575 项。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获评全市食品安全工作优秀单位。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743 件，法律援助 177 件，化解信访积案 117 件，办理“12345 热线”诉求 4317 件。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刑事发案率下降 23.3%。

重要会议

【概况】 2024 年，县政府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制度，先后组织召开县长办公会议、经济运行调度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等重要会议 26 次，传达上级有关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安排相关落实工作。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重要会议一览表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 月 8 日	八届 39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甘肃临夏州积石山县 6.2 级地震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传达学习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进京访治理专项督导工作方案》；关于 2024 年县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征求意见稿）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招商引资奖励政策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电商小镇遗留问题整改销号的汇报；关于十三届省委第三轮巡视第四巡视组对清原县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未完成整改问题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解决县文旅广电系统、县应急管理局、县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工作餐问题的情况汇报；关于 2022 年以后县城新建建筑供暖联网补助的情况汇报；关于参加 2024 年全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的汇报
1 月 24 日	八届 40 次常务会议	关于清原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购煤相关事宜的汇报
2 月 5 日	八届 41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云南昭通市镇雄县山体滑坡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刘国中同志在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和总结讲话精神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作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工作的汇报；传达上级关于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会议精神和 2023 年全县根治欠薪工作总结及 2024 年根治农民工欠薪工作安排情况的汇报；关于进一步提高城市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的汇报；关于县生态环境局、县财政局、县公安局、县工信局、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审计局、县卫健局、县应急局、县市场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向同级党委、政府报告 2023 年生态环境职责履行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工作方案》的汇报；关于县内部分燃气经营企业许可证到期情况的汇报；关于解决王利国信访问题给与最低工资标准工作情况汇报；关于清原县职业年金结息结余归还县财政情况汇报；关于 2024 年增发国债项目二类费用情况的汇报

续表 1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2 月 26 日	八届 42 次常务会议	关于审议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的汇报；关于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2024 年版）》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撤销乡（镇）国库实施方案的汇报
3 月 2 日	一季度全县经济运行“开门红”调度会议	
3 月 25 日	八届 43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及〈国务院安委会关于防范遏制矿山领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硬措施〉》的汇报；传达学习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若干措施》的通知；关于传达学习省长李乐成、副省长郑艺对清原县瑞鑫源矿业 4 人私自下井被困的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长李乐成在第十五届全国冬季运动会辽宁省筹备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全县一季度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落实省、市推动经济稳中求进系列政策举措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重大项目建设十条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安排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汇报；关于拨付瑞鑫源金矿“3·13”事件救援经费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领导干部干预统计工作记录报告制度的汇报；关于项目实施前履行相关程序的汇报；关于返还老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个人账户资金相关事宜的汇报；关于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教育系统 卫健系统部分事业单位和县委党校赴高校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员的汇报；关于清原县机关事业单位参加失业、工伤保险的情况汇报；关于公开拍卖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资产和采矿权的情况汇报；关于自来水公司资金问题的汇报；关于一季度信访工作总结及安排部署下步工作的汇报
4 月 1 日	全县林长制暨春季防火工作会议	
4 月 24 日	八届 44 次常务会议	关于 2023 年政府系统业务实绩考核结果的汇报；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相关要求通知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拟扶持项目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河流断面水质污染补偿暂行办法》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计划》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度县政府部门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的汇报；关于兴清公司股权变动情况的汇报；关于抚顺华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款性质认定的情况汇报

续表 2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5 月 16 日	八届 45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省委书记郝鹏，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对广东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指示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全省停产停建和废弃矿山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对全县矿山“一矿一策”工作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辽宁局对清原县督查检查反馈意见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绿色经济区建设规划》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投资协议的汇报；关于进一步严格管控走线偷渡赴美人员的工作汇报；关于环保督察整改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试点）入市相关配套政策的汇报；关于起草《关于省委第四巡视组反馈意见营商环境专项持续整改情况的报告》的情况汇报；关于 2024 年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工作方案及相关事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需燃煤采购资金的汇报
5 月 31 日	八届 46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在 2024 辽宁省高品质文体旅融合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及研究贯彻落实意见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红河峡谷漂流提质升级规划》情况的汇报；关于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红河峡谷漂流特许经营权出让实施方案》的汇报；关于红河漂流项目规划等费用情况的汇报；关于申请治安专勤运行补贴的汇报；关于申请拨付县公安工作资金的汇报；关于制定《清原镇四道河村十二道河组水源保护区留居户征拆方案》（草案）《清原镇四道河村十二道河组留居户土地使用费补领方案》（草案）情况的汇报；关于购买原金源科技闲置资产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垃圾外运焚烧处理的情况汇报；关于新增浑河上游生态段综合治理第二批债券资金使用计划相关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6 月 18 日	八届 47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关于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辽宁局在抚顺市监督检查反馈问题的通报的汇报；关于对全县尾矿库及排土场隐患整治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政府系统业务实绩考核方案的汇报；关于发放 2023 年度事业单位绩效奖及规范 2024 年度事业单位绩效奖的情况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烈士纪念设施规范管理问题整改工作的汇报；关于 2023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汇报；关于购买原金源科技闲置资产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收回垫付林场资金情况的汇报；关于信访工作半年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
7 月 22 日	八届 48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陕西商洛市柞水县境内一高速公路桥梁发生垮塌指示批示精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国家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汛期相关工作的紧急通知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湖南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作

续表 3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出重要指示精神及全县 2024 年防汛抗旱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旅游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李书磊、谌贻琴在全国旅游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的汇报；关于制定《红河峡谷景区漂流临时经营协议》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上半年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的汇报；关于全县智慧加油站运行情况的汇报；关于申请将南口前镇十八道岭学龙龙盛小学房屋等国有资产产权划拨至南口前镇政府的汇报
7 月 25 日	全县安全防汛工作会议	
8 月 5 日	八届 49 次常务会议	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中心城区燃气专项规划的情况汇报；关于协助中燃公司办理燃气经营许可证的情况汇报
8 月 7 日	八届 26 次县长办公会议	传达学习省长李乐成对舆情信息（第 18 期）（抚顺红河谷景区游客滞留事件引发舆论关注）的指示批示精神；关于调整县领导工作分工的汇报；关于全县事业单位 7 名一般工作人员调转情况的汇报
9 月 2 日	项目调度会议、经济运行分析指标调度会议	
9 月 4 日	八届 50 次常务会议	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省委书记郝鹏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城市燃气管道“带病运行”问题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 8 月 15 日在《关于县区要求公职人员借钱给政府部门问题的核查报告》上的重要批示精神及贯彻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国家工程师奖首次评选表彰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郝鹏在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完成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 2024 年上半年招商引资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县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设置清原满族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分中心的情况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上半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 2024 年全县人居环境整治村容村貌提升行动开展情

续表 4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马前寨村（清原镇）—大林子村（英额门镇）乡村振兴示范带创建方案》《清原县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规划（2025—2027 年）》编制情况的汇报；关于开展公租房廉租房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将土口子中学撤销并入清原三中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工作方案（草案）〉的汇报；关于 8 月 3 日游客滞留事件补偿情况的汇报
9 月 11 日	“两节”期间全县安全生产及信访稳定工作会议	
10 月 9 日	全县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	
10 月 15 日	八届 51 次常务会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重要指示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上半年经济形势的讲话精神及《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半年经济形势和做好下半年经济工作的建议》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法院生效裁判若干规定》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关于印发陈文清、吴政隆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上讲话的通知》《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国家信访局关于印发李文章同志在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现场会上总结讲话和情况通报的通知》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省委金融工作会议暨市厅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精神及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辽宁省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若干措施》的汇报；关于解决全县“不能办证”问题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县级行政执法主体名单》审核确认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清理情况的汇报；关于申请继续采用市场化方式实施环卫保洁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供热企业收取供热设施运行基础费的汇报；关于申请将兴隆台小学房屋等国有资产划拨至大孤家镇政府的汇报；关于申请大苏河乡供暖设施维修改造工程资金的汇报；关于申请湾甸子镇供暖设施维修改造工程资金的汇报；关于信访工作三季度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
	八届 27 次县长办公会	关于全县事业单位 6 名一般工作人员调转情况的汇报

续表 5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10 月 29 日	八届 52 次常务会议议	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传达省委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调度会议、全省经济工作务虚会议及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三年行动领导小组争先进位部署会议精神；关于全县三季度经济运行形势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2024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2023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县南出口 A 区地块房屋征收补偿与安置方案》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资金相关情况的汇报
11 月 22 日	应对极端天气专题部署会议方案	
11 月 28 日	八届 53 次常务会议议	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优化教育布局推动教育均衡发展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丁薛祥同志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精神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研究部署元旦春节前后社会安全稳定工作的会议纪要》精神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旅游条例》情况的汇报；审议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管理办法（试行）》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 2024 年度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重点工作职责清单》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计完成情况及 2025 年计划安排（草案）报告的汇报；关于调整 2024 年财政预算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的汇报；关于申请将土口子中学等三处国有资产划拨至土口子乡政府的汇报；关于申请免予抚顺市清原满族自治县柴河源头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行政处罚的汇报
12 月 20 日	八届 54 次常务会议议	关于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并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的汇报；关于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主要精神的汇报；关于国务院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关于国务院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督查宏印矿业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并研究部署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汇报；关于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县 2024 年经济运行情况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工作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

续表 6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内容
		县 2024 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报告》的汇报；关于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情况的汇报；关于 G202 国道黑大线清原城区段改建工程推进工作的汇报；关于暂缓修订《清原满族自治县矿产资源管理条例》说明的汇报；关于调整南山城镇建筑用石料为铸石用玄武岩矿产资源规划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信访全年工作总结及下一步工作安排的汇报；关于申请再融资一般债券和再融资专项债券情况的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盛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摘牌 4 块入市土地的情况汇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地下管网建设改造实施方案情况的汇报
12 月 20 日	八届 28 次县长办公会议	关于 2025 年全县法律顾问聘任方案的汇报；关于县融媒体中心采编队伍建设的情况汇报；关于解决公务用车改革相关问题的汇报

政务公开

【概况】 2024 年，清原政务公开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人民群众关心关注关切，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水平。全年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13 条。其中，规范性文件 2 件，政府文件、政策解读、重大项目、公共资源、社会公益、社会保障、应急管理等信息 701 条。通过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810 条。

【政策解读与信息公开】 落实《政策文件解读工作规范（试行）》和政策解读“三同步”原则，提升政策解读内容质量，丰富解读形式。以县政府及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文件做到解读全覆盖。全年完成文件文字解读 24 件。其中，政府 19 件，政府办 5 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首页显要位置开设抚顺市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专栏，集中公开全县各乡（镇）、各部门落实三年行动方案相关配套政策文件及政策解读信息，及时发布工作进展、重大活动、典型经验等信息。全年发布各类信息 267 条。

【政策文件意见征求】 落实《辽宁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相关政策文件在决策前通过政府网站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全年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发布征求意见稿 13 件，征集意见结果及时向相关单位反馈。

【调查研究工作服务】 运用县政府网站调查征集及调查数据收集分析功能，服务相关单位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向社会发布调查问卷，通过政务新媒体加大推送力度，提高调查研究效率和公众参与度。全年在政府网站首页发布调查问卷 3 份。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严格政府网站开办整合流程，建立健全站点建设、内容发布、组织保障等体制机制，做好常态化信息更新。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丰富信息资源，强化信息搜索、办事服务等功能，规范政府网站名称域名管理。落实主动公开事项目录编制工作，全县 23 家政府组成部门主动事项公开目录编制全部完成。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三审制”，规范

高效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网民留言，确保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依法审查。全年审核各类公开文件327件，全部留存保密审查表。

【新媒体管理】 全县有在全国新媒体平台备案的微博、微信、今日头条等新媒体公众账号18个。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按时发布工作内容。对于无力维护的新媒体账号，加大清理力度，确保全县新媒体账号健康运营。各新媒体账号运行良好，全年发布内容757条。

（县政府办）

营商环境建设

【概况】 2024年，按照省、市关于机构改革工作整体部署，6月3日，清原满族自治县数据局（县营商环境建设局、县行政审批局）（以下简称县数据局）挂牌成立。6月13日，县委编办印发《关于将清原满族自治县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清原满族自治县大数据管理中心）更名为清原满族自治县数据中心的通知》。6月30日，县委编办印发《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数据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县数据局行政编制由6名增加到8名。新组建的县数据局是县政府23家组成部门之一，加挂县营商环境建设局、县行政审批局牌子。工作职能为统筹推进数字清原、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社会等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全县数据基础制度建设；统筹全县数据资源的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统筹推进数字清原、数字经济、数字政府的规划和建设；统筹推进全县营商环境建设、优化政务服务和审批工作。县数据局聚焦群众需求，坚持问题导向，优化政务服务环境，提升政务窗口单位服务水平，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便利、更透明、更高效，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全县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召开 （县数据局 提供）

【营商环境专项监督】 发挥营商环境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协调职能，开展营商环境专项监督行动。9月，对各乡（镇）开展营商环境专项督查，重点对综合窗口改革、“项目管家”“双百双促”“12345热线平台”诉求办理等重点工作情况进行现场调研，发现问题11个，针对问题现场提出整改建议，提升服务质量。组织全县营商环境监督员围绕老旧小区改造、消防安全、城市建设、生态环境、政务服务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发现并整改问题10个。

【政务服务优化】 推进综合窗口改革，组织有关单位和乡（镇）赴外地学习调研3次，对窗口区域划分、功能性窗口设置、综合窗口事项清单、综合窗口办件流程等内容进行部署。全县各级政务服务窗口数由455个精简到269个，缩减率41%。其中，县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数量由39个精简到12个，乡（镇）便民

服务中心由103个窗口精简到14个，各分中心由69个窗口精简到34个，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由244个窗口精简到209个。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置3个无差别综合窗口，负责21个单位373个政务服务事项的收件、初审环节。设置帮办代办、办不成事反映窗口1个，帮办代办业务30件，解决群众办不成事反映事项16件。科学规划县政务服务中心，设置窗口服务区、审批办公区、综合咨询服务区、自助服务区、政务公开区、休息等候区（妇儿休息区），配套完善各类硬件设施。县政务服务中心利用院内外6500平方米场地，规划免费停车场3个，车位117个，满足群众办事停车所需。县不动产登记中心于5月初整体搬迁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全面落实延时服务制度、预约服务制度，县政务服务中心残联、不动产、公证窗口为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的特殊人群提供上门服务118次。梳理细化48项“高效办成一件事”清单，组织领导干部通过亲身体验流程，提出修改意见，为企业解难题、为群众办实事，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县政府领导带头走流程，发现问题16个，提出合理化建议1条；全县101名科级领导干部走流程，发现问题51个，全部解决；提出合理化工作建议69条。开展“清风辽宁政务窗口”评选工作，2024年获评“清风辽宁政务窗口”15个。开展政务服务事项精细化梳理，做到事项清晰、动态管理。全年梳理县级政务服务事项755项，其中511项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县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实现373项政务服务事项的一窗受理，占比县政务服务中心进驻事项72.9%，另有244项进驻分中心。完善窗口人员“知识库”，组织各审批职能部门逐个审批事项进行审核要点完善，同步于事项清单进行动态更新，提高“知识库”的精准度，发挥指导作用。与市数据局沟通协调，配合建立效能监察系统，对办件全过程进行监督。

【省委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意见整改】 县委、县政府领导高度重视省委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工作，多次听取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县政府分管县领导多次召开整改调度会，重点研究解决需长期推进问题和需要进一步整改问题，对负责重点疑难案件的责任部门单独调度，县数据局持续跟踪，对各责任部门印发工作提示单，推进各部门做好省委巡视问题整改工作。省委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具体问题31个，完成整改25个，整改完成率80.6%。省委巡视组交办营商类信访案件41件，办结39件，正在推进2件，办结率95.1%。

【群众诉求办理】 对县12345平台诉求件及时派件，每月定期组织清理不满意件，定期制发诉求办理专报，做好群众诉求办理工作。县数据局联合县纪委监委制发《清原县纪委监委关于12345平台办理情况会商研判工作方案》；联合县综治中心，落实“12345+网格”工作，动员全县网格员常态化深入网格，参与化解矛盾纠纷，做到未诉先办，每月全县网格员解决各类问题1500多件。12345平台主持召开17次诉求问题协调推进会，涉及7个县直部门和清原镇政府等相关责任办件单位，百姓诉求问题得到满意解答。坚持以12345民生诉求问题为导向，定期组织开展入户走访，畅通清原县12345民生诉求供暖问题反映渠道，主动回应群众诉求。走访28家诉求人，通过讲解供暖政策、清理过滤网、清理供暖管道等方式，诉求人表示满意。截至年末，全县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受理各类诉求4575件，平均办结率99.87%，满意率93.48%，反馈率100%，回访率99.93%。

【涉企营商环境诉求解决】 制发《清原满族自治县营商环境建设

问题全过程跟踪督办体系工作方案（试行）》，解决涉企营商环境诉求问题。办理“万件清理”案件 6 件，全部办结；受理涉企营商环境案件 12 件，当年办结 11 件。成立清理影响振兴发展工作专班，发现问题 161 个，当年办结问题 155 个。

（县数据局）

数字政府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贯彻落实《抚顺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条例》，明确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职责，成立数字清原建设领导小组，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为成员，县数据局作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形成统筹规划、协同有序工作模式。县政府每年预算内出资 15.7 万元，专门用于保障全县政务外网的运行，县直部门、乡（镇）、村（社区）实现政务外网全覆盖，接入点位 287 个。其中，县级（含垂直）部门点位 68 个、乡（镇）政府点位 14 个、村（社区）点位 205 个。政务外网有序运行，为数据共享、利用工作提供硬件基础。

【宣传培训】 县数据局利用县、乡政务服务大厅宣传屏、清原融媒、县政府官方网站等渠道，多渠道开展宣传活动，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学习了解《抚顺市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开放条例》内容。参加省、市举办的学习班、培训班、“数据讲堂云课堂”10 余次，提升全局上下对数据整合利用、开发共享知识储备。

【数据资源整合利用】 针对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网上审批系统未实现“一网通办”问题，县数据局协调市数据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等部门，推动县不动产登记系统与市政务服务网数据端口对接事宜。多次对上沟通、平台论证、技术研究，12 月，抚顺市政务服务网实现“不动产信息及抵押登记信息查询功能”，实现数据整合共享，方便群众查询办事。

【数据集成统筹业务办理】“高效办成一件事”作为政务服务工作领域一项重点改革举措，将原有涉及多部门审批“群众视角的一件事”通过数据共享方式实现一次收集材料、多部门分头审批、一次发证办结。县数据局组织各责任部门、相关单位开展“走流程”活动，发现并解决办事过程中存在问题，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巩固开展，加强业务培训、增强窗口人员导办能力，拓展“高效办成一件事”应用场景。国家第一批 13 个“一件事”，办理 10807 件。其中，“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办理 2115 件，“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办理 8657 件，“开办运输企业一件事”办理 29 件，“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办理 2 件，“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办理 4 件。

【政务服务】 以省一体化平台为基础，结合《省级单位现行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下放调整一批行政职权及公共服务事项的决定》，组织县直各部门开展政务服务事项认领、拆分及维护工作。全县梳理县级政务服务事项 1020 项，每个政务服务事项审批流程、办理材料、咨询方式等信息同步通过抚顺市政务服务网对外公示，做到政务服务事项清晰规范、实时公开、动态管理。以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抚顺市政务服务网为支撑，推进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让群众享受到多渠道政务服务模式。全年通过各类网上审批系统办理政务服务事项 60404 件；以数据共享为支撑，推动政务服务“跨区域办理”，方便群众，婚姻登记、医保、身份证、养老保险、残疾人证等群众常办业务，实现“跨域办理”。

【公共数据目录录入编制】 按照《抚顺市一体化公共数据目录编制工作方案》，县数据局组织人员多次到市数据局专门学习。通过集中培训、制发《操作手册》、重点部门单独培训、跟进指导等方式，统筹指导各有关部门开展数据目录编制工作。截至年末，全县完成一体化公共数据目录录入945条，实现数据汇聚745条，完成市数据局工作要求。

（县数据局）

人力资源管理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县人社局）优化服务，改善民生，规范人事管理，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实施更加积极的扩大就业政策，助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平稳发展。

【事业单位管理】 加强事业单位人员管理，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工作4批次，补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65人。完成事业单位人员调转交流53人。完成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专业技术工作人员19人。开展赴高校公开招聘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员32人。其中，卫健系统招聘3人，教育系统招聘27人，县委党委招聘2人。

【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管理】 规范事业单位人员、企业人员退休工作。全年审核机关事业单位领取养老金资格401人，企业退休审批完成897人。完成非因公致残或因病退休审批工作，病退（普病）申报16人、重大疾病申报20人，完成通过鉴定达到完全丧失劳动能力退休审批26人。完成特殊工种退休初核复审通过60人。

【劳动保障】 劳动合同备案4265份，处理劳动争议案件122起，涉案人数107人，涉案金额144.99万元，接待劳动人事争议纠纷的政策咨询176人次。处理欠薪举报投诉案件6件，为617名劳动者解决拖欠工资525万元，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接受法律法规咨询6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

（县人社局）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 综　述
- 重要会议
- 政治协商
- 民主监督
- 参政议政
- 政协活动



综　述

【概况】 2024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政协）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服务中心大局，为民履职，为清原高质量发展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

【队伍建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引领，主席会议专题学、常委会议集体学、委员工作组座谈学。丰富“线上学＋线下学”“专家讲＋研讨学”“走出去＋请进来”等形式，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凝心铸魂。举办助推全面振兴新突破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部分优秀政协委员赴青岛开展集中培训，提高委员政治把握能力和履职尽责本领。

【制度建设】 构建“政协党组＋机关支部＋委员履职临时党支部”组织体系，机关党建和委员党建贯通起来。建立健全政协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双联系”制度和党外委员谈心谈话制度。调整优化《清原县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管理办法》《八届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核方案暂行办法》，建立健全委员履职报告制度。

【党纪教育】 把握“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工作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召开部署推进会议，一体推进学习研讨、警示教育、解读培训和检视提高等重点措施，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县政协召开庆祝中国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座谈会

（县政协　提供）

重要会议

【概况】 2024年，县政协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能，全年召开县政协全委会议1次，常委会会议4次，研究部署政协工作。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3月14日，县政协召开八届九次常委（扩大）会议。会议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民革和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联组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精神以及全国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审议通过政协各专委会、民主监督组织机构名单和《2024年政协工作要点》《2024年重点协商调研视察和民主监督工作计划》《2024年度全县政协组织社情民意信息工作量化考核办法》，听取关于政协委员履职管理办法及考核方案修订情况。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7月9日，县政协召开八届十次常委会会议。会议集中学

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重要论述，以书面形式集中学习“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确保全党目标一致、团结一致、步调一致”，学习“彰显人民政协独特优势 助力助推美丽中国建设”。通报县政协半年工作完成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报告，听取县政协各委办重点工作进展情况汇报。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9月19日，县政协召开八届政协十一次常委会暨“优化教育布局 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议政性专题协商会议。会上，县政协民宗和委员联络委负责人作关于“优化教育布局 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调研报告，承担子课题的4个调研小组代表协商建言，提出合理化建议。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12月15日，县政协召开八届十二次常委会会议。会议听取县政府全年委员提案、专题协商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听取全县招商引资情况工作报告；听取关于政协委员及政协常委调整情况说明，讨论通过增补委员及拟补政协常委人选；审议通过县政协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审议通过县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政协提案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县政协八届四次全会议程日程。

【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四次全体会议】 12月16日至17日，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听取并审议县政协第八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来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政协第八届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和讨论政府工作报告；讨论法院、检察院工作报告（书面）；讨论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书面）；听取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提案审查报告和审议通过有关决议；补选县政协八届常务委员会委员4人。

政治协商

【概况】 2024年，县政协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运用全体会议协商、常委会会议协商、专题协商、民主协商等载体，为清原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全体会议协商】 开展政协全会议政协商，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期间，提出涉及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方面建议33条，得到县委、县政府重视与吸纳。

【常委会协商】 9月19日，县政协召开八届政协十一次常委会暨“优化教育布局 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议政性专题协商会议，为助推清原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建言献策。

【专题协商】 7月3日，县政协召开“加快旅游产业发展 助推清原经济振兴”专题协商会议。政协委员从推动清原特色冰雪经济发展、做强做大做精红河漂流景区、搞好旅游要素配套建设、留住“家乡客”、打造“全域+全季”旅游格局等方面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7月24日，县政协召开“加强县城交通管理推进文明城市建设步伐”专题协商会议。政协委员从加强“僵尸车”整治、电动车管理、道路与交通安全、文明城市建设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8月21日，县政协召开“发展农业特色产业 助力乡村振兴”专题协商会议。政协委员围绕特色农业生产、品牌培育打造、龙头企业建设和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提出可行性意见和建议。三次专题协商为党委、政府谋划发展、科学决策提供重要参考。

【民主协商】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和“有



县政协召开加强县城交通秩序管理专题协商会议

（县政协办　提供）

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重要指示精神，擦亮“清原事，众人议”特色品牌，融入市域社会治理，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开展政策宣讲解读、便民服务、协商议事等活动，助力解决基层治理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71 次，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问题 40 余件。

民主监督

【概况】 2024 年，县政协坚持协商委派民主监督小组工作制度，研究制定政协协商委派民主监督小组和民主监督员工作实施方案，规范民主监督工作程序，探索民主监督方式方法，拓展监督成果转化渠道，提升民主监督组织化水平。

【民生监督】 加大民生监督力度，将视察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营商环境优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建设等情况纳入监督性议题。组织省、市、县三级政协委员对农村饮水工程进行监督视察，助推民生实事落实；选派县政协委员参加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件听证会 41 人次，参与听证案件 29 件，助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组织政协委员全过程参加重点中小学阳光分班，保障教育公平，优化教育生态环境。

【重点监督】 坚持协商委派民主监督小组工作制度，协商委派民主监督小组 4 个，委派政协委员 32 人，重点监督部门 4 个。重点对县城供水供暖、校园食品安全、农村垃圾社会化运营、重点案件的立案、审判、执行等情况进行专题监督，向有关部门提出民主监督建议 16 条，转化为推进工作现实成果。

参政议政

【概况】 2024 年，县政协发挥政协组织人才荟萃、智力密集优势，精心选题，深入调研，反映社情民意，提高提案办理实效，踊跃建言献策。

【调查研究】 制定《县政协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发布《关于号召全体政协委员投身招商引资工作的倡议书》。赴徐州开展专题调研，围绕清原重点产业项目进行招商引资和宣传推介，形成基层协商和经济发展两方面调研报告。聚焦清原高质量发展精准选题，组织各级政协组织、全体政协委员深入调研，撰写高质量调研报告 60 余篇，为县委、县政府提供参考。

【专题视察】 开展乡（镇）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资产盘活、产业项目、科技培训等方面工作视察；开展清原夜经济规划和发展情况视察，召开座谈会，积极建言献策；结合“四进”情况对宗教场所规范管理情况开展视察，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聚焦残

疾人康复救助和公共服务水平进行视察，助力改善残疾人生活品质；开展职业技能教育培训视察，促进城乡居民高质量就业；开展乡村文化设施建设情况视察，助推乡村文化发展。

【提案办理】 注重提案质量，组织委员提交提案166件，审核立案129件。其中，《关于加强和促进我县农业特色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排查消除老旧小区消防隐患的建议》等5件提案被确定为重点提案。发挥县级领导领办督办重点提案的引领带动作用，加大高位牵头和协商共办力度，增强提案办理实效。县政协委员持续关注的202线国道迁移和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取得进展。国道202线城区段改建工程获得省发改委可研批复，启动征拆工作。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建设规划批复，进行可研招采。《关于大力推动冰雪运动普及推广的建议》被列为省、市、县三级政协提案工作联动协作议题。

【社情民意】 制定《2024年度全县政协组织社情民意信息工作量化考核办法》，建立社情民意信息线索库，开展社情民意信息研讨3次，收集社情民意信息85篇。发挥省政协信息直报点优势，向省政协报送社情民意信息15篇，采纳8篇，其中县政协委员翟新利、吴迪撰写的《关于支持建立“清原马鹿”种源繁育中心的建议》得到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

政协活动

【概况】 2024年，县政协发挥凝聚共识优势，讲好清原故事、搭好联谊平台，做好文史文章，深化团结民主主题，汇聚同心履职政协优势。

【讲好清原故事】 全景式讲好“清原故事”，与省、市政协、县融媒体中心合作。“清原故事”与文史资料融合互促，实现一次创作、多次传播、多平台展示。全年发布清原故事15篇，市政协采用7篇，省政协采用3篇，扩大“清原故事”影响力。

【联谊交流】 先后接待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人口资源环境委及市政协等领导和相关人员来清原开展调研视察。接洽梅河口市政协就清原垃圾跨省清运相关事宜进行商讨。接待河北省围场、鞍山市岫岩等地政协来清原学习考察。组织县政协委员赴吉林省集安、延吉、梅河口，徐州市贾汪、睢宁、邳州，朝阳市喀左、北票等地学习调研，开阔眼界、借鉴经验、助推发展。

【文史名片】 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功能，编撰出版清原文史资料第九辑《清原追梦》，收集各类文史资料文章90余篇。县政协与县作协在“清原作协公众号”开辟“清原集萃”主题专栏，发布作品130篇。组织“书香政协·爱洒满乡·弘扬传统文化网络书画展”2次。

（县政协办）



县政协视察重点提案办理及民生实事落实情况（县政协办　提供）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清原满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 综　述
- 重要会议
- 党风廉政建设
- 纪律检查
- 监察管理
- 巡察工作



综 述

【概况】 2024年，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清原满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县纪委监委）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为工作主线，强化政治监督，推进正风肃纪反腐，纪检监察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全年处置问题线索818件，立案244件，处理处分548人，留置25人，移送司法机关11人。集中整治360件线索、160件立案全部办结，遏增清存545件线索全部办结，实现年底前“双百”完成率预定目标。

【政治建设】 县纪委监委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综合运用纪委常委会集体学习、理论学习中心组研讨等多种形式，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确保纪检监察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践行“四下基层”工作要求，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深入基层一线，聚焦全面从严治党面临的突出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计于群众、问计于实践。注重调研成果转化运用，将来自基层和实践的真知灼见融入监督执纪问责具体工作，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县域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政治监督】 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抚顺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聚焦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确定的7个方面新突破、30项重点任务开展监督检查，查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问题69个，整改阻碍振兴发展问题219个。监督护航蓝天保卫战，针对辖区内堆场物料堆放区域不规范、扬尘污染等问题现场督导，跟踪督办清理堆场23个，整改率100%。

【政治巡察】 学习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将政治巡察作为蹲点深入监督、全面深化监督有效方式，坚持把反馈、整改、督办、通报、问责一体推进。完成十五届县委第六轮、第七轮巡察工作，组建7个巡察组，巡察党组织86个，发现问题954个，移交问题线索44件。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针对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典型问题，举一反三、系统整治，第六轮完成整改449个，完成率99.3%。

【监督体系完善】 重新整合纪检监察协作区，整合后有协作区4个，协作区内集成2个纪检监察室、2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和4个乡（镇），构成8个“作战单元”，实现简单案件“小分队”快办、疑难案件“大兵团”精办，推动零线索乡（镇）增加线索21件，处理处分18人。根据《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调整派驻监督范围，8个派驻纪检监察组综合监督49家单位，处置问题线索208件，立案76件，处理处分123人。

【监督运行机制优化】 重新修订完善办公、审查调查安全管理、服务保障等制度规范，固化制度管人管事管权长效机制。贯通融合各类监督，强化纪检监察与巡察、审计、统计、司法等部门协同联动机制，运用与公安、检法部门建立的提前介入、案件移送等工作机制，提升办案质效。全年受理反腐败协调小组成员单位移交问题线索45件，立案21件，处理处分15人。

【智慧反腐体系构建】 聚焦重点领域、重点任务，深化大数据监督，助力政治监督精准化、日常监督常态化。应用智慧案管、智慧审理、廉政档案等核心系统平台，以数字赋能构建智慧反腐新格局。选优配强大数据分析人才队伍，发挥大数据室作用，

全面构建“系统＋队伍＋装备＋保障”的数字化办案新模式。

重要会议

【概况】 2024年，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召开纪委常委会会议32次。召开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安排部署纪检监察工作，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纵深推进正风肃纪反腐，为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作出贡献。

【十五届纪委四次全会】 2月6日，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十五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张君昶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常委、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班子成员及县法院、县检察院领导出席会议。全会由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主持。全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市纪委十三届四次全会及县委十五届十一次全会精神，总结2023年全县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4年任务，审议通过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张晓峰代表县纪委常委会所作的《高举党的自我革命伟大旗帜，奋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征程》工作报告。出席会议的有县纪委委员17人，列席会议48人。

【集中整治专项会议】 8月4日，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胡哲来清原督导调研集中整治工作开展情况，强调县纪委是集中整治工作的主战场，县纪委监委要聚焦民生痛点难点，全面梳理问题台账，细化整治措施，严查“蝇贪蚁腐”，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11月7日，收视收听《全省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动员部署视频会议》。

党风廉政建设

【概况】 2024年，县纪委监委聚焦正风肃纪反腐，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加大整治和震慑力度，推进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及时向市纪委监委和县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点案件，推动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健全力量整合、措施运用、成果共享等机制，围绕线索处置、审查调查、谈话室使用，修订文书模板、建立完善制度规定。推进“智慧案管”“智慧审理”等信息化业务全流程覆盖。

【集中整治推进】 将集中整治作为重中之重，建立“工作专班＋派驻纪检监察组＋职能部门”联合工作机制，召开工作调度推进会议16次，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岗、措施到位，用好“群众点题”，加强“纪巡”“纪牢”“纪信”联动机制，拓宽线索来源。强化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实行班子成员包案制度，通过集中攻坚、提级办理、交叉办理等方式从快从严处置。集中整治开展以来，立案160件，处理处分294人，留置14人。严肃查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原副局长宁涛、县人民医院原院长李化良、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原负责人汤洪江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

【干部队伍建设】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组织机关干部参观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展览、党史中的纪律专题展览、辽宁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提升纪检监察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开展党纪宣讲活动，召开干部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党员干部观看《鉴戒》《戒尺》《辽宁系列腐败案警示录》

等，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创新廉政教育形式，以身边典型案件为原型，拍摄小品《下不为例》，为党员干部敲响自律警钟。采取“线上+线下”同频共振方式深化全员培训、实战练兵，重点加强新入职、新提拔干部能力培养，打造监督检查、审查调查专业内核，全年培训41期709人次。定期召开工作调度会议，各部室及派驻纪检监察组逐一汇报工作成果，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氛围。巩固拓展教育整顿成果，坚持好干部标准，多渠道引进人才，按照空编率不超过5%要求，调入系统7人，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选优配强注入鲜活力量。

纪律检查

【概况】 2024年，县纪委监委加强纪律检查，坚持正面引导和反面警示，深化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开展谈话、约谈16人次。强化作风建设，通过明察暗访、大数据分析比对等方式，发现并坚决纠治党员干部消极怠惰、推诿扯皮、阳奉阴违、久拖不办等失职失责问题，全年问责党员干部17人。严格落实“三个区分开来”，为9名干部澄清正名，提振全县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

【廉政建设】 坚守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工作理念，强化“室组地”协同作战机制，集中整治360件线索，160件立案全部办结，遏增清存线索545件全部办结，实现“双百”完成率预定目标。全年处置问题线索818件，立案244件，处理处分548人，留置25人，移送检察机关11人。把“治未病”作为根本，运用“四种形态”处理814人，占比分别为67.7%、27.4%、1.8%、3.1%。结合案件查办发现的系统性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和监察建议书52份。推动建立《瓶装液化气入户安检制度》《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联合执法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针对交通、医疗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召开警示教育专题会议，督促深刻剖析问题根源，查找系统内部制度机制漏洞，扎紧扎牢“制度铁笼”。

【作风整治】 监督纠治“四风”顽疾。推进风腐同查同治，深挖不正之风背后腐败问题，彻查腐败背后的作风问题。整治公款旅游、违规吃喝、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等顽瘴痼疾，利用大数据发现酒驾醉驾背后的“四风”问题，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强化监督、及时纠治。全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3件，处理处分33人。

监察管理

【概况】 2024年，县纪委监委坚持依规治党、依法反腐。以“惩前毖后、治病救人”为总方针，以稳中求进为总基调，以实事求是为生命线，以依规依纪依法为硬约束，将讲政治与讲法治高度统一，增强法治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

【营商环境监督】 严格落实营商环境监督第3个“一号文件”精神，坚决查处破坏营商环境的腐败、作风和责任问题，督促办结4批27个问题，清偿各类账款3612.5万元，压实问题办结、群众满意“双保险”。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摸排整治工作，办结耕地保护案件27件，处理处分23人。紧盯改革重点任务，强化全过程全链条监督，坚决查处干扰改革、破坏改革的人和事，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紧盯政府债务、信访稳定、矿产资源安全、中小金融机构等方面风险隐患，严肃执纪问责，保障改革化险，维护大局稳定。深化营商环境监督，深度清理影响高质量发展的做法，深挖

彻查破坏营商环境行为背后的“风腐责”问题，助力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推动规范涉企执法、监管，打击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等问题，保障企业合法权益和正常生产经营。

【办好民生实事】 统筹“查、改、治”一体推进，合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69 个，推动职能部门整改问题 357 个，推动建章立制 141 项。其中，在“校园餐”专项整治中，推动县政府每年增加 240 余万元提高学生营养膳食质量；在农村集体“三资”专项整治中，推动县农业农村局追缴承包费尾欠款和超期未缴纳承包费 32.01 万元，将账外资产纳入账内核算 604.23 万元，收回被无偿占用集体资源 12.46 公顷，为村集体增收 362.88 万元；在市级“看病贵”和县级“改善就医体验”专项整治中，推动县人民医院进一步规范处方管理、抗菌药物临床应用、药品耗材及考核管理，住院患者人均减轻负担 1332 元。

（县纪委监委）

巡察工作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委巡察机构贯彻巡视工作方针，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全年巡察乡（镇）党委 4 家，村和社区党组织 82 家，发现问题 954 个，移交线索 44 件，为全县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市、县联动常规巡察】 3 月 14 日至 5 月 16 日，启动开展十五届县委第六轮巡察工作，县委派出 3 个巡察组对红透山镇所辖村和社区、南口前镇及所辖村和社区、清原镇所辖村等 43 个党组织开展上下联动常规巡察。县委巡察组坚持“四个聚焦”，紧扣营商环境，认真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要求，把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问题纳入巡察监督重点内容，深入查找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巡察发现问题 452 个，问题线索 18 件。撰写的《清原县委巡察组全面核查大数据平台筛查出的 829 个疑似问题》等信息在《抚顺巡察工作信息》上刊发。8 月 22 日，启动开展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工作，派出 4 个巡察组对湾甸子镇及所属村和社区、敖家堡乡及所属村、大苏河乡及所属村、清原镇所属社区等 43 个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发现问题 502 个，问题线索 26 件。

【分类对村巡察】 按照中央及省、市关于对村分类监督要求，县委巡察机构探索对村巡察模式，按照村人口比较多、经济体量比较大和信访问题比较突出等方面，在全县 14 个乡（镇）188 个村综合确定重点村 19 个，占村总数的 10%。组建 7 个巡察组，采取乡村一体巡、重点村单独巡和上下联动巡等方式，开展县委第六、第七轮常规巡察，完成对村巡察全覆盖。采取“五抓”（抓动员、抓宣传、抓了解、抓问题、抓过程）方式，扎实推进对村巡察有效开展。

【巡察整改】 十五届县委完成 7 轮上下联动巡察，巡察党组织 237 个。县委巡察办严格落实巡察结果“双反馈”和“双协调”机制，制定《整改工作台账》，对照清单一件一件整改，做到责任不落实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确保整改工作真改实改。十五届县委前 6 轮反馈问题 1859 个，整改完成 1834 个，整改完成率 98.6%。移交线索 141 件，办结 134 件，办结率 95.03%。推进省委巡视专项检查清原县委巡察工作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按照省委巡视组要求，定期召开巡视整改调度会，对完成的整改事项，主动开展“查漏洞、抓反弹、补短板”工作，巩固取得的整改成效，防止问题反弹。

（县委巡察办）

群众团体

- 清原满族自治县总工会
- 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工商业联合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 清原满族自治县计划生育协会



清原满族自治县总工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总工会（以下简称县总工会）聚焦工会主责主业，凝聚职工智慧力量，在服务振兴、服务职工中彰显作为，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绩。县总工会机关编制10名。其中，领导职数3个，一般干部编制7个。截至年末，全县有基层工会组织536个，会员40236人。

【基层组织建设】 推进建会入会，指导基层工会换届和届中补选工作。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会组织建设，巩固职工100人以上企业建会成果，以职工25人以上非公有制企业为重点，开展建会集中行动，带动小微企业能建尽建。新增社会组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组建工会11家，新增会员2448人。将新入会会员信息录入全省基层工会组织和工会会员数据库，提高数据采集率、录入率和准确率，实现会员会籍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和信息化。

【职工服务帮扶】 开展促进就业服务，线上线下开展招聘活动6次，通过工会干部组织就业对接12次，安置就业人员43人。筹集资金30余万元，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和“两节”期间送温暖慰问走访活动，为97名职工发放“两节”送温暖资金5万元；开展常态化送温暖工作，为家庭困难人员和一线脏苦累险职工4人发放慰问金4400元；开展困难职工帮扶工作，按照类别进行资金分配，为11户困难职工发放救助金11.26万元；关爱慰问73名临时性、突发性、特殊性困难职工，发放资金12.64万元。开展“送清凉”主题慰问活动，走访慰问3家企业，为208人发放清凉包；走访慰问5家运输公司，为460名货车司机发放手套和矿泉水。开展职工互助保障推广工作，全县参加互助医疗保障6009人次，获得以奖代补资金9.5万元。全年申请互助金职工128人次，申领互助金30.38万元。开展职工医疗互助，解决职工生活困难，发挥排忧解难作用。全年新建户外劳动者站点2个，让户外劳动者“渴了能喝水、热了能乘凉、冷了能取暖、累了能休息、伤了能急救”，丰富站点工作内容，提升站点服务效能，打通服务职工群众“最后一公里”。

【女职工关爱】 开展法治教育，增强女职工维权观念，发放《辽宁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法》宣传资料200余册。开展健康体检优惠活动，“三八”妇女节期间，县总工会联合县医院为广大女职工开展健康体检优惠活动，参加体检女职工1000余名。举办“关爱女性 守护健康”维权法律知识、心理健康知识讲座，90名女工干部和女职工代表参加培训。情系女职工，开展单身青年联谊活动，5月份，联合团县委在清原高中联合开展“青春有约 团聚清高”青年交友联谊活动，90多名单身青年参加，活动现场有4对青年男女牵手成功。开展“玫瑰书香”女职工主题阅读活动，上报主题阅读活动征文类作品24个，主题阅读活动照片+微感言类作品14个，主题阅读活动短视频类作品4个。有7个最美阅照+微感言、12个读书征文、3个短视频被评为全市女职工主题阅读活动优秀作品。开展“女职工关爱室”创建工作，完善本级女职工关爱室建设，8月份，接受省总工会“女职工关爱室”提质升级考核验收，获得5000元经费支持。开展关爱女职工“两癌”筛查工作，为19名符合免费检查条件且有检查意愿的困难企业女职工及新业态女职工申请参加免费“两癌”筛查。

【依法维权】 组织全县工会干部学习宣传法律法规，提升法治思维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政策水平。县总工会联合县法院、

县人社局等部门落实加强劳动人事调裁对接工作，完成百名工会干部包百案工作，建立信访台账 9 份，全部化解。办理工会法人资格证书，从审批到发证，采取一站式服务，让广大职工群众感受到工会组织的温暖。与县司法局在源中园法治公园举办“12·4”宪法宣传活动。开展 2024 年度基层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综合轮训。

【劳动模范管理】 开展各级劳动模范推荐评选工作，县总工会推荐的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碎矿车间维修班被授予全国工人先锋号，县人民医院内二科主任关艳辉、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铲车维修班组长高安平被授予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完成 2024 年“建功集体 实干职工”推荐评选工作，当选建功集体 2 个（清原满族自治县水务局、清原满族自治县森源食品有限公司保健饮品车间），当选实干职工 10 名。完成为全国劳动模范张静波申报“三金”工作。2024 年春节期间，为 10 名困难市劳模申报救助金 10000 元。组织劳动模范进行健康体检，217 人参加体检。“五一”国际劳动节期间，县总工会联合县融媒体中心采访报道实干职工和建功集体，让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发扬光大，唱响时代强音。

【劳动安全保障】 县总工会联合县应急管理局开展以“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为主题的宣传咨询日活动。县直 22 家单位、3 支救援队伍、6 家企业在主会场参加安全生产月宣传日活动。

【职工文体活动】 举行迎新春·庆祝工人文化宫落成“明星”篮球表演赛，4 支队伍 48 名篮球运动员参加比赛；举办 2024 迎新春活动，为职工义务书写春联、赠送春联、剪纸等 1000 余份。“五一”国际劳动节前夕，县总工会联合县融媒体采访劳动模范，在“清原融媒”公众号展播。举办以“迎‘五一’庆‘五四’展风采 强体魄”为主题的县直机关职工 2024 年登山比赛。“五一”期间，开展清原县“中国梦·劳动美 跟着诗词去旅行”——职工线上诵读活动。参加抚顺市“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宣讲比赛。从基层工会选拔 12 名篮球队选手参加抚顺市首届“先锋杯”职工篮球比赛，获得全市第八名成绩。

【经费审计监督】 规范工会经费资产审查审计监督，审计 12 家基层工会 2022 年工会经费收支情况，对经费管理使用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出具审计报告 12 份。经审计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 工人文化宫利用体育场馆区域举办篮球比赛、职工群众乒乓球比赛、辽宁省冬季围棋段位赛（中部赛区补赛）等各类比赛。参与跑遍辽宁·202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比赛有关工作。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履行牵头抓总职责，起草印发《贯彻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2024 年工作计划台账》。加强与各相关单位统筹协调，推进“产改”工作。

（县总工会）

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概况】 2024 年，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县委）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组织全县共青团组织围绕清原发展大局，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活动中发挥党的助手作用。召开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二十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委员 27 名、候补委员 7 名。全县有基层团组织 599 个。其中，

基层团（工）委40个，团（总）支部498个。有团员5885名，其中团干部620名。

【青年教育引导】 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等重大节点，组织各基层团队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红领巾爱祖国”“石榴籽一家亲”等主题教育活动10场;结合“五四”青年节、“六一”国际儿童节、“十一三”少先队建队日等时间节点，举行“传承‘五四’精神 聚力振兴突破”等一系列主题团队日活动，指导480余名新团员和1200余名新队员开展集中入团、入队示范活动；举办“万水千山传真情 同心共筑中国梦”互寄明信片和辽吉黑民族地区各民族青年交流互学系列活动。以青年讲师团、红领巾巡讲团、团干部上讲台为活动载体，深入学校、乡（镇）、村（社区），面向青年开展理论宣讲50余场次，覆盖青少年2万余人次。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依托“党支部集中学习会议”“党团日活动”“青年大学习”“红领巾爱学习”等载体，教育引导支部党员和团员青年听党话、跟党走。

【青年服务】 团县委组建团聚“清”春力量，“蓄”能乡村振兴小站，承办全市校地人才“双走进”签约仪式暨青年助力现代化大农业交流活动，促成沈阳农业大学与县3家企业建立校企合作关系，代表抚顺市参加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销售农特产品1.8万元。挖掘“小侯书记”等一批青年能人进入市县级青联组织，开展“青耘北疆 青春助农”公益直播助农活动20余场，惠及青年农民500余人。举办“学习先进补短板、调查研究促振兴”互促共建交流活动，为清原青商会与梅河口青企协搭建合作交流平台。围绕美丽清原建设，组织团员青年开展植绿护绿行动、保护母亲河行动、“文明实践我行动 青春力量学雷锋”“干干净净过新年”、网络安全宣传活动、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等系列主题志愿服务活动，团属8023志愿者联盟获评抚顺市第十八届“百姓雷锋团队”。

【青少年帮扶】 团县委携手沈阳理工大学、大连民族大学、辽宁大学等高校团组织，组成大学生云支教志愿者团队，与160余名中小学生相聚云端。联合“火焰蓝学雷锋志愿服务队”为4名高中困难学子送去近万元助学金；联合社会各界爱心人士走访留守儿童家庭，为14名留守儿童送去生活物资和新春祝福。开展爱梦成真、“圆梦大学”“‘六一’儿童节 点亮微心愿”等活动30余场次，发放贫困助学金和物资10余万元。

【服务平台创设】 打造“团团帮就业”品牌，在“清原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发布用工信息20余



4月25日，团县委开展“文明清洁 青年先行”主题党团日活动（团县委 提供）

条，为青年提供各类实习就业岗位1500余个。团县委联合县就业服务中心等部门，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20余场，为300余名未就业毕业生提供针对性帮扶。327名大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增强服务家乡、回报家乡、建设家乡内在动力，先后有3人被团省委评为优秀先进个人。

【团组织建设】 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召开基层团组织书记抓团建述职评议会议，通过现场述职、书面述职和相互评议等方式，压实基层团组织书记抓团建工作主体责任。举办“青马工程”系列培训班，通过团干部上讲台讲党团知识等方式，提升团干部履职能力，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团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以下简称县妇联）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妇女儿童工作，调查研究妇女儿童工作热点、难点问题，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接待妇女群众来信来访。截至年末，有基层“妇女之家”223个。其中，乡（镇）“妇女之家”14个，村“妇女之家”188个，社区“妇女之家”21个。县、乡、村（社区）妇联主席224人，专职、兼职和挂职副主席463人，妇联执委3522人。

【主题活动】 围绕县委中心工作，组织开展“巾帼大学习”“巾帼大宣讲”活动，全年开展各类宣讲40余场。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通过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典型引领，推进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选抚顺市“最美家庭”10户。结合“5·15国际家庭日”、家庭教育宣传周，开展家庭亲子阅读、家庭教育培训、“最美家庭润万家”“最美家庭”宣讲等主题活动，开展家教培训40场，培训家长1300人。开展2024年度“美家美户”活动，推荐评选市级“美家美户”28户、市级“美丽庭院”32户，县级“美家美户”200户。

【妇女关爱救助】 争取全国和辽宁省低收入妇女“两癌”专项救助资金30万元，救助妇女30人。开展“‘两癌’慰问送到家 传递真情暖人心”活动，到南口前镇、红透山镇“两癌”妇女家中走访慰问。开展“两癌”防治知识宣传14场次，发放宣传册1200份，覆盖妇女群众2000余人。开展白海豚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活动，结对271名留守儿童。“六一”儿童节期间，为237名儿童发放爱心行囊237个。

【巾帼创业】 在全县14个乡（镇）摸底申报创建省巾帼科技示范基地，申报抚顺市“双进家”以奖代补项目1个，争取资金1万元。了解妇女致富带头人、女



县妇联开展白海豚爱心妈妈结对关爱暖童心活动

（县妇联　提供）

性法人产业发展项目，开展“跟党奋进新征程 巾帼建功新时代”乡村振兴·巾帼行动，组织全县妇联干部、巾帼致富带头人代表到敖家堡乡辽宁省千玺手工艺品有限公司参观学习，增强妇女科学致富本领和能力。

【家庭纠纷化解】 开展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各级妇联组织入户走访排查留守妇女 312 人、流动妇女儿童 72 人、残疾妇女儿童 80 人、贫困妇女儿童 256 人，单亲、失亲家庭 50 人，未发现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发挥信访窗口和 12338 妇女维权热线作用，为群众提供咨询解答服务，接待来访、来电 6 件，全部妥善处理。

【妇联组织建设】 召开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第十六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清原满族自治县妇联第十六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县妇联第十六届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建强专挂兼职班子和执委队伍。县妇联依托妇联执委、农村妇女小组、社区网格活动阵地建立“妇女微家”，打通服务和联系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截至年末，建立“学习微家”“创业微家”“维权微家”“书香微家”“公益微家”“文体微家”等多个妇女微家，开展活动 100 余场。

（县妇联）

清原满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县科协）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推进专家工作站和科普阵地建设，开展基层科普惠民活动，组织农业、教育工作者开展课题研究，市社科院批准立项课题 1 个。对上争取科普项目资金 10 万元，完成清原实验小学学生科普教育基地申报工作。

【科技服务平台建设】 完善“科技 110”快速反应机制，提供省级科技服务团专家清单 132 家，多渠道、多方式开展企业、特色产业技术需求征集，对接省科协人才“专家库”，对科技服务项目跟踪服务、反馈进展，推动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先后到英额门中药材协会、草市新生建材有限公司、辽宁自然农耕有限公司、土口子乡桑黄基地、双河药材基地等企业和产业基地开展科技调研 8 次。

【科技培训】 开展省“科技创新大讲堂”培训活动，邀请沈阳农业大学博士生导师李双异教授到清原县就黑土地保护与质量技术模式等问题为青年干部进行培训指导。“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前夕，县科协到英额门镇中药材协会、辽宁聚能环卫有限公司、辽宁自然农耕有限公司、敖家堡小学等单位就科技培训工作征求意见和建议。

【科普宣传】 县科协联合县妇联、县市场局、县司法局等单位开展全国科普日主场活动，组



沈阳农业大学教授就黑土地保护与质量技术模式等问题进行培训指导

（县科协　提供）

织14个乡（镇）科协开展科普大集活动、科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食品安全科普专项行动、青少年科技教育联合行动等20余场次，发放食品安全宣传资料12000余份，现场咨询服务群众3000余人次。科普日期间，发放各类科普宣传资料5000余份，受众2000余人次。春节期间，县科协联合清原镇9个社区党员干部及志愿者，入户向居民发放火灾安全宣传手册3000余份。

【招才引智工作】 牵头建设完成清原县英额门镇中药材协会龙胆草专家工作站，清原县英额门镇中药材协会龙胆草专家工作站正式挂牌成立，引进专家5名，其中本土专家2名。

（县科协）

清原满族自治县工商业联合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工商业联合会（以下简称县工商联）坚持“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工作方针，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两个健康”（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主题，提升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为推动非公经济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有会员387人，乡（镇）商会14家，直属商会1家——清原中药材商会。



4月24日，清原满族自治县年轻一代企业家商会成立大会

（县工商联　提供）

【政治引领】 深化理想信念教育活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抚顺全面振兴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2次，围绕“学思想 明方向 强信心 建新功”主题，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1次，工商联党组书记为民营企业家讲授党课2次。带领部分民营企业家到辽宁省图书馆参观“加强纪律性 革命无不胜——党史中的纪律”专题展览，提升民营企业家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

【服务企业】 开展“科技撮合”，完成辽宁聚德环卫设备有限公司与高校对接，推进清原县森源食品有限公司、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高校联合对接；开展“金融撮合”，向金融机构推荐有需求企业3家；开展“资本撮合”，举办融资培训和政策宣传，组织民营企业线上培训活动2次；开展“企业撮合”，组织部分企业参与市工商联开展的集群产业对接会、头部企业深度合作专场会。邀请县法院法官以案说法讲授法制课，为年轻一代企业家、商会会员讲解经营过程中常见法律风险及如何防控等法律知识。县工商联与县检察院举行“检察护企”座谈会，提出法律问题5条。县工商联联合县人民法院召开“法企面对面——携手并进，共筑法治营商新生态”座谈会，梳理涉法涉诉问题15件，涉及企业12家。

【爱心助困】 组织工商联年轻一代企业家代表到南山城镇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为

12户贫困户送去大米、面粉、豆油、大榛子、牛奶等生活物资；为2家贫困户学生送去书籍和学习用品，价值5000余元。引导民营企业家参与慈善事业，走访慰问困难家庭、退伍老兵，送去慰问物资，价值2万元。

【政企沟通平台】 组织13家民营企业通过网上调查系统评价营商环境，了解企业经营状况、存在问题。排查企业反映诉求2次，收集梳理企业诉求问题2个，召开企业家座谈会2次。

（县工商联）

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以下简称县文联）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文联十一大、中国作协十大开幕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对文化文艺生活的新需求、新期待。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组织各协会深入生活开展创作，通过展览、文艺演出、作品征文等活动，以文艺形式讴歌时代主旋律，反映清原新变化，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为清原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思想政治引领】 县文联发挥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人士桥梁纽带作用，团结带领广大文艺工作者坚持正确的文艺方向。完成全省文联系统干部职工参加全国文联系统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网络专题培训。组织各协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引导会员领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艺方针政策，把握文艺方向，树立文化自信，促进文艺创作。

【文艺作品创作】 为文艺爱好者搭建展示平台，支持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黄英男在实践中心举办“妙笔丹青颂民情 老骥伏枥报乡恩 黄英男国画精品展”，展出作品130余幅。刊发《抚顺文艺》清原专刊，从文学、摄影、美术、书法等方面展示清原文艺成果。全年在《鸭绿江》《中国楹联报》《辽宁职工报》《抚顺文艺》《抚顺作家》《抚顺晚报》等刊物发表和发布文学作品80余件。省作协“新时代山乡巨变文学与你同行”暨文学辽军走进振兴现场文学志愿服务队走进清原。万胜、胡哲、雾外江山、白小川、商宝丹等省内知名作家围绕讲好新时代中国故事、清原故事，书写新时代山乡巨变，结合网络文学发展变迁、个人写作经验和创作中遇到的瓶颈等与清原县文学爱好者开展交流讨论，激发文学爱好者创作热情。

【文学艺术人才培养】 组织书法家协会会员参与“辽宁省庆‘八一’暨军队离退休干部书画作品展”征集活动，报送作品6幅，入选6幅，入展1幅。参与“中国梦劳动美——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全市职工书法美术摄影作品邀请展，报送作品22幅，入展11幅。市书协梦汉斋“东风南方杯”书法展，入展入选8人。市政协、市书协联合举办庆祝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成立75周年“民主团结”书法展，县文联入展5人。组织参与省书法“兰亭展”“临帖展”“青年书法展”和推荐全国书法展预评审等活动，有15人次参加，程先海在全国书法展预评审中入选。

【文艺活动】 春节期间，县文联联合工会开展“送万福 进万家”书法剪纸系列公益活动，组织县书法家协会、县美术家协会非遗剪纸传承人为县城客运站职工和过往广大群众写春联、剪窗花、送福字；深入到清原镇铁北社区为居民送春联、福字、窗花等作品1000多幅，倡导健康民俗文化，弘扬优秀传统文



9月24日，县委宣传部、县文联主办，县书法家协会承办“翰墨飘香迎国庆 书香墨韵促振兴”书法作品展 （县文联 提供）

化，营造欢乐喜庆、文明、祥和的节日氛围。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华诞，县委宣传部、县文联主办，县书法家协会承办清原满族自治县“翰墨飘香迎国庆 书香墨韵促振兴”书法展，展出作品73幅，表达对祖国的热爱和祝福。

【文艺志愿服务】 开展“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新时代文明实践文艺志愿服务。5月23日，在县城休闲健身广场，举行“文艺进万家 健康你我他”文艺志愿演出，参加演出100余人。组织文艺志愿者开展“墨香润心 公益同行”文艺志愿活动，县书法家协会会员到社区开展公益教学实践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艺术体验，弘扬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组织民间文艺协会志愿者开展“与人民同行”文艺志愿服务活动，原创小品、音乐快板等节目30多个，深入县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与群众交流互动、表演。“八一”建军节，走进清原武警部队和消防大队；宪法宣传日，走进源中园、易和广场；端午节、重阳节，走进敬老院；“七一”“十一”组织广场演出。采用“文艺+宣讲+志愿服务”形式，宣传党和国家政策法规，开展文艺志愿演出20余场，大合唱活动20余次。

（县文联）

清原满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县残联）落实各项惠残政策，开展教育扶贫、就业扶持、技能培训、康复服务等工作，改善残疾人生产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社会主体地位和幸福指数。截至年末，全县有持证残疾人9224人，其中重度残疾人3796人，非重度残疾人5428人；肢体残疾人5063人；视力残疾人656人；



县残联工作人员集中鉴定 （县残联 提供）

听力残疾人 597 人；言语残疾人 46 人；智力残疾人 1105 人；精神残疾人 871 人；多重残疾人 886 人。全年新办残疾证 326 人，其中 145 人为重度残疾人。死亡注销 377 人，变更 72 人，到期换证 241 人。

【残疾人救助】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争取上级扶贫资金 121.9 万元，扶持 1085 名建档贫困残疾人生产增收，帮助带动残疾人实现自主就业。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29.8 万元。其中，用于扶持 66 名残疾人个体就业资金 19.8 万元，用于扶持残疾人就业企业 10 万元。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落实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程项目，解决残疾人出行难、洗浴难、如厕难等障碍性困难。全年投入资金 50 万元，对全县 500 户低保户、建档立卡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

【残疾人就业培训】 发挥培训资金效能，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聘请农业技术专家利用农闲季节开展种植养殖业培训班 7 期，培训残疾人 195 人，委托培训机构培训残疾人 40 人，提高农村残疾人创业、就业能力。

【残疾人康复】 全年适配、发放辅助器具 350 件，为 19 名肢体残疾人配型安装假肢。为全县 145 名贫困白内障患者进行免费筛查，对符合康复条件的 26 名残疾儿童开展康复训练、康复救助，受助资金 57.98 万元。

（县残联）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县红十字会）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红十字精神，宣传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各项规定，发挥红十字会在政府人道救助领域中的助手作用，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全县 14 个乡（镇）、21 个社区、20 个医疗卫生机构、41 所学校，均成立基层红十字会组织。新发展会员 314 人，注册志愿者人数 826 人。

【红十字救助】 开展红十字救助活动，为辖区内 371 户特殊贫困家庭送去大米、白面、豆油、药品等生活物资，价值 11 万元。登记因病致贫家庭 26 户，帮助 5 名贫困患儿申报省红十字会、中国红十字基金会设定的先天性心脏病、淋巴瘤、白血病 3 个救助项目，救助资金 14 万元。开展腾讯公益“振兴新突破 博爱辽宁行”网上众筹公益活动，依托腾讯公益平台开设“博爱助学 与爱同行”“博爱敬老 暖心夕阳”两个项目，筹资 40355.83 元用于困难家庭儿童和老人。



5 月 8 日，县红十字会开展世界红十字日宣传活动

（县红十字会　提供）

【应急救护】 县红十字会举办应急救护培训班 14 期，获得应急救护证书 526 人，提升应急救护技能和应对突发事件及意外伤害事故自救互救能力。在全县人流密集场所金发商厦投放价值 9455 元自动体外除颤仪（AED）1 台，改善商厦公共场所应急救护条件。

【捐献工作】 开展“三献”（无偿献血、人体器官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知识宣传工作，引导更多爱心人士加入捐献志愿者队伍，“三献”知识普及 3200 余人。器官捐献网上新登记人数 18 人。

【红十字宣传】 在“5·8”博爱周、“5·12”防灾减灾日、“6·14”世界献血者日、世界急救日、世界骨髓捐献者日期间，开展红十字宣传活动。通过公众号发布稿件 19 篇，县融媒体发布稿件 3 篇。

【“博爱家园”项目】 省红十字会在基层开展助力乡村振兴惠民项目，清原县红十字会成为抚顺市 7 个县区中唯一争取到“博爱家园”项目的基层红十字会。红透山镇红透山村作为项目点，获得项目配套资金 10 万元。

（县红十字会）

清原满族自治县计划生育协会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计划生育协会（以下简称县计生协）贯彻落实辽宁省计生协工作座谈会精神，以“暖心行动”为重点，构建新型婚育文化，推进计生协改革，做好特殊家庭关爱、生育支持服务、家庭健康促进等工作，推动全县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与家庭和谐幸福。

【计生宣传】 中国计生协成立 44 周年纪念日暨“5·29”会员活动日，县计生协组织开展宣传国家人口计生政策、新型婚育文化、优生优育知识、健康生活理念等主题活动，现场发放宣传优生优育帆布袋 100 个，计生宣传单 1000 余份及暖心健康包、消毒凝胶等，普及优生优育知识、健康生活常识。以宣传贯彻新修正的《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为重点，宣传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发挥《人生》会刊交流平台作用，指导基层计生协和会员群众学好用好会刊，扩大会刊覆盖面和影响力。县计生协“5·29”主题宣传暨随手拍图片在辽宁省计生协 2024 年“5·29”主题宣传暨随手拍活动中，获得“优秀作品”。

【特殊家庭关爱帮扶】 开展“暖心家园”项目。全年开展集体庆



7 月 3 日，中国计生协“向日葵亲子小屋”项目落户清原
（县计生协　提供）

生、知识讲座、文体活动、交流联谊、入户关怀等“暖心家园”活动16场，提升特殊家庭精神面貌，带动特殊家庭融入社会大集体。推进计生特殊家庭住院护理保险，为县内49周岁以上（含49周岁）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父母913人投保“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住院护理保险”，帮助解决计生特殊家庭人员住院护理难题。

【生育支持服务】 成功申报“向日葵亲子小屋”项目，为全县婴幼儿家庭提供专业育儿指导服务，在抚顺市尚属首次。5月末，清原县逸夫中心幼儿园获批中国计生协2024年“向日葵亲子小屋”项目点。每年开展亲子活动、家长课堂、入户指导、宣传服务等系列活动，促进婴幼儿早期科学发展。

【健康家庭促进行动】 举办“健康辽宁·送清洁”“好家风·健康行”家庭健康主题推进活动，提高家庭健康素养，推动家庭文明建设。县计生协联合爱心企业山东云柔日化有限公司为特殊家庭、计生专干和志愿者免费赠送清洁用品，传递关怀和温暖。组织群众线上观看家庭健康大会，开展“好家风 健康行”主题推进活动，做好家庭健康知识普及、健康生活方式推广活动。

【计生基层群众自治】 开展计生基层群众自治工作，指导各乡（镇）加强基层计生协组织建设，完善计生基层群众自治章程，畅通群众参与社会治理渠道，实现群众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监督。探索计生家庭维权工作模式，维护基层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县计生协）

法　治

- 政法委与综治
- 平安清原建设
- 法治政府建设
- 公　安
- 检　察
- 法　院
- 司法行政



政法委与综治

【概况】 2024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政法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委政法委）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强化使命担当，扎实履行职责，服务保障全面振兴新突破攻坚之年攻坚之战，推进平安清原、法治清原建设。

【政治建设】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组织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总结大会。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专题读书班3期、廉政党课6次。牵头开展“村霸”恶势力专项整治，将党纪学习与执法监督、扫黑除恶、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等9项重点工作紧密结合。梳理政法系统违法违纪典型案例，开展专题警示教育2次。坚持“第一议题”制度，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市、县委工作要求在全县政法系统贯彻落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组织召开县委政法工作会议，定期召开县委政法委全体委员会议，组织县委政法委全体委员和乡（镇）政法委员进行年度述职述廉，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开展政治督察和纪律作风督察巡查。

【政治安全维护】 加强情报信息收集和研判预警，落实信息搜集、分析研判、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督办落实、情况通报等工作制度。每双月开展政治领域风险隐患排查、研判，上报15条涉政治安全研判信息被市委、市委政法委采纳。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处置涉政法舆情17条。

【社会大局稳定】 防范化解社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涉稳信息100余件。做好农信系统改革期间社会稳定工作，组织召开协调会议4次，对重点股东落实乡（镇）“四位一体”包保责任。第一时间组织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和县法院召开“3·13”井家沟村瑞鑫源金矿坠罐安全事故专题会，分析研判案件，推动案件依法处置。加强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80件。加强涉法涉诉信访工作，依法处理违法信访行为18人次。办结市交办涉法涉诉案件5件，县自收22件。配合市指导组做好宇城案件化解处置工作，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法院和县检察院成立工作专班集中办公。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联合县司法局、县法学会举办“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知识竞赛”，扎实开展扫黑除恶行业领域整治及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

【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推进省委营商环境专项巡视反馈整改工作，整改涉及非法集资类案件5



平安志愿者自创小品宣传爱路护路知识 （县委政法委 提供）

起，电诈发案占全年刑事发案占比下降，电诈案件破获率、追赃挽损率均有上升。推进涉企业、涉信访、涉超期案件专项监督三年行动。召开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推进会议，邀请5名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员参加会议并到企业开展监督调研工作。组织全县政法系统集中开展春节期间政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县委政法委领导班子成员定期走访服务结对企业，帮助解决企业反映问题4个。

【矛盾纠纷化解】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组织开展专项集中摸排行动2次。完善“四所一庭”工作联动机制，组织召开矛盾纠纷联动联调工作协调会15次、重大矛盾纠纷分析研判会46次。摸排调处矛盾纠纷4246件，调处率99%。“清原县市域治理信息平台”处置各类事件问题23418件，处置办结率100%。

【政法队伍建设】 组织干警学习贯彻党规党纪、国家法律法规及“三个规定”“十个严禁”，通报政法领域违法犯罪典型案例，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认真落实“三个规定”记录、报送、备案、通报、核查、处理等相关工作制度，防止干预司法执法活动。组织全县政法机关领导干部参加中央政法委组织的线上政治轮训，组织全县政法机关党员干警参加县委党校的政治轮训。弘扬英模精神，开展向潘非琼同志学习活动。全县政法系统调整领导干部6人，提拔任用中层干部13人。开展乡（镇）政法委员应知应会业务知识培训，推动党管政法向基层延伸。

（县委政法委）

平安清原建设

【概况】 2024年，清原县平安建设工作围绕服务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以社会治安稳定为根本，以命案防范治理为重点，以重点群体和社会矛盾摸排管控化解专项行动为主线，推进平安建设，提高安全防范水平，严防发生个人极端暴力案（事）件，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好转，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命案专项治理】 坚持极端暴力案（事）件、命案可防可控工作理念，春节、两会、“五一”、国庆期间部署开展专项排查行动，全年召开全县防范极端案（事）件、命案防范治理工作会议4次，提升命案事前预防工作水平；针对“春耕”“秋收”期间土地纠纷引发多起极端案事件问题，县委政法委牵头深入重点乡（镇）深挖案情根源、研判形势，落实整改，全力遏制命案发生。6月至8月，会同有关部门集中开展重点群体和社会矛盾摸排管控化解专项行动。县委政法委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推动精神障碍患者信息共享，工作经验被省专项行动《周报》刊发。专项行动期间，每周召开调度会，组织基层工作者开展筛查、面访、危险性等级评估1200余人次。珠海极端事件发生后，工作重心迅速向防范极端案（事）件倾斜，全年成功防范处置极端案（事）件5起。

【基层治安防控】 健全农村治安防控体系和公共安全体系，打造安定有序社会环境。县委政法委在全县推广南山城镇秀水甸村经验做法。推动各乡（镇）在农村主要街道、复杂公共场所、易发案部位安装智能监控，弥补公安“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点位不足，实现“雪亮工程”村村通，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全县14个乡（镇）188个行政村，安装监控940个，资金补助28.11万元。

【基层平安建设】 开展平安乡（镇）、平安村（社区）等12个平安创建工作。提炼总结红透山镇红矿社区“治安专勤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北三家镇黑石木村“善治引领构建平安美丽

乡村”经验，推送至省委、市委政法委，在《法治日报》《抚顺政法》《工作简报》刊发。经验在全县各乡（镇）推广。

【校园安全保障】 推进“护校安园”行动，县委政法委协调县公安局、县教育局，解决多个学校“一键报警”装置存在故障问题，及时更换设备。县公安局增设警力至69所中小学幼儿园，构建“五位一体”护学体系。完善中小学幼儿园校门口安全防范设施，参照北京市校门口硬隔离和防冲撞设施设置新标准，“一校一策”制定人车分离方案，科学安装石墩、拒马等硬隔离设施。协调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增设30所中小学幼儿园校门口交通标识。

（县委政法委）

法治政府建设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完善议定事项、工作要求督办落实机制，推动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日常办事机构高效运转。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完善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及办公室议定事项、工作要求督办落实机制，推动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及其日常办事机构高效运转。制定出台《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法院生效裁判若干规定》，开展涉及不平等对待企业法律法规政策清理工作，破除制约企业发展的制度障碍，打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印发《清原县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监督暨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实施方案》，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事项梳理清理工作专项行动，严格实施涉企行政执法检查备案管理，开展涉企行政执法检查备案1225次。

【行政执法能力提升】 举办全县行政执法业务线上培训，组织开展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提高行政执法队伍能力水平。树立新时代能动复议理念，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全年开展府院联动2次，研究解决问题2件，代办行政复议12件，解答行政咨询261次，办结复议案件44件。提高行政机关应诉水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经复议后案件均胜诉。

（县司法局）

公 安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公安局（以下简称县公安局）以护航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核心，忠诚履职，攻坚克难，开展刑事打处、治安治理、重点案件侦查等工作，完成两节、两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新中国成立75周年等各类重大安保维稳任务，保障全县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全年刑事案件立案227起，比2023年下降19.5%；破现案157起，比2023年上升11.3%，实现发案下降、破案上升工作目标，现案破案率69.2%，比2023年上升19.2%，全市排名第一。

【社会治安管理】 侦破非法采矿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查获涉案黑土泥炭7700余立方米，捣毁犯罪窝点8处，涉案价值近130万元，打掉一个跨8省区“盗藏运销”犯罪网络，公安部下发《贺电》通报表扬。建立“警银通”三方联查机制，全县电诈案件发案比2023年下降11%，破案率比2023年上升500%；追缴返还123.6万元，比2023年上升200%。

【基层治理防控】 落实“一标四实”工作部署，因地制宜、多措并举，将基础信息采集工作与反诈、禁毒、消防等工作有机结合，核采实有人口17.2万余人、实有房屋8.9万余个、实有单位1044个，民用监控摄像头信息



2月4日，县公安局召开全县公安工作会议　（县公安局　提供）

352个。组织召开全县命案防范治理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会议，开展“大走访、大排查、大化解”工作。推动派出所工作重心调整，坚持矛盾纠纷排查多元化解向社会治理延伸，推行“110警情推送+主动排查”工作模式，反向推送办案单位回溯核查警情处置。组织社区、驻村民辅警，依托216名治安专勤深入村（屯）、社区，紧盯滋事、极端风险人，围绕各类矛盾线索信息，运用多种化解机制，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排查矛盾纠纷线索1372起，其中家庭纠纷250起，邻里纠纷172起，情感纠纷86起。主动排查477起，主动排查率34.8%；化解1372起，化解率100%，全部跟踪回访，闭环管理。受理行政案件780起，比2023年下降14%；查结治安案件673起，比2023年上升1.82%；行政处罚656人，社会治安形势安全稳定。

【公共安全管理】 联合法检、乡（镇）及相关职能部门，组建“3·13”非法采矿案件专案组，刑事打处3人。开展“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加强矿山领域安全监管和违法犯罪案件打击。强化重点敏感部位显性用警，落实“1、3、5分钟”快反机制，处置各类突发事件21起，治安侵财案件比2023年下降39.7%。构建校园安全防护网，在71所中小学、幼儿园投入警力150名。启动“全季护游”机制，旅游旺季期间每日出动警力150名，确保玉龙溪、南天门、红河谷漂流等景区治安秩序稳定，交通秩序良好。监督检查“九小场所”2500余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500余处，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52份。组织派出所开展消防安全宣传180余次，确保全县消防安全稳定。

【“夏季行动”】 联合县委政法委、市场监管、交通、消防、应急、环保等部门开展涉矿安全、消防安全、命案防范、生态安全等联合执法检查行动6次，排查整治领域隐患21处。构筑“点线面”立体巡防模式，加强夜间8时至次日凌晨3时重点时段的夜间勤务，设置4个治安警务岗亭、10个街面屯警点，紧盯全县重点娱乐场所和夜场、夜市、宵夜“三夜”场所，快速处置和提前预防酒后肇事惹祸、打架斗殴案（事）件，出动巡逻警力278人次，警车72台次，盘查人员210人次，车辆105辆，排查整改“三夜”场所安全隐患21处。

【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护航】 铲除网络直播销售假冒注册商标商品犯罪产业链条，涉案700余万元，刑事打处10人，被列为部督案件；加大涉企案件侦办力度，破获涉案金额1700万余元的伪造合同虚假诉讼案。护航保障企业发展，“网办中心”“特事特办”“我陪群众走流程”一体推进，县公安局窗口单位接待群众咨询、办件10.2万余件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事项31件次，为企业办实事18件，上门办、送证58人次，承

接网办业务 3000 余件，收到群众感谢信及线下正向评价 12 条、锦旗 33 面，服务发展水平稳步提升。

【交通安全管理】 依托“两站两员”建设，将交通管理延伸至村（屯），建好“村（屯）宣传队”、上好“交通平安锁”、当好“安全守护神”，遏制农村常见交通违法行为和事故发生。由县委、县政府统揽、县道交委主抓、各乡（镇）负责、村委会具体推进，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层层落实，级级覆盖的立体式、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设立交通管理站 14 个、交通劝导站 188 个、交通管理员和劝导员 404 名。开展交通违法整治行动 132 次，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7250 起，全年未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受伤人数、经济损失比 2023 年分别下降 10%、10% 和 8.3%，创近年新低。

（县公安局）

检 察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县检察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助推清原全面振兴和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两条主线，履行检察职能，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提供法治保障。全年受理审查逮捕 156 件 232 人，批准逮捕 108 件 152 人，受理审查起诉 249 件 364 人，提起公诉 200 件 324 人。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理涉嫌非法采矿、聚众斗殴、寻衅滋事等恶势力犯罪集团 1 件起诉 18 人。打击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刑事犯罪，批捕 85 人，起诉 93 人，追赃挽损 119 万余元。



公安干警执勤 （县公安局 提供）

【刑事检察】 加大引导取证与自行补充侦查力度，有效监督公安机关立案及侦查活动，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1 件、撤案 3 件，追捕遗漏犯罪嫌疑人 1 人，追诉遗漏同案犯 9 人，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3 份。强化审判监督，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 2 份。强化刑事执行监督，办理暂予监外执行、财产刑执行等各类监督 43 件。强化“数字赋能”，运用大数据监督模型筛查法律监督线索 2 件，取得监督实效。

【民事检察】 办理民事裁判监督 6 件，其中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3 件，提请抗诉 3 件。办理民事审判活动监督 6 件，执行活动监督 5 件，发出检察建议均被法院采纳。办理虚假诉讼案件 4 件。其中，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1 件，被法院裁定再审；提请抗诉 3 件，均获上级检察院支持。

【行政检察】 办理行政审判活动监督 2 件、执行活动监督 5 件，对在行政审判监督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的制发检察建议 9 份。以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为出发点，化解行政争议 8 件。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 94

件，发出检察意见书 51 份，收到行政机关回复 39 份，打破“不刑不罚”追责盲区。

【公益诉讼检察】 准确认定公益损害事实，严把“可诉性”标尺，制发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 54 份，对损害民事公益的案件提起公益诉讼 1 件。加强无障碍通道设置、养老机构安全监管，制发检察建议 5 份。针对民事执行过程中申请人取得利息收入而未自行申报纳税、导致国家税收流失的情况发出检察建议 3 份，督促收缴税款 52.4 万元。办理的北山公园道路破损公益诉讼案获评省检察院优秀案例。县人大常委会对县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开展执法检查，予以高度认可。

【职务犯罪检察】 加强检察侦查工作，移送违法违纪线索 11 件，配合市检察院开展职务犯罪侦查 3 件 3 人。与监察机关衔接配合，办理移送起诉职务犯罪案件 8 件 8 人。办理抚顺市望花经济开发区原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姚某，辽宁省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管委会原综合执法局局长伊某涉嫌受贿等影响较大案件。

【刑事政策落实】 依法履行刑事检察职权，坚持罪刑法定、罪责刑相适应、法理情相统一。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确保认罪认罚自愿真实合法，保证量刑建议的合法性恰当性，适用认罪认罚一审服判率 97.3%；深化羁押必要性审查，依法建议或决定变更强制措施 9 人。摒弃“构罪即捕、凡捕必诉”陈旧理念，发挥批捕、起诉的把控、分流、过滤功能，依法不批捕 78 人，不起诉 160 人。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起诉 52 人。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起诉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犯罪 10 人，涉及被假冒注册商标 10 余个，涉案金额 570 余万元。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起诉“老妈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加大对民间经济活动中虚假诉讼和行政非诉执行监督力度，办理涉企虚假诉讼案件 1 件。

【社会治理效能提升】 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以“必要审慎”原则结合履职办案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10 份。针对刘某某等 6 人涉嫌非法狩猎案，公开送达不起诉决定并进行法治宣传，对被不起诉人予以行政处罚的检察意见书获评省检察院优秀案例。针对 9 件危险驾驶案，组织犯罪嫌疑人观看警示教育片并参与交通志愿服务，做好“不起诉”后半篇文章，推动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

【促进矛盾化解】 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编撰《检察机关信访工作办



9 月 26 日，县检察院举办抚顺首个“蓝钥匙”检务工作站揭牌仪式 （县检察院 提供）

理手册》。落实检察长接待日和首次信访领导包案制度，综合运用上门走访、释法析理、案件听证等工作，推进矛盾纠纷法治化实质性化解。全年接访办信45件次，其中院领导接访办信33件次、包案10件次，化解率66.7%。筹建“蓝钥匙”检务工作站，与司法、民政、妇联等部门达成矛盾纠纷联合化解机制，开展刑事和解3件，促进矛盾化解。

【特殊群体权益保障】 开展“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受理讨薪领域支持起诉62件，促成当事人达成和解34件，帮助农民工追回拖欠的工资款39万余元。服务保障军人合法权益，借助“两项机制”（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协作机制与全方位立体的涉军维权机制）与县内驻军做实涉军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制发涉军公益诉讼检察建议1份。针对因案致残、因案返贫案件当事人办理司法救助3件3人，发放司法救助金3.5万元。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运用各项检察职能促进生态环境治理，加强涉农检察，加大环境资源类犯罪办案力度，批捕11人，起诉27人。办理丁某某涉嫌非法占用农用地案，涉案非法占用林地1.45公顷，通过释法说理与宣传教育，当事人主动承担林地恢复费2.8万元。发挥公益诉讼职能，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制发检察建议1份，针对河道治理、扬尘污染等制发检察建议12份，促进问题有效整改。



9月12日，县检察院召开听证会，对23名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支持起诉和解案进行评议（县检察院 提供）

【检察宣传】 组建“潘非琼式检察官办案团队”，传承和践行全国模范检察官、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时代楷模潘非琼同志的敬业精神和公仆情怀。开展检察宣传，原创稿件被《检察日报》等国家级媒体刊发8篇，《辽宁法治报》等省级媒体刊发27篇。

【司法能力建设】 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以案件质量评查和司法责任追究惩戒为抓手，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实现检察办案质量、效率、效果有机统一。坚持在司法办案中提升检察工作能力，增强检察人员准确把握事实认定、证据审查、法律适用能力，厘清案件焦点、实质法律关系以及在法治精神、法治原则指引下准确适用具体法律条文的能力。培养检察人员按照法定程序行使检察权，保障诉讼各方依法行使诉讼权利、履行诉讼义务，尊重和保障人权。提高释法说理能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县检察院）

法 院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县法

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强化审判管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推动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年受理案件6439件，审执结5816件，审判质效主要指标稳中趋优。

【依法打击犯罪】 审结刑事案件146件，判处罪犯183人。严惩严重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审结抢劫、袭警、故意伤害、聚众斗殴等暴力犯罪案件14件14人，审结盗窃、诈骗、敲诈勒索、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侵犯财产犯罪案件22件24人，审结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危害公共安全犯罪案件46件46人。审结电信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件18件22人。开展扫黑除恶和反腐败工作，审理以赵某为首的涉恶案件，审结抚顺市政府原副秘书长江某等职务犯罪案件9件，涉案金额3836万余元。

【营商环境建设】 树立“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1+7”专项行动。挂牌成立“法官助企工作站”和“法官服务联系点”。围绕企业经营、知识产权等课题，走访辖区重点企业200余人次，征集意见建议，解答法律问题70余次。县法院与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组织“法企面对面”活动，了解企业诉求。景区设立法官服务工作站，构建旅游纠纷服务网，解答法律咨询、提供志愿服务70余人次。

【矛盾纠纷化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审结民事案件2687件，审结交通事故、人身损害等侵权类案件214件，审结物业纠纷、施工纠纷等合同类案件1064件，审结邻里纠纷、农村土地纠纷等涉农类案件526件，审结追索劳动报酬等劳务类案件148件，审结婚姻、继承、赡养等家事类纠纷372件，对302起离婚案件当事人进行庭审教育，发出2024年首份人身保护令，营造反对暴力、崇尚和睦的社会风气。探索新型调解模式，组建“调解员+法官”专业化团队，调解案件1026件，适用简易程序2227件，诉前调解成功分流率35.43%。开展法律帮扶、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接受法律咨询530余人次，让矛盾纠纷在诉前得到化解。

【依法行政】 推进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健全多层次府院联席会议机制，参与重大项目法律咨询、专题会商等15次，推动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进行政审判交叉管辖改革，审结各类行政案件25件。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实现新突破。注重行政和解，推行“诉前疏导、诉中协调、判前通报、判后释明”行政审判模式，实现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

【执行攻坚】 全年执结各类执行案件2336件，执行到位金额5518万余元。开展两行清收、交叉执行、打击拒执罪等专项行动，两行清收挽损回款金额1086万元；开展集中打击拒执违法犯罪、严惩违反诚信“老赖”活动，打击有能力履行而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通过向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案件，移送涉执行虚假诉讼案件和司法拘留，树立执行权威和司法公信。树立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做好信用修复工作，为企业融资创造条件。

【审判管理】 落实院庭长阅核机制和“四类案件”监管机制，院庭长监管案件53件。发挥院庭长对重点案件、长期未结案件监管作用，召开审判委员会会议26次、专业法官会议22次，讨论案件378件。开展重要事项专题研究54次，深挖一库一网“富矿”，将全国法院“法答网+

案例库”融入审执常态，上传典型案例、参与问答等216人次，促进审执业务与司法能力提升。

【便民诉讼服务】 推动立案、保全、庭审等诉讼事务网上办、掌上办，当事人和律师通过网上立案201件。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发放司法救助金15万余元。加强诉服中心建设，为当事人提供智能导诉、自助立案、案件查询、电子阅卷等多项诉讼服务。推进跨域诉讼服务，实现诉讼服务就近能办、同城通办、异地可办，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普法宣传】 开展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防范电信诈骗、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等专题宣讲，选派12名资深法官到20所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举办普法活动60余场。发挥“报网端微屏”矩阵效应，在各级媒体发表新闻稿件130余篇，40余篇被省、市、县级媒体采用，提升官微传播力指数。

【乡村振兴助力】 利用农村集市、田间地头，走村串户调解审理案件。开展巡回审判23次，组织以案说法、送法下乡活动60余次。打造“无讼村”标杆品牌，村民在家门口就可以享受到法律咨询、电话预约、上门立案等诉讼服务。助力乡村振兴，为英额门镇中药材产业、南口前镇农村电商产业等开展法律援助与指导，解决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中面临的新问题。



家庭普法站——点亮乡村法治之光 （县司法局 提供）

【“五化”法庭建设】 完善办公场所等基础设施，优化法庭布局，按期完成硬件改造。红透山、草市、夏家堡、南山城法庭按期完成“五化”建设，法庭审判质效提升，主要质效指标同比趋优，法庭全省排名第一档次。

【正风肃纪】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加强以案促改、以案明纪，开展警示教育4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常态化开展审务督察，推进巡视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加强司法规范化建设，健全安全防范、会风会纪通报、公车使用等规章制度，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确保司法公正廉洁。

（县法院）

司法行政

【概况】 2024年，清原县满族自治县司法局（以下简称县司法局）践行“智慧赋能司法为民”司法理念，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提升公证便民服务水平，提升司法行政工作成效，为实现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和优质法律服务。

【法援惠民】 常态化开展“法援惠民生”“安心行动”系列活动，加大重点群体权益救济力度，落实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全年办理诉讼类法律援助89件，办理认罪认罚见证113件，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6余万

元。推行“预约办理、一站办理、上门办理”，提供免费法律咨询190余件次。

【普法宣传】推进“八五”普法规划，打造“龙头+品牌+渠道”式法治宣传链条，开展“法律七进”“百人千场”等法治讲座201场次，各类法治宣传活动186场次，法治副校长进校园32场次，校车安全检查10件次，新建易和、草市法治文化广场2个，铁北、立军等法治文化长廊3条，制发各类法治宣传单21万份，教育群众22万余人次。

【雷锋式司法所建设】开展“双争提升年”活动，以实现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特色化为着力点，将全县14个司法所打造成为雷锋式标杆所，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市司法行政基层工作典型观摩会议上进行专题汇报，得到上级领导肯定。

【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全面推进“四所一庭”联动工作机制，加大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线索排查化解力度。全年开展专项排查7次，召开联席会议589场次，排查化解各类纠纷1297件次，筑牢基层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

【重点人群管理】持续加强社区矫正中心规范化使用，开展入矫宣告75人次，加强和规范全县社区矫正档案管理工作。154名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安全可控。落实安置帮教人员管理和帮扶救助机制，做好全省监所刑满释放人员和省外刑释重点人员无缝对接工作，确保安置帮教对象平稳顺利回归社会。落实困难刑满释放人员帮扶救助工作，审核救助27人次，建设安置帮教基地5家。

【公证便民服务】辽宁省清原满族自治县公证处围绕服务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发挥公证职能作用。全年办结各类公证3029件。其中，民事类1137件，经济类1140件，涉外类745件，执行类7件。更新服务理念，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实施重点项目民生工程所需公证优先受理、优先出证、减免收费等8项具体措施，节假日预约办证和午间延时办证，对符合法律援助的公证事项应援尽援。全年办理法律援助公证案件13件，减免收费1.8万余元。拓展公证法律服务领域，在全县21个社区、188个行政村（屯）建立工作法律服务窗口，设置公示板230余块，公开公证事项，服务内容、办证流程、收费标准及公证员联系方式，开展公证法律讲座2次，解答公证法律咨询500余次，现场受理公证事项20件，深入村（屯）、居民家中上门办证100余次；主动为老弱病残、生活困难等弱势群众办理法律援助，延伸公证服务触角，深入企业、村（屯）、学校、军营等开展公证法律知识宣传，解答群众公证法律咨询500余人次。

【星级司法所创建】县司法局以“星级司法所创建”为抓手，扩建改造升级基层司法所。全县14个司法所全部达到五星级司法所标准，成为全省首个五星级司法所全覆盖的县，也是全省五星级司法所最多的县。

（县司法局）

军　事

-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
- 国防动员
-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以下简称县人武部）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主席重要指示，抓思想正作风、抓班子带队伍、抓落实求实效、抓基层打基础，完成以战备训练为中心的各项任务。清原县“爱护雷锋设施”“适龄青年接受爱国教育”的做法被《中国国防报》刊发。

【思想政治建设】贯彻新时代政治建军方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军委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党管武装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全年组织4次研讨交流。利用驻地抗联精神、雷锋文化长廊、雷锋书屋等载体，深化教育学习，推动教育向民兵、预征青年延伸，民兵训练期间，联合县司法局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普法宣传活动，为参训民兵解读宣传法律知识，提高民兵尊法、学法、用法意识。9月份，选派专人为县3所高中师生上好国防教育开学第一课，增强国防意识和国家安全意识。围绕“赓续英烈红色血脉，矢志建功强军事业”主题，组织专武干部、民兵骨干到北三家抽水蓄能电站参观学习，赴北山革命英烈纪念碑过主题党日，重温入党誓词，牢记初心使命。

【军事训练】抓实军事训练，采取岗位自训、基地轮训、挂钩训练、野外驻训等方式，完成各民兵分队训练任务，年度民兵训练参训率96%，编训一致率100%。组织教学骨干集训，参加“民兵教学法示范月活动。参训官兵良好的精神风貌和过硬的行事作风得到省军区、军分区两级首长机关肯定。7月份，组织民兵应急排位南口前镇海阳水库开展冲锋舟装备安装调试、操作使用、解救落水群众、打捞落水物资等科目训练，提升民兵应急力量遂行抗洪抢险任务的能力。协调驻军排查险工险段，组织民兵现地集结，参加军地防汛演练，各类方案预案得到实践检验。开展“军事日”活动，组织民兵到市民兵训练基地进行实弹射击训练，营造心系国防崇军尚武良好氛围。

【战备值班】开展战备值班专项整治，及时修订完善方案预案，正规值班秩序。与县公安局、县应急局以及驻军部队建立协作机制，确保遇有情况有效应对。3条战备信息建议被省军区采纳，“突出‘五个紧盯’抓好森林防火”的做法被《辽宁省军区要讯》刊发。

【国防动员】开展民兵编组工作，深入辖区25家企事业单位开展调查，编实编强基干民兵分队，通过上级实力数据会审，确保各项基础牢固。加强征兵宣传，在202国道旁等县城醒目位置设置宣传广告栏，高考期间在县第一高级中学考点开设征兵宣传站，发动村干部开展一对一精准宣传，严把政考、体检、役前教育和廉洁征兵关口，确保征兵工作在阳光下进行。征兵“五率”（报名率、上站率、合格率、择优率、退兵率）考评优秀，全市名列前茅。

【党管武装】坚持党管武装，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党管武装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的意见》要求，完善落实双向兼职、党委议军、现场办公、工作述职等基本制度，形成军地合力、齐抓共管氛围。年初，县政府拨付国防动员专项经费100万元，并投入131.75万元，解决人武部办公楼因外墙皮脱落存在安全隐患及冬季保温等问题。年内调整使用3名专武干部，为武装工

作开展奠定基础。

【双拥共建】 9月份，按计划协调驻军部队选派出18名优秀教官，完成县域内3所高中学生军训任务。11月份，协调北部战区总医院到清原县开展大型义诊活动，为全县参战老兵、退役军人及驻地人民群众进行健康检查。

【安全管理】 推进管理秩序规范化建设，升级营区安防设施，改造值班室、作战会议室，设计筹划军地联指中心，更换营区悬浮门，加装安防系统，做到整齐划一。

（县人武部）

国防动员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国防动员办公室（以下简称县国动办）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国防动员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组织、实施人民防空建设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指导人民防空工程维护管理和平时开发利用等工作。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 完成省国动办对县医疗救护专业分队的点验工作，保证人防专业队伍稳定。

【人防审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相关要求，完成人防易地建设费审批7笔，收缴人民币63.19万元；完成防空地下室批建项目2项，分别为金地水岸商住楼项目和清城华苑商住楼项目。

【人防费追缴】 追缴人防费欠款企业1家，追缴人防费43.93万元，查封欠缴企业名下房产39处，明确落实执法主体责任，对欠缴企业依法依规进行行政处罚。

【人防资产管理】 人防资产对外出租7处，按照合同对出租房屋和设施收取租金，全年收取租金24.87万元。

【九一八事变纪念日警报鸣放】 九一八事变纪念日前，对县警报器进行巡检，发现故障设备2处，立即组织维修，协调各警报器设点单位在9月18日9点18分同时鸣响所有警报器，完成警报器鸣放工作。

【国防宣传教育】 结合重大节日和纪念日，组织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引导群众树立国防观念和依法履行国防动员义务意识。在全国防灾减灾日、国家安全日及九一八事变纪念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宣传教育手册1500余册、宣传品1000余件。

（县国动办）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下简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加强军人军属荣誉激励和权益保障，做好退役军人服务工作。召开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退伍军人接收安置领导小组会议，坚持“公开、公正、规范、透明”安置工作原则，实现部队、接收单位和退役军人三方满意的目标。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落实《退役军人事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清单〉的通知》，全县各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服务清单全部向社会公示。组织3人参加国家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举办的第二期线上视频培训；组织2人参加《2024年全省基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职业技能竞赛》抚顺市选拔赛。对上争取资金7万元，用于优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建设。

【退役军人移交安置】 全年集中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67人，

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 356 万元。接收安排工作退役军士 6 人，自愿选择县属事业单位 5 人，自愿选择国网清原满族自治县供电分公司 1 人，完成养老、医疗保险接续工作。为自主择业军转干部 18 人发放住房补贴、取暖费、缴纳医疗保险统筹部分、“八一”发放走访慰问金 49.14 万元。发放“两参人员”生活补助金、报销医疗费 6.34 万元，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医保补缴 1 人，补缴金额 2.71 万元。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协调上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部门及县人社局等相关部门，收集就业岗位信息，拓宽就业渠道。全年推介信息 40 余条，涉及岗位 700 余个，组织全县退役军人参加省、市、县招聘会 5 场，并线上同步推介岗位信息。组织 6 名安排工作退役军士参加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举办的适应性培训班；推介职业技能培训信息 4 个班次。与清原立营培训学校建立合作关系，实行自主培训项目免费政策。鼓励提升学历教育，审核退役士兵专升本 26 人，复学 19 人。

【优抚褒扬工作】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发放补助金 1801.6 万元。截至年末，全县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建档立卡审核通过 11562 人，优待证发放 10798 人。按照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烈士纪念设施规范管理问题整改工作方案》通知要求，将全县 7 处烈士纪念设施定为清原满族自治县县级烈士纪念设施，同时划定保护范围、设立保护标识，6 处烈士陵园办理完不动产登记。零散烈士墓迁移至就近烈士陵园 1 处，零散烈士墓竖立墓碑 3 处。开展第 11 个“9·30”烈士公祭日活动，在北山革命英烈纪念碑前，举行向人民英雄敬献花篮仪式，400 余人参加。

【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坚持做好信访稳定矛盾排查工作，坚持重要时间节点日报告制度，平均日排查 110 余人。网上办理信访 2 件次，化解并签订信访协议书，解答 12345 投诉 2 件次、12397 电话信访 14 件次，满意度 100%。对上争取帮扶解困资金 5.95 万元，用于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 118 人，其中为疾病原因导致家庭生活特别困难的两位退役军人送去慰问金 9000 元。

【双拥共建】2024 年春节、“八一”期间，走访慰问驻军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边海防官兵家庭，送去慰问金 36.46 万元。邀请抗美援朝老战士、抗美援朝牺牲军人家属、解放战争老战士家属、军休干部等 19 名服务对象观看双拥专场文艺演出。开展省“最美拥军人物”推荐上报工作，被省委宣传部、省精神文明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军区政治工作局授予辽宁“最美拥军人物”称号 1 人。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农　业

- 综　述
- 种植业
- 畜牧业
- 农业产业化
- 农　机
- 农业科技
-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 林　业
- 水　利
- 乡村振兴
- 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综 述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县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农村和乡村振兴工作会议精神，聚焦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加快农业结构调整，优化农业产业布局，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壮大现代特色农业，举办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出台《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引进安徽贺林药业建设趁鲜切制加工项目投产达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两条底线，推动农业现代化实现新突破。

【惠农政策】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维护农民群众利益，鼓励农民继续从事粮食生产，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推动“藏粮于地”战略部署，有效保护耕地。全年发放生产者补贴5555.45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477.59万元，发放下摆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1484.46万元，补贴各类机械1416台（套），受益农户1331户。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培育高素质农民100人，培训资金35.73万元。其中，经营管理班50人，培训主题为粮油生产；专业生产班和技能服务班50人，培训主题为农机手培训30人、检疫员培训20人。农民综合素养提升班整村推进10个村。经营管理班9月在辽宁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完成4天集中理论学习，并到盘锦大洼、铁岭市、昌图县开展外出能力拓展学习，通过云上智农网完成线上学习；专业生产班和技能服务班于12月到辽阳、丹东、本溪、抚顺开展专业生产学习、技能服务学习。县农业农村局严格监管培育质量，指导服务培训全程，宣传推广优惠政策，提升培训效果与参与度。

（县农业农村局）

种植业

【概况】 2024年，全县粮食播种面积43246.67公顷，粮食产量稳定在29.49万吨以上。全县发展耕地中药材面积4273.33公顷，年产量3.39万吨；食用菌1827万段，产量1.4万吨；设施山野菜面积46.67公顷，年产量350吨；花卉面积22.47公顷，年产量1381万朵；优质稻米面积3466.67公顷，年产量2.34万吨。按时上报农情报表，提高农情信息时效性、准确性，为农业决策提供依据。

【绿色农业】 发挥绿色农业产业优势，培育和发展特色绿色农业产业。打造特色作物示范园，全县成立中药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64个，发展百亩连片中药材基地240处。其中，作为特色品种的“清原龙胆”种植面积960公顷，初级产品6140吨，产值1.27亿元，产量占全国市场份额90%以上。安徽贺林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在清原县注册成立辽宁益药汉古中药材有限公司，从事龙胆草种植和加工，建成GAP标准化龙胆草种植基地107.93公顷。聘请北京同仁堂健康有机产业（海南）有限公司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8年）》和龙胆草、苍术、威灵仙、藁本、白鲜皮、细辛、五味子7个品种《有机中药材种植操作规程》《有机中药材加工操作规程》，并在大苏河乡长沙村炕洞沟建成“北京同仁堂野生中药材采集基地”，通过人促天养、自然生长方式，每年向北京同仁堂供应五味子、玉竹、细辛等仿野生中药材，提升清原县中药材品牌影响力。

【高标准农田建设】 按期完成高标准农田6000公顷建设任务。



香菇种植大棚　　（县农业农村局　提供）

实施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066.67 公顷，总投资 1.92 亿元，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业生态环境，推进现代农业建设和农业可持续发展，促进粮食增产、农业增效、农民增收。

【农产品质量检测】 完成省风险监测定量检测抽检全年抽检工作任务，抽检样品 21 个；完成省监督抽查定量检测抽检年度工作任务，抽检样品 4 个；完成市监督抽查定量检测抽检年度工作任务，抽检样品 19 个；完成市风险监测快速检测任务 119 个，所有抽样农产品检测合格率 100%。落实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开具合格证 182 张，附带合格证上市农产品 408.6 吨，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开展农产品生产主体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排查并建立农产品（种植）生产主体名录，重点检查农产品生产记录及承诺达标合格证开具情况，检查全县 14 个乡（镇）26 家农产品生产主体，出动执法车辆 8 次、执法人员 30 人次。开展豇豆农药残留问题攻坚整治工作，制定整治方案，排查豇豆种植信息，确定清原镇镇西村 1 户、0.03 公顷，四道河村 1 户、0.1 公顷。定期巡查豇豆种植情况 6 次，抽取豇豆样品 16 批次。其中，定量检测 2 批次，胶体金速测检测 14 批次，合格率 100%。开展乡（镇）农产品农残速测工作，争取县本级检测资金 4.99 万元，下达并完成检测任务 420 个，合格率 100%。开展农产品安全宣传工作，印刷宣传材料 4000 余份。其中，参加纪念“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 1000 余份；参加政务公开宣传活动，发放宣传材料 1500 余份；下发给 14 个乡（镇）仅限用农药清单、豇豆经常检出问题农药清单、致全县豇豆种植主体和农户一封信等宣传材料 1500 余份。

【植物检疫调运】 全年出具产地检疫合格证 21 份，申报单位 2 个，涉及品种 41 个，作物 2 个，种植面积 16.58 公顷，总产量 62.26 吨。出具植物检疫证书 99 份，调运单位 12 个，涉及品种 34 个，作物 11 个，调运数量 111.48 吨、19.53 万株 / 支 / 芽 / 头 / 穗，依据产地检疫合格证 8 份，调运植物检疫证书 48 份。

（县农业农村局）

畜牧业

【概况】 2024 年，农业农村局开展科技培训，推广畜牧业适用新技术，确保各项农技措施落实到位。全年生猪饲养量 10.89 万头，牛饲养量 3.9 万头，羊饲养量 9.34 万只，禽饲养量 1951.51 万只。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加强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100%，全县养殖粪污综合利用率 79% 以上。

【粮改饲项目】 制定《清原县 2024 年粮改饲项目实施方案》，确定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方案督查、检查项目实施。全县粮改饲青贮全株玉米 10450.57 吨。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开展春、秋两季全县重大动物疫病集中防疫，使用高致病性禽流感疫苗 150 万毫升，免疫禽类 196.62 万只；使用猪口蹄疫疫苗 30.5 万毫升，免疫生猪 8.12 万头；使用牛、羊口蹄疫疫苗 23.98 万毫升，免疫牛、羊 13.06 万头；使用小反刍兽疫疫苗 17.5 万头份，免疫羊 9.15 万只；使用牛、羊布病疫苗 44 万头份，免疫牛、羊 13.9 万头。

【非洲猪瘟防控】 坚持属地管理，严格执行“日排查、日报告”制度。排查养殖场户 37.01 万场次、生猪 188.01 万头次；排查生猪屠宰点 1716 场次、猪只 2.25 万头次，未发现异常。采取生猪运输车辆备案管理，全县办理生猪运输备案车辆 84 辆，其中安装北斗定位系统 21 辆，未安装北斗定位系统 63 辆。加强动物检疫监督工作，全县开展产地检疫生猪 4.25 万头、羊 1.36 万只、牛 65 头、鸡 1615.78 万只，屠宰生猪 2.24 万头，检疫率 100%，全年无违法案件发生。加强对外引落地监管及屠宰企业非洲猪瘟自检工作，发现引入生猪的，及时查验《检疫合格证明》、免疫卡等票证。手续齐全的，及时隔离饲养；手续不全的，及时上报乡（镇）动监所。截至年末，县内具备非洲自检能力且通过验收的生猪屠宰企业 4 家。

【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 围绕渔业增效、渔民增收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快渔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步伐，强化渔政管理和资源保护工作，拓展渔业发展空间和渔民增收渠道，促进渔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相关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宣传，发放水产品质量安全相关宣传材料。配合省、市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部门开展产地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抽检鲢鱼、鲤鱼等品种 10 个批次，主要检测孔雀石绿、硝基呋喃代谢物、氯霉素等国家禁用药物残留，检测所有样品全部合格。加强水产品养殖环节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重点加强对水产品养殖单位及个人在养殖环节过程中违规使用氯霉素、孔雀石绿和硝基呋喃代谢物等禁用药物和有毒有害物质行为的管理。加强日常巡查检查，经检查养殖户所用饲料由正规厂家生产，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未发现使用违禁药物及有毒有害物质行为。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产业化

【概况】 2024 年，县农业农村局将农业产业化作为发展农业重要方向，申报省、市级农事龙头企业、发展绿色、有机农产品品牌，加强农业科技创新，提高农业效益和竞争力，促进农民增收。

【绿色有机认证品牌】 全县成功认证绿色食品品牌 1 个（三源抗性糊精化米产品），地理标识 2 个（清原龙胆、清原马鹿）。

【清原龙胆】“清原龙胆”种植历史悠久，品质优良，龙胆苦甙含量远超药典标准。2024 年，清原龙胆进一步发展，通过举办各类活动、加强品牌宣传等方式，提升“清原龙胆”品牌影响力。英额门镇被誉为辽宁特产“龙胆之乡”。

【清原马鹿】 县农业农村局、县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牵头，

辽宁省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辽宁野生动植物科学研究院等科研机构作为技术支撑，采取“边试验、边示范”工作模式，在清原开展高效人工授精技术、杂交繁育和幼鹿培育、清原马鹿胚胎生产技术体系等集成高效养殖增值技术示范，促进清原马鹿种群数量逐步恢复规模，与梅花鹿资源进行杂交利用，为培育茸肉兼用鹿新品种打好基础。

【清原满族自治县林深鹿业养殖场】 清原满族自治县林深鹿业养殖场成立于2023年11月，位于清原县红透山镇红透山村。该场鹿群152头，其中梅花鹿7头，母马鹿10头，成年马花杂交鹿85头，马花杂交幼鹿50头。鹿场占地面积5700平方米，有鹿舍7栋，办公及库房260平方米，兽医1名，饲养员1人，打草机械2台。基地建立原种繁育、纯种扩繁、杂交制种三级良种繁育体系，初步形成以马花杂交为主的经济型鹿场。

【农事龙头企业】 2024年，全县有农事龙头企业29家。其中，省级龙头企业11家，市级龙头企业18家，涉及中药材、稻米、食用菌种植加工、食品、再生能源、林木加工、畜禽养殖等领域。

（县农业农村局）

农 机

【概况】 2024年，全县完成机械耕整地37850.66公顷，其中玉米32977.33公顷、水稻3453.33公顷、大豆1420公顷。机播（插）面积36946.66公顷，其中玉米32733.33公顷、水稻3140公顷、大豆1073.33公顷。机械收获面积30420公顷，其中玉米26533.33公顷、水稻3086.67公顷、大豆800公顷。主要粮油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玉米85.8%、水稻93.1%、大豆72.7%。

【农机购置补贴】 对上争取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1316.63万元，下摆补贴资金1484.45万元（含2023年转结）。补贴各类农业机械1416台（套）。其中，大中型机械551台（套），其他机具865台（套），受益农户1331户。

【农机项目推广】 全县完成保护性耕作免耕播种706.67公顷，投入免耕播种机2台。举办各类保护性耕作培训班，培训人员427人，发放技术资料1100余份。

【机收减损检测】 完成全县14个乡（镇）机收减损监测工作，每个乡（镇）至少检测地块2块，对不同地块地貌采取综合检测，保证监测数据真实有效，平均损失率0.86%，达到预期目标。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科技

【概况】 2024年，县农业农村局推进农业科技进村入户，满足农民科技需求。建立分级分类培训机制，采取集中办班、现场实训、网络培训等方式，加强基层农技人员知识技能培训。组织农技人员分批到省、市级现代农业技术培训基地参加集中培训；开展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培训，利用农业科技教育云平台组织农技人员自我学习和能力提升；组织现场观摩、基地实训等农技人员学习交流活动，提高农技人员整体素质。

【农技推广】 开展优质米新品种试验，包括吉粳816、沅粳28、通院香518、哈粳2号、稻花香2号等13个品种。培育和推广优良品种，提高单产、改善品质，挖掘农业增收潜力，确保粮油稳定供给，增强清原县粮食及良种市场竞争力。推广农业新技术15项。其中，种植业主推技术9项，包括玉米保护性

耕作技术、黑土地厚沃耕层培育技术、水稻病虫草害绿色防控技术、设施蔬菜绿色标准化生产技术、设施果蔬农药化肥减施增效技术、设施草莓绿色高效栽培技术、食用菌标准化优质高效生产技术、主要道地中药材绿色栽培技术、刺嫩芽反节季栽培技术；畜牧业主推技术3项，包括绒肉兼用型辽宁绒山羊扩繁改良及舍饲养殖技术、秸秆饲料化综合利用技术、鹿高效健康养殖新技术；渔业主推技术3项，包括稻田健康养殖河蟹技术、池塘健康养殖河蟹技术、水库健康养殖河蟹技术。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

【基层农技培训】 提升基层农业技术人员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举办各级培训班14期，培训农技人员240人次。组织参加全国水产技术推广骨干人员培训班1期，培训3人；参加省农业农村厅举办的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培训班和普通培训班4期，培训14人；参加抚顺市农业农村局举办的普通培训班3期，培训56人；县农业中心举办种养业农技人员培训班6期，培训167人。在县试验示范基地利元家庭农场、绿地植保种植专业合作社、春兴中药材专业种植合作社、清林家庭农场、成贵河蟹养殖专业合作社、守军水产品养殖场召开现场观摩会各4次，邀请沈阳农业大学、省农科院专家现场指导。

【植物保护】 结合全省气象信息分析，对县域内各个病虫发生进行分析预测预报，发出病虫害测报与防治技术10期。县域内设玉米螟、水稻二化螟监测点4个，苹果蠹蛾监测点5个，悬挂诱捕器60余套。全县布设重大病虫害监测设备9台次，发放诱捕器200余套、重大病虫害识别与防控技术挂图500余份（册）。

【病虫害防治】 完成2023年清原县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病虫害防控资金项目，完成防控任务1333.34公顷次。其中，防治水稻稻瘟病666.67公顷次，防治玉米病虫害（玉米螟、叶部病害）666.67公顷次。项目采用无人机防治作业方式，解决东部山区施药作业难问题，为农作物重大病虫害应急防控提供技术支撑。

【化肥减量增效】 全年采集检测分析土样200个以上，完善土壤测试分析数据库。完成肥料利用率、配方校正等田间试验10个，农户施肥调查200户，在全县发布肥料配方及主要农作物施肥指导意见。建立化肥减量增效示范区面积2000公顷。

【黑土地保护利用】 实施黑土地保护任务16666.67公顷。其中，在项目区建设核心示范区3个，示范面积200公顷，集成应用灭茬浅旋还田、堆沤肥施用、生物碳基有机肥施用等综合技术模式，探索展示黑土地保护与利用效果。

【中药材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依据《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2025年玉米绿色高产高效行动项目实施方案》，建设高产攻关试验区1个，超级万亩核心示范区2个，高产千亩核心示范区15个，高产高效辐射带动区7个。“三区”面积9340公顷以上，涉及乡（镇）7个。单产目标核心示范区实现800公斤/亩以上，单产比当地水平增加10%以上。示范区内单位面积化肥使用量、化学农药使用量低于全县平均水平。应用绿色防控技术，病虫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示范区内优良品种推广率100%。

【土壤测试与监测】 全县采集土壤样品200个，通过土壤化验完善测土配方数据库，其中包括氮、磷、钾、有机质等测试19项，得到有效数据1540组。

（县农业农村局）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概况】 2024年，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全县农村集体“三资”（资金、资产和资源）管理专项整治和农村集体审计工作，从源头预防违法乱纪问题发生，维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法权益，促进基层党风廉政建设。



全县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整治会议

（县农业农村局 提供）

【“三资”管理专项整治】 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整治工作，排查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方面各类问题455个。其中，村集体经济合同管理不规范问题72个，村集体资产管理不规范问题139个，村集体支出不规范问题157个，村集体资源资产交易不规范问题15个，村集体民主监督程序不规范问题44个，村集体债务管理不规范问题16个，村集体“三资”管理制度不完善问题1个，违法违规侵占集体土地和在集体矿山企业矿区范围非法采矿问题8个，违法侵占村集体经营集体林（草）地、违法砍伐林木的问题3个。整改问题455个，整改率100%。移交纪检监察机关问题线索5个。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为农民办实事涉及资金1339.27万元。

【农村集体审计】 结合专项整治行动，全县以局合作经济指导岗为主，安排农村集体经济审计专业人员完成10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占全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总数5.4%，查出各类问题35个；以乡（镇）为单位，聘请第三方，利用4个多月时间，针对111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用工情况开展专项审计，占全县集体经济组织总数59%，发现集体用工支出在程序和相关手续等方面问题200个。针对问题进行整改，并对相关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全县19家新型农业主体开展培育项目建设。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6家、家庭农场13家。建设粮食晾晒场8208平方米、仓储设施2348.8平方米、彩钢棚及阳光棚1106平方米、育苗大棚5212平方米、产品加工车间1844平方米，设备更新改造7个，促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

（县农业农村局）

林 业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县林业和草原局），负责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造林绿化、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监督管理、林业草原改革等工作，同时强化防火巡护、火源管控等安全保障，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大局，将生态保护与发展统筹兼顾，以稳固的生态基底、优质的生态产品赋能高质

量发展，切实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进步。截至年末，有县属国有林场 10 个、省属实验林场 2 个、抚煤集团矿属林场 4 个、铁路林场 1 个。全县林地面积 29.93 万公顷，森林面积 27.58 万公顷，活立木蓄积量 3095 万立方米，每公顷蓄积量 112 立方米，森林覆盖率 70.36%。其中，集体林业用地面积 22.66 万公顷，县属国有林场林业用地面积 4.51 万公顷，省属林场林业用地面积 1.26 万公顷，抚煤集团林业用地面积 1.41 万公顷，铁路林场林业用地面积 0.09 万公顷。全县公益林面积 12.03 万公顷。其中，国家公益林面积 9.15 万公顷。地方公益林面积 2.88 万公顷，商品林面积 17.89 万公顷。被誉为“绿色屏障”“四水之源”和辽宁人民的休憩养生的后花园，是辽宁省重要的水源涵养林和用材林基地。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举办的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工作现场推进会上，清原县作为全国唯一的县区代表就 2006 年被国家确定为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示范单位以来，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工作开展情况作典型发言。

【森林资源管理】 全县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 7583 张，采伐面积 13196.15 公顷，采伐蓄积 351384.69 立方米。其中，病虫害（包含疫木）林木采伐许可证 3986 个，采伐面积 7979.60 公顷，采伐蓄积 103211.58 立方米，重点对松材线虫病疫木进行及时清理。全年核查森林督查无卫片图斑 1258 个，核查面积 1316.39 公顷。审批占用林地项目 5 起，涉及林地面积 135.95 公顷。其中，永久使用林地项目 1 起，使用林地面积 2.21 公顷；临时占用林地项目 2 起，占用林地面积 2.26 公顷；直接为林业生产经营服务项目 2 起，占用林地面积 131.49 公顷。

【营造林工程】 县政府将造林任务分解落实到各乡（镇），签订目标责任状，将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到各乡（镇）绩效考核范围。完成造林 138.43 公顷，完成退化林修复 428.21 公顷。

【中央财政森林抚育工程】 全县完成森林抚育 3000 公顷，主要为透光抚育和生长抚育类型。

【松材线虫病除治】 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工作，加大日常监测频次，由省、市要求每半个月上报一次普查结果改为周普查、周报告，做到及时发现，提升监测普查准确率。设立三道防线，防止疫情蔓延。开展直升机药物防治工作，5—6 月，全县飞防面积 50 万亩次。拔除红透山镇疫点，疫点乡（镇）由 5 个减少到 4 个。2024 年，省林草局下达清原 4 万株松材线虫病即死即清工作任务，实际完成即死即清 8 万株；集中除治完成 26.4 万株，超过省下达的集中除治任务 22.6 万株。清原县成灾率为千分之 3.24，低于抚顺市“十四五”期间千分之 6.2 的目标，成灾率达到省林草局下达的指标。全县疫情小班、发生面积、病死株数均比上年度减少，松材线虫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

【履约示范单位建设项目通过评审验收】 2023 年，清原县与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签订《履行〈联合国森林文书〉示范单位建设项目》任务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模式总结、宣传标牌制作、森林多功能复合经营宣传片制作等任务。2024 年 5 月，清原县顺利通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组织的评审验收。

（县林业和草原局）

水　利

【概况】 2024 年，全县完成农村供水维修养护项目建设任务 55 处，完成农村供水水质检测 689 处。实施除险加固工

程，完成湾龙泡、夏家堡、高丽屯等 7 座拦河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批复投资 9526 万元，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工作，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及小型水库扶持基金项目 33 项。

【防汛抗旱】 编制完成《辽宁省清原满族自治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等 7 项预案，调整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机构和防汛工作制度。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建立健全指挥调度体系建设，形成气象专网实时监测、乡（镇）视频联网、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监测、28 处河道特征水位点监测、49 座水库视频监控等“五位一体”防汛指挥体系，调整并建立县委、县政府领导包乡（镇），乡（镇）领导包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组到户的四级防汛责任体系，落实全县 52 座水库“三个责任人”，全县 10 平方千米以上的 112 条河道实现各级河长、水管员常态化巡河制度和县乡村各级防指执行领导带班、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守制度。组建防汛应急职能工作组 20 个，协调各部门及乡（镇）完成境内河道清障、重点堤防、52 座水库、重点险工险段、山洪泥石流易发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城区低洼易涝区、尾矿库等重点部位的各类风险隐患排查，建立台账。召开县乡级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开展防汛培训，培训人员 1000 余人次。组织开展防汛应急逃避险演练，完成镇、村及相关企业防汛演练 200 余场次。组建各级防汛抢险队伍 229 支、人员 6656 人。发放明白卡 8 万张、宣传册 3500 册、宣传画 400 套、防汛预警定位手表 80 个，宣传纸扇 280 把。全县投入防汛物资储备资金 380 万元，利用山洪灾害预警平台、公文传输、电视台、气象广播、微信、短信等多种形式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和山洪灾害应急信息。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发布防汛抗旱应急响应 4 次，山洪灾害性预警 200 余次，发送预警短信 3 万余条（人次），汛期转移人口 1766 人。组织开展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工作，维修更换简易雨量报警器 36 个、水库对讲机 70 台，确保全县 59 处自动雨量站、7 处自动水位站、188 处简易雨量站正常运行，适时启动山洪灾害预警工作，完成 2024 年防汛抗旱各项工作任务。

【河道治理工程】 堤防维修养护 177.99 千米。其中，浑河堤防维修养护长度 126.39 千米，清河堤防维修养护长度 51.6 千米。主要包括维护河堤堤顶沙砾路面 7730 米，堤坡固滨笼维修 844 米，堤坡维修养护 969 米，堤坡植草砖维修 227 米。

【河道垃圾清理】 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河道清“四乱”（乱占、乱采、乱堆、乱建）及垃圾清理工作，全县清理河道垃圾 9257 立方米，出动人员 3950 人次、工程机械 372 台次、运输车辆 1042 台次。检查清理河道“四乱”问题 149 处、垃圾 48 处。

【水土保持工程】 完成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清原县上烟沟河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任务，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0 平方千米。投资 11835 万元的清原县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项目，完成治理侵蚀沟 278 条，控制面积 47.56 平方千米，控制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5.31 平方千米。

（县水务局）

乡村振兴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重要工作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县委全面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系，落实

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帮扶责任、监管责任，确保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 健全部门预警机制，建立教育、医保等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和数据筛查机制，完善乡村排查、研判和处置机制。落实防返贫预警信息督办制度，及时反馈乡（镇）预警信息1094条。围绕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8500元和存在因学、因病、因残、因灾和意外事故等返贫致贫风险户进行全面排查，随时跟踪低收入人口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情况，确保防返贫监测“应纳尽纳、应消尽消、应扶尽扶”。坚持集中排查和日常监测相结合，组织开展防返贫致贫集中大排查，围绕家庭人均纯收入低于8500元和收入降幅较大、有新增低保对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获得大额临时救助人员、重度残疾人、大病重病患者、精神障碍患者等普通农户重点排查，常态开展调度指导，补齐短板、提质增效。通过排查，新识别监测对象12户29人，监测对象风险消除24户43人。全年新识别监测对象154户330人，风险消除108户199人。全县有脱贫户及监测对象5035户、9524人，其中监测对象1136户、2186人。

【政策性帮扶】 落实行业帮扶政策，重点抓好产业、就业、三保障等帮扶措施落实，激发脱贫户和监测户自主发展生产内生动力，确保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全年县各级财政衔接资金投入437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2063万元，省级资金2157万元，市级资金152万元。实施受危房改造60户。其中，C级11户，D级48户，无房1户。实现除民政对象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医保缴费4488人176.32万元，实现全覆盖。稳定脱贫户和三类监测对象纳入低保兜底保障3770人。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全部实现安全饮水。

【产业帮扶】 全年批复实施产业扶贫项目50个，实施五小产业项目，投入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092.9万元。制定《清原县2023年脱贫人口外出务工补助项目实施方案》，实施跨省就业交通补贴和灵活务工就业补贴，实施就业2940人，其中公益岗位1855人，998人次获得补贴资金67.7万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75万元。实施抚顺市防贫保险政策，遏制脱贫户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突发性大额刚性支出导致的返贫致贫问题。

（农业农村局）

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概况】 2024年，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隶属于抚顺市农业农村局，以下简称抚顺市农科院）以科技创新为主线，以服务“三农”为目标，完成全年科研、生产、服务等方面工作。

【食用菌科研工作】 以现有香菇栽培品种为基础，成功配制30个香菇新杂交组合。春秋开展食用菌常规生产种提纯转管2次，食用菌菌种保藏590支。新增香菇栽培品种2个，完成野生平菇菌株1个、野生蜜环菌菌株分离驯化1个。出菇试验过程中，研究杂交菌株31个，发现仅有4个菌株在前三潮出菇时综合性状表现较好，而后三潮与对照相比仍存在差距。

【植物科研工作】 推进北方道地中药材生态种植技术研究及试验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完成国家中药材产业技术体系辽阳综合试验站项目。引进北方道地中药材资源17种和百合新品种5个，5月栽植成活。开展油芍品种选育研究，引进油用芍药品种14份，配制杂交组合3个，收获三类杂交后代952粒；开展

淫羊藿仿野生栽培试验，出苗率低于20%。组织专家撰写龙胆草、苍术、黄精、桔梗、辽藁本等中药材栽培技术要点。

【清原马鹿科研工作】 公鹿生茸期和母鹿妊娠期，科学调整日粮，满足生茸和妊娠需求。加强疾病预防和场舍管理，每日清扫鹿圈，每月定期消毒。3月份，全群药物驱虫，重点预防鹿结核病、坏死杆菌病和口蹄疫等传染病发生。加强良种繁育，对2只初产母鹿进行本交配种，记录配种数据。

【农作物研究】 完成国家及辽宁省玉米试验任务，完成国家北方高油大豆中晚熟组区域试验、省级区域试验、生长试验及多点试验任务。

玉米课题组。院内玉米参试组合238份，筛选优良杂交后代1个；完成近代试材200份，经自交选择收获考种130份；完成原始材料60份，经选择归类收获50份。完成海南近代、测配试材230份，繁殖亲本2个，配制大组合1个。

大豆课题组。新增原始材料30份，大豆种质资源库原始材料100份。采用传统育种技术试配杂交组合30组，成功率20%，收获杂交组合21个。“抚豆36”通过产量测定、DUS检测及品质检测，参加2025年区域试验，“抚豆37”参加2025年多点试验。

【蒿柳养蚕研究】 完成蒿柳平茬补苗，采用“扦插繁殖+科学管理”模式，每行栽植90棵蒿柳，总数4140棵，成活率95%以上。投放蚕种27天后见茧，蒿柳养蚕周期较传统柞树养蚕缩短，小蚕保苗率提高，蚕蛹个体更大，蚕丝细度白度更优。

【果树研究】 引进野生山梨新品系梨30株，吉胜李子、龙丰果树资源20株，全部定植成活。做好双河试验基地欧亚杂交榛、软籽山楂、山梨王、葡萄、蓝靛果田间管理。

【科研合作】 抚顺市农科院与多家企业、科研机构开展合作。食用菌课题组与清原县民合食用菌合作社筛选“辽抚4号”香菇品种，与辽宁省农业科学院开展香菇新品种选育研究；植物课题组与清原县广友中药材销售有限公司共建中药材试验示范培训基地，与清原县中医院合作完成6个品种的中药材种子采收和保藏；玉米课题组与沈阳老本种业有限公司开展玉米联合育种，与沈阳农业大学植物保护学院进行玉米抗病鉴定；蒿柳养蚕课题组与辽宁省蚕业科学研究所、沈阳市创意农业研究院建立科技合作关系，联合开展蒿柳新品种选育研究，筛选出优良蒿柳品系5个，与沈阳市创意农业研究院合作建设抚顺清原科研蒿柳养蚕基地1处，在阜新彰武、沈阳怪坡、内蒙古赤峰市浩来呼热苏木及新疆塔城推广蒿柳养蚕技术和提供种苗，建立示范基地4处；果树课题组与辽宁省农业科学院联合开展抗寒梨品种选育，完成野生山梨新品系梨果实理化指标测定、果园土质有机质检测工作；经济动物课题组与清原宏源鹿业合作开展茸鹿养殖科研工作，涵盖饲养管理、疾病防治、繁殖育种等环节。

【技术服务】 开设科技“微讲堂”，10位主讲人通过多种形式分享经验，促进专业人员交流互动。组织各行业专家，在湾甸子镇七道河村开展中药材和食用菌技术培训，培训村民60人次；在双河试验基地，对沈阳工学院和沈阳农业大学学生进行中药材技术培训，参与学生200余人次；在南口前镇暖泉子村，与辽宁省农业科学院联合举办果树培训班，培训村民50人次。食用菌专家深入村（屯），为食用菌专业合作社及栽培户提供技术支持。

（抚顺市农科院）

工　业

- 综　述
- 主导产业
- 工业经济运行
- 行业发展
- 重点工业企业选介
- 产业园区



综 述

【概况】 2024 年，清原工业依托资源禀赋，围绕《辽宁省深入推进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落实《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两重两新”政策方向，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推进采矿业、金属制品业、木材加工业、农副食品加工业、新能源产业逐步发展壮大。截至年末，清原县工业企业 660 户，其中有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3 户，高新技术企业 13 户，辽宁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户，创新型中小企业 5 户，完成规模企业升级 10 户。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9.73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45.24%。全县工业缴纳税金 33567 万元，占全县税收的 46.1%；民营工业缴纳税金 16105 万元，占全县工业税收 48.0%。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3 户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分布在 12 个行业中，包括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木材加工（含木制品加工）业、金属制品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纺织服装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医药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国有及国有控股工业企业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7.08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137.17%；私营企业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2.65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4.6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 2023 年增长 3.5%。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一览表

序号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名称	企业属地	2024 年工业总产值（千元）
1	759146152	抚顺东兴矿业有限公司	敖家堡乡	157986
2	555389822	清原满族自治县广友中药材销售有限公司	敖家堡乡	29504
3	MA1088NJ6	辽宁众源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北三家镇	8902
4	794845143	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北三家镇	59339
5	MA7H64DX1	抚顺品悦家居有限公司	北三家镇	69824
6	MA0QFLKR8	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北三家镇	815422
7	MA0U6GTPX	清原鑫亿达防腐杆有限公司	红透山镇	67413
8	MA0YPTNL1	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红透山镇	80244.43
9	561352030	清原满族自治县宏运有机肥有限公司	红透山镇	26994
10	734200175	清原满族自治县杨树崴村民政防腐厂	南山城镇	27445

续表

序号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名称	企业属地	2024 年工业总产值（千元）
11	076262736	清原满族自治县晶茂木材防腐有限公司	南山城镇	20009.43
12	664562065	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	清原镇	414391
13	MA0U70HQ3	抚顺博田丝网制品有限公司	清原镇	98458
14	701567974	抚顺实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清原镇	34087
15	055680525	清原满族自治县四合防腐有限公司	清原镇	12671.87
16	119626297	抚顺市清原助剂厂有限公司	夏家堡镇	36298
17	05566105X	辽宁美辰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清原镇	17519
18	759147024	清原满族自治县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	枸乃甸乡	42242.36
19	580712943	清原满族自治县鑫合木材防腐有限公司	英额门镇	11695.98
20	MA0UDW9K3	清原满族自治县恒泰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南口前镇	28395
21	794800834	抚顺勃朗服装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29714
22	774627755	清原满族自治县汇鑫食品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11899
23	590948167	清原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15514.8
24	119615379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743039.74
25	765413691	清原满族自治县鑫宇供暖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45125
26	119626035	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总公司	县属企业	69482
27	752758105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县属企业	0
合计（千元）				2973615.61

（县工信局）

主导产业

【概况】 清原县工业主导产业包括黑色金属矿采选业、有色金属矿采选业、金属制品业、木材加工业、农副食品加工业（含中草药材）、新能源产业。重点企业包括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抚顺东兴矿业有限公司、抚顺市清原助剂厂有限公司、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辽宁实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抚顺博田丝网制品有限公司、清原鑫亿达防腐杆有限公司等。主要产品包括铁矿粉、铜精矿、锌精矿、硫精矿、防腐电杆、樟子松集成材板、落叶松板方材、实木家具、勾花网、美格网、护栏网、机械零部件、金属密封件、大型除雪设备、农用机械、电子模组、高纯度过氧化氢异丙苯、智能变压器、电能、中草药材等。

【工业项目投资】 全年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4 项，完成投资 9.6 亿元。全年投产（部分投产）项目 16 个，增加工业产值 10.5 亿元。辽宁清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计划总投资 109 亿元，完成投资 89.36 亿元，其中 2024 年完成投资 8.79 亿元。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智能矿山一期建设项目，新建数字化生产指挥中心、66 千伏总降压变电站、改造排水系统、新增机械化采矿设备等工程建成投入使用；二期安全生产感知系统、尾矿库污水处理站等正在建设，完成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4827 万元。

（县工信局）

工业经济运行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推进规模企业升级，提振企业发展信心，支持引导企业创新发展，提升企业核心技术水平。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 推进“小升规”培育工作，入库培育企业 10 户，帮助工业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调动企业积极性，提振企业实现升级信心。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双旗采石有限公司、抚顺品悦家居有限公司等 10 户新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企业技术进步】 清原县有 13 户高新技术企业，其中新增抚顺佳林防护装备科技有限公司、道森（辽宁）非金属材料加工有限公司、抚顺市锋华石化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3 家。加强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辽宁实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被评为辽宁省 2024 年度（第二批）“专精特新”企业；辽宁天阔特种波纹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宏运有机肥有限公司、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道森（辽宁）非金属材料加工有限公司、抚顺佳林防护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被评为辽宁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被评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辽宁聚德环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环卫除雪设备动力技术”申报辽宁省先进适用技术（第一批）和“高寒地区冰雪通道应急抢通关键装备”申报工信部工程化攻关项目；辽宁清源禾丰农牧有限公司申报省智能工厂、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集成电路及敏感元件制造车间申报省数字化车间。中国有色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完成“互联网 + 矿山”智能矿山一期工程建设，开展二期工程建设，实现传统矿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

【落后产能淘汰】 淘汰工业领域落后生产装备，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改



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生产车间　　（县工信局　提供）

造生产工艺设备，优化采选方案，将 2 台型号为 S7–8000 变压器更新为一级能耗 S22 型变压器，空载损耗下降 85%、负载损耗下降 36%、其他生产线损下降 1%，3 项减少年损耗 60 万元。构建绿色低碳节能产业体系、引导矿山企业、电力企业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推进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集团智能化矿山建设，推进锦宇隆矿业和宏印矿业矿山采选升级改造工程，支持清原满族自治县鑫宇供暖有限公司降碳改造，开展抚顺市智鼎商混拌和有限公司利用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进行资源综合利用，评价备案。

（县工信局）

行业发展

【概况】 全县工业主要包括装备、冶金、石化、电子、轻工、纺织、建材、医药、环保、电力等行业。装备制造行业重点企业包括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辽宁实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冶金行业重点企业包括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抚顺东兴矿业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石化行业重点企业包括抚顺市清原助剂厂有限公司、抚顺市金源新能源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宏运有机肥有限公司；电子行业重点企业包括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轻工行业重点企业包括清原满族自治县汇鑫食品有限公司、清原鑫亿达防腐杆有限公司、抚顺品悦家居有限公司；纺织行业重点企业包括抚顺勃朗服装有限公司；医药行业重点企业包括清原满族自治县广友中药材销售有限公司、辽宁裕恒源农业产业有限公司；电力行业重点企业包括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建材行业

重点企业包括清原满族自治县双旗采石有限公司等。

【矿山及矿产品加工业发展】全县有矿山企业44家，其中采矿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的企业23家。在生产企业5家，包括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抚顺东兴矿业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双旗采石有限公司等。金属矿山工业总产值9.43亿元，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31.7%。重点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智能矿山一二期工程、清原满族自治县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厂、井巷技术改造工程、清原满族自治县宏印矿业有限公司选矿厂改造和斜坡道290中段井巷改造工程等。辽宁开云矿业有限公司网拍获得王家大沟金矿和北杂木金矿经营权，计划投资3亿元启动和盘活两个金矿。

【新能源产业发展】抽水蓄能电站1–5号机组并网发电，生物质能源、光伏发电、抽水蓄能二期规划、辽宁抚顺恒运电力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4兆瓦风力发电、清原满族自治县弘飞新能源有限公司2.2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等项目“十四五”期间开工建设，为全县开发利用新能源增加后劲。

（县工信局）

重点工业企业选介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位于清原县红透山镇，占地面积366万平方米，企业总资产5.12亿元，在岗职工1511人，是东北地区大型国有铜矿山。是以生产铜精矿、锌精矿、硫精矿为主要产品的集采矿、选矿等综合能力于一体的有色金属独立工矿企业。公司采选综合能力为55万吨/年，铜含量0.66万吨/年、锌含量0.70万吨/年、硫标量19.53万吨/年。在2023年智能化矿山一期建设的基础上，计划投资4657万元，2024—2025年开展二期建设工程，以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5G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赋能矿业，提高矿山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和智能化水平，推进“互联网+矿山”建设智能矿山，实现传统矿业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提高生产效率。2024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74304万元，比2023年增长22.03%。

【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位于清原县清原镇，有实用新型专利38项。主要产品包括芯片模组、脚线、炸药用复合油相材料、瓦楞纸板、粉状炸药密度添加剂和改性剂、包装材料（复合片膜、包装膜、纸板、纸箱、长城卡扣、U型卡扣、塑料打包带和胶带）等。2024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1439万元，比2023年增长3.04%。抚顺隆烨化工有限公司被评为辽宁省2024年度（第二批）“专精特新”企业。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位于清原县敖家堡乡，是一家集采矿、选矿为一体的民营企业，年产铁精矿粉100万吨。企业致力于打造“管理一流、效益最佳、环境优美、和谐发展”矿山，先后投入3亿余元资金改造全部主体设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获得“辽宁区域经济特殊贡献奖、辽宁省百强纳税企业”“抚顺市纳税信用A级企业”“县域经济突出贡献企业”等称号30余项。2021年11月采矿证到期，采矿停产。2024年，辽宁抚顺恒运电力新能源公司投资1.2亿元建设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24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年上网电量5899.478万千瓦时。

【抚顺市清原助剂厂有限公司】该企业为辽宁省“专精特新”企业。位于清原县夏家堡镇，注

册资金 3000 万元，占地面积 2.6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拥有专利 27 项，其中发明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主要产品包括过氧化氢二异丙苯、过氧化二异丙苯及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高纯度过氧化氢异丙苯 (≥ 95%) 等，主要出口欧洲、新西兰、澳大利亚、巴西等 30 余个国家和地区。自主研发的一次性氧化工艺设备，比国际同类生产工艺产出率高 10% 以上。该工艺为国内外首创，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列入工业和信息化部石化化工行业鼓励推广应用的技术和产品目录，高纯度过氧化氢异丙苯的研发与应用项目列入辽宁省 2022 年企业技术创新重点项目计划。2024 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3629.8 万元。

【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位于清原县红透山镇苍石村大西堡，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以农作物秸秆为主要燃料的热电联产企业。占地面积 10 公顷，建筑面积 10 万平米，建有高温超高压 130 吨 / 时循环流化床锅炉 1 台，配备 40 兆瓦抽凝汽轮发电供热机组 1 台，额定功率 40 兆瓦。设计年发电量 2.5 亿千瓦时，产值 1.8 亿元，上缴税金 600 万元，供热面积 40 万平米，安排就业 110 人，年消耗和处理农作物秸秆 28.4 万吨。2024 年，完成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8024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95.2%。

【辽宁清原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该公司隶属于国网新源集团有限公司，位于清原县北三家镇，是振兴东北重点工程、国家“十三五”重点大型能源项目、东北地区规模最大的抽水蓄能电站、国内首个完整采用 EPC 总承包模式建设的大型水电项目。2023 年 12 月 15 日，首台机组投产发电。2024 年，2 号、3 号、4 号、5 号机组并网发电，



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县工信局　提供）

完成工业总产值 81542 万元。

（县工信局）

产业园区

【概况】 清原县产业园区以沈吉高速公路为主要发展轴线，采取“一轴四区”方式设置，规划总用地面积 912.80 公顷，产业定位以新能源、农林产品加工、机械加工为主。县城综合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 166.78 公顷，产业定位以农产品深加工、机械加工、轻工业为主；红透山镇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 106.84 公顷，产业定位以新能源及农产品科研、种植、加工为主；草市镇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 227.56 公顷，产业定位以机械加工及装备制造业为主；北三家镇产业园规划用地面积 411.62 公顷，产业定位以清洁能源及旅游业、农副产品加工及机械加工为主。园区有入驻企业 15 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 3 家，省级重点龙头企业 2 家。2024 年，实现产值 23.42 亿元，税收 999.76 万元，安置就业 447 人。

【园区运营管理机制】 推进体制机制创新，建立完善“管委会 + 公司”运营模式。2022 年 6 月，成立县产业园区党工委（管委会），作为县委的派出机关、县政府派出机构，核定人员编制 12 人，下设综合服务部、项目招商部 2 个内设机构。园区党工委（管委会）承担宏观调控、经济运行、数据统计分析、政策制定指导、招商引资、营商服务、基础设施建设等管理职能和经济发展职能。2023 年 8 月，注册成立盛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性质为国有独资企业，完成资金资产注入 3.5 亿元。盛创公司承担园区内招商引资、营商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建设运营等发展职能。“管委会 + 公司”运营机制正式步入正轨，逐步实现由政府主导型向市场主导型转变。

【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县城综合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七通一平”。投资 1746 万元，建设市政配套、道路及管网工程、污水处理工程，全部竣工。投资 200 余万元，用于配套氢能项目的水、电、路、屋顶等基础设施；投资 1.12 亿元购买交通银行（原金源科技）闲置资产，完成资产过户。

【园区项目建设】 园区在建设项目 3 个，包括辽宁氢盛氢能装备制造产业项目、天农种业生物育种科研二期项目、禾丰农牧第五制粒线及散粮仓储扩建项目。辽宁氢盛氢能装备制造产业项目，分三期建设，计划投资 25 亿元，完成协议签订、立项审批和基础设施配套，购置保温、检测设备 2 台套。天农种业生物育种科研二期项目，计划投资 2300 万元，2024 年 5 月施工建设，投资 1000 万元，完成办公楼、厂房、实验室主体建设。禾丰农牧第五制粒线及散粮仓储扩建项目，计划投资 1300 万元，2024 年 6 月施工建设，完成主机安装调式并投入试生产。园区重点在谈项目上海康拜零甲醛秸秆板项目，计划投资 8 亿元，新建 6 条秸秆板生产线，预计年产值 6.7 亿元，年税收 9150 万元。

（县产业园区管委会）

商贸服务业

- 商　贸
- 粮食和物资储备
- 供　销



商　贸

【概况】 2024 年，全县商务系统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目标任务，细化任务分工，压实工作责任，奋力攻坚，商贸经济稳中向好。全年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2.16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8.1%，高于全市平均增速，全市排名第四。

【商贸流通】 引导商贸流通企业结合市场定位和经营特点，在元旦、春节、国庆等传统节日和旅游季等时段，开展促销活动。策划举办“悦享生活·惠聚清原”暖冬购物节、“清凉夏日·动感无限”消夏啤酒美食节等促消费活动，拉动消费市场。健全入库企业信息库，完成抚顺志诚粮食销售有限公司、清原县宏运家电销售有限公司等 25 家企业入库纳统工作。推动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指导帮助抚顺熙健商贸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参与“2024 年抚顺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销售家电 1082 台，销售金额 315.8 万元，享受政府补贴资金 61.06 万元。

【电子商务】 推动电商产业发展，全县电子商务交易额实现 6 亿元。完善电商小镇直播基地建设，按照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建设标准，引进麦芒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及其他入驻电商企业建设直播间 8 个，开展电商直播带货经营模式。鼓励乡（镇）开展电商直播活动，南口前镇万康电商产业园发展势头良好，对清原乡（镇）电商产业发展示范作用日趋凸显。向上争取中央财政专项补贴资金 20 余万元，为企业建设产地集配中心。

【对外贸易】 截至年末，有进出口实绩的外贸企业 12 家，全年完成外贸进出口总额 14559.8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5.3%。落实外贸扶持政策，根据《关于组织辖区内企业申报项目资金的



万康电商产业园　　（县工信局　提供）

通知》要求，组织抚顺勃朗服装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申报对外贸企业银行贷款给予贴息支持项目，清原县汇鑫食品有限公司1户企业申报支持企业投保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清原县汇鑫食品有限公司1户企业申报支持中小外贸企业开展出口信用保险融资，项目申请资金39.2万元。协调市海关、市商务局来清原实地考察，指导品悦家居、乐乐食品办理“竹木草证”“农产品基地备案”。

（县工信局）

粮食和物资储备

【概况】 2024年，清原县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党中央、省、市关于粮食安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县域内各级储备粮安全为重点，开展安全储粮、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做好储备粮管理、军粮供应以及各类粮食统计报表工作，保证粮食供应及安全。

【粮食储备】 清原县域内有3家国有企业承担各级储备任务，承储各级储备粮2.92万吨。辽宁清原粮食储备库有限公司承储省级储备玉米2万吨，清原满族自治县中心粮库承储市级储备玉米0.4万吨。2023年6月新建县级应急成品粮储备210吨，其中面粉160吨、大米50吨。抚顺市第一粮油工业储运公司草市分库承储市级储备水稻0.5万吨。

【粮食监督检查】 开展安全生产、安全储粮检查，对粮食经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7次、秋粮收购检查2次、粮食统计基础工作检查1次，确保粮食经营企业生产安全，保护种粮农民利益，为上级部门指导行业有序发展提供数据参考。开展政策性粮食库存检查1次、县级成品粮储备检查2次，确保县域内地方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对清源禾丰农牧有限公司开展国家政策性粮定向销售转化专项检查7次，防止超期稻谷流向口粮市场。

【粮食流通统计】 加强粮食价格监测及特殊时期成品粮油市场价格及库存监测，强化市场预警。贯彻执行《辽宁省粮食流通统计制度》，为企业印发统一的统计台账、统计报表、原始凭证汇总单等各项基础材料，规范企业统计工作。严格按照要求报送粮食收购进度、流通月报及统计年报等各项统计报表，保证数据真实有效，为制定粮食政策提供重要数据依据。

【军粮供应工作】 指导军粮供应站做好军粮供应工作。监督企业严把进货质量关，做好军粮储存工作，做好出入库管理，让部队吃上优质粮、放心粮。

（县发改局）

供　销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以下简称县供销社）坚守主责主业，畅通农产品现代流通，健全农业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服务“三农”能力稳步提升。全县供销系统实现商品销售总额1400万元，完成年销售计划100%；农副产品交易额1100万元，完成年销售计划100%；电子商务销售额397万元，完成年销售计划100%；营业收入200万元，完成年度计划100%。

【物资保障】 发挥供销系统优势，及时衔接、采购、调运适销对路的农资产品。全年，全系统购进化肥11981吨。其中，二胺2078吨，尿素4327吨钾肥696吨，各种复合肥4880吨；

购进农膜25吨，农药50吨，种子28吨。严把农资产品进货关、储运关、销售关，定向采购质量可追溯的农产品，建立进货验收制度，监督11家农资销售网点农产品质量。开展规模订货送货上门，降低农资采购成本，减少中间环节，稳定农资市场价格。

【为农服务】依托开放办社企业完成测土配方施肥等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1233.33公顷。提供“上门式”定制服务，畅通农产品流通，新增乡（镇）供销超市2家，维修改造基层社4家，推动基层社改造服务设施，提升服务功能，让农民群众享受到供销社带来的优质服务。

【资产监管】围绕社有资产坐落位置、产权、面积、经营状况等进行资产清理排查登记，收集各宗资产的实物图片等相关资料录入社有资产建档立卡信息系统，摸清社有资产情况。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全体会议，明确细化监事会职权职责，强化制度建设，实现监事会工作规范化。

【安全生产】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4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抚顺行”活动方案》，开展“6·16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组织消防应急演练，宣传应急疏散知识与技能，增强社有企业应对事故灾害避险能力。加强春节、“五一”劳动节、“十一”国庆节等节假日安全防范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系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县供销社）

城乡建设与管理

- 城市建设
- 城乡管理
- 供　水
- 供　电
- 供　气
- 供　热
- 生态环境保护



城市建设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住房建设局（以下简称县住建局）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城乡发展规划和战略部署，围绕住建系统中心工作，创新城市管理体制，践行为民服务宗旨，城乡道路建设、市政管理、民生保障等方面取得较好成绩。

【县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完成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长岭街（K139）下穿框构桥），工程中标金额2780.76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和涉及的给、排水、供热管线迁移、长岭街—柴河路交叉口改造。项目于4月10日开工建设，11月18日竣工通车，彻底解决铁北地区7000余户居民出行难问题。

【老旧小区改造】投资3170万元，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涉及清原镇天桥小区、石花周边小区及县城老城区零散小区等3个老旧小区，32栋楼、1382户居民，建筑面积8.49万平方米。改造楼屋顶防水、排水、供热、燃气管线等设施。整体改观小区环境，提升群众宜居感。优化铁北地区给水、排水、供热等基础设施及城区路网功能，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质。

【县城段生态环境治理】争取债券资金5000万元，实施浑河上游县城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断头路开通工程），新建县域内污水、雨水收集管网—新城路西（西郊街—西郊—街），新建县域内污水、雨水收集管网（西郊一街北段）等，优化县城路网环境，减少道路拥堵情况。

（县住建局）

城乡管理

【概况】2024年，县住建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以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集中开展小区综合整治、临时市场、露天烧烤、车辆运输泄漏遗撒等专项整治行动，改善城乡环境，提升人居环境质量。

【市容市貌管理】开展乱贴乱画行为专项治理，推动日常巡视清理、专业清理与党员进社区活动相结合，全年清理乱贴乱画3万余张、落地灯箱牌匾400余个、门市户门前堆占1500余家、流动商贩3500余人次。集中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占道经营、占道修车、流动商贩、施工场地造脏等违章行为，签订“门前五包”责任书4000份，下达《行政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800余份，取缔占道修车35家，拆除占用人行道停车位地锁123个，规范整治店堂牌匾130余块。查处高声叫卖、流动宣传等行为，暂扣电子喇叭80个，处理宣传车流动噪音55起。开展露天烧烤整治工作，组织开展夜间清理行动8次，出动执法人员200人次、执法车辆40余台次，暂扣烧烤炉具16个。取缔县城内流动烧烤，要求固定烧烤门店退回室内经营。在白云街、柴河路西侧自来水公司楼下设置露天烧烤规范管理区域2处。开展文明祭祀环境保障执法，清明节、中元节、寒衣节期间，出动宣传车85台次，执法人员在县城内各街路定岗执勤，劝阻烧纸祭祀行为2300余起。

【城市绿化亮化】全年栽植乔木1600余株、灌木60000余株、草本花卉27000多株、宿根花卉6000余平方米。修剪树木3000余株、灌木树球4000墩、绿篱30000余平方米。清理杂草面积50000余平方米，修剪草坪15万余平方米。莱河路西段、日红街南段、清河路东段、河堤路、兴隆路安装LED景观圆灯笼906盏，休闲广场安装24节气、生肖样式灯具320盏。



3月20日，铁北社区清理小区乱贴乱画　　（县住建局　提供）

【污水处理】 清原镇、红透山镇污水处理厂1—9月实际污水处理量为757.85万吨。污泥转运、处置量4088.08吨。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整体运行平稳。

【垃圾处理】 年初以来，县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备运转正常，渗滤液日产生量约为35吨/日，设备日处理能力80吨/日，全年处理渗滤液13240吨。辖区内垃圾产生量120吨/日，每日接收生活垃圾120吨，全年处理生活垃圾4.38万吨。7月，实施清原满族自治县生活垃圾转运服务项目。截至年末，转运生活垃圾及陈腐垃圾3.45万吨。

【县城餐饮油烟污染整治】 县住建部门与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排查县城内餐饮业油烟污染行为排查商户50家，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20余份，回复民心网举报70余件，责令2家饭店安装油烟净化器。

【物业管理】 加强县内31家物业公司管理，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44件。县城10个小区种植玉簪20000余棵，绿化7000余平方米。清理堆占、违建及垃圾400余处。县内小区配备充电桩车棚68处、充电桩插座口800余个，满足群众充电需求。全年接到民心网（12345平台）投诉案件312件，办结306件，6件正在办理中；来电来访43件，全部办结；接待来访群众780余人次，投诉满意度98%。

【临时市场管理】 开放早、夜市临时市场，安排早市经营摊位803个、夜市经营摊位168个。为方便广大群众购买山菜，经县政府同意，安排在冈山街柳河路至兴隆路路段东侧、石花街红河路至柴河路路段西侧、长岭街铁北路段东侧3个临时经营区域设置临时市场，设置经营摊位350个。

【农村环境整治】 结合春季卫生大清扫、大伙房水源地汛期风险隐患排查及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等活动，清理涉及农村生活垃圾问题点位1080处，清理各类积存垃圾4953.2吨；收运处置农村生活垃圾40000余吨，比2023年减少15000吨；4座农村生活垃圾填埋场、67处堆存点于6月底前完成闭库。各乡（镇）取消填埋式处置，7月起正式委托第三方转运公司将农村生活垃圾转运至梅河、抚顺等周边地区垃圾焚烧场无害化处置（北三家、南口前2个乡(镇)向抚顺转运，其余乡(镇)转运至梅河口）。

（县住建局）

供　水

【概况】 2024年，县住建局争取国家资金投入自来水项目，结合县城道路和老旧住宅小区

改造，开展管网更新和铺装。加强水厂处理监管，提高供水质量。

【重点管网建设】对上争取国家专项债资金和辽宁省推进“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协调专项资金，实施八里村水厂改造和小孤家水库输水管线建设项目。水厂改造项目计划投资3905万元，改造日供水能力3万吨、水厂1座，建设净水车间1座、清水池2座、加压泵站1座、变电所及锅炉房1座、污泥脱水车间1座、回收水池和排泥间各1座以及配套设施改造。项目完成基础部分，进行主体建设及设备安装。输水管线项目计划投资3092万元，实施小孤家水库至五里庙水厂9.4千米DN800输水管线建设。工程划分3个标段，完成管网铺装5.2千米。完成老旧住宅小区改造项目涉及的供水管网施工建设，解决百姓所思所盼。

【供水质量保障】县自来水公司全年抢修管漏、维修供水管网208米，义务为群众维修、堵漏150余处，解决群众吃水难问题60多件。加强水厂处理日常监管，确保水厂水质达到国家标准，让居民喝上安全水、放心水。

供　电

【概况】2024年，国网清原满族自治县供电公司（以下简称县供电公司）供电面积3921平方千米，有220千伏变电站2座，即中寨、金木220千伏变电站，变电容量420兆伏安；有66千伏变电站21座，变电容量476.5兆伏安，66千伏线路长度499.6千米。管辖范围有10千伏公用配电线路78条，总长度1925.88千米（主干线长552.18千米），其中架空线路1895.55千米、电缆线路30.33千米；拉手线路35条；配电变压器1284台，总容量181.048兆伏安，其中柱上变压器1282台，容量180.55兆伏安；箱变2台，容量0.52兆伏安；柱上开关335台；室内负荷开关40台；0.4千伏线路1857.75千米。全年供电户数15.47万户，供电人口30万人。全社会用电量5.67亿千瓦时，比2023年增长6.27%。

【电网建设】县供电公司加大电网建设投资力度，完善地区网架结构，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莱河矿业24兆瓦66千伏风电送出工程、中寨—孤山子66千伏线路工程、工业园区66千伏变电站改造工程、敖家堡—大苏河T接中寨变电站66千伏线路工程、中寨—新宾牵引站220千伏线路工程和清原抽水蓄能电站500千伏线路工程相继启动和建成。全年配网工程总投资2282.29万元，单体工程21项。

【电网运维】全年供电可靠率完成99.81%，综合电压合格率完成99.99%。10千伏配电线路跳闸242次。开展带电作业115次，减少停电户时数2.4万，多供电量205万千瓦时。开展春秋检、迎峰度夏、防汛、迎峰度冬等隐患排查工作，排查高低压缺陷158件，消除缺陷148件，消缺率93.6%。

【服务优化】推动服务模式升级，优化内部管理、强化电网建设，优化营商环境。依托“网上国网”App，实现线上线下服务无缝对接，落实国网公司“三零”（零上门、零审批、零投资）“三省”（省心、省力、省钱）服务要求，精简服务流程，缩减办理时限，提升办电效率，为企业和群众提供顺畅电力服务。推广节能技术，有效降低企业用电成本，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企业发展。弘扬雷锋精神，聚焦客户需求，开展定制化、延伸式特色服务，打造“辽·亮”雷锋式供电服务品牌。发挥电



7 月 29 日，供电所对 10 千伏线路开展雨后特巡，图为巡视现场
（县供电局　提供）

力优势和作用，保障滑雪场景区运营，助力清原冰雪旅游产业发展。推进“互联网 + 网格化”供电服务，331 个社区（村屯）入驻网格化服务，实现全覆盖。10 个供电所“村网共建”电力便民服务点正式投入运营，定期开展客户满意度调查走访，开展用电隐患排查、有序用电指导、用电知识普及等服务数百次，常态化志愿帮扶活动让社会与家庭感受电力的温暖与关怀。

（县供电公司）

供　气

【概况】 清原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原中燃”）是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在清原投资兴建的城市管道燃气项目，是全县唯一具有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和运营资质的燃气外资企业。注册资金 500 万美元，有员工 27 人。清原中燃合建站占地 1.22 公顷，2014 年 5 月 21 日清原中燃加气子站正式投入试运营；2014 年 6 月 20 日燃气管网正式运营。截至 2024 年末，纳入生产运营管理中压燃气管网 24.39 千米、低压庭院管网 29.91 千米，阀门井 65 个、减压撬 1 个、调压柜 23 个、调压箱 87 个。清原管道燃气供气范围覆盖城区 75% 以上，为 13643 户居民、205 户商户用户、3 户工业用户提供供气服务。

【安全培训宣传】 制订全方位培训计划，线上、线下开展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法律法规、安全事故案例以及岗位安全知识等方面多元化培训。全年培训 81 场，培训人员 420 人次，培训时长 156 学时。加强安全宣传，进公共场所、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等开展燃气安全宣传 35 次，发放宣传资料 2800 份，悬挂宣传板条幅 27 余份，提高居民安全意识，保障居民使用燃气安全。

【隐患排查整治】 落实国务院安委会 15 条措施要求，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复盘行动”、燃气管道设施“带病运行”专项整治、燃气隐患排查“回头看”工作，排查中低压燃气管网 54.3 千米、调压设施 110 座、阀门井 65 座，第三方施工监护 18 起，入户安检 1.29 万户次，激光检测 1.44 万户次，发现户外隐患 14 处，户内隐患 18 处，整改完成率 100%。开展安装瓶装液化气“三保险”设施 5.1 万户，保障广大燃气用户用气安全。开展燃气经营企业隐患排查 20 余次，对 600 余家餐饮经营单位及“九小”场所隐患排查，聘请专家开展燃气安全检查 2 次，发现并解决燃气行业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20 余项，职能部门问题 6 项，群众满意度 100%。

【应急处置演练】 制定节日期间气源保供方案及气源应急保



中燃公司技术人员检查燃气安全设备　　（县住建局　提供）

障方案，坚持储配站及辅助用房 2 小时巡检工作，公司调度人员严密运行监控，保障应急管理。公司领导及中层干部在岗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严密监控公司供气设备、管网压力和气量变化。应急队伍 24 小时备岗，应急抢险器具、车辆配备到位。开展部门级应急演练 12 次、桌面演练 5 次、实战演练 7 次，实战演练为业务范围演练，包括设备泄漏、第三方破坏、中低压管网泄漏、消防疏散等。

【安全生产投入】 全年采购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 ppm7 台，便携式激光检测仪 1 台，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 LEL1 台，防爆工具、正压式呼吸器 2 台等。

（县住建局）

供　热

【概况】 全县有清原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鑫宇供暖有限公司 2 家供暖企业。其中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厂是全国小型节能热电项目审查会议通过的热电联产项目，1987 年建成投入使用，1996 年原热电厂与供热管理所合并，成立热力总公司；2012 年更名为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总公司；2020 年 5 月，更名为清原满族自治县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金 300 万元，位于清原镇柴河路 82 号。县热电公司占地 5.9 万平方米，供热面积 285 万平方米，供暖 3.1 万户，其中居民供暖面积 200 万平方米、非居民供暖面积 85 万平方米（包括党政机关单位、学校、商业网点等）。全县供暖总供热面积 464 万平方米，实际供热面积 422 万平方米，供热户数 5.08 万户。

【燃煤储备】 加强组织协调，多方联系燃煤供应单位，提前部署供热企业燃煤储备工作。热电公司签订 10 万吨燃煤储备合同，进场 3.5 万吨；鑫宇供暖有限公司签订 6 万吨燃煤储备合同，进场 2.5 万吨。

【设备检修】 为确保供暖设备正常进行，提高供暖质量，县政府要求 2 家供暖企业按照《“三修”工作计划》要求，针对群众反映供热质量问题，针对性开展夏季“三修”工作。对热源设备、供热管网和换热站等重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和更换，保障供暖质量。

（县住建局）

生态环境保护

【概况】 2024 年，抚顺市生态环境局清原县分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标准，负责编制、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落实减排目标任务，负责县管建设项目审

批，对辖区内水、气、声、固废、辐射等污染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处理环境污染纠纷，开展县内环境监察、环境统计、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

【环境质量监测】 空气环境质量方面，截至年末，县城二氧化硫均值 27 μg/m^3，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41 天，优良率 94.99%。地表水环境质量方面，5 个国考断面，中水质符合Ⅱ类的 4 个，分别为北杂木、大孤家、小孤家、英额河入河口断面。符合Ⅲ类的 1 个，为龙头堡断面，达标率 100%；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

【水污染防治】 推进“碧水工程”，狠抓水污染防治。强化重点时段河流断面水质监管。做好春季桃花水汛期污染防范，落实巡河责任人，对容易进入河道的垃圾、畜禽粪便及其他可能进入河流造成污染的污物进行清运。出动巡河人员 3617 人次，清理垃圾 1988 吨；联合相关部门全面开展汛期农村生产生活垃圾和畜禽粪污问题专项排查整治，并建立排查台账，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排查出的 20 个问题完成整改。推进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工作，按照上级要求，为做好清原满族自治县排污口“一口一档、一口一策”管理，编制印发《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方案（2024—2025 年）的通知》，明确责任分工，列入 2024 年整治工作任务的排污口按照要求完成整治。会同水务部门共同对红河、小孤家水库及水库上游入库流域河道开展排查，并协调配合上级生态环境监测部门对红河及小孤家水库完成 3 次采样监测，及时跟踪掌握水质变化情况，为保障水质达标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同时按照县政府有关要求和安排部署，对浑河、英额河、红河等大伙房水库干支流河开展日巡查，巡查河道、排污单位等点位 61 个，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对检查发现的 14 个问题完成整改。编制《清原县红河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省、市、县环保部门在红透山矿举办 2024 年大伙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突发水污染事件环境应急实战演练，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件处理能力。

【大气污染防治】 实施“蓝天工程”，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印发《抚顺市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修订《清原满族自治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加强日常监管。强化物料堆场扬尘管控，严格物料堆场设置、管理。加强施工工地扬尘污染和秸秆焚烧管控，建立完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对疑似火点进行核查处置，依法处理。督促各乡（镇）按照《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秸秆焚烧防控责任追究办法的通知》（辽政办发【2018】48 号）等相关要求，对相应责任人严肃问责。严格落实“一厂一策”整治措施，强化大气污染物排放重点监管企业稳定。

【土壤污染防治】 加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管控，开展土壤污染排查整治工作。依据《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估报告评审的通知》，推进优先监管地块土壤污染环境状况调查和部门联动监管。截至年末，完成 14 家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及安全利用现场检查核实月调度表填报。

【农村环境整治】 制定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农村环境整治成效巩固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组织相关部门及乡（镇）政府完成 124 个村环境整治成效检查工作；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工作，组织各相关部门、乡（镇）政府及各行政村工作人员对全县 14 个乡（镇）188 个行

政村逐村进行黑臭水体排查工作，未发现符合农村黑臭水体标准的黑臭水体。督促夏家堡镇推进清原县柴河源头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建设，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1406 万元，在夏家堡镇袁家庙村新建小型污水处理站 1 座并配套建设污水管网，日处理污水能力 150 立方米，在金家窝棚村、马家店村、猴石村、金庄村、赵堡村等村庄新建灰水土地渗滤系统 1299 座，于 12 月竣工并完成工程验收。



抚顺市生态环境局清原县分局领导到清原抽水蓄能电站调研
（抚顺市生态环境局清原县分局　提供）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争创】推进国家级“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工作，以县政府办名义印发《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计划的通知》。组织相关部门并邀请第三方技术单位召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申报协调会，编制申报材料，上报至省生态环境厅审核平台。

【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做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对标对表省督察整改工作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聚焦突出问题，紧盯时间节点，强化协调调度。信访案件均办结完成销号。全面排查复核清原县历次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符合上级序时进度要求。

（抚顺市生态环境局清原县分局）

金　融

- 金融监管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清原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 中国农业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 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金融监管

【概况】 2024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原监管支局（以下简称清原金融监管支局）挂牌成立，标志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系统“四级垂管”架构正式建立。清原金融监管支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四新”工程建设为动力，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善金融监管组织体系，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推进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落实，促进县域金融监管事业和县域金融事业健康发展。

【风险防控】 按照扫黑办工作安排，8月份，组织开展9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金融放贷领域涉黑问题自查工作，配合县委政法委开展“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对县域金融机构落实排查、化解、及时汇报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报送专报3期、《周调度表》7篇、《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统计台账》7篇。在县域农信机构改革期间，清原金融监管支局开展常态化周监测20次，改革关键节点监测报告3次，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常态长效做好日常监测和跟踪分析。

【小微企业融资】 联合县发改局建立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截至年末，走访企业及个体工商户963家，完成授信149笔，授信金额11189.55万元，贷款115笔，贷款金额9478.39万元。

【金融宣传】 践行金融为民、惠民、便民理念，开展金融机构金融知识宣传活动。全年组织支局干部职工和全县金融机构参与普惠金融宣传月、金融知识“五进入”“‘5·15’全国投资者权益保护宣传日”“9月金融知识宣传”“担当新使命消保县域行”等多种形式宣传活动200余场，活动触及金融消费者10万余人次。

（清原金融监管支局）



2024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原监管支局挂牌成立
（清原金融监管支局 提供）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清原支行

【概况】 2024年，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清原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清原支行）围绕各项工作任务，统筹抓好企业经营管理，完成各项工作目标。全量金融资产时点余额6.54亿元，比2023年增加1.09亿元；存款时点余额5.28亿元，比2023年增加0.87亿元。

【普惠贷款服务】 聚焦农业产业特点，针对药材产业精耕细作，通过药材协会会长带动协会会员整体营销，走访了解客户经营情况；挖掘养殖业潜力，通过转推

介，陌生拜访等方式主动营销。产业集群新增 4546 万元。

【金融业务拓展】 拓展手机银行业务，通过微信群、朋友圈进行话费、立减金活动宣传；通过商圈定期走访、沈白高铁代发薪开卡服务。加强场景建设，新建纪委食堂、营商局食堂，增加有效交易客户，手机银行登录口径月平均 7576 户。加强厅堂营销，针对养老金指标，提升个人折效客户，提升预约开户数，个人养老金预约开户 1945 户。

【内部管理】 优化业务流程，梳理开户、贷款审批、智能柜台等核心业务流程，将业务流程化、模块化，提升效率，增大产能，提升客户体验。加强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强化人手 1 张表，让员工了解自己的考核绩效指标，推进工作进度。加强培训，通过晨会、夕会进行业务培训、产品学习、模拟演练、营销经验分享等，提升员工业务能力。

（中国银行抚顺清原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中国工商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清原支行）从业人员 46 人，内设综合管理部、对公金融业务部、个人金融业务部 3 个机构，下辖清原支行营业室、长岭支行、红透山支行 3 家分支机构，附行式自助银行 3 家，离行式自助银行 1 家。2024 年，工商银行清原支行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推进服务乡村振兴，立足县域实际，以客户为中心，攻坚克难，夯实经营基础。截至年末，各项存款 19.23 亿元，各项贷款 67.33 亿元。

【金融服务】 贯彻落实金融“五篇大文章”具体工作要求。立足县域，结合支行实际情况，以养老金融和普惠金融为突破。深挖三代社保卡潜力，办理三代社保卡 1800 张，新增三代社保卡入金率 75%，为后续个人金融业务发展奠定基础。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用，推动发展扶持普惠金融政策、产品落地。

【存款业务】 以客户需求为基本导向，深入了解客户，广泛开展调研工作，分析存款数据，做好资金监测，维护存量，广拓源头，了解县域居民存款模式和特点。全年储蓄存款日均增量超 2 亿元，增量实现新突破。

【信贷业务】 坚持金融为民服务，助力实体经济发展，保障抽水蓄能等大型国家项目贷款投放以及银团贷款投放，推广普惠业务。走访乡（镇）开展普惠宣传，普惠产品首次进入村镇企业，种植 E 贷、养殖贷



工商银行清原支行开展乡村金融知识普及活动

（工商银行清原支行　提供）

实现零的突破，银行与中药材种植、菌类种植、养殖业形成稳定合作模式。全年普惠贷款增加 4400 万元。

【中间业务】 完善中收管理办法，响应相关部门减费让利要求，做好产业扶持。做好客户资产配置工作，推动基金、保险、理财销售，实现客户财富稳定增值。推广手机银行、三方绑卡等新兴业务，普及新型支付方式，方便客户。拓宽服务领域，开展业务创新，扩大客户群体，加快多元化经营，促进中间业务稳健发展，改善县域居民金融环境。

【金融管理】 坚持以服务客户为核心，以便民、利民为基础。依托上级行各类金融产品研发和科技赋能，做好各类宣传、便民工作。优化贷款审批流程、手机银行界面管理、反诈工作提示，科学控制手机银行转账限额管理，完善企业网银对账管理等基础业务，确保客户享受安全、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

【网点建设】 合理布局网点，优化岗位设置，推进一岗多能，丰富网点便民设施，设置休息区，配备轮椅、儿童座椅等，优化客户服务。设置网点普惠专员，丰富网点职能，开户可线上预约，实现业务一站式办理、问题一站式解决。

【内控管理】 加大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力度，利用大数据及行内监管排查系统，掌握员工思想、工作情况，了解员工八小时以外的生活情况，加强警示教育，明确违规违纪严重后果，保持警钟长鸣。召开季度案防会，落实主体责任，逐级推动内控合规、党风廉政工作落实，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全年无重大案件发生，员工无违法行为。

【“三农”服务】 深入县域内 14 家乡（镇）开展金融知识普及，优化乡（镇）服务，提升乡（镇）居民金融素养，提升整体信用环境。开展征信月宣传，推动信用环境和信贷环境建设。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清原监管支局联合开展反诈宣传，构建稳定金融环境。推进普惠业务，开展县域资源摸底排查，打开“三农”突破口，助力乡村振兴。

（工商银行清原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2024 年，中国农业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清原支行）落实“一岗双责”制度，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动力，以服务“三农”和支持乡村振兴为己任，着力发挥农业银行重要作用。

【业务经营】 截至年末，贷款增量 18587 万元，业务经营取得新成绩，支行全员营销势头强劲。

【乡村振兴助力】 从全县 188 个行政村中梳理出重点产业村 50 个，县支行班子成员以及中层干部与产业村村干部对接包点，按照网点、部门分片管理方式，深入到各乡（镇）对应村（屯），与各村书记对接，推动信贷业务发展。188 个行政村对接 2 轮。为银行信贷业务提升奠定基础，助力乡村振兴。

中国建设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2024 年，中国建设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清原支行）围绕乡村振兴、普惠金融战略部署，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完成各项工作目标。截至年末，一般性存款时点余额 23.9 亿元，比年初增加 3.34 亿元；对公存款余额 1.24 亿元；个人存款余额 22.69



农业银行深入农村普及金融知识 （农业银行清原支行 提供）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44269 万元，较年初新增 5044.82 万元。

【信贷环境】 阳光校园工平台试点成功，全省第一家试点机构实现阳光校园全覆盖，缴费 57073 笔，缴费金额 522.8 万元，日均存款 78 万元。支持县域企业发展，解决企业生产流动资金不足问题，助力企业产值提升，为 1 家有机肥高新技术企业投放信贷资金 200 余万元。

【助农服务】 推广“整村授信建档”模式,通过“农户 + 担保”、农户创业贷、个人支农贷为种植户、养殖户解决经营融资难融资贵及产品销售等问题，特别是为中药材商户客户及食用菌种植加工客户提供信贷支持。其中，重点支持中药材龙头企业 2 家,中药材生产重点乡(镇)8 个。全年发放贷款 600 多笔 2 亿元。打造村口银行，设立裕农通金融服务点，方便农民支付结算，满足农民金融需求，填补建行清原支行农村没有网点空白。裕农通服务点在全县 188 个行政村实现全覆盖，促活率 100%，发放乡村振兴卡 4269 张，下载裕农通 App2751 户，签约农户 1.5 万户。

（建设银行清原支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2024 年，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县农发行），坚持“升速度、调节奏、提质量、增效益”工作主基调和“担当作为、专业高效”工作总要求，聚焦主责主业，推动乡村振兴，加强服务保障，扶持小微企业发展，强化风险防控，巩固财会管理水平，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金融保障。

【各类贷款】 全年发放各类贷款 2556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40092.25 万元，较年初下降 6505.3 万元。产业客户条线放发贷款 1116 万元，其中投放农村土地流转和土地规模经营中长期项目贷款 181 万元；投放农业小企业贷款 2375 万元。收回中长期贷款本金 6676 万元，收回中长期贷款利息 1734.76 万元，全年收到拨付的 5 笔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回购金额 9400 万元，收回投资收益 118.6 万元，款项全部提前足额到账，保持贷款无欠息、无逾期、“零不良”。

【存款余额】 截至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26070.51 万元，比年初增加 3314.4 万；日均存款余额 23737.93 万元，比年初增加 17835.07 万元，增幅 302.14%。第一季度排名位列全省所有县级支行第 1 名，第二季度排名位列全省所有县级支行第 3 名,第三、四季度排名均位列全省所有县级支行第 2 名。FTP 利润 632.17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843.7 万元;账面利润 806.18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1066.29 万元。利润指标

由负转正，经营质效实现多年来的重大改善。

【服务乡村振兴】 支持“三农”发展，服务乡村振兴。守住政策性收储“主阵地”，及时足额保障地方储备粮收储及轮换资金需求。全年向辽宁清原粮食储备库投放购销企业粮油收购贷款 8450 万元，收购玉米 37230 吨；发挥企业网银线上渠道优势，为企业提供 7*24 小时便捷支付结算服务，保证粮食收购资金不断档，防止卖粮农民出现卖粮难、打白条情况，维护农民利益。

【林业金融服务】 林业产业提升经营项目贷款余额 20435.15 万元，其中 2024 年投放 181 万元。县农发行压实贷后管理责任，深入企业和项目，开展现场检查，加强对运营达效督导，把项目运营收入归行作为重点，木材砍伐销售收入回笼县农发行 2766 万元，截至年末，形成日均存款 977.74 万元。与县政府、县自然资源局、林场总场等单位负责人就商品林项目新建部分投放进行探讨，形成初步方案。

【小微企业贷款】 保持小微企业办贷特色，严守业务边界和制度要求，保证小微企业贷款质量。12 月中下旬营销 2 户新农业小企业在农发行开立结算账户，支行向 2 户企业提供材料清单。

【筹集支农资金】 坚持做到在开展项目对接时，全面考量风险、定价、综合收益等因素，对资产负债两方面做出统筹安排，细化融资方案，以“融智”促“融资”，以“融资”促“增存”。截至年末，2023 年度审批发放的农村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贷款在农发行形成“闭环运行、体内循环”。其中，借款人清原满族自治县现代林业经营有限公司存款余额 1742.76 万元，形成日均存款 977.74 万元。下属 7 个小国有林场存款余额 18180.89 万元，形成日均存款 18738.96 万元。农发行完成本年度下达日均 9000 万元支农资金筹集考核任务，完成率 263.75%。

【资金筹集渠道拓展】 坚持流量经营，存款组织工作抓大不放小。截至年末，住房维修基金存入支行 612 笔，存款余额 1547.95 万元，形成日均存款 1423.45 万元。农发行沟通政府有关部门和相关企业，营销抚顺百信拍卖有限公司非贷客户存款 22 笔，金额 22502.57 万元，形成日均存款 843.69 万元。重点聚焦清原粮食储备库，主动沟通企业使用农发行贷款资金，全年储备库在农发行形成日均存款 429.29 万元。

【基层管理强化】 开展“合规护航发展”主题文化宣传月活动，提升案防合规意识。由客户部门报送商品林贷款合规案例、财会部门报送合规故事、三合一专员为员工讲解合规案例，引导员工树立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组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教育宣传周活动、反洗钱宣传活动、国家安全日宣传活动、“5·15”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6·26”国际禁毒日宣传活动、10 月“敬老月”反诈宣传活动、“12·4”国家宪法日等宣传教育活动，制定 2024 年案防工作计划及案件风险排查方案，保证案防网格化全面覆盖。

【信贷风险防控】 增强防范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责任意识，区分业务边界，严禁将超越边界项目包装为政策性业务，防控涉债中长期项目贷款潜在风险。收到财政部门拨付化债资金 13016 万元，其中提前归还未到期中长期贷款本金 4656 万元，提前回购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 8300 万元。积极沟通协调，争取偿还的贷款本息提前存入。保持贷款无欠息、无逾期。加强风险前瞻性管理，将信贷管理理

念固化到日常工作每一个环节，规范执行信贷制度，落实贷后管理要求。用好内部评级结果，严把新客户准入关，抓实信贷业务全过程、流程化、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图表化管理，严守业务边界，坚决不触碰“三条红线”和负面清单涉及行业。

【财务运营管理】 坚持勤俭办行，严肃财经纪律，加强指标精细化管理、科学配置各项财务费用，节约压缩各项费用列支。全年公共费用列支 71.49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96 万元，降幅 1.34%。其中，交通工具运转费列支 1.42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08 万元，降幅 43.22%；电子耗材运转费列支 0.6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54 万元，降幅 44.22%；公杂费列支 2.4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36 万元，降幅 12.84%。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开展深化重点费用开支及固定资产转让专项审计整改和全面自查自纠工作 2 次，全方位财会自查工作 1 次，核查近年列支财务费用，立查立改。开展账户管理、银企对账、重控管理等基础工作，推进运营基础管理工作精细化、合规化、全面化发展。履行金融业社会责任。开展优化企业开户服务、减费让利、防范电信诈骗等宣传活动，增强公众警惕性和防范意识。

【安全检查】 开展节前安全保卫自查 7 次，进行消防安全重点部位和环节检查，确保不留死角，不留安全隐患。每半个月组织开展安全培训 1 次，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全年组织开展消防演练 2 次，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安全防范能力。加强车辆管理，完善用车申请及车辆管理手续，不定期检查车辆行驶安全情况、油料供给、维修保养费用等事项。做好档案相关工作，按照要求做好档案整理、装订、录入、贴签、装盒等工作，按时完成上交工作。正确舆论引导、维护网络意识形态安全，提高新闻稿件质量，全年报送新闻稿件 18 篇。

（县农发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概况】 2024 年，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以下简称邮储银行清原县支行）贯彻落实上级行及监管部门部署要求，统筹抓好企业经营管理，各项工作保持良好发展态势。截至年末，自营 + 代理网点存款余额 30.4 亿元。其中，自营网点储蓄存款余额 5.27 亿元，比 2023 年增加 0.28 亿元；代理网点储蓄存款余额 25.13 亿元，比 2023 年增加 2 亿元。公司存款余额 375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729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 5.21 亿元，比 2023 年增加 0.22 亿元。

【业务拓展】 坚持以客户经营为中心服务理念，优化存款结构，提升服务质量。将社保卡推广作为争夺市场、加快 AUM 增长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利用 CRM 系统对各类客户进行梳理，定期举办沙龙，客户见面会等活动，了解客户需求，匹配相关金融服务。发挥邮银网点覆盖率大优势，整合优惠活动，推动中间业务良性发展。

【消费信贷】 通过一手房业务增量带动房贷业务提质增量，加强与二手房中介合作，拓宽中介合作数量。全年房贷放款 945 万元，结余 9477 万元。加大综合类贷款营销力度，走访优质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对于意向单位及时授信合作，准入优质单位（政府机关、公检法、学校等）65 家；对非优质意向客户，着重营销综销抵押贷款，实现综合类贷款多元化发展。全年综合类贷款放款 1758 万元，结余 1563 万元。

【乡村振兴服务】 落实省、市分行“三农”业务发展工作部署要

求，安排专人对各类目标客户进行梳理和回访，从相关部门（单位）获取的农户、种养殖合作社、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名单及相关上下游行业进行走访，推动春耕备耕放款。与市场监督局开展联合走访，围绕重点项目，信贷员分组、分区域对商户宣传贷款政策，获取意向客户 8 户，放款 200 万元。推进融资 E 业务发展，组织支局长、理财经理集中培训，网点间点对点对接，年度融资 E 完成比例居地区首位。全年“三农”放款 54203 万元，结余 41085 万元。

【风险防控】 加强合规管理，提高案件防控水平。全年组织召开风险防控会 12 次，签订《安全生产和治安综合治理责任书》56 份，组织支行机关开展消防灭火应急疏散演练 4 次，组织网点员工开展防暴防抢应急预案演练和防火预案演练 8 次。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针对营业场所、业务库、自助设备、食堂等重点部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严防外部欺诈案件、火灾事故、交通事故发生。

【金融知识宣传】 组织开展防非打非、消费者权益保护、普及金融知识等宣传。开展“五进入”“行长进校园”“乡村大喇叭”“金融知识赶大集”等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电信诈骗、养老诈骗等能力。



邮储银行清原县支行开展“金融消保在身边 保障权益防风险“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邮储银行清原支行 提供）

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概况】 2024 年 6 月，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辽宁监管局批复（辽金复【2024】121 号），原辽宁清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清原支行）。围绕各项指标任务，理清工作思路，深化改革，加快经营转型步伐，拓展优质客户，防范经营风险，抓好各项工作落实。截至年末，农商行清原支行资产总额 519639 万元。其中，贷款 205340 万元，较年初下降 40403 万元；负债总额 561547 万元，其中各项存款 533056 万元，较年初上升 30468 万元。

【涉农信贷服务】 加强线上信贷产品营销推广，建立客户营销清单，上门走访宣传营销线上贷款产品。梳理个体工商户清单，以营业网点为中心，对个体工商户宣传推广商户贷、收购贷等新产品。引导存量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客户逐步采取“农 E 贷”线上贷款形式发放，提高信贷办公效率。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全员营销意识和业务水平，将贷款营销摆在经营工作首位。加强整村授信及网格化营销手段，构建一体化服

务管理格局。截至年末，农商行清原支行小微贷款余额 31953.27 万元，贷款户数 92 户。其中，0—1000 万小微贷款 87 户，余额 24633.27 万 元；1000—2000 万小微贷款 5 户，余额 7320 万元。小微贷款中涉农贷款余额 29711.85 万元，占比 92.98%。

【授信营销】 开展走访调研，了解各村经济来源、产业特色等情况，对接当地种植养殖大户，为群众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将存款、贷款、电金、中间业务等金融产品一并营销。发现好的商户打造成乡村振兴服务站，对于服务站营销给出相应优惠政策。对于贷款投放及各项延伸业务，建立奖励政策和淘汰机制，提升员工积极性。截至年末，农商行清原支行采集农户 59463 户，授信户数 12843 户，用信户数 6330 户。

【企业法人意向客户营销】 推进增户扩面工作，推进公金条线业务发展，加强对公贷款营销，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下发各类企业清单，开展逐户走访调研。12 月份，对接企业客户 86 户，挖掘意向客户 4 户，意向金额 750 万元。

【政银企合作】 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围绕个体工商户经营模式、资金需求、贷款期限等特点，“一户一策”量身定制金融服务方案，对客户提供信贷支持，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发展阶段个体工商户的资金需求。对接县工信局、县税务局等政府部门，双方就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达成共识，在信息共享、助企利民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探索政银合作新模式、新路径。8 月中旬以来，农商行清原支行对接辖内企业 52 户，达成意向客户 21 户，储备小微贷款金额 5598 万元。



农商行清原支行走访工商户 （农商行清原支行 提供）

【服务质效提升】 对于残疾人和不便行动老人，农商行清原支行工作人员携带相关资料与便携设备上门，提供优质服务，耐心讲解防范金融诈骗、识别非法集资套路、保护个人银行卡信息等知识。全年为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提供上门服务 24 次。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概况】 2024 年，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支行（以下简称抚顺银行清原支行）从业人数 36 人，内设综合管理部、普惠金融部、运营管理部、零售业务部 4 个部室，下辖清原支行营业部、清原站前支行 2 家营业网点。抚顺银行清原支行贯彻落实各项金融方针政策，坚持党建引领，开展各项业务，提升服务水平，助力县域经济振兴。截至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20.25 亿元，各项贷款余额 15.66 亿元。

【贷款营销】 立足县域经济发展，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微企业、服务城乡居民。全年投放贷款 44 笔，金额 14.66 亿元；年末贷款余额 15.66 亿元，较年初增长 13.63 亿元，增幅 671.02%，创历史新高。

【中小微企业发展服务】 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全年向制造业、农产品和商贸流通等领域投放企业贷款 14.35 亿元，惠及企业 23 户。针对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等经营主体，推出“展业宝”特色产品，投放普惠贷款 9295 万元。在普惠领域，以人民银行政策工具支持普惠型小微企业 15 户，投放贷款 5985 万元。



抚顺银行清原支行到社区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

（抚顺银行清原支行　提供）

【金融知识宣传】 加大金融知识宣传力度，深入社区、小区、商户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五月存款保险宣传月”“全民反诈在行动”“金融教育宣传月”等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 40 余次，涵盖防范非法集资、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安全、存款保险、防范电信诈骗等领域，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意识。

（抚顺银行清原支行）

交通通信

- 交通运输
-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交通运输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县交通局）围绕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总目标，发挥交通运输重要作用，加强道路维修管护，改善道路运输条件，确保路域整洁畅通，为清原经济发展提供重要保障。县域内有各类客运车辆579台，其中巡游出租车426台，客运班车111台，网络预约出租汽车28台，客运包车14台。全年客运站客运量46.3万人次，货运车辆保有量1943辆。

【公路工程建设】 草大线与沈吉线K173+380道口平改立项目于4月9日复工，该项目路线全长642米，桥长96米，投资匡算2219.5万元，10月末完成国道202线下面层摊铺，工程形象进度70%，其余工程结转2025年施工；英仁线与沈吉线K153+978道口平改立项目于3月20日复工，该项目路线全长1.156千米，桥长281米，投资匡算2633.1万元，10月末主线工程全部完工，工程形象进度85.2%，人通部分结转2025年施工；双西线新改建项目于4月17日复工，该项目路线全长964米，投资272万元，年末完工。

【农村道路交通改善】 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计划投资2051.9万元，完成农村公路维修改造95.4千米；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投资255.4万元，完成危桥改造6座。投资930.82万元，完成“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项目，道路47.9千米，桥梁3座；投资198.1万元，完成双长线安防精品路项目，全线22.3千米，安装钢护栏7040米。

【公路整修】 春季会战期间（3月末至5月末）整修路基395千米、边坡345千米、林台55千米、路肩草线340千米，清理边沟367千米、上塌方2920立方米、沿线垃圾4832立方米，维修更换沿线设施里程碑44个、百米桩80个、轮廓标120个、道口标注60根。汛期前成立防汛领导小组，加强防汛值班（宿），实行责任段制度，成立抢险突击队6个、184人。回填土方18768立方米，外运土方45129立方米，修补路肩缺口326千米，清理塌方9460立方米，保障公路安全畅通。秋季会战期间（9月中旬至10月末）整修路基360千米、边坡185千米，清理边沟262千米、沿线垃圾5479立方米，完成路面保洁5800千米，修剪路肩草9次1302千米，灌木、绿篱修剪4万余株，乔木修剪9条线路3246株。维修钢护栏220延米，修补坑槽3000平方米，贴缝胶带封缝40062米，维修高路肩墙237.9立方米，路树刷白11万余株，桥梁防撞涂白2200平方米，提高公路通行能力，消除公路安全隐患。

【道路养护】 县级以上公路清理沿线垃圾3776立方米，村（屯）路养护出动运输车辆66台次，清运垃圾3100立方米。开展道路美化绿化工作，完成黑大线、饶盖线、平桓线、铁苇线、草开线乔木补植14966株，补植灌木26.24万株。开展道路除雪防滑工作，使用各种除雪机器（具）404台班，使用除雪剂2510吨，防砂石料3111立方米，炉灰800立方米，上道防滑等人工2851个工日。

【道路运输监管】 打击“黑出租”非法营运行为，查扣非法营运车辆49台，无道路运输证货车14台，货车私自改型4台，货车货物扬撒15台，客运班车未按规定班次营运1台，危险品车无押运人员1台，营运车辆超期检测38台，超限运输企业停业整顿5户，因一年内超限3次吊销道路运输证车辆3台，出租车拒载2台，无从业资格证5台，

罚款 53.5 万元。与公安、住建等部门开展联合稽查 76 次，出动人员 420 人次，下乡稽查 316 次、人数 1735 人，联合稽查查扣电瓶车 148 台，旅游景点执勤 63 次。

【路政管理】 开展路域环境整治，清理违规标志牌幌 5 处 48 平方米，清理摆摊设点 6 处，清理倾倒垃圾、秧棵、打场晒粮 8 处 1090 平方米，清理堆放杂物 11 处 300 平方米，清理种植作物 8 处 1100 平方米。联合相关乡（镇）政府清除沈吉铁路沿线开荒种地 10 处 2300 平方米。调查处理县级公路用地内沿线广告设施 68 处，清理公路用地内垃圾箱（桶）27 处。查处路产赔补偿案件 4 起，收缴赔补偿费 30640 元。协调英额门镇政府，完成英额门镇马路市场改移。路警联合执法处理农村公路超限超载货运车辆 42 台，分载卸货 2558.74 吨

（县交通运输局）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概况】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清原分公司）位于清原镇莱河路 14 号，内置经理室、综合部、网建部、营销部，有自主营业厅 3 个，社会渠道 30 家，员工 42 人。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包括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电话业务、IP 电话业务（限于 Phone-Phone 的电话业务）、900/1800MHzGSM 第二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LTE/ 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TD-LTE）、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26GHz 无线接入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3.5Hz 无线接入业务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国内基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含移动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从事国内通信网络的设计、施工和维护；从事通信业务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等；出售出租通信设备及其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广告业务；场地租赁。截至年末，中国移动清原分公司通信客户数 14 万户，全年收入 7000 万元。

【网络建设及维护】 中国移动清原分公司在清原地区有 2G 小区 475 个，4G 小区 1766 个，2G 基站 308 个，4G 基站 830 个，5G 基站 357 个；有普通汇聚机房 15 个，重要汇聚机房 2 个，无线机房 13 个。家客覆盖 355 个小区村（屯），覆盖用户数 9.5 万户。解决网络结构性问题，优化基础网络，完成 792 个基站、38 个机房现场普查，及时上报各类动环隐患问题 25 件。解决各类网络信号问题 40 起，处理倒杆投诉 500 余次、各类光缆故障 50 余起。

【服务地方发展】 提升服务能力，融入地方经济发展大局。完成平改立隧道工程开工仪式、枸乃甸西井金矿矿难、跑遍辽宁 2024 清原 25 千米马拉松活动、2024 抚顺夏季旅游暨南天门夏日欢乐游启动仪式等应急保障任务。开展环保行动，资助贫困儿童。

（中国移动清原分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以下简称联通清原分公司）成

立于2001年11月30日，位于清原镇清河路38号。经营范围包括在抚顺经营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含本地无线环路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电话业务、IP电话业务（限PHONE-PHONE的电话业务）、900/1800MHzGSM第二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WCDMA第三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TD-LTE/LTE FDD)、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26GHz无线接入业务；3.5GHz无线接入业务；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无线数据传送业务、用户驻地网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语音信箱业务、传真存储转发业务、X.400电子邮件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设备生产销售、设计施工业务；技术开发。

【网络维护】 4GBBU整合31个局点，整合前4GBBU数量272个，整合后65个，腾退BBU207个。GPS无源改有源16个局所。铁塔LAN装机19条，更换政企客户端中兴A设备23个，瑞斯康达A设备1个。税务局自助终端改造安装云桌面9台，安装摄像头2个。动环设备优化新建开关电源2套，蓄电池组4组，搬迁蓄电池组2组。宽带接入网，腾退三系列交换机9台，割接LAN光纤业务50余条。线路自修181件，抢修光缆195条。

【网络拓展】 满足市场FTTR业务发展，快速推进千兆网络。在乡（镇）支局完成覆盖基础上，为南口前镇白草甸、北三家镇西大林等16个行政村接入网新建千兆OLT，新增千兆宽带用户数承载能力约1.8万户，总计割接GPON口1800个，实现清原县域城乡千兆网络全覆盖。

（中国联通清原分公司）

经济调节与监管

- 发展规划
- 财　政
- 税　务
- 审　计
- 统　计
- 市场监督管理
- 自然资源管理



发展规划



8 月 15 日，林下经济科技特派团（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到清原县绿味浓山野菜专业合作社开展技术指导

（县发改局　提供）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县发改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聚焦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推动辽东绿色经济区建设，跟踪分析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加强运行监测调度，抓项目、促投资，抓保障、强服务，全县经济整体呈现稳中有进、结构趋优、质效向好态势。

【经济运行分析】 完成《清原满族自治县绿色经济区建设规划（2023—2035 年）》。编制 2024 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协调核心指标承担部门，掌握和收集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及各行业经济运行情况有关信息，分析研究全县经济运行情况形成经济运行分析报告。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72.96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5.8%；规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29.74 亿元，增长 45.2%，增加值增长 3.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5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16.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完成 20.23 亿元，比 2023 年下降 27.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2.16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8.1%；域外引资到位额完成 26.47 亿元，比 2023 年增长 4.6%；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654 元，比 2023 年增长 7.1%。

【重点项目】 全年开复工 500 万元以上项目 102 个，投资 190.37 亿元，项目开复工数量、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名列全市前茅。投资 109 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5 台机组全部并网发电；投资 85 亿元清原二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获国家能源局建设规划批复，进行可研招采。清原成为我国北方唯一建有两座抽水蓄能电站的县区。

【对上争取】 全年下达资金 5.9 亿元。其中，2023 年增发国债项目 19 个，下达资金 2.7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 1 个，下达资金 1.82 亿元；中央预算内项目 4 个，下达资金 0.59 亿元；专项债券项目 1 个，下达资金 0.25 亿元；一般债券 1 个，下达资金 0.5 亿元；省级配套资金项目 1 个，下达资金 0.04 亿元。

【科技创新】 加大对重点产业、重点企业服务力度，提高企业对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及优惠政策认识，调动企业自身创新积极性，推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全年全县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5400 万元。

【项目评审】 围绕评审工作，以提高政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目标，以服务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为重点，做好政府投资项

目评审工作。先后对县水利事务服务中心、县人武部办公楼外墙维修、北三家镇大棚冷库项目工程进行预结算评审。节减财政建设资金，评审工程47项。评审总额28626万元，审定总额27561万元，审减总额1065万元。其中，预算评审27项，评审额25556万元，审定额24620万元,审减额946万元；结算评审20项，评审额3060万元，审定额2941万元，审减额119万元。

【价格认证】 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作为定案依据或者关键证据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经国家机关提出后进行价格认定。全年受理完成公、检、法各类涉案物品价格认定案件98件，认定标的额约219.1万元。

【信用体系建设】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政府机构失信治理长效机制，对失信事业单位实行月调度，对重点案件相关责任人进行督办约谈，完成行政处罚企业信用修复4个，履行涉案金额30.9万元。开展“屡禁不止、屡罚不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作，对68家失信被执行人建立失信治理台账，对24家企业开展约谈，对5家企业签订信用承诺。有2家企业与相关银行达成协议，每月按协议还款。推进信用承诺工作，全县4个单位6种类型承诺2346条，14个乡（镇）签订《政务诚信承诺书》，提高政府履约诚信意识。加强信用信息归集和共享工作，实现信用信息应归尽归，优化归集方式，提高数据质量，及时核查疑似瞒漏报信用信息数据，规范数据报送工作。优化服务模式，优化信用信息共享，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落实省、市政务服务网失信信息信用修复指引，将3件“单事项”及办事环节集成为信用修复“一件事”，将信用数据查询服务指引纳入到政务服务大厅。推进行政处罚决定书与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告知书同时送达制度，做好信用修复工作。做好中介组织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规划促进和规范中介组织发展，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关于进一步推动中介组织发展实施意见》。

（县发改局）

财　政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方针、政策，拟定和执行全县中、长期财政规划，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建议；拟定和执行县与乡（镇）财力的分配政策，指导全县财政工作。坚持稳中求进、依法理财。全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总收入完成36329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4971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9992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368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74073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134万元，调入资金250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完成3113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978万元，上解支出39440万元，债务还本支出8896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146万元，年终结余41837万元。收支相抵，略有结余，实现当年平衡。

【财税体制改革】 构建现代财政制度，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贯彻落实省以下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权责配置更为合理、收入划分更加规范、财力分布相对均衡、基层保障更加有力的财政体制。严格落实预决算信息公开等各项规定，推动“一卡通”和绩效评价改革。完成14个乡（镇）金库撤销工作,加强乡（镇）财务管理水平，

推动乡（镇）财政性资金使用规范，防范化解财政资金风险。

【财政综合管理】 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预算编制、资产配置、政府采购等关口，强化民生政策管理，落实教育、养老、医疗等政策，严控财政供养人员支出，强化财政供养人员编制管理，严格财政暂付款管理。兜牢“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底线，全县“三保”支出118982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55165万元，保工资56925万元，保运转6892万元。

【“三大攻坚战”服务】 支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截至年末，化解政府债务2874万元，支付政府性债务利息5628万元。全县债务率40.08%，债务风险整体可控。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县本级投入县城内污水处理企业正常运转经费690.62万元。推进浑河上游县城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争取一般债5000万元。

【乡村振兴助力】 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4474.82万元，发放玉米、大豆、稻谷补贴资金5550.12万元，发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941.6万元。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投入5480.24万元，其中县本级投入301.38万元。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提升村级公共服务水平。实施“一事一议”道路建设项目，修建村内道路46千米，投入资金958万元。实施“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项目3个，投入资金600万元。实施“红色美丽村庄”建设项目1个，投入资金200万元。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机制建设投入资金985.6万元。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水利建设资金4051.4万元，用于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小型水库消隐除患、清河防洪治理、浑河应急防洪治理工程等；争取农村公路建设资金3808.4万元，农田建设投入19200万元。

【社会事业保障】 筹集社会保障资金，投入资金27219万元，为民政对象社会化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农合医疗、基层卫生医疗机构改革以及公立医院改革工作顺利开展提供资金保障。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投入资金39500万元，其中县本级投入34455万元，保证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普惠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补齐普通高中教育短板弱项，促进职业教育使用高校发展。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投入资金3260万元，完善公共文化现代服务体系，促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繁荣发展。保障公共安全资金提供，投入资金11628万元，确保公安、政法部门正常运行，保证平安清原建设等专项行动顺利开展。

【对上争取资金】 争取地方债券75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5000万元，用于浑河上游县城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设；专项债券2500万元，用于清原县八里村水厂改造工程建设。申请再融资债券14052万元，用于置换存量债务。其中，一般债券7100万元用于县城供水管网建设项目，污水管网改造项目，县二水源地供热管网改造等项目；专项债券6952万元用于棚改项目。

【金融管理】 全县存贷款稳步增加，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服务能力。截至年末，全县存款余额247.03亿元，贷款余额122.77亿元，存贷比50%。落实惠企政策，协调金融机构主动对接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简化业务办理流程，加大信贷投放力度，对到期还本付息有困难的企业，采取延期还款等方式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全年发放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贷款17.77亿元，发放惠农贷

100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 1.65 亿元，支付各级财政贴息 1024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贴息 111 万元。召开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动员部署会暨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会议，坚持“疏堵并举打防结合”原则，落实工作责任，强化部门配合，开展打击非法集资专项行动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组织以“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微信转发宣传材料 500 余次，参与知识竞赛答题人数 5945 人次，散发传单 9900 余份，宣传手册 9100 余份，宣传袋 7000 个，宣传纸杯 4000 个，宣传文化衫 500 件，宣传防范打击非法集资相关法律法规、金融欺诈法律制度、信访条例等，提高群众识别能力。开展县域非法集资排查工作，协调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等有关单位，对县域内相关企业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风险集中排查，排查企业 118 家，均属正规营业状态。

【国有资产管理】 出租出售资产 34606.70 万元。完成 2024 年度全县 178 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上报、汇总工作，全县实有人数 6272 人，资产期末数 398421.62 万元；房屋 751023.48 平方米，期末价值 72468.02 万元；车辆 579 台，期末价值 8007.75 万元。

（县财政局）

税　务

【概况】 2024 年，国家税务总局清原满族自治县税务局（以下简称县税务局）聚焦抚顺市税务局“五个高”“七个争先进位”发展目标，发挥责任共担机制，坚持组织收入原则，层层压实组织收入职责，确保应收尽收。全年完成各项税费收入 16.36 亿元。其中，完成全口径税收收入 7.28 亿元，比 2023 年增收 1.73 亿元，增长 31.3%；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2 亿元，比 2023 年增收 0.73 亿元，增长 21.5%。

【纳税服务】 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落实便民办税举措 4 类 11 项 61 条，围绕“惠达小微 助稳向好”主题，开展“春雨润苗”专项行动。结合抚顺市税务局办税模式改革，推行涉税事项“网上办”、智能设备“自助办”、方便快捷“码上办”等非接触式办税模式。组建“清枫税务”志愿服务队，深入企业、乡（镇）、学校、社区开展税收政策推送、涉税诉求应对，培训纳税人缴费人 1000 余人，应对涉税诉求 60 余次。

【以税辅政】 结合县域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运用



2 月 22 日，县税务局到企业开展税费优惠政策宣传辅导

（县税务局　提供）

好税收大数据，强化税收经济分析、政策效应分析。全年报送税收分析报告10篇，其中4篇获得地方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签批。全年制作清原税务工作专项信息12篇，每月初第一时间报送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参阅。

（县税务局）



县审计局开展“党建＋业务”知识竞赛　　（县审计局　提供）

审　计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审计局（以下简称县审计局）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全年完成计划内审计项目14个，出具审计报告14份、审计决定4份，发现问题52条，提出审计建议41条。查出主要问题金额4094.89万元，包含违规资金1802.53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2292.36万元。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4件，向主管部门移交问题线索1件。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组织筹备召开两次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发挥审计委员会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作用，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4月15日，十五届县委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五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李强总理在听取审计工作汇报时讲话要求以及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审计工作的批示要求；听取县委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工作计划；审议《2024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草案）》；听取2023年度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情况汇报；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县委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主任张君昶主持会议并讲话，县政府县长、县委副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尚峰出席会议并讲话。10月21日，十五届县委审计委员会召开第六次会议，会议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强总理在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省委书记郝鹏在十三届辽宁省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审议《清原满族自治县审计整改工作办法》；听取清原县2023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县委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主任李培育主持会议并讲话，县长、县委副书记、县委审计委员会副主任尚峰出席会议并讲话。

【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4月25日，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组织召开县委审计委员会成员单位工作协调会议暨清原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李强总理在听取审

计工作汇报时的讲话要求以及省委书记郝鹏、省长李乐成关于做好2024年全省审计工作的指示批示精神；传达学习辽审发〔2019〕76号关于印发《辽宁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离任经济事项交接办法》的通知及辽审发〔2019〕77号关于印发《辽宁省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任前经济责任告知办法》的通知；通报县委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工作计划；通报《清原县2024年度审计项目计划》；通报清原县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2023年度工作总结和2024年度工作建议，明确2024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的方向和任务。

【经济责任审计】 开展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以领导干部任职情况为基础，结合巡视、巡察和上级审计机关的计划内容，征求审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意见，制订经济责任审计计划，报县委审计委员会审定通过。重点对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含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保护责任情况），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贯彻执行国家重大决策部署等情况进行审计。坚持“任中审计为主、任中审计和离任审计相结合”原则，科学安排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计划，按程序报县委审计委员会审定。分别对人社局主要领导干部、司法局主要领导干部、原营商局主要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经济责任审计项目3个，审计主要领导3人。其中，任中审计2人，离任审计2人。审计发现问题12个，提出审计建议11条。

【预算执行审计】 开展县本级和县直部门预算执行审计，重点关注部门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财政改革政策落实、预算体系完善、支出结构优化、财政资金统筹、预算执行效果、存量资金管理、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以及公务支出等情况。完成县本级和自然资源局、水务局、住建局、工信局4家县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查出违规资金和管理不规范资金2218万元，上缴县财政资金201万元。审计发现问题23个，提出审计建议14条。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开展国有企事业单位财务收支审计，重点关注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关注“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国有资产的采购、管理、使用和处置等情况。对县国有城郊林场进行资产、负债、损益情况审计，对县委组织部党费资金管理使用进行审计，促进各单位财务规范化管理。查出违规资金和管理不规范资金353万元，其中上缴县财政资金62万元，调账处理资金274万元，归还原渠道资金16万元。审计发现问题7个，提出审计建议6条。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对夏家堡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进行任中审计，重点关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情况、遵守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情况、完成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审计发现问题5个，从政策落实、制度建设层面分析原因，提出审计建议3条。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对县人民医院救治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情况进行审计，重点关注项目资金收支情况、项目合同管理情况、项目建设管理情况。审计发现问题3个，提出审计建议4条。

【专项审计调查】 开展偿还中小企业拖欠账款情况审计调查，重点审查上级下达的化债资金

使用情况，偿还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等。审计发现问题2个，提出审计建议3条。

【市、县同审专项审计】按照市审计局要求，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落实情况及衔接推动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开展审计。重点关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建立健全，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落实情况，稳定完善帮扶政策，防止返贫现象发生；关注衔接推动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促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相衔接。

【审计整改】组织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审计整改工作办法》，压实审计整改主体责任，对审计报告、审计决定、审计事项移送处理中提出问题建立整改清单，纳入台账动态管理，持续跟踪、逐项审核、对账销号。建立审计发现问题整改销号单制度，坚持“谁主审、谁负责”原则，对相关审计项目发现问题整改工作进行跟踪、督促，完善“编号管理、跟踪督促、情况反馈、整改销号”工作机制，推动被审计单位审计整改工作落到实处。在省委第四巡视组反馈的“审计整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中涉及问题45个，完成整改34个，进一步整改6个，长期推进5个，挽回经济损失3.39亿元，处罚金9.65万元。原县级领导经济责任审计发现问题27个，完成整改25个。市级攻坚克难审计及巡视巡察整改工作组下发问题清单98个，完成整改问题89个，整改率90.8%，在全市攻坚克难审计整改排名第一位。

（县审计局）

统　计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统计局（以下简称县统计局）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履行部门职能职责，强化经济运行监测，提升统计服务质效，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统计法规学习】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学习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组织专业科室学习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内容，将核查办法与新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紧密结合，开展统计源头数据质量核查。组织统计业务培训10余次，参加培训320余人次；参加市统计局培训学习20余次，培训70余人次。

【统计分析研判】服务统计分析研判，走访工业、固投、批零等企业140余家，开展调研10余次，了解企业实情，提供业务指导，收集意见建议，引导企业自觉遵守统计法律法规，如实报送统计数据。

【农业源头数据质量保证】聚焦农业发展，保证源头数据质量。召开农业数据质量核查暨农业基础台账建设工作培训会议2次，走访督导检查乡（镇）20余次，检查14个乡（镇）农业相关原始报表，完成面积数据核查4508笔、单产数据核查4508笔，其他报表数据核查1344笔。协同市统计局、清原镇开展四道河村农业基础台账检查，核查数据798笔，发现问题1项。

【监测预警机制健全】优化统计服务，强化数据监测，每月各专业科室协同各主管部门开展走访调研，密切关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要企业运行情况，加强主要经济指标趋势预警研判。健全完善GDP核算基础月度预警机制和月度指标预告机制，全过程监测GDP基础指标，做好数据评估，针对主要经济指标“找弱补强”和对策研究，全方位掌握全县经济形势，为中心工作提供统计支撑。

【监督质效提升】 开展统计造假屡禁难绝专项治理，提升统计监督效能。开展数据质量核查、专项执法检查、双随机抽查等，完成执法检查 6 家；加强县乡联动，整合部门资源，共同摸查梳理潜力企业，做好“下转上”新增入库工作；深挖入库潜能，实现应统尽统。全年新增入库调查单位 11 家，其中工业 8 家，贸易业 1 家，建筑业 2 家。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9 个。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 上下联动，推进项目清查。建立乡（镇）书记负总责，县级领导分片区联系指导机制，开展清查进度定期通报，确保普查工作按质按期完成。联合编办、民政、税务等部门实现工作联动和数据共享，完成全部普查数据审核汇总上报、事后质量抽查和数据汇总评估工作，确保普查数据准确无误。

（县统计局）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部署要求，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推进登记制度改革，落实名称自主申报与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新政策。新设立市场主体 6021 户，办理全程电子化登记业务 6803 笔，发放食品许可证 1071 户，发放特种设备证件 60 个。利用个体工商户服务站，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打造“清风窗口”，落实首问责任制和导办员制度。

【食品安全监管】 开展打击肉类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检查肉制品生产企业 1 家，肉制品小作坊 86 家，覆盖率 100%。协调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调换流通环节 30 批次抽检任务至食品生产环节，用于监测肉制品及糕点类食品添加剂使用问题。开展白酒小作坊专项整治提升行动，培训县市场局执法人员、白酒小作坊负责人 70 人，完成白酒小作坊整改和提升 10 家，完成覆盖率 100%。开展“特供酒”清源打链专项行动，监督检查酒类生产企业 10 家，酒类小作坊 45 家，食品经营者 84 家，其他主体 16 家，未发现违规采购销售“特供酒”情况。开展食品流通领域和食用农产品抽检，抽检流通环节食品 254 批次，食用农产品 270 批次。加强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全县有 470 户入网商家，其中美团平台 310 户，饿了么 160 户。督促饿了么、美团外卖分支机构自查自纠，及时下线不合格入网餐饮经营者。落实校园餐饮食品安全信息化管理，



10 月 1 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人员深入农贸市场检查食品安全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提供）

全县30所学校食堂升级“明厨亮灶”，推动“互联网+监控视频+管理信息化”智慧监管平台建设，“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100%。开展“阳光餐饮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整治社会餐饮服务经营店重点问题985家。推进农村食品经营店规范化建设，按照《辽宁省农村食品经营店规范化建设要求》，分类指导1850家农村食品经营店，下发公示板1850个，食品销售台账1850册，发放宣传海报125张。

【药品安全监管】 开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环节专项整治。检查药品经营167家次，使用主体80家次，检查疫苗配送单位1家，接种单位15家，血液制品经营单位5家，收集药品不良反应247例。开展医疗器械专项检查，突出医疗器械领域工作重点监管。截至年末，检查医疗器械二、三类经营企业163家次，医疗器械使用单位80家次，收集器械不良事件85例。

【化妆品安全监管】 以《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实施为契机，加强化妆品通报质量安全风险产品监督检查，检查化妆品经营单位153家次，收集化妆品不良反应41例。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制定印发《2024年特种设备检查计划》，开展监督检查48次，检查企业80家次，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15份。培训全县10家燃气经营企业，提高液化气充装人员安全作业意识。下达安全监察指令书4份，依法行政处罚违法充装液化气站1家。特设科召集全县8家电梯维保单位，学习《辽宁省电梯安全管理条例》，与各家维保公司签署清原县电梯维保单位质量安全承诺书，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电梯使用单位专项检查和日常巡查。

【质量监管】 开展电动车安全隐患全链条专项整治、燃气器具及其配件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监督检查产品相关单位56家次。督促县内7家检验检测机构完成自查工作。

【价格监管】 深入各大超市、果蔬生鲜超市、药店等进行检查，检查商超16家、药店5家、宾馆餐饮7家、旅游景区2家、停车场2家，检查经营主体32个。

【网络广告监管】 加强校外培训机构、旅行社、房地产等相关领域不规则合同条款和户外142家LED显示屏广告内容监管。全年接投诉件31件，监测平台违法线索19条，全部办结。

【信用监管】 2024年有检查事项部门20家，已填计划部门20家。“清原市场监管”公众号推出年度报告操作步骤及未按时报送年度报告带来的影响；按企业注册地，给各乡（镇）政府发函对辖区市场主体提示年度报告并告知违反信息公示义务的法律后果。

【计量器具检定】 开展2024世界计量日主题宣传活动。检定电子汽车衡22台件、电子计价秤及电子台秤检定470台（件）、锅炉19台、压力容器5台、起重设备4台、天平和砝码10台（件）、压力表220台（件）、血压计（血压表）110台（件）。

【知识产权保护】 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执法活动，检查经营户56家。

【自主品牌推广】《抚顺市自主品牌推广应用目录》推选活动各经营主体参选品牌39个，经过层层筛选，清原县23个品牌入选抚顺市自主品牌。4月2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为23家获证单位举办授牌仪式。

【消费维权】 县市场局基层所设立“12315”综合投诉站，县内大型商业企业内设立消费维

权联络站 20 个，建立企业 ODR 投诉网点 6 个。全年“12315”投诉举报中心接待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1239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3.6 万元。

【行政执法案件】 全年办理案件 118 件。其中,一般案件 47 件(食品案 20 件、药品案 5 件、无证无照 6 件、产品质量案 6 件、化妆品案 5 件、特种设备案 3 件、侵害消费者权益案 2 件)，简易案件 71 件（未年报案 9 件、药品案 62 件）。除警告案依法不予公示，其余案件已公示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辽宁)”。

【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试点建设】 推动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试点、省级清原中药材标准化试点建设，引进辽宁益药汉古中药材有限公司作为中药材趁鲜切制规范化建设试点单位，完成中药材加工操作规程编制工作。

【个体工商户分型分类帮扶】 把产品和服务好、诚信经营、有品牌影响力和发展前景的个体工商户纳入“名特优新”名单，严格分类标准把控，实行精准帮扶。经严格审定程序，清原满族自治县三星饭店等 9 家个体工商户获评首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然资源管理

【概况】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县自然资源局）围绕高质量发展要求，发挥规划引领和土地要素保障职能，落实土地资源监管职责，做好项目审批和土地管理,推进项目建设。截至年末，全县总面积 392076.18 公顷，其中湿地 290.73 公顷（内陆滩涂 290.73 公顷）；耕地 68191.97 公顷（水田 6019.28 公顷、水浇地 83.21 公顷、旱地 62089.48 公顷）；园地 1601.37 公顷（果园 648.89 公顷、其他园地 952.48 公顷）；林地 298996.89 公顷（乔木林地 275745 公顷、灌木林地 333.34 公顷、其他林地 22918.55 公顷）；草地 339.49 公顷（其他草地 339.49 公顷）；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9652.03 公顷（建制镇 902.22 公顷、村庄 7568.89 公顷、采矿用地 990.41 公顷、风景名胜及特殊用地 190.5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 2220.26 公顷（铁路用地 262.14 公顷、公路用地 1958.12 公顷）；水工建筑 266.80 公顷；水域 8521.57 公顷（河流水面 6953.73 公顷、水库水面 874.23 公顷、坑塘水面 613.06 公顷、沟渠 80.55 公顷）；其他 1995.07 公顷（农村道路 1500.36 公顷、设施农用地 451.64 公顷、裸土地 10.18 顷、裸岩石砾地 32.89 公顷）。

【建设用地管理】 推进用地保障工作，全县供应国有建设用地总量 75.7971 公顷。盘活用地，全县批而未供土地 27 宗，面积 139.12 公顷；已供 68.16 公顷，未供 70.96 公顷。处置率为 49%，批而未供处置任务为 30%，完成年度批而未供处置任



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

（县自然资源局　提供）

务，处置率全市排名第一。严格规范批后监管工作，按照上级用地监管系统要求，运行批后监管子系统，实现对每宗土地从开工到竣工全程监管。

【国有土地挂牌上市】针对全县国有土地上市，细化上市交易前期工作，执行相关规定。全年挂牌上市土地6宗，面积77262平方米,收取土地出让金11759万元。

【集体土地入市】12月25日，清原县首宗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项目以挂牌方式顺利成交，受让人为清原满族自治县盛创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成交价款529.43万元，标志着清原县作为抚顺市唯一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试点地区试点工作取得实质性成果，是全省试点中第三个入市地块成功挂牌交易地区。

【不动产登记】全年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61926本，不动产登记证明1319本。其中，抵押证明1083本，预告登记证明236本。发放林权证199本。

【绿色矿山建设】践行“两山”理念，完成抚顺永信矿业有限公司（下大堡金矿）、抚顺市金晟矿业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锦宇隆矿业有限公司3家矿山企业绿色矿山建设任务，纳入2024年度辽宁省绿色矿山项目库。

【地质灾害整治】申请国家特别国债治理清原满族自治县3处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项目投资1176.62万元，位于大苏河乡、清原镇、南口前镇，项目主要对地质灾害隐患点主沟进行疏浚、拓宽、修建排导槽，在泥石流形成区修建谷坊、拦挡坝、护坦等，有效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县自然资源局）

教育科技

- 教　育
- 科学技术
- 气　象



教　育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教育局（以下简称县教育局）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落实党的教育方针与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通过强基础、提质量、优配置、促公平，提升教育发展效能，破解群众急难愁盼，推进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截至年末，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39所。其中，教师学校1所，高中2所，职业技术学校1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所，初中8所，小学23所（中心校14所、村小9所）。全县有在岗教师1974人，学生18875人。其中，小学8890人，初中5230人，高中4037人，职高630人，特殊教育学校88人。在册幼儿园52所。其中，公办园20所，民办园32所。在园幼儿3765人。26所学校配备校车58辆，行驶路线90条。

【“双减”工作】 严厉打击隐形变异、在职教师违规补课等违规培训行为，全年开展专项检查10余次，社会监督管理员开展检查50余次。接到群众举报线索16条，查处13起。按照《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课后服务有关工作的通知》规定，规范课后服务行为，落实“五项严禁”（严禁随意扩大范围、严禁强制学生参加、严禁增加学生课业负担、严禁以课后服务名义乱收费、严禁不符合条件的人员和机构进校提供课后服务）要求，全面督导学校课后服务收费和支出。

【校园安全】 全年召开安全专项会议9次，督导检查40次，发现安全隐患138处并整改完成。拆除影响逃生及救援防护栏857处，拆除楼顶废弃太阳能热水器159个。观看安全教育视频500余次，组织逃生应急演练300余次。发放校园欺凌调查问卷18786份，开展防溺水教育18次。所有学校更换学校一键报警装置，新装置直接连通110报警指挥中心。联合县公安局开展教育系统安全负责人和保安安全培训会，强化校园保安队伍整体素质。围绕“筑牢安全防线 创建平安校园”主题，邀请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消防大队开展全县学校中小学校长及安全负责人安全培训会。各学校、幼儿园校门前设置金属升降柱3组、防撞拒马54个、防撞石墩546个、防撞柱208个。

【学前教育】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资助贫困幼儿318人次，发放补助金19.08万元。完成实验未来幼儿园主体建设、后期附属工程类施工。新增普惠性幼儿园6所，增加普惠性幼儿园学位330个，发放普惠性奖补资金216.36万元。做好0—3岁幼儿托育服务工作，成立全市首个“向日葵亲子小屋”。

【义务教育】 推进教育集团化办学，推动培育集团逐步走向优质。持续开展新抚区优质学校与全县乡村学校拉手共建和订单式帮扶，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落实全县中小学“五项管理”工作，对学校教学、德育工作等情况进行检查指导。2024年，全县中考最高分770分，760分以上15人，成绩稳居三县之首。湾甸子中心小学被评为“第二批辽宁省中小学书香校园建设试点校”，红透山满族小学等9所学校11个班级被评为“抚顺市三好班级”。8名学生在全市“赓续红色血脉 传承雷锋精神”青少年演讲比赛活动中获得佳绩，5所学校作品在抚顺市德育微型剧评比活动中获奖。

【高中教育】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个性发展，推

进特色普通高中建设。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推进学习型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深化课程教学改革，完善选课走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学生发展指导。利用招生利好政策，实现多种招生方式利益最大化。2024年，全县高考取得好成绩，物理类考生600分以上57人，本科上线703人；历史类考生600分以上3人，本科上线87人；特殊类型招生上线261人；1人被清华大学录取。10月份，清原高中迎接省特色校专家组评估；12月份，被省教育厅确定为省特色高中。

【职业教育】 探索多元化县级职业教育办学模式，以“对口升学为主、就业为辅”为方向，依托“校企合作、工学结合”路径，深化产教融合。6月份，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专业18名学生赴北京朝来都市庄园酒店实习，16人顺利完成半年实习任务，表现获酒店认可。学校着力拓展合作，与多家酒店洽谈并达成意向。学校205名毕业生中，通过对口单招升学163人，就业4人，备考38人，就业率81.5%。探索新型办学模式，学校与优质高职院校沟通，探索专业衔接，课程体系构建等，打通中高职人才培养通道。

【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投入资金4227万元，完成实验小学河南分校塑胶操场、围墙、大门及传达室等附设项目，完成河南分校幼儿园操场、围墙、门卫等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完成县第二高级中学改善办学条件建设项目；完成清原一中、逸夫中小学校、实验小学运动场改造项目和清原三中、天桥逸夫小学卫生间改造等校舍维修改造项目18项，覆盖学校22所。推进红透山镇满族小学食堂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和清原高中食堂楼及体育场建设项目。

【教师待遇保障】 落实国家、省市有关乡村教师支持政策，完成教师职称评聘139名，发放差别化补助、乡（镇）工作补贴、班主任津贴900余万元。

【学校简介】 清原满族自治县实验小学 清原满族自治县实验小学始建于1950年，最初名为城关区二完小，1960年更名为城关小学，1962年被确定为省重点小学并更名为清原县直属小学，1984年正式更名为清原县实验小学。学校占地面积8670平方米，建筑面积7780平方米。2024年，有教师82人，教学班32个，在校学生1445人。学校秉持“教育让生命更美好”育人初心，遵循“让经典文化浸润师生成长”教育理念，以“全面育人，育人全面”为宗旨，创建“保护天性，张扬个性”的“SH”课程育人体系。课程建设获得省级基础教育教学科研成果奖3次，获得抚顺市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2次。学校以语文学科为牵动，以学校文化建设为依托，先后完成国家、省、市科学实验23项，曾获“全国教育先进集体”“全国中小学中华优秀文化艺术传承学校”“全国家校共育数字化项目示范学校”“全国青少年特色学校”“全国文明校园”“辽宁省文明单位”“辽宁省课程改革先进校（示范校）”“辽宁省首批教育教学研训基地”等荣誉称号50余项。

南口前镇中心小学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口前镇中心小学始建于1947年。2013年8月16日，突遭罕见洪灾。在各级政府及各界爱心人士鼎力相助下，2015年，南口前镇中心小学落成使用。新校舍位于南口前镇北口前村，占地面积22809平方米，建筑面积8270平方米。学校以“和谐、扬长”为办学理念，秉持“和而不同，长长与共”校风，严守“厚德尚和，厚学精业”教风，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学校以“山里红”不挑土壤、不择地势、生命力顽强的品格为精髓，拟人化设计南小学生—红果少年，体现

南小学生质朴、坚韧、乐观、向上优良品格。学校还以红果少年为名，以办学理念为主要内容，撰稿谱曲，创作校歌《红果少年》。学校党支部被评为五星级党支部，教师基本功竞赛获得集体二等奖。

南山城九年一贯制学校　南山城镇九年一贯制学校坐落于长白山余脉，下临柳河碧水，上临战国遗址，1906 年建校，迄今百余年历史。有中心校、甘井子小学、杨树崴子小学、中学、幼儿园 5 所分校，是寄宿制、农村九年一贯制学校。校园占地面积 48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7739 平方米。学校有教学班 24 个、学生 640 名，有教师 90 名。学校秉承“立德树人，全面发展”办学理念，以“做有温度的教育”为学校特色发展目标，致力于提升师生及家长荣誉感、获得感和幸福感。在教育教学质量评比、大课间评比、全民健身运动会、乒乓球比赛、足球比赛、教师基本功大赛中，多次获得好成绩。2024 年，学校足球队以冠军身份代表清原县参加抚顺市比赛，取得第四名。中考在全县综合排名中名列第一。学校先后获得德育示范校、劳动教育示范校、体育卫生工作优秀学校、餐饮质量安全示范校、标准化九年一贯制学校、教师培训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三初级中学　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三初级中学创建于 2010 年 9 月，其前身是 6 个乡（镇）8 所中学。学校地处清原县河南新区，与清原重点高中一墙之隔，是全县唯一一所面向农村的高标准寄宿制初级中学。学校总投资 1 亿多元，占地面积 61600 平方米，有教师 180 名，教学班 30 个，在校学生 1261 人。教学区由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组成，生活区包括食堂楼、宿舍楼，运动区主要以塑胶操场、篮球场为主。校园布局合理，环境优美，设施齐全，设备先进，有图书室、微机室、舞蹈室、安防监控室、保健室、多功能教室、美术教室、录播室、各科实验室等。学校确立“管理兴校、质量立校、争创名校”办学思想和“让山里孩子获得理想发展，让农家子弟受到阳光教育”办学理念，培养学生“四自”（自护、自学、自理、自律）能力，创建花园式书香校园。学校先后获得国家级节能减排示范单位、国家级足球学校、省级文明校园、省课改示范校等各级荣誉称号 100 余项，获评辽宁省课改先进个人、抚顺市最美人物、抚顺市学科带头人教师 40 名。

夏家堡镇中心幼儿园　夏家堡镇中心幼儿园创建于 2014 年，占地面积 6138 平方米，建筑面积 2100.6 平方米。室外拥有新型活动场地、大型组合玩具、万能工匠和安吉游戏等；室内拥有一体机电脑、电钢琴、消毒柜（灯）和幼儿教育多媒体网络管理设备。教室设有图书角、游戏区、动手操作区，让孩子们学习、游戏，充分享受童年乐趣。幼儿园可接纳 200 名幼儿入托。在岗教职 29 人，其中专业教师 2 人。

（县教育局）

科学技术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科技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发挥科技部门职能作用，结合工作实际，完成相关目标任务。全年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 14 家、高新技术企业 3 家。新增省级科技特派团 3 家。

【科技计划申报】 组织企业申报科技计划，完成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5400 万元，新增注册科技型中小企业 14 家，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3 家，重新认定 4 家。带土移植创新团队项目 1 项，新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团 3 家。

【农村科技特派工作】 依托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辽



5月20日，辽宁省食用菌科技特派团到清原县民合食用菌专业合作社开展实用技术指导（县发改局　提供）

宁省农科院、沈阳农业大学、辽宁省农科院蚕业科学研究所等省级科技特派团专家队伍，围绕林下资源、食用菌、中药材、柞蚕养殖等特色产业，开展技术指导服务15次，发放各类实用技术资料500余份。

【科技政策宣传】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指导企业加强科技创新，凝练技术需求，针对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等与企业相关政策措施进行解读，服务企业20余家。开展科活动周活动，向广大群众介绍农村实用技术、知识产权保护、专利法等方面知识，印发资料2000份，接受咨询300余人次。

（县发改局）

气　象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气象局（以下简称县气象局）有直属事业单位1个——清原满族自治县气象台，有地方事业机构1个——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工影响天气服务中心。人员编制14名，实有人员10人。县气象局以提高预报预测准确率和气象防灾减灾服务能力为中心，以气象现代化业务体系建设为重点，以气象科技创新和人才体系建设为支撑，提升服务能力，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获评“辽宁省气象部门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单位”。

【气象灾害防御】加强基层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建设，更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接收人员信息库，入库人数2929人。应用风险普查结果，参与修订清原满族自治县综合风险评估与区划技术报告，参与编制修订清原满族自治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小孤家水库饮水用水水源保护区应急预案。全年完成重大灾害性天气预报服务工作22次。在“3·23”世界气象日、“5·12”全国防灾减灾日、气象科技活动周，开展“校园+气象”科普活动，“普及气象知识、减轻身边的气象灾害风险”科普讲座，“助力防灾惠农心，千乡万村兴辽行”及联合水务局线上开展气象科普宣传等一系列气象科普活动，邀请学生100余人实地参观；深入村（屯）培训气象信息员25人，线上活动公众参与数量30余万人；到社区街头发放宣传品700余册。完成历史灾情上报工作。

【气象服务】全年完成降雨、降雪、寒潮、大风等重大灾害性天气的预报预警服务22次，制作决策气象服务材料176期，发布预警信息291期。汛期发布各类灾害性天气预警信号107期，报送决策服务材料60期，发布《重要天气报告》10期。修订《清原县气象局重大气象灾害天气叫应服务业务规范》，编制《清原县气象局决策、公众、

农业气象服务周年方案》《春运气象保障服务方案》，制作发布《大风速报》气象信息。与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制作发布《农业气象条件分析》12 期，联合县自然资源局制作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5 期，联合生态环境局制作发布《环保气象服务专报》12 期。制作发布春播、秋收气象服务专报 13 期，森林火险等级专报 8 期。更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数量 374 人，推广使用智慧农气 App，注册人数 206 人。直通式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覆盖率 100%。根据全县森林防火、抗旱服务和生态建设需要，组织开展人工增雨作业 3 次，发射增雨火箭弹 4 枚。

【气象业务现代化建设】 全年各项气象业务指标达到或超过上级考核指标。协助完成气象监测预警补短板工程 X 波段双偏振天气雷达系统建设项目，进入稳定运行模式。完成土壤水分站升级改造，总辐射表安装调试，新装雪深自动观测仪 5 套、人影烟炉 1 套。加强地面气象观测能力，县域内 33 套自动站全部实现 4G 信号传输。完成 16 套太阳能供电农村应急广播系统升级改造，构建全时空监测体系。定期开展自动气象站等设备巡检校标和维修维护工作，完成春季、汛前和入冬前县域内 32 套区域自动站的巡检和档案归档工作。完成清原国家基本站地面综合观测业务软件（ISOS）升级。强化气象观测质量体系运行，定期上报观测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信息。完成对外服务平台和系统的现代化升级工作。升级预警信号发布平台，与“叫应”服务平台合并成为辽宁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升级区域自动站统一版数据应用平台，启用新的大喇叭播放平台。接受各类培训及远程教育 49 人次。



大喇叭升级 4G 信号　　（县气象局　提供）

【气象社会管理】 通过网站、电视台发布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公告、防雷检测公告及 2024 年防雷安全监督检查计划。更新爆炸和火灾等危险场所防雷安全管理目录，将场所名称录入辽宁省“互联网 +”监管系统，完成春、秋两次防雷检测，易燃易爆场所防雷执法覆盖率 100%。开具各类气象灾害证明 17 件，群众满意度 100%。

（县气象局）

卫生健康

- 综　述
- 疾病预防控制
- 妇幼卫生保健
- 人口工作
- 中医药事业发展
- 医疗机构简介



综　述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卫生健康局（以下简称县卫健局）贯彻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增强群众健康获得感，推进全县卫生健康事业和人口高质量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满意的卫生健康服务。全县有医疗卫生机构301家。其中，公立医疗机构186家，包括县级公立医院2家，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家，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1家，结核病防治所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家，乡（镇）卫生院14家，一体化村卫生室166家；非公立机构115家，包括民营医院4家，诊所82家，门诊部7家，非一体化村卫生室19家，卫生所（室、站）3家。有卫生技术人员1380人。其中，执业（助理）医师579人，注册护士618人，药师（士）66人，技师85人，卫生监督员4人，其他卫生技术人员28人。2024年，县人民医院呼吸科获评辽宁省（县域）临床重点专科，卒中中心获得辽宁省卒中中心称号，县中医院心内科获评省级特色专科。

【医共体平台建设】出台《关于建立清原满族自治县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机制的通知》《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成立清原满族自治县医共体总院的通知》，推进医共体平台二期建设，联系第三方机构预评审医共体二期建设，出具《咨询报告》，向县政府申请医共体平台二期建设资金163万元。成立医共体总院，制定内部管理章程及流程，落实上级改革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医共体建设工作通过省级评估。11月1日，医共体各成员单位人、财、物、业务等全部纳入医共体总院统一管理。全年基层上转患者588人次，医学影像中心、医学检验中心为基层成员单位出具各类报告1962份，总院选派15名中高级医务人员下沉到基层开展医疗业务工作。

【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加强专科建设，建成县人民医院检验科、县中医院糖尿病科2个省级重点专科，以及中医院的中医康复科、内分泌科、心病科3个特色专科，完成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四大中心”建设，院前急救与院内急诊实现有效衔接。县人民医院与中国医大四院建立紧密型医联体开展联盟框架协议。县中医院肾内科透析室完成建设并开始运营，心内科增添介入诊疗技术，成功实施心脏冠脉介入手术。建强乡（镇）卫生院1家，村卫生室12家，8名基层骨干人才参加能力提升培训。基层医疗机构开展新技术、新项目，草市中心卫生院、枸乃甸乡卫生院着力推广中医适宜技术，加强中医科建设，大孤家镇卫生院、红透山镇卫生院增设口腔科。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卫生健康“强基行动”与“优质服务基层行”紧密结合。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住人口家庭医生签约人数21.4万人，签约率94%；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19261人，管理率91.53%（省标准75%），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7708人，管理率91.71%（省标准75%）。加强临床专科能力，县人民医院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建立深度协作机制，双方在共建外科病房基础上，重点推进人才培养、学科体系建设及医院管理标准化工程。通过技术帮扶带动微创手术能力提升。全年治疗患者114名，完成各类手术129例，实现医疗增收144万元，提升县域外科诊疗服务



2024 清水之源半程马拉松医疗应急培训正在进行时
（县卫生局　提供）

水平。县中医院重点加强心肾专科能力建设，肾内科透析室8月份建成投用，治疗患者215人次，业务增收6.1万元。心内科新开展介入诊疗技术，完成冠状动脉造影术10例，新增收入3.6万元。两所县级医院对医疗设备进行更新，县人民医院新增血液透析机、全自动凝血分析仪等设备6台，县中医院新增核磁共振、64排128层螺旋CT等设备31台。

【卫生健康支持保障】 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评选产生健康企业4家，职业健康达人5人。开展中高考、重大会议活动、体育赛事等医疗保障35次。完成“跑遍辽宁·2024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医疗保障工作，展现卫健系统高素质医疗团队。

【行业监管服务】 开展监督体系专项调研，重新梳理公共场所管辖权限，强化公共场所监管力度。持续开展蓝盾专项行动等专项监督检查，检查各类场所140余家，提升卫生健康行业领域治理水平。深化卫生健康领域“放管服”改革，清理影响振兴发展问题，贯彻落实“新生儿出生一件事”，开展“我陪群众走流程”活动，大力推行“一网通办”，精准打造清风窗口，提升审批效率。全系统通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受理各类诉求件办理情况，受理各类诉求131件，平均办结率100%、满意率96.3%。推进项目建设，策划包装县人民医院病房楼改造及能力提升项目，计划投资3717.36万元；县中医院门诊病房楼扩建及医疗能力提升项目，计划投资7826.9万元。两个项目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及立项审批，列为2025年储备项目。通过对上争取495万元，申报医疗设备以旧换新项目。

【加强医疗系统安全】 强化安防硬件建设，两家二级医院增配安检门、高清摄像头等安防设备，构建“人防+技防”双重保障体系；深化警医联动机制，建立公安机关与医疗机构常态化联动机制，完成一键报警系统对接。联合公安社区民警开展培训演练，提升联防联控能力；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建立矛盾纠纷预防机制。组织各医疗机构制定《矛盾纠纷风险排查台账》，实行分级管理、动态跟踪，确保风险早发现、早干预。通过构建“设备升级—机制优化—能力提升”三位一体的安防体系，增强医疗机构的安全防控能力，营造医患双方安全稳定就医环境；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平安医院”建设，一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实现全覆盖。全年开展安全生产检查48次，发现隐患27项，整改率100%；做好重点时段安全稳定和领导干部接访工作，沟通信访人研究化解策略，系统交办案件办结率100%，线下交办案件全部化解息访。

【医疗质量监管】 组织开展大型医院巡查工作，对照国家医

疗质量安全标准，确保首诊负责、手术分级管理等制度执行到位，筑牢医疗安全防线；完善手术质量管理体系，建立术前风险评估、术中质量监控、术后并发症预警全流程管理机制，重点强化三四级手术医师资质授权动态管理，严格执行“一手术一授权”制度，持续提升手术质量；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推进医疗责任保险统保工作，建立医疗风险分担机制，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处置流程，有效化解潜在矛盾，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优化临床护理服务，县人民医院修订完善健康指导规范 43 项，开展包括 PICC 导管维护、输液港维护在内护理门诊服务 4 项，服务患者 750 人次。县中医院突出中医特色优势，开展中医护理技术 12 项（含省级特色技术 2 项），年度服务量 5062 人次；全面承接市级中医护理质控中心标准，修订实施新版临床路径及操作规范 99 项，实现中医护理标准化管理全覆盖。

【急救体系建设】 推进区域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工作，完成互认 223 人次，为患者节省重复检查费用 9 万元。优化《死亡证明》开具流程，建立 24 小时即时响应机制，便利群众办事。强化急救体系建设，加强院前急救网格化管理，120 急救中心核心指标优化，急救呼叫满足率、10 秒接听率、平均出车时间达到国家标准要求，急救服务效能提升。



医护人员走进社区开展健康大讲堂活动　　（县卫健局　提供）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县疾控中心）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工作方针，完善突发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提升医疗应急救援队伍能力，常态化开展应急演练，加强重大传染病、地方病、慢性病等防控管理和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县疾控中心获得辽宁省 2024 年度慢性病综合防治工作先进集体。

【能力体系建设】 优化疾控体系运行机制，强化疾控人才队伍和设施设备建设。县疾控中心新配备实验室设备 8 台，开展检验检测项目 35 个，在县区疾控中心中首个完成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完成辽宁省心血管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等国家级项目 5 个。开展全县预防接种技能竞赛，在全市预防接种技能竞赛中获得团体一等奖；连续四年开展“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2024 年度代表抚顺市荣获全省第二名。

【重点传染病防控】 科学应对新冠、流感等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叠加流行的情况，全县疫情形势总体平稳。全县无新发麻风病例，结核病、病毒性肝炎、疟疾等传染病得到有效防治。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开展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排查评估，联合多部门加强管理。严格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门诊免费服药工作，在清原县中医院增设免费服药点，组织集中投药5次，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360余人次，免费发放药品4.1万余元。全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在册规范管理率93.79%、规范服药率82.71%、面访率89.82%。

【应急处置能力提升】 搭建疾控视频会商系统，与国家、省、市系统联通。对基层卫生院及应急指导队开展培训6次，160余人参加；开展汛期应急演练1次，30余人参加，参与抚顺市卫健委组织的X病毒感染应急演练；组建5人传染病应急小分队，配备全套物资及装备；成功处置一起流行性出血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全县设立监测医院3家，医院建设食源性疾病病例直报系统2家。全年监测食源性病例20例。作为中小学“校园餐”营养评价试点县，对9所学校开展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常规监测评估与膳食指导，为“校园餐”集中整治提供保障。

妇幼卫生保健

【概况】 2024年，县卫健局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优化妇幼健康保障家庭服务保障工作，为妇女儿童健康和人口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制订“两癌”“孕优”检查计划并开展宣传，提供专业、细致的婚前能力，完善服务设施和服务流程，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医学检查服务及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为农村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对全县在册托幼机构开展全面的卫生保健督导，确保儿童在托期间健康安全。执行管理办法条例，落实各项管理指标，对托幼机构膳食营养、体格锻炼、健康检查、卫生消毒、疾病预防等实行规范化管理。

【妇女保健】 联合民政部门开展婚前医学检查，提供优生优育咨询。为计划怀孕夫妇提供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建立高风险人群专案管理。落实母婴安全5项制度，高危孕产妇专案管理率100%。开展“两癌”筛查，建立阳性病例转诊机制。

【儿童保健】 实施新生儿访视，提供护理指导。提供0—3岁儿童营养喂养及养育风险筛查服务。开展0—6岁儿童健康体检，建立健康档案。

【生育技术服务】 推进出生缺陷三级防控，落实免费筛查，规范开展避孕节育手术服务。新生儿免费听力筛查率、遗传代谢病筛查率、先心病筛查率100%。全年完成免费避孕手术639例，术后随访率100%。

人口工作

【概况】 2024年，县卫健局落实生育政策，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升家庭发展能力，推行“幼儿园+托幼一体化”服务模式，千人口托位数提升，普惠托育服务稳步发展。

【生育政策落实】 通过线上线下结合方式，宣传生育政策。线上，利用各乡（镇）公众号、微信群等方式进行宣传；线下，组织开展“生育政策进社区、进乡村”活动14场，发放宣传单1000余份，设置咨询台为群众答疑解惑，提升群众对生育政策知晓率。

【人口信息管理】 推进生育登记“一网通办”，简化办事流程，实现群众足不出户即可完成生

育登记，群众满意度98%。生育654人。其中，男孩351人，女孩303人，男女出生比例基本协调。1孩424人，2孩198人，3孩27人，4孩及以上5人。

【托育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普惠托育服务发展，通过政策扶持、资金补贴等方式，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托育服务。全县32家幼儿园招收0—3岁婴幼儿，设置托位740个，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3.4个。

中医药事业发展

【概况】2024年，县卫生健康部门推进中医药事业发展，聚焦传承创新，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加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促进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中医药服务。

【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全年完成适宜技术培训9次，培训560余人。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家乡（镇）卫生院均建成中医馆，实现中医馆全覆盖，中医馆均可开展6类10项适宜技术，村卫生室可开展4类6项适宜技术。完成8家村卫生室中医阁建设，完善基层中医药服务网络，为广大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专业、便捷中医药服务。

【医药文化宣传】县中医院完成连续3天5场中医药文化早、夜市活动，80余名医护人员参与，服务群众3000余人次。枸乃甸乡卫生院、红透山镇卫生院等5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行中医药文化宣传活动，服务百姓200余人次。枸乃甸乡卫生院建设完成中医药健康文化知识角，中医药文化宣传阵地建设。

【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深化清原县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建设，举办2024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和中草药健康产业发展论坛，发布《清原县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及7个品种道地药材有机化种植、加工操作规范。清原县被评为辽宁省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规范化建设试点县。全年新成立中药材加工厂2家、趁鲜切制企业1家，全产业链条实现销售产值2.5亿元，吸引安徽贺林药业落户英额门镇，成立益药汉古中药材有限公司，推进龙胆草趁鲜切制项目建设。清原县中医院药用植物重点物种保存圃项目完成引种重点品种23种。

医疗机构简介

【清原县人民医院】清原县人民医院（以下简称县医院）创建于1948年，是集医疗、教学、预防、康复、急救、保健为一体的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医院占地面积1.66万平方米，建筑面积3.1万平方米。有在职职工509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425人，高、中级职称人员177人。开放床位500张。相继成立18个临床科室、10个医技科室，有全县唯一的高标准层流净化手术室、血液净化治疗中心、120急救中心等科室。与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抚顺市中心医院、抚顺矿务局总医院、抚顺市第四医院合作，提升技术实力和发展空间，可以开展多学科微创手术。医院投入大量资金，引进美国GE公司1.5T核磁共振、德国西门子64排128层螺旋CT、美国GE四维彩超、飞利浦彩超、奥林巴斯电子胃镜、日立LAbospect 008AS自动化生化分析仪、德国史托斯高清腹腔镜及宫腔电切镜系统等大型先进医疗设备，满足人民群众对健康保健日益提高的需求。

【清原县中医院】 清原县中医院成立于1984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预防、康复、保健为一体的二级甲等中医医院，是省级中医适宜技术培训基地。医院占地面积13334平方米，建筑面积13840平方米，开放床位200张。有职工269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220人，高级职称42人，中级职称55人。医院有全国基层名老中医工作室1个，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指导老师1人，继承人6人。医院设有临床科室12个、医技科室6个、职能科室14个。其中糖尿病科为省重点专科，康复科为市重点专科。医院拥有联影高端1.5T超导磁共振、美国GE64排128层螺旋CT、飞利浦彩色超声机、糖尿病治疗仪、西门子双板悬吊DR系统、血液透析机、康复机器人、乐普3D旋转DSA、盆底肌生物电反馈治疗仪、彩超可视人流诊疗系统、C型臂、胎儿胎心监护仪、耳声发射仪、微波治疗机、全自动麻醉机、腹腔镜、肛肠治疗机、中药煎药机等医疗设备。多年来，中医院坚持“用技术和责任治疗疾病、用爱心和诚意服务患者”的服务理念和“继承、弘扬、创新、提高”的办院宗旨，拓宽服务范围，发挥中医特色优势，打造品牌专科，让县域内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享受到高水平的中医诊疗服务，解决老百姓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夏家堡中心卫生院】 夏家堡中心卫生院始建于20世纪50年代，占地面积4431平方米，建筑面积1036平方米。医院有在职职工24人，医技人员23人。其中，正高1人，副高3人，中初级19人。2016年国家投入15万元资金建立中医馆，开展多种中医适宜技术；2017年自筹资金26万元建立数字化接诊门诊，数字化接种门诊建设规范接种流程，为儿童接种提供良好的就诊环境。卫生院有综合门诊5个，设有内、外、妇、儿、骨科、针灸、理疗、口腔、中医等临床科室和公共卫生、防疫科、妇儿保科、合作医疗等科室。

【南山城中心卫生院】 南山城中心卫生院占地1140平方米，建筑面积1340平方米。有职工27人，卫生技术人员18人，其中副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4人，初级职称14人，管理人员3人。医院坚持以病人为中心，以质量为根本，开展树良好医德医风、做人民健康卫士等活动。医院先后投资200余万元，引进数字化X射线系统1套、全自动生化仪1台、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2台、全自动尿液分析仪2台、台式彩超1台、手提式彩超1台、十二导联心电图机1台等医疗设备，医疗条件得到改善。

【南口前中心卫生院】 南口前中心卫生院始建于1969年，有临床科室6个、医技科室4个、职能科室6个，病床30张。在职职工23人，其中中级以上职称13人，初级职称9人。卫生院坚持以方便群众为己任，以群众满意为前提，严格依法执业，廉洁从医，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草市中心卫生院】 草市镇中心卫生院成立于1961年。医院编制20人，实有人数15人，其中专业技术人员11人。拥有数字化X线摄影、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彩超等万元以上医疗设备。开设内科、外科、中医科等科室，其中中医科设置中医骨伤科。中医科配备诊断床、针灸器具、火罐、电针仪、艾灸仪等设备。卫生院负责常见疾病诊断、治疗、康复等基本医疗服务，承担疫苗接种、健康体检、疾病防控宣传等预防保健工作，守护群众健康。

（县卫健局）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县属医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清河路 26 号
2		清原满族自治县中医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清河路东段路南侧
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金凤街 7 号
4	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山城中心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山城镇南山城村
5		清原满族自治县英额门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英额门镇英额门村
6		清原满族自治县草市中心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草市镇草市村
7		清原满族自治县土口子乡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土口子乡土口子村
8		清原满族自治县敖家堡乡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敖家堡乡敖家堡村
9		清原满族自治县枸乃甸乡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枸乃甸乡枸乃甸村
10		清原满族自治县大苏河乡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大苏河乡大苏河村
11		清原满族自治县湾甸子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湾甸子镇湾甸子村
12		清原满族自治县北三家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北三家镇北三家村
13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口前中心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南口前镇南口前村
14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清原镇桥南社区
15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透山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透山镇金山街 101 号
16		清原满族自治县夏家堡中心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夏家堡镇夏家堡村
17		清原满族自治县大孤家镇卫生院	清原满族自治县大孤家镇大孤家村

文化·旅游

- 文　化
- 旅　游
- 景区简介
- 广播电视
- 融媒体



文　化



2月1日，2024年春节联欢晚会在清原民族文化中心举办
（县文旅局　提供）

【概况】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局（以下简称县文旅局）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题，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为着力点，坚持以文化人、以文惠民，有效对接公共文化惠民项目与群众文化需求，夯实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繁荣文化艺术创作，丰富群众文化活动，推进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群众文化获得感显著增强。

【文化惠民】 完善文化服务设施，加强文化阵地建设。投资9万元，建设浑南社区、南天门村、北三家村文化馆图书馆基层服务点3个；投资10万元，采购流动站图书2600册；打造清原镇铁北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清原县武装部流动图书站2个，书刊流通量500余册。

【文化活动】 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助力清原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主线，先后举办“五月放歌”、庆“七一”、庆“八一”专场演出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暨雷锋文化节乡（镇）职工大合唱、第九届广场舞展演等活动20余场。策划举办少儿春晚、百姓春晚、秧歌大赛、迎新春灯展等系列文化活动。开展“送戏下乡”演出活动，先后组织文艺进村（屯）、进社区演出10场，进景区演出1场。对上争取资金13万元，举办大孤家镇大孤家村、清原镇前进村、草市镇草市村、枸乃乡枸乃甸村、南口前镇南口前村等5个村的“四季村晚”，助力乡村文化振兴。

【传统文化传承】 深挖历史文化、红色文化、民族文化资源，完成第四次文物普查复核工作，详细复查“三普”登记的文物点166处，申报通过柳木桥抗联密营修缮保护项目和历史民俗博物馆可移动文物预防性保护项目评审。12月20日，省财政厅下达柳木桥抗联密营遗址修缮展示利用及保护性设施建设工程专项资金129万元。

【非遗传承保护】 借助乡（镇）大集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巡展13场，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进社区进校园活动3场。对上争取资金5万元，完善文化馆数字化建设，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清原满族剪纸传承人王桂荣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录制影像资料，做好非遗保护和传播，满族传统制香技艺传承人赵刚被确定为第七批抚顺市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

【文化市场监管】 出动文化执法人员118人次，检查文化娱乐场所55家。调查公安局移交的关于天逸风韵网咖存在未成年人上网案件，核查纪检委移交静轩书店商请协查函，对抚顺太平洋天地网吧涉嫌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违法行为进行依法行政处罚。完成8次演出市场审批，8次娱乐市场审批，

1 次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及 2 次实地验收。

【安全生产管理】 重新修订《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化旅游和广播电视行业领域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建立监管企业管理清单与责任清单，完成“一企一档”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全年对全县文体娱乐场所进行安全检查 35 次，检查经营场所 80 家次，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62 人次，发现 35 项安全问题，完成整改，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县文旅局）

旅　游

【概况】 清原地处长白山余脉，境内山峦重叠，河流密布，水源充沛，四季分明，旅游资源丰富。县域内拥有旅游景区 12 处，其中 4A 级两处、3A 级两处，先后获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辽宁省乡村旅游贡献奖、中国百佳深呼吸小城等荣誉。2024 年，县文旅局以打造全域旅游目的地为目标，整合优势资源，做精旅游产品，加强宣传营销，强化市场整顿，推进文旅产业提质升级。红河峡谷漂流景区获得 2024 年度中国体育旅游精品项目；北三家镇西大林村被中国旅游协会评定为 5 星级休闲农业园区；以易和广场为中心的易和广场夜市 2024 年被评定为抚顺市夜间消费集聚区。

【旅游收入】 推出“党群共富”农旅融合精品线路，完善 10 条旅游精品线路，推出红色精品旅游路线，将生态文化、旅游产业、农业产业融为一体，提升旅游吸引力。全年接待域内外游客 335.5 万人次，比 2023 年增长 194.1%；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15.32 亿元，比 2023 增长 296.9%。

【旅游项目建设】 玉龙溪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完成装修，观光路、停车场完成硬化，冬季新增 800 米雪道 1 条。聚隆滑雪场开放初级道和中级道，12 月 25 日正式开放。北三家乡黑石木村利用原闲置小学打造“依水小筑”旅游项目。南山城镇兰青溪冰雪旅游项目投入运营。

【旅游宣传】 发挥自媒体作用，鼓励景区在经营期内举办主题大型活动。通过沈阳都市圈、沈阳电视台、抚顺市电视台、清原融媒体等媒介推广清原旅游品牌，拍摄文旅局局长出镜的“大表姐”系列短视频，浏览量 100 万以上；文旅推荐官云游景区系列效果显著。县文旅局与传媒公司合作，制作以清原文旅体活动为主的短视频，在抖音、快手、视频号线上宣传。全年发布旅游公众号信息 80 余篇、微博 200 余篇，在快手、抖音、视频号投放视频 140 余条，通过沈阳都市圈发布短视频 70 余条。



12 月 25 日，“2024—2025 抚顺冰雪旅游季暨清原冰雪嘉年华”启动仪式在聚龙滑雪场举行　（县文旅局　提供）

【旅游活动】 开展文化旅游活动，提升清原旅游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南天门景区举办“2024抚顺夏季旅游暨南天门夏日欢乐游”启动仪式，在聚隆滑雪场举办“炫动冰雪 激情抚顺2024—2025抚顺冰雪旅游季暨清原冰雪嘉年华”启动仪式，在筐子沟仙草园举办“冰雪嘉年华暨枸乃甸仙草园冬捕文化活动”，在南山城镇兰青溪景区举办“冰雪清原行 相约十五冬”清原冰雪嘉年华暨兰青溪冰雪趣味运动会。

景区简介

【红河峡谷漂流景区】 红河峡谷漂流景区位于清原县红河谷国际森林公园内，占地面积25平方千米，是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景区集峡谷漂流、峡谷穿越、溜索、溯溪、场地越野、拓展及餐饮、住宿、娱乐为一体，主营“夏季万人戏水漂流以及秋季峡谷自驾/徒步赏景穿越”两个项目，其他辅助项目有溜索、溯溪、越野车极限体验、场地越野以及拓展、攀岩、休闲垂钓等。红河峡谷漂流全长12.8千米，漂流时间约2.5小时。漂流区河段20 ~ 50米宽度不等，平均水深1米左右，落差适中，有缓段和急流段各20个，40余段水域缓急交错。河水丰盈清澈，两岸森林茂密、怪石林立，素有东北小三峡之称，是我国北方罕见的天然漂流场所。沿途迎客壁、灵鹫仙岩、龙门跳、白龙马、如来神掌、双乳峰等天然景点令人叹为观止。作为我国北方罕见的天然漂流场所，红河峡谷漂流以其原始性、刺激性、参与性、大众性等几大独有特征，被游客称为“自然大冲浪、水上过山车、万人泼水节”，获得“中国北方第一漂”的美誉。秋季大峡谷穿越是红河漂流景区2018年正式推出的项目，除徒步线路和普通家用车自驾线路外，还增建12座越野驼峰及一个越野车体验场地。在峡谷穿越的过程中，游客既能够欣赏绚丽多彩的“五花山”、平湖秋水、连叠瀑布、小溪潺潺等景致，又可以停车野炊、休闲垂钓、拍摄美景。景区提供高中低档住宿、多类餐饮菜系、容纳千余人活动场地、晚会用LED舞台屏幕及音响、高端会议服务中心、茶室、棋牌室、洗浴、商店等，满足企业、团队、自驾游客等不同档次需求。景区先后举办“国内自然水域漂流大赛”“国际自然水域漂流大赛”“摇滚音乐季”“满族风情节”“奥运冠军漂红河”“2018越野英雄会”“全民健身徒步穿越峡谷”等赛事活动，获得“国家漂流训练基地”“中国十大生态漂流区”“中国最佳峡谷漂流旅游胜地”“辽宁省体育产业示范项目”“中国体育旅游精品景区”等称号。



红河峡谷漂流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筐子沟景区入口大门　（县文旅局　提供）

【筐子沟景区】筐子沟景区位于清原县枸乃甸乡筐子沟村，沿着沈吉铁路、沈吉高速公路、国道202线进入省级公路彰桓线，行车20千米可抵达。景区总面积85平方千米，森林覆盖率95%，积水量1000万立方米，负氧离子含量10000以上。2.7千米的栈道和3千米的溪流双行贯穿景区，串联起17个经典景观。峡谷间穿梭着“红、橙、黄、绿、青、蓝、紫”7座吊桥；河道上飞银溅玉，天然形成“头壶急、二壶奇、三壶秀、四壶静”的“四壶”美景；峭壁山谷中有激情澎湃的迎宾瀑、疑似银河的飞来瀑、跌宕起伏的六叠瀑以及飞花四溅的四水瀑；山林间有石破天惊的“百年岩松”和五彩缤纷的白桦林。景区不仅自然环境优美，历史内涵极其丰富。这里曾经是东北抗联三师抗击日寇的游击区，师长王仁斋壮烈牺牲于此。追寻抗联三师的历史遗迹，以抗联三师纪念馆、满乡红色基地和三师密营地为核心，形成独具特色的国防、爱国主义教育及红色研学基地。春看山花烂漫，夏看绿水青山，秋看红叶漫山，冬看林海雪原。四季秀美的筐子沟原生态风景区是拥抱自然的天堂、休闲养生的首选。

【南天门景区】南天门景区位于清原县大苏河乡南天门村，总投资2亿元，占地面积10平方千米。景区所在地山多林密，属于巍峨的龙岗山脉支脉。景区集天然山水风光、游乐设备、无动力设施、网红打卡地于一体，吸引越来越多的游客前来游玩。环山栈道，全程约3000米，游玩时长2至3小时。体验9D水幕玻璃桥，晴天可以在脚下水幕里看到彩虹；挑战网红高空秋千、丛林穿越、丛林魔网，步步惊心；环湖栈道，全程约4千米，游玩时长约2小时。仰望9D玻璃吊桥水幕瀑布，观雨亭纳凉赏水幕，路过侧看像极了人猿泰山的金刚石，五彩观景台、巨蟒下山石、天犬石、神龟护潭、五角枫和榆树



南天门景区9D水幕玻璃吊桥　（县文旅局　提供）

同体的“同根异族”、南天门山门、神龟下山石、南天门水坝、原南天门栈道入口，最后穿过瀑布石洞结束。景区餐厅可接待团餐，可同时接待200人左右。特色美食有烤全羊、朝鲜族冰汤大冷面、柴火锅炖笨鸡、炖鲤鱼、香菇蒸蛋、清原特色乱炒、清原炸千子、炸串、大苏河煎饼、东北水饺等。



玉龙溪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玉龙溪景区】 玉龙溪风景区位于清原县南长岭顶部，面积200余公顷，地理位置优越，毗邻清原县城，距离沈吉高速清原出口仅2000米，是国家3A级景区。玉龙溪景区景色优美，自然条件十分优越。景区以地理位置优势和优越的自然资源为依托，打造以原生态纯天然景区为导向，拥有迎客峰、鸡血巨石、熊龟望月、金沙滩、千蕨园、滴水砬、双乳峰、绝壁松、南大壶瀑布等特色景点20余处。水分充足，植被旺盛，原始生态完美，空气清新，负氧离子含量极高，是辽宁省难得的纯天然氧吧。春季山花烂漫，夏季繁花似锦，秋季红叶飘飞，冬季雪松冰瀑。景区新增七彩滑道、丛林魔网、飞天魔毯、高空玻璃漂流等项目。冬季滑雪娱乐项目是景区一道独特风景线，山顶嬉雪场——地表雪圈融合自然的林间雪道，有800米、600米、500米、200米，还有高台雪道，每条雪道带来不一样的刺激。置身银装素裹世界，尽情享受着冰天雪地乐趣。

【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 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位于清原县浑河源森林公园境内，地处北纬41.58°的山地区域，是世界公认的“山地度假黄金带”。度假区拥有国际高山滑雪场、度假酒店群、山地康养度假住宅群、北美风情商业小镇、水上运动项目训练营地、山地运动项目训练基地、山水特色客栈、山顶云端酒店8大区域，配套建有30多个度假娱乐体验项目。度假区总体规划占地面积1000万平米，计划项目总投资20亿元人民币，



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滑雪场　　（县文旅局　提供）



枫桥夜泊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建设工期为 5 年，规划雪道 24 条，总长 30 千米，落差 480 米，配备 9 条索道、6 条魔毯，一期总投资 3.2 亿元人民币，建设 50 万平方米 10 条初、中、高级优质雪道，每日可同时接待 8000 余人滑雪。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是一个以“雪上训练基地、滑雪度假小镇”为双轮驱动的冰雪主题旅游度假区。

【枫桥夜泊】 枫桥夜泊景区位于清原县英额门镇境内，占地总面积 160 公顷。这里松青柞绿山雀争鸣，碧波荡漾淙淙成韵，既有大诗人张继的姑苏古朴，又有满乡文化底蕴的深刻内涵，山水画廊、人文枫桥是山水天成的恢宏画卷。枫桥夜泊历经 7 年匠心独运，倾情打造出古典文化与时代元素相结合，尊重自然，融于自然，因地制宜，布局合理，既有苍茫林海、镜湖山水、氤氲湿地，又有精雕细琢的亭台楼阁、水榭廊桥，特色餐厅、水食吧、茶馆、服装、游艇等一应俱全。这里春季漫山奇花争艳，夏季听取蛙声一片，秋季“枫桥”湖光山色，冬季漫天纷飞大雪。枫桥夜泊远离城市喧嚣，环境幽静，空气自然清新，负氧离子含量高，是山与水的经典之作、人与自然的天生亲和，是集康养、休闲、观光、文化于一体的高品位旅游度假区。

【转水湖漂流景区】 转水湖漂流景区位于清原县南天门村，始建于 2016 年，占地面积 32 平方千米，自然生态环境优美，游玩资源丰富。景区内有漂流、金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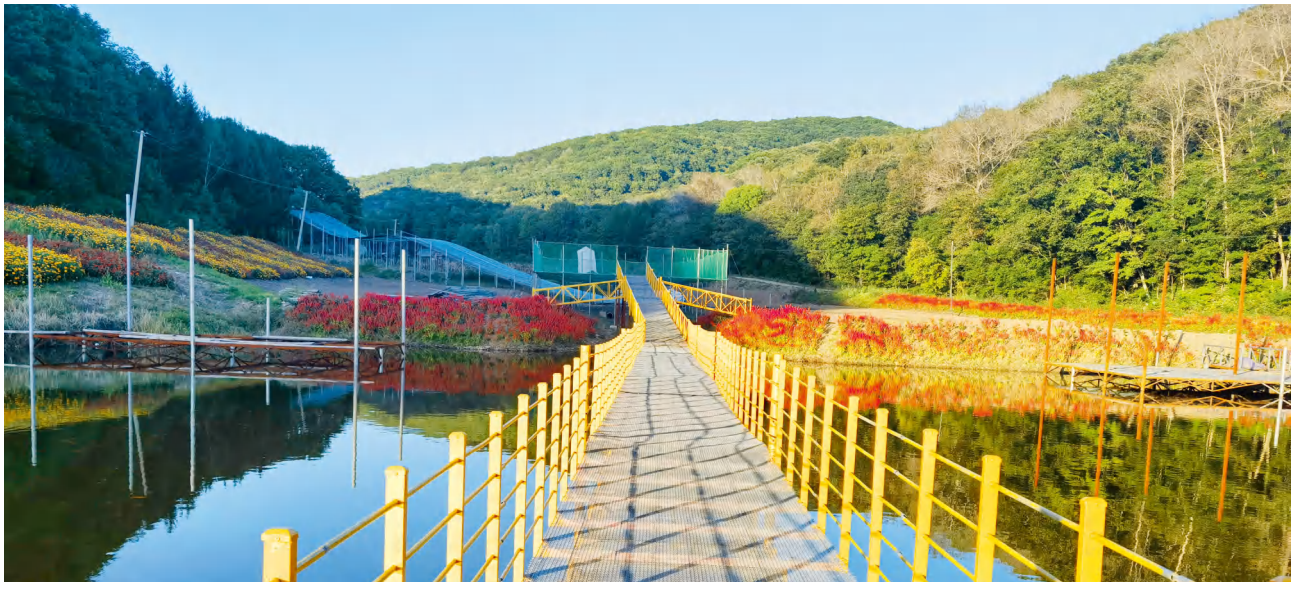


转水湖漂流 （县文旅局 提供）

滩水上乐园、冲浪滑梯、戏水池、网红桥等游玩项目。漂流全程7.8千米，大小急流30余处，落差适中。漂流途中可观赏到白石砬子，峭壁之上树木林立，鲤鱼跃龙门最是惊险，“龙门”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水库闸门，坐船通过之时，有一种被吸走的感觉，特别刺激。漂流水域流向好似一个太极图，是自然形成的河道。金沙滩水乐园在漂流尾点，占地面积80平方千米，沙滩细腻，山清水秀，是避暑胜地，金沙滩有网红桥有沙滩冲浪板滑水、水上平衡球、儿童水乐园、DIY沙雕等游乐项目。

【大北岔风景区】 大北岔风景区位于清原县东南部、与吉林柳河县相邻，是柳河发源地。地处长白山余脉老龙岗，森林资源丰富，山清水秀，空气清新，负氧离子高，素有天然氧吧之称，是夏季避暑好去处。景区占地面积6.67平方千米，纵深4千米，其中花海地面积200平方千米、栈道3千米、长廊400米、悬索桥200米，戏水乐园占地5平方千米，有网红桥、嬉水池等娱乐设施，冬季坐上爬犁到山顶，1800米超长雪道穿越林间。大北岔风景区春有漫山野菜，夏有花海赏花，秋有满山红叶，冬有冰雪嬉戏。特别是深秋时节更是美不胜收，漫步在白桦林中欣赏漫山遍野的红叶，观赏奇异古树，穿越原始红叶林，尽享大自然带来的乐趣。在这里还可以品味特色农家菜，让人流连忘返。

【黑石木景区】 黑石木景区位于清原县北三家镇黑石木村，占地面积3.6平方千米。景区交通便捷，距沈吉高速北三家出口3000米，是集休闲娱乐、餐饮住宿为一体的全季旅游景区。春季花儿争奇斗艳、五彩缤纷，玻璃阳光房为游客提供温暖明亮的休闲空间；夏季游客或在水边漫步或乘坐小船漂流，漂流项目能让游客在水流中体验刺激畅快之感；秋季五彩斑斓，枫叶火红美丽；冬季是冰雪欢乐的海洋，景区划分为雪圈滑道区、雪上娱乐区、动力娱乐区、冰上娱乐区、冰雕雪雕区5大区域。雪圈滑道区是冰雪海洋的明星项目，分初级滑道、中级滑道、高级滑道，游客可体验前所未有的刺激与快乐；雪上娱乐区和冰



大北岔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黑石木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上娱乐区拥有 50 项趣味十足的游玩项目，雪橇车、雪地悠悠球、雪地独轮车、单人冰车、双人冰车、无动力冰车等传统冰上项目；动力娱乐区为游客准备 10 项精彩项目，驾驶雪地沙滩车、雪地摩托车、儿童雪地摩托车，带来无与伦比的刺激体验；冰雕雪雕区在春节期间开启冰雪艺术殿堂，大型冰雕、雪雕、主题冰雕以及冰瀑在此汇聚。景区内“依水小筑”水上餐厅，环境清幽雅致。游客既能品尝到浓郁满族特色的传统菜肴满族八大碗，感受满族饮食文化的独特魅力，还能吃到柴火炖的溜达小笨鸡、燉大鹅、水库活鱼等，又能享用各类新鲜的时令蔬菜与山珍食材的料理。

【龙胆大峡谷景区】 龙胆大峡谷位于清原县英额门镇长春屯村，距离英额门高速路口 2000 米。景区有山林 26.67 公顷、土地 24.67 公顷。峡谷内山峰俊秀，沟幽谷深，清流潺潺，花木葱茏。森林覆盖率 90%，高浓度的负氧离子，形成独特的天然氧吧。景区有 50 多年种植药材历史，龙胆草面积 533.33 公顷，占全国 82%，素有“辽宁药谷、龙胆之乡”美名。龙胆草盛开紫色花，呈现出美丽的景色。春季漫山遍野的映山红，夏季细流涓涓绿树成荫，秋季层林尽染秋叶如火，是旅游赏花登山康养的好去处。2020 年，龙胆大峡谷景区被辽宁省旅游摄影协会授予摄影创作基地。

【云帽峰景区】 云帽峰景区位于清原县城西南角，海拔 1019.2 米。峰顶常年云雾环绕，好似戴着一顶帽子，故此得名云帽峰。连接主峰的山岗绵延 20 多千米，宛如一条巨龙盘踞。春季，自然成片的映山红形成粉红色的花海，围绕着山岗蜿蜒而上，一丛丛、一片片、一山山，似红云坠地；夏季，植被旺盛，森林覆盖率 95% 以上，负氧离子极高，是纯正的天然大氧吧，在树荫下来一场激情穿越之旅，体验一下高山流水和林荫下的凉爽温度，远离城市喧嚣，是



龙胆大峡谷景区　　（县文旅局　提供）



云帽山景区花海　　（县文旅局　提供）

休闲避暑的好去处；秋季，最独特的是漫山遍野的枫叶，层林尽染，娇艳似火；冬季，处处银装素裹，天、地、山、河，仿佛披上一层洁白的纱巾。山泉水形成的自然湖冰面 13.3 平方千米，冰上娱乐项目，令人流连忘返。景区内有歌厅、吊桥、棋牌室，林间休闲有健身器械、吊床、秋千，有大小垂钓园 2 个。景区内湖上餐厅有外酥里嫩的烤全羊、别具一格的药膳、铁锅鸡炖鱼以及各种炒菜拌菜等。

（县文旅局）

广播电视

【概况】 清原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以下简称县广播电视台）成立于 2022 年 12 月，负责全县广播电视技术服务和技术保障、传输覆盖、网络建设维护、有线电视工程开发、宽带数据传输业务。2024 年，县广播电视台抓好有线电视网络工程建设，增强广播电视影响力和竞争力，为清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网络升级改造及维护】 全县有线广播电视覆盖率 85%，行政村光纤覆盖率 95% 以上，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 90%。投入网络维修维护资金 50 万元，增加网络光接点 7 个，维修维护网络 1387 千米。全年维修专班调试主干线 4 次、支干线 10 次，维修大小故障 6000 余起，更换用户放大器 368 台、干线放大器 188 台，故障投诉率比 2023 年下降 20%，保障广播电视信号安全播出工作。

【安全播出】 加强对值班人员培训管理，提高值班人员业务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及时更新相关设备，强化设施保护，确保安全播出。加强对播出设备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执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确保值班人员及时发现和处理播出故障。投入 50 万元，升级改造播出设备，更新 IPCOM、交换机、防火墙等软硬件设备，提高播出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确保中央、省、市重大活动期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应急广播建设】 依托县广播电视有线、无线、卫星、5G 网络等多种覆盖形式，形成中央、省、市、县四级贯通，建立覆盖全面、调度灵活、指挥便捷、安全可靠应急广播系统。投入资金 450 万元，新建应急广播体系，

覆盖全县 14 个乡（镇）、281 个村（屯），广播点位 443 个，增强政府应急管理能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县广播电视台）

融媒体

【概况】 2024 年，清原县融媒体中心围绕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和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宣传，提高新闻质量，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清原融媒”App 下载量 96292 人次，下载率 39.23%，总稿件数 61016 篇，刊发“清原融媒”公众号 258 期，播发疾病防控、反诈骗、燃气安全、森林防火等各类常识、提醒等信息 503 条。向“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送新闻、短视频等 465 篇，采用 338 篇。

【新闻宣传】 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全县重要会议以及优化营商环境、项目建设、文明城市创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重点工作，开设“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吹响发展新号角”“百名干部进百企服务振兴新突破”“传承雷锋精神 弘扬榜样力量”“劳模风采”等专栏，采集本地新闻 1000 余条，编发《清原新闻》198 期，通过“清原融媒”公众号、“清原融媒”App 等平台发布信息，提高新闻信息生产、传播、服务能力，发挥新闻舆论宣传引导作用。

【节目编审】 严格执行节目“三审”制度和重播重审制度，全年审核播出电台、电视节目 27704 期。其中，电视剧 54 部 2124 集，对农节目 1464 期，动画片 4392 集，纪录片 4020 期，综合类节目 20096 期。全年播出公共安全、环境保护、爱老敬老、安全生产、传统文化、防范诈骗、森林防火、文明交通等类型公益广告 3.5 万余条次。

【安全播出】 完成春节、两会、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80 周年、十五届全国运动会等重要播出保障工作，完成高山发射台发射塔防腐除锈、航标灯更换工作。

（县融媒体中心）

社会生活

- 社会保障
- 社会救助
- 社会事务管理
- 医疗保障
- 民族工作
- 宗教事务
- 体育事业
- 关心下一代



社会保障

【概况】2024年，清原县围绕保民生、保稳定、保增长目标，健全和完善政策措施，实施积极的扩大就业政策，构建和谐劳动就业关系，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保障体系，增进民生福祉。

【劳动保障】全县劳动合同备案4265份。处理劳动争议案件122起，涉案人数107人，涉案金额144.99万元，接待劳动人事争议纠纷相关政策咨询176人次。完成劳动保障监察书面审查暨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37户，及时处理欠薪举报投诉案件6件，为617名劳动者解决拖欠工资525万元，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全国欠薪平台反映线索58条、12345热线投诉件37件，全部按期办结回复。开展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接受法律法规咨询6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

【就业扶持】全年实现城镇新就业人数2121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710人。举办专场招聘活动35场，提供用工岗位7000余个。宣传就业创业各项政策，发放宣传单7000余份，新增敖家堡乡基层就业服务站点1个。开展送政策下乡、送服务上门活动，扶持创业带头人45人，带动人员就业228人，“4959”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528人。开发短期公益性岗位，设置保安员、保绿员、保洁员，安置脱贫人口290人，发放补贴127.54万元。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4期，参训1571人次。落实政策补贴21万元。新增技能人才655人、高技能人才151人。

（县人社局）

社会救助

【概况】2024年，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认真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有序做好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重新设置清原满族自治县民政局（以下简称县民政局），负责城乡低保、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保障、民间组织、区划地名、婚姻登记、殡葬管理、老龄等工作。县民政局核定行政编制7名，下辖县民政事务服务中心（编制员额28人）、县殡仪馆（编制员额11人）。县民政局坚持“民政爱民、民政为民”宗旨，围绕“保民生、促发展、保稳定”中心，完善覆盖城乡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大优化服务，改善民生工作。

【低保发放】2024年，全县城乡低保对象9480户12642人。其中，城镇低保对象1011户1221人，发放保障金867.1631万元；农村低保对象8469户、11421人，发放保障金5326.2162万元。全县特困供养人数1888人，发放资金为2620.9万元。全县孤儿79名，发放资金218.5万元。全县享受老龄补贴的80—89岁老人884人，90周岁以上的老人771人，100周岁以上的老人17人，失能半失能1007人，发放资金305.635万元。全县重度残疾人数3286人，困难残疾人数4271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733.1万元。

【社会保障待遇提高】按照上级要求，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标准。其中，城镇低保提高至743元/月，提高2%；农村低保提高至7020元/年，提高7%；农村特困供养提高至881元/月，提高6%；城市特困供养提高至1062元/月，提高2%。救助乞讨人员145人次，护送返乡66人次。

（县民政局）

社会事务管理

【概况】2024年，县民政局统筹做好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基层治理等社会事务工作，加强对社会民间组织的登记管理，各项工作有效推进。

【社会组织管理】2024年，全县注册登记社会组织82家。其中，社会团体22家，民办非企业单位58家。乡（镇）备案的社区社会组织773家。其中，城镇社区社会组织205家，农村社区社会组织568家。涉及志愿服务、文化体育、幼儿教育、职业培训、养老服务、困难救助等领域，初步形成自主发展、门类多样、不同层次、覆盖广泛、作用明显的社会组织体系。

【婚姻登记】婚姻登记处全年办理结婚登记831对、离婚申请1111对，办理离婚登记666对，补发结婚证863件，补发离婚证186件。

【殡葬管理】发放《封建迷信丧葬用品禁售告知书》6680份。查处贩卖烧纸商铺236家，查处利用车辆流动贩卖烧纸41起，没收烧纸等封建迷信丧葬用品6121件。殡仪馆火化遗体1881具，低保减免527具。

【区划地名】加强区划地名管理，配合县公安局做好全县二维码标准地址建设工作，核查二维码标准地址65075条，其中单位6736条。配合县市政管理处县城内安装街路牌79块，地名保护名录4条。指导各乡（镇）对乡村街路巷命名，全县新命名街路681条。

（县民政局）

医疗保障

【概况】清原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成立于2019年2月，2024年6月，清原满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垂直抚顺市医疗保障局管理，更名为抚顺市医疗保障局清原县分局，编制4名。抚顺市医疗保障局清原县分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完成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工作。

【医疗保险费征缴】全年，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8.75万人。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1.81万人（含灵活就业人员），城乡居民参加基本医疗保险16.94万人。

【医药机构】2020年起，医保基金实行全市统筹，新型农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整合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全县有定点医药机构266家，医疗机构184家。其中，公立医疗机构178家（16家公立一级医疗机构，162家公立未定级医疗机构），非公立医疗机构6家（4家非公立一级医疗机构，2家非公立未定级）。药店82家。其中，单体45家，连锁27家。做好定点医疗机构服务质量考核工作，规范医疗保障服务行为，提升定点医药机构的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

【医保基金监管】开展基金监管工作，检查定点医药机构266家、医疗机构184家。签订抚顺市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服务协议签订，签订284家。申报定点医药机构7家，通过市验收6家。

（抚顺市医疗保障局清原分局）

民族工作

【概况】2024年，县委统战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党的民族政策，以筑牢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组织一系列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在中小学开展“民族团结润童心 石榴花开别样红——手牵手·共成长”结对共建活动。各乡（镇）、各单位开设专题班，组织文体活动，发放宣传资料，制定展示宣传条幅130余条、展板50余块，开展宣传活动20余次，发放各类宣传物料650余件，制作微信短视频30余个。

【“文旅商+民族”融合发展】 促进“文旅商+民族”融合发展，利用清原特色中草药和旅游资源，“嫁接”商业品牌文化活动，举办“同铸民族情 共奔致富路”2024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活动。全年承办公益惠民系列演出活动10次，体育运动赛事3次。

【少数民族项目建设】 聚焦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强化民族资金管理力度，将民族资金项目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年度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确保项目推进落实。全年对上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071万元，围绕人文生态、交通区位、特色产业等方面特点，科学合理分配，确定安排项目19个。其中，产业项目6个，投入发展资金670万元；民生基础设施项目13个，投入建设资金396万元；项目管理费5万元。项目涉及全县14个乡（镇）32个行政村，确保项目建设契合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2024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 （县委统战部 提供）

【民族事务管理】 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与管理工作机制，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加强对清真食品监督管理，规范清真食品市场秩序，确保清真食品生产、流通、销售等各环节安全。深入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做好少数民族成分证明、更改审定工作，全年办理民族更改工作3件。加强对少数民族社团组织管理，举办“唱响清原有力量 鼓舞士气助攻坚”诗歌大赛及《前进 清原》出版作家团队研讨会。发挥少数民族社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确保少数民族社团会员思想稳定，内部管理规范有序。

（县委统战部）

宗教事务

【概况】 2024年，县委统战部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宗教方针政策，聚焦宗教工作法治化、规范化、品牌化和信息化建设，加强宗教事务管理，

引导宗教健康传承，确保全县宗教领域安全稳定。

【宗教事务管理】建立和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组织宗教工作干部和“四员”队伍线上线下培训学习22场次，传达全国、全省、全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和《辽宁省宗教事务条例》等宗教政策法规，培训人员800余人次。制作宣传展板8块，宣传条幅112条，发放学习资料500余份，引导宗教界正确认识和把握国法与教规的关系，提高宗教界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思想。

【宗教安全督导检查】制定“百日攻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等多项安全生产行动方案，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16次，深入宗教活动场所督导检查12次，发现整治一般性消防安全隐患31处。开展各类非法宗教、遏制渗透蔓延专项行动40余次，督导规范传播教规教义印刷品场所3处，整治伊斯兰教“三化”问题10起，协调解决南口前双龙寺念佛堂筹建和青云寺在新宾县筹建开明念佛堂遗留房屋等问题。对省民宗局和市委统战部批转的信访件核查处置5次。全县宗教活动场所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隐患和安全生产事故。

（县委统战部）

体育事业

【概况】2024年，清原县加强体育设施建设，开展各类体育赛事和全民健身活动，举办全县职工篮球赛，丰富群众体育生活，激发全民健身热情，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体育设施建设】投资2600余万元新建浑河上游县城段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黄土大坝生态绿化建设）项目。清原体育公园建设竣工投入使用，有篮球场4个、排球场2个、足球场1个、羽毛球场4个、网球场1个。建设完工文体休闲广场8个、水洗公厕4处。乡（镇）文化广场和社区文化活动室安装智能健身路径1套、农民健身工程9套、乒乓球桌6张。

【群众体育赛事】抓住辽宁省承办第十五届全国冬季运动会重大机遇，促进冰雪旅游+冰雪运动融合发展。举办清原县冰雪嘉年华暨玉龙溪冰雪趣味运动会、大众速度滑冰比赛，扩大清原冰雪特色资源影响力。组织县直机关职工开展登山比赛和健步走活动，参与人数2000余人，丰富职工体育生活。

【竞技体育赛事】举办首届2024“跑遍辽宁”清原半程马拉松赛、清原县明星篮球表演赛、县域足球邀请赛、职工群众篮球比赛、大众速度滑冰比赛、全县乒乓球和羽毛球比赛100余场次，吸引参赛人员4000余人次；组队参加全国满族自治县及辽东绿色经济区乒乓球邀请赛，获得男子团体第5名、女子团体第5名、女子单打第5名；举办“跑遍辽宁”清原半程马拉松赛，吸引全国各地3000余名马拉松爱好者参赛；首次承办辽宁省冬季围棋段位赛和抚顺市青少年速度滑冰比赛，提升清原影响力和知名度。

（县文旅局）

关心下一代

【概况】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县关工委）发挥各级关工委组织和“五老”（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人员作用，强化组织建设，传承红色基因，开展“老帮青 助发展 促振兴”三年行动，为清原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县关

工委被评为辽宁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乡村振兴 关工助力”活动】坚持“乡村振兴 关工助力”思路，完善《“老帮青、助发展、促振兴”三年行动方案》，指导各基层关工委开展活动。深入14个乡（镇）20个村，指导帮助制定乡村振兴工作方案。编纂《五老故事集》，推出先进典型46位。召开会议3次，交流总结经验做法，提升工作水平。邀请专业人才进行实用技术辅导讲座，印发中药材科技人才潘宜元、农机具发明家林英清、食用菌产业带头人刘兴斌、中药材产业带头人梁君、中药材种植加工业能人李兆明、家庭农场带头人赵红花等“五老”科技人才专业技术材料，分发全县各村。

【主题教育】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县关工委与县老干部服务中心联合开展“五老故事”和“赞辉煌成就·聚银发力量”两次主题征文活动。在清明节、国庆节、全国烈士公祭日，各乡（镇）和教育局关工委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传承红色基因 赓续红色血脉”主题教育活动。

【关爱活动】春节，县关工委开展走访“五老”活动。六一国际儿童节前夕，县关工委先后到湾甸子镇中心小学和清原镇马前寨小学开展“爱心成就梦想 真情点燃希望”——“三访三送”走访慰问活动，为20名品学兼优贫困学生送去慰问金4000元。6月20日，县关工委在老干服务中心开展“抚顺市关工委助学金发放仪式”，为5名品学兼优贫困学生发放现金7500元。12月初，市关工委“暖流行动”为夏家堡镇中心小学、敖家堡乡中心小学、草市中学、草市小学4所学校献爱心、暖童心，80名品学兼优、家境贫寒学生获赠总价值4万元暖流包。县关工委与县司法局等部门联合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20余次。

（县关工委）

应急管理

- 综　述
- 安全生产
- 防灾减灾
- 应急救援
- 消防救援



综 述

【概况】 2024年，按照省市县关于机构改革工作整体部署和县委办、县政府办、县编委相关通知要求，县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应急局）加挂清原满族自治县地方矿山监督管理局、清原满族自治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牌匾，启用清原满族自治县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印章，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均核定到位。根据县人社局《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人员转隶工作的函》要求，办理完成相关人员转隶工作。县应急管理局实行“局队合一”体制，人员编制30名。其中，行政编制15名，事业编制15名，为财政全部补助人员编制。主要担负清原县全县各类生产经营单位26140家（建筑业825家，制造业2543家，采矿业109家，交通运输业322家，批发零售业10631家，其他行业11710家），重点监管矿山52家、制造业9家、危化16家、燃气11家、建筑工程4家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县域内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县安委会、县减灾委、抗震减灾指挥部、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等职能。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按照省、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县安委办制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围绕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城镇燃气和消防等重点领域以及动火、检维修等重点环节，明确“八大专项行动”和61项重点工作任务。

【消防责任落实】 县政府召开消防工作会议12次，专题调度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印发《关于落实消防安全分级管理工作的通知》，统筹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和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拆窗破网”行动。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先后听取消防工作专题汇报14次。重大节假日及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消防安全检查19次。

安全生产

【概况】 2024年，县应急局按照省、市、县要求，围绕安全教育、安全技能、基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等方面开展多种形式培训。组织应急演练95次，演练企业101家。各乡（镇）、各部门开展检查企业4843家次，发现隐患1935项，整改1881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安全生产培训】 全县各类企业开展企业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61次，培训人数1560人；开展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47次，培训人数1382人。其中，培训人员中外包外租、劳务派遣、灵活用工人员3次，培训人数150人；开展基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8次，培训人数90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提升行动宣传贯彻32次，宣传贯彻人数1436人。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开展安全宣传受众人数5572人。

【安全生产防范】 组织应急演练95次，演练企业101家，参演人数3631人。企业安装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7家，安全升级改造、淘汰落后产能及设备工艺3处。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企业11家。

【安全生产督查】 县级党委、政府负责同志现场督导检查企业165次，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按要求带队检查1686家，各乡（镇）、各部门检查企业4843家次。发现隐患1935项，整改1881项，整改率97.2%；行政处罚19次，企业罚款68.55万元，一案双罚6次；主要负责人罚

款 12 万元。

防灾减灾

【概况】2024 年，县应急局加强应急场所建设和救灾物资储备，设置应急避险场所 230 余处，物资储备面积 500 平方米。主汛期期间认真核查上报灾情，最大程度减少受灾户损失。

【灾害应急避险】全县设置自然灾害应急避险场所 230 余处，总面积 38 万平方米，可容纳避险人数 25 万人。设置灾害信息员 237 名（其中乡村两级灾害信息员 235 人）人。

【救灾物资储备】县救灾物资储备库占地面积 700 平方米，物资储备面积 500 平方米，存储救灾物资帐篷 600 顶，折叠床 600 张，棉被褥 3000 余套。

【灾情核查上报】全县完成农房保险参保户数 39176 户，参保率 91.73%。全面核查上报主汛期期间全县受灾情况，上报受灾情况 2 次，全县受灾人口 11028 人，农作物受灾 1780.78 公顷，全县直接经济损失达 1.086 亿元。

应急救援

【概况】2024 年，县应急局发挥部门职能作用，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督促各乡（镇）、各部门完善应急预案，层层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形势总体平稳。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优化整合全县各类应急救援队伍 15 支，省级森林防火机动队 1 支，专业消防队 7 支，应急扑火队 14 支，护林员 1000 余人，应急队伍人数 5800 余人。

【应急预案完善】督促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完善应急预案修订工作，县专项处置预案目录 37 项，乡（镇）总体应急预案完成 14 个。统筹推进 1024.31 万元应急救援装备“国债项目”工作。

【森林防火责任落实】发挥森防指职能，层层签订森林防火责任书，重点林区村护林员实行动态管理，全县 188 个重点林区村社实行村民轮流挂牌值班制。对 1463 名痴、呆、傻等智障人员进行登记造册并落实监管责任人。全县森林草原防灭火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较大森林火灾。

（县应急局）

消防救援

【概况】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以下简称县消防大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指示精神，聚焦短板，开拓创新，主动作为，完成全国两会、国庆等重大消防安保任务，确保全县火灾形势安全稳定。大队和 8023 志愿者联盟应急消防安全教育实践项目在第七届辽宁省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获得优秀奖和全市青年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银奖。2024 年，获得市消防救援队伍“先进基层党组织”称号。

【政治建设】坚持政治建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训词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举办学习读书班、研讨交流、纪律党课等活动推进党纪学习教育活动。学习“时代楷模”宝塔消防救援站和“辽宁省见义勇为英雄”李清学先进事迹，号召指战员立足岗位、甘于奉献。组建“火焰蓝志愿服务队”开展捐资助学、社会服务、研学交流、便民驿站等活动，捐助资金 2.16 万元。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县政府召开消防工作会议 12 次，专题

调度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印发《关于落实消防安全分级管理工作的通知》，统筹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和打通消防“生命通道”“拆窗破网”行动。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先后听取消防工作专题汇报14次。重大节假日及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消防安全检查19次。聚焦“防大火、控小火、遏亡人”目标，整合各乡（镇）、各行业部门优势，联合开展矿山地面建筑专项治理、打通消防“生命通道”、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等行动。约谈社会单位责任人、管理人200余人，组织开展电动自行车集中排查整治4次，督促整改问题100余处，清理楼道80余次，清除杂物200余处，拆除障碍物300余处，完成标识划线110处。联合教育、卫健、民政、市场、文旅、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检查21次，检查单位659家，发现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824处。推进消防宣传“五进”工作，组织开展“蓝焰守护 安全相伴”消防宣传路演活动。全年发放宣传单5000余份，张贴海报1500余张，开展消防知识培训28次，现场咨询活动7次，在清原融媒上发布提示信息18条。

【应急演练】 定期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和督查检查，加强自查自改。抓好实战演练，部署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行动，举办大型商业综合体灭火救援实战演训和执勤岗位练兵比武竞赛，常态化开展部门联动实战拉动演练12次，确保响应迅速、指挥科学、处置有力。从实战需要出发，开展实地演练111次（夜间演练19次），修订预案48份，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投入资金7万元完善大队指挥中心硬件建设。开展政府专职消防站接警调度业务培训，规范指挥中心接警调度和值班值守工作，严格接处警系统录入审核流程，全年火灾和警情录入准时率、准确率100%。开展以案说法，灵活机动开展防消联勤，全年开展联勤178次，火灾调查108次。

（县消防大队）

乡（镇）概览

- 清原镇
- 红透山镇
- 草市镇
- 英额门镇
- 南口前镇
- 南山城镇
- 湾甸子镇
- 夏家堡镇
- 大孤家镇
- 北三家镇
- 土口子乡
- 敖家堡乡
- 大苏河乡
- 枸乃甸乡



清原镇



6月25日，清原镇前进村夏季村晚在易和广场举行

（清原镇　提供）

【概况】 清原镇地处清原满族自治县中心，东与英额门镇相邻，东南与湾甸子镇、大苏河乡接壤，西南与敖家堡乡搭界，西与南口前镇、北三家镇相接，北与枸乃甸乡毗邻。沈吉高速公路、沈吉铁路过境，长31千米。面积300.42平方千米，耕地面积4356公顷，林业用地16873.68公顷。全镇下辖行政村16个、社区9个。户籍人口7.76万人，常住人口96931人。2024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实现64089万元；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500.07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39000万元；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57700万元，比2023年增长10%；农民人均收入11311元。

【党的建设】 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引领示范作用，围绕习近平重要讲话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等内容集中学习20次，撰写研讨材料、心得体会102篇。开展专题学习670余次，各基层党组织举办相关党课117节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好分析研判，强化网络信息收集，全年处置网络舆情10件，转发网评信息200余条。落实主题教育成果，镇党政班子成员深入包联村、社区参加主题教育重要会议和实地指导工作87次，解决实际问题12件。村“两委”班子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完成民生实事122件。党员参加志愿服务3472人次，为群众办实事好事3255件。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增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制定《清原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2024年清原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引导全镇党员干部增强廉政意识，解决群众身边存在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开展廉政谈话293人次，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开展身边典型案例通报、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警示教育活动96次，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全镇16个村召开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开展村党组织书记培训3次，提升基层党组织带头人能力。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治理，完善农村党员“3+”互助机制，推动党员在乡村振兴、环境整治、信访维稳等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后备干部培养，纳入县后备干部库11人。

【项目建设】 聚焦多元产业发展，推进项目建设。抚顺市恒玮厂房建设项目投资1200万元，新建生产厂房2000平方米，主要经营金属制品分割、焊接、机械加工等。森丰商砼商用混凝土项目投资1000万元，占地面积14000平方米，建设1套HZS180型拌合站。辽宁诚鑫泰沥青拌合站项目投资3000万元，

占地面积 20000 平方米，场地硬化面积 5000 平方米，配置 4000 型一体机沥青拌合站。玉龙溪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及游乐配套设施项目投资 1000 万元，建设住宿酒店、元宇宙体验馆、野奢民宿、峡谷滑索、儿童无动力乐园等旅游项目。抚顺清原古城蝴蝶谷旅游度假区项目坐落于清原镇古城子村，占地面积 3.33 公顷，建设投资 1000 万元，其中一期制冷 300 万元，占地 2 公顷，为轻奢露营、美食、休闲度假等，容纳 300 余人。抚顺盛腾土工材料生产加工项目投资 500 万元，维修改造厂房 700 平方米，引进针刺无纺设备一套，年产无纺布 20000 平方米。

【产业发展】 推动乡村发展，落实惠农政策。玉米、大豆、水稻种植补贴面积 2750.26 公顷，补贴金额 352.68 万元，全部发放到位。实施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 1466.67 公顷，发放中量微量元素 19.42 吨。对上争取资金，申请“五小”产业补贴 39.86 万元，扶持脱贫户及监测户自主发展产业；脱贫人口就业补助 10.02 万元，用于外出务工补贴；产业扶持资金 100 万元，投资祥盛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项目。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解决阿尔当村温室大棚资产闲置及新立屯村资金闲置问题，开展 16 个村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工作交流会议，推动全镇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

【民生保障】 办理就业创业证 356 个，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人员 361 人，扶持创业带头人 15 人，带动就业 75 人。职业培训 713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实名制 229 人。召开招聘会 4 场，发布就业招聘信息 100 余次 800 余条。“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村内道路建设项目硬化道路 4.16 千米，面积 19026 平方米，投入资金 138.42 万元。维修猴石沟小猴线 3.75 千米、黄旗沟长七线 7.4 千米、镇西村清二线 5.6 千米、中八线 2.7 千米和椴木沟黑马线 5.4 千米，投入资金 450.9 万元。完善职工服务帮扶站建设，动态管理困难职工档案，新增建档立卡困难职工 2 名。

【环境治理】 开启农村环境、河道、移民工程攻坚行动，改善人居环境。开展环境大扫除大清理行动，清理积存垃圾 59 吨、卫生死角 10 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 3 处，排查整改问题 66 处。出动清运车辆 500 余台次，出动保洁员 5000 余人次，清理垃圾 960 余吨。开展河道清理整治，清理河道垃圾 660 立方米，出动人员 203 人次，出动机械 17 台次、运输车辆 44 台次。完成移民工程阿尔当村围墙改造；完成镇西村二道岭机耕路 3685 米、边沟 116 米工程，投入资金 64.11 万元。开展绿化工程，全年栽植黑心菊 6 万株、荷兰菊 5 万株，黑心菊种子 10 公斤。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宣传，印刷、发放人居环境整治倡议书 5000 份。在易乱倒垃圾位设立宣传警示牌 4 个，悬挂人居环境宣传条幅 8 幅，关停村级农村生活垃圾堆存点 8 个。

【基层治理】 深化网格管理，建立“村党支部—网格党小组—党员联系户”村党组织体系，划分村级网格 80 个，建立村级党支部 25 个，推进“扁平化”管理，整合各类网格，推动网格队伍“多员合一、一员多用”。建立建强“50 个专属网格 +163 个治理网格 +858 个楼栋 +3319 个单元”的社区四级网格架构，聘用专职网格员 50 名，把 48 个党支部建立在网格上。发挥专职网格员力量，采取上午坐班、下午走户工作制度，在走户过程中完成完善社区户籍册内容、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及时将社情民意上传下达，强化与群众的联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以居民需求为导向，探索“阵地 + 服务 + 活动”模式，使文明实践活动与妇联、团委、政法、民政、文旅等多项工作相互结

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600余次。推进党员管理与服务优化举措，强化流动党员管理，引导党员参加基层自治和志愿服务活动。全年新吸纳19名党员，充实队伍力量。细致查阅档案，对全镇3000余党员的身份证号、入党日期等信息逐一核查，培训党员3100余人次。在2个社区、16个村探索开展“红心积分制”，制作积分展架、发放积分存折，激发党员活力，农村516名党员参与，参与率达61.5%；社区109名党员参与，获得红心208颗。发挥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作用，为百栋楼设立醒目指示牌，标注代办事项与联系方式，便利居民生活。全年代办事项3000余件。

【安全生产】 成立安全生产排查检查组224组次，排查检查企业179家次，餐饮、商超、居民1716家次，发现一般隐患88处，整改完成率100%。

【村选介】 马前寨村位于清原镇西南部，距镇政府5000米，瓦北线穿村而过。面积16.93平方千米，常住362户1152人，满族占68%。村部2000平方米，是村民文化娱乐中心，周边有法制宣传设施。2024年，村党支部以“强核心”为宗旨，落实党建制度推动文明创建，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开展活动48场次，惠及1100人。注重法治建设，靠网格化、调解联动化解矛盾，全年化解矛盾纠纷11件，做到小事不出村。打造宜居环境，开展环境整治活动15次。马前寨村打好“五张牌”推进乡风文明，提升村民幸福感。靠“党建牌”抓党员队伍，设红心积分超市构建治理新模式；用“宣传牌”倡导新风、引导村民参与创建；以“乡贤牌”聚焦移风易俗，评先进树榜样，宣传法规；借“项目牌”依村民需求培育志愿服务项目，常态化开展各类活动；凭“绿色牌”发挥实践站作用宣传整治环境，党员干部带头，实现环境共治共享。2024年，马前寨村获评辽宁省文明村。

（清原镇）

红透山镇

【概况】 红透山镇位于清原县西部，距县城38千米。东与南口前镇相接，西与东洲区章党镇二伙洛村为邻，南与新宾满族自治县上夹河镇接壤，北与铁岭市银州区白旗寨满族乡隔山相望。面积200.33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1877.67公顷，林地面积12800公顷。全镇下辖8个行政村、3个社区，人口2.34万人，常住人口18015人。2024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实现3.8亿元，比2023年增长5%；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40万元，其中税收2144万元，非税96万元，完成任务数145%，比2023年增长43.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53.1万元，比2023年增长9.2%；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119元，比2023年增长7%。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15次，开展专题研讨4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全年开展各类志愿服务100余次，参与党员1200余人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制定《2024年红透山镇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组织召开廉政警示专题会议5次，廉政提醒10余次，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强化党建引领作用，全镇划分网格67个，在红山、红矿、苍石社区设置“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23个，服务覆盖人数1821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事情40件，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300余次，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老干部15人次。

【项目建设】 全镇在谈推进项目4个。中核新华水电在红透山矿尾矿坝投资1亿元建设15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有色金属模具加工项目由安洋金属贸易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占地4000平方米、厂房占地1000平方米，项目日产量10吨；红山酒业二期扩建项目由辽宁红山酒业投资3000万元，对酒厂进行扩建、改建及设备更新，新建酿酒车间及西配套库房4000平方米，新建酒窖2000平方米，新建人工老窖（酒窖）120个，设备更新和购置11套，贮酒容器230个，酒厂全方位监控1套，酒厂化验设备——色谱分析仪1套；辽宁开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采、选技改及绿色矿山建设项目由辽宁开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3.3亿元竞拍成功，投资8000万元对王家大沟金矿、金沣矿业公司进行设备更新改造；落地项目5个。中能建投清原40兆瓦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由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投资4亿元，占地10公顷，规划建筑面积10万平方米；清原农产品肉类流通冷链物流仓储项目由清原田润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0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农产品及肉类流通冷链物流（冷藏、分割、包装、冻储）储备库，智能冷链物流收储销售配送；抚顺庆宇矿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碎石加工项目由金来矿业公司投资2000万元，利用环保高科技深加工处理废弃矿山尾矿，达到废弃资源重新利用；汽车嘉年华项目投资3000万元对主营地紫荆商务酒店进行装修改造，完善相关配套设施设备；天成宾馆项目由辽宁腾跃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元，对天成宾馆进行改造升级。

【产业发展】 全镇粮食种植面积1266.67公顷，猪、牛、羊出栏超4800头，禽类出栏23万只，肉类总产量1000余吨；新发展耕地中药材30公顷、食用菌300万段。全镇种植业保险参保745户，面积1202.76公顷，其中中药材56.13公顷，参保率96%。全镇种粮农户3721户，补贴面积1261.65公顷。其中，玉米1137.36公顷，水稻62.61公顷，大豆61.68公顷。“苍石干豆腐”入选第八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全镇差异化分配产业收益分红40.2万元，涉及159户。村级公益岗安



红透山镇田润华食用菌科技产业园 （红透山镇　提供）

置脱贫及监测人口 150 人，发放公益岗位工资 18.54 万元。“五小”产业惠及农户 31 户，投入 6.5 万元，务工脱贫人口 184 人，脱贫人口年人均纯收入 10880 元。对上争取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112.4 万元，将衔接乡村振兴产业资金投入领富秸秆资源利用专业合作社项目，组建党群共富责任区 37 个，带动服务群众 3300 余人；筹建村党组织领办创办合作社 8 个，成立红透山镇产业联合党委，壮大村集体经济发展。整合红透山镇 1333.33 公顷土地秸秆，辐射带动周边地区，形成完整产业链条，直接安排就业 200 人，带动相关行业就业 2000 人。

【民生改善】 对镇域内基础设施实施升级，投资 1700 万元的集中供水改造及管网延伸工程全面完工；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供热技改后投入供热，供热量 17.8 万吉焦，供暖效果良好；对上争取资金 226.93 万元，用于“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项目，完成六家子村、下大堡村、苍石村、红透山村、沔阳村道路建设 34891 平方米；对上申请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65 万元，用于六家子村新建边沟 2 处，沟底硬化 150 米；对上争取资金 300 余万元，用于红透山村、苍石村花墙美化工程 3000 余米。

【生态建设】 种植中幼林抚育 33.33 公顷，春季造林 124.25 公顷。其中，采伐迹地 87.61 公顷，退化林修复 34.14 公顷，小开荒造林 2.5 公顷。松材线虫病集中除治 38749 株，松材线虫病零星除治 1459 株。木材加工企业安全生产检查 6 次，完善垃圾收运体系建设，8 个行政村 3 个社区配备垃圾桶 600 余个、保洁员 51 人；开展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爱国卫生月行动，清扫卫生死角 102 处，清理柴草垛 61 处，拆除私搭乱建 47 处，清理河道垃圾 20 余吨，治理蚊蝇滋生地 42 处，喷洒杀虫剂 40 公斤，出动车辆 770 台次；推进农村绿色发展，各村建立农膜回收点、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回收后统一安置在红透山村委会仓库，由县农业农村局运走进行无害化处理。

【社会事业】 对上争取资金 219 万元，新建退休职工活动中心项目 1000 平方米，集餐饮、娱乐、康复、学习、培训于一体，为老年人就餐提供低价打折服务，满足不同群体的养老服务需求，惠及群众 6000 余人。举办读书会、村晚、广场舞比赛、“奋进新时代 振兴新突破”联欢晚会、红山酒业杯乒乓球团体赛等活动。

【安全生产】 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深入企业检查 20 余次，发现问题限期整改。镇安委会组织开展联合检查、行业检查 70 余次，检查企业 100 余家，发现隐患完成整改 40 余处。与中燃公司达成合作，在全镇范围内安装燃气“三保险”设施，完成 2300 户安装。全镇检查敬老院 25 次，发放低保金 1.3 万人次、488 余万元，发放其他各类社会福利资金 211.6 万元。

【村选介】 苍石村位于清原县红透山镇政府南 500 米，紧邻 202 国道，东邻南口前镇，西至新宾满族自治县南杂木镇，面积 31.5 平方千米。全村辖 13 个村民小组、8 个自然屯，930 户 2654 人；村“两委”成员 7 人，中共党员 66 人。林地面积 1641.8 公顷，耕地面积 310.8 公顷。主导产业以玉米种植为主，打造特色产业干豆腐 5 家（每家年平均生产 1.5 万公斤），纯粮酒厂 3 家（总产量 400 吨），发展黄沙地地瓜 26.67 公顷，中药材 2.67 公顷。2024 年，苍石村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对外租赁滩洲土地 56.8 公顷，年收入 10—12 万元；承包机动地、林地，年收入 15 万元；村“两委”牵头成立合作社，与生物质电厂合作，年增收 10 余万元；村集体年均收入 35 万元以上。

开展村庄美化、绿化工作，投入 5 万余元完成人居环境整治，打造小西堡河堤观光路亮点工程，沿公路两侧栽种绿植 2 万余株，建设花墙 7360 余米。对上争取资金，更换苍石村工农混居 2000 多户村居民自来水管路。帮扶关爱慰问 50 余人次。坚持军民共建，开展志愿服务 7 次；组织党员和志愿者服务队开展政策宣讲、扶贫帮困志愿服务活动 50 余次。

（红透山镇）

草市镇

【概况】 草市镇地处辽宁省最东部，位于两省（辽宁省、吉林省）、一市（梅河口市）、两县（清原县、东丰县）交界处，有辽宁“东大门”之称。面积 152.26 平方千米，下辖 16 个行政村、36 个自然屯、1 个社区。有人口 1.45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1.3 万人。沈吉铁路、沈吉高速（吉草高速）和国道 202 线穿境而过，镇区是县级道路开草线（开原—草市）和草大线（草市—大边沟）终点，全镇公路总里程 72 千米。草市镇水利资源丰富，基础设施完备，有小型以上水库 16 座、塘坝 12 座，年蓄水量 1200 万立方米以上，是清原县耕地和水库、塘坝数量最多的乡（镇）。耕地面积 7893.9 公顷，森林覆盖率 66.1%，森林蓄积量 40.9 万立方米。山地面积 5663 公顷，可开发流域 6 条，面积 600 公顷。特产农业产业是优质米和河蟹养殖，全镇水稻种植面积 803.14 公顷，河蟹养殖面积 102.27 公顷。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56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 7036 万元，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 260 万元，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8304 万元；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93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 9800 万元，域外引资 8000 万元，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5840 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 万元。培植财政增长点，税源企业 50 余家。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制定并下发《草市镇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方案》《草市镇 2024 年度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9 次、专题研讨 6 次，讲党课 25 次，进行意识形态及网络意识形态研判 8 次，举办各类党建培训 30 余次。组织班子成员到所包村、社区进行宣讲，组织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宣讲 30 余次，受众人数达 1000 余人次。研究部署农村基层党组织“头雁”工程、“三新”党建提质行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引领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严格按要求发展党员 6 名，调整村级党组织书记 5 人、村“两委”班子 7 人，提升村“两委”班子人员学历 40 人。组织村干部、后备力量参加县、镇培训 5 次，外出学习 3 次。通过“3+”机制，落实 364 名在家党员联系 170 名流动党员、服务 105 名年老体弱党员、带动 1600 余户群众。推进支部规范化建设，村级五星党支部占比 90% 以上；成立草市镇福财旺粮米加工厂非公党支部，“红星积分”活动实现 16 个村全覆盖。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各类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活动 6 次，与全镇 16 个行政村党支部书记开展廉政谈话。召开全镇警示教育大会 2 次，组织党员干部到沈阳女子监狱警示学习 1 次。强化监督执，全年查处问题线索 10 件。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组织各类监督检查 16 次，收集群众关心问题 11 件，集中整治问题 15 个，全部整改完成。

【项目建设】 投资 2800 万元的草市镇西出口“平改立”项目完成工程 80%；投资 550 万元的草市镇二洼村移民美丽家园示

范村建设工程完工，成为草市村（屯）建设标杆；投资8000万元建设的草市、大板河等13个村4666.67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竣工；投资450万元建设的东大道村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建成，对外招标投入使用；辽宁大地特种新材料有限公司盘活大地特种石墨建设项目，新建煅烧炉，提高产能。牵线清原烧结制砖有限公司与吉林梅河口客商洽谈合作，新投资1000万元，利用现有场地新建新型环保建设用砖生产线2条。推进双旗采石有限公司在草市产业园区内利用草市兴隆河货运火车站建设物流园项目。

【产业发展】 调整产业机构，加快发展农村经济。全镇优质水稻种植面积803.14公顷，完成粮食生产目标4213.15公顷，粮食产量28758吨。完成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3333.33公顷，其中国家级玉米2533.33公顷、省级水稻800公顷，单产提升项目玉米水稻高产作物233.37公顷。发展中药材46.67公顷、山野菜13.33公顷，鲜食玉米、地瓜、马铃薯、蔬菜等20公顷。发展特色产业，扶持并壮大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23家，重点打造以水帘洞村、小城子村、二洼村为核心的大果榛子种植和长兴村、草市村为核心的绿色水稻种植以及以长兴村、太平沟村为核心的稻田河蟹养殖产业线路，种植绿色水稻933.33公顷，大果榛子440公顷，河蟹养殖200公顷，逐步形成适应市场需求、具有区域品牌特色的草市大米、草市河蟹、大果榛子品牌。构建“村、民”双赢格局，东大道村利用闲置土地引进养牛场，粘泥岭村和大窝棚村利用集体土地栽种果松9.33公顷，赵家街村和太平沟村利用村集体土地种植有机水稻2.67公顷；各村整合村集体土地1933.33公顷，带动1717户村民节省投入580万元，实现户均增收3377元；14个村集体经济年收入10万元



草市镇优质水稻 （草市镇 提供）

以上，占比 87.5%，其中 2 个村集体经济收入 20 万元，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实现从无到有。

【生态建设】 落实林长制，完成森林督察地整改造林 40.8 公顷，采伐迹地更新造林 85.65 公顷，国土变更造林 0.91 公顷，小开荒还林 18.89 公顷，退化林修复 1.12 公顷，中幼林抚育 33.33 公顷，药物飞防 1800 公顷，处置枯死树木 3510 株，种苗产地检疫率 100%，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实施管理扩面工程，落实河长制，加大河道环境巡查，各级河长巡河 800 余次，开展河道整治活动 33 次，投入资金 4.2 万元，出动车辆 20 余台次，人员 261 人次，清理河道垃圾 1820 立方米，清理渠线 5670 延长米，清理村内水塘 12 座、沟渠 135 千米、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数量 1.4 吨，维护河道生态环境。

【城乡建设】 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 25 万元，新建中小学人行步道及边沟，实现人车分离，保障师生安全；投资 10 余万元，完善科技楼广场文化功能和运动健身器材，丰富百姓业余生活；新增花箱 32 个，植树 100 余株、丁香花 200 余株、小桃红 400 株、绿霸 2000 株。完成草六线、王任线补坑槽 600 平米、草长线路肩护坡 100 延长米，对草小线、崔鹞线、长长线、黑柳线、泡北线中大修铺路 13.93 千米，完成草甘线 7 千米稀浆封层铺油，申报防火道路 25.8 千米，百姓出行更加便利。投资 620 万元，完成二洼村“美丽乡村”项目和大窝棚村围墙路灯改造；投资 30 万元，新建东大道村、三道背村、小城子村路灯 100 盏；投资 416 万元，完成大板河村、上甸子村、大窝棚村 15 条侵蚀沟系统治理。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强动态监测帮扶、跟踪收入变化、“两不愁三保障”巩固情况，定期核查，动态调整，筑牢防止返贫底线。全镇系统内 147 户 328 人，38 户 97 人自主发展五小产业，通过冷藏库租金、利用产业资金分红等形式兜底，确保年人均收入不低于 8500 元。按时、足额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178.79 万元、特困供养资金 144.59 万元、老龄补贴 9.99 万元、残疾人补贴 27.99 万元、村医养老生活补助 25 万元。全面集中排查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工作，重点核查因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的农户，对全镇脱贫户和监测户基本医疗全部政策性兜底，参保率 100%，无因贫辍学情况发生。

【社会保障】 发放耕地力补贴 430 万元、黑土地保护资金 125 万元，五小产业补贴 8 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578 万元、城乡低保资金 178.79 万元、特困供养资金 144.59 万元、老龄补贴 9.99 万元、残疾人补贴 28 万元、村医养老生活补助 25 万元、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 54 万元、计划生育家庭并发症扶助 0.94 万元、“两癌”救助 3 万元，确保应发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完成 14 个村农业保险工作。

【人居环境整治】 巩固人居环境整治成果，加大投入补齐各村环卫设备短板，投入资金 99200 元，购置环卫用电瓶车 32 台，发放给 16 个村；发放钩臂箱 45 个，补齐各村保洁设施设备短板。加强督查问责机制，推动人居环境整治，全年督查检查 98 次。利用定位功能将督查发现问题上传照片、发送实时定位方式，在微信群通报垃圾点位 173 个。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850 余册，悬挂横幅 18 条，开展进村入户宣传教育 18 场，开展整治活动 33 次，彻底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数量 150 余吨，清理村内水塘 12 座、沟渠 135 千米，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

生产废弃物数量 1.4 吨，助推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常态长效开展。

【社会治理】 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对镇域内非煤矿山、工业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液化气站、加油站、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300 余次，发现安全隐患 49 处，全部整改完毕。动员全镇 1890 户全部安装燃气报警器，实现安装率 100%；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多发态势。建立镇、村两级调解网络，开展矛盾纠纷隐患专项排查 10 余次，解决群众纠纷 159 起，全镇信访维稳形势总体平稳可控。解决各类信访案件 26 件，化解上级交办案件 1 件；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强化治安防控体系，公安干警与志愿者联合巡逻，提高见警率，全年无重大社会治安案件发生，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推进法治宣传，开展 普法活动 4 次。关注特殊群体，为困难群众提供救助帮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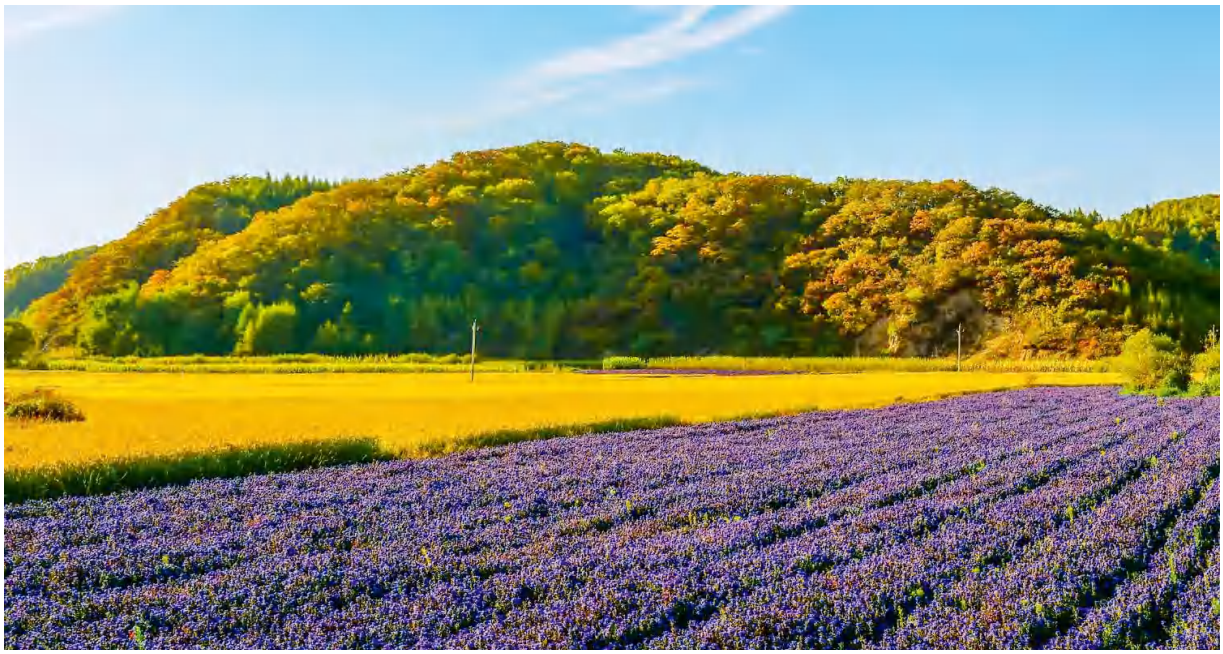
【村选介】 长兴村位于草市镇西部，距草市镇政府 5.9 千米，面积 26.45 平方千米，下辖 5 个自然屯、7 个村民小组，户籍人口 1568 人，常住人口 605 人，划分网格 5 个。有村“两委”成员 6 人，驻村工作队 3 人，中共党员 71 名，其中预备党员 1 人，流动党员 11 人，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 10 人。全村有山林面积 2000 公顷，其中农田 544.67 公顷，河蟹养殖 66.67 公顷。2024 年，长兴村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和“头雁”工程，开展“三个一”创建活动，打造党建工作示范村、综合治理示范村、便民服务示范村。

（草市镇）

英额门镇

【概况】 英额门镇地处清原县东部，东与草市镇相邻，南与南山城镇、湾甸子镇接壤，西与清原镇、枸乃甸乡为邻，北与土口子乡、大孤家镇毗邻，距离清原县城 17 千米。下辖 1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户籍人口 16828 人。面积 279.6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5058.33 公顷，山林面积 21333.33 公顷，森林覆盖率 72.5%。交通十分便利，沈吉铁路、国道 202 线公路横贯东西。依托地域优势，全镇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素有“全国龙胆草之乡”称号，中药材种植品种 20 余种，主要有龙胆草、黄精、苍术、威灵仙、白鲜皮等。2024 年，全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0 万元；域外引资 6500 万元，出口创汇营业额 17 万美元。

【党的建设】 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强化基层党组织阵地建设，打造椽子沟村党组织获全面振兴新突破基层党建示范村 A+ 等次，唱响党建特色。接待省、市、县各级组织部门调研 15 次。依托“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组织开展集中理论学习 212 次，开展党课宣讲 23 次，提升全体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结合《关于在全市深入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 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的“1+4”实施方案（试行）》《清原县“1 带 6 区 8 圈”农村党建工作示范群建设方案》，贯彻落实《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计划》，实施“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大先锋工程”。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发挥 59 个党群共富责任区、13 支雷锋党员带富队、联合党委的带富作用，推动 104 名党员致富骨干与 231 名农户结成“共富对子”，实现村集体增收 38 万元，村民增收 1780 元。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研究制定《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方案》，通过个人自学、集中研讨、专题



英额门镇中草药种植　　（英额门镇　提供）

党课、理论辅导等载体，加强《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组织开展村党组织书记“擂台比武”活动，引导广大村党组织书记晒成绩、当标杆，营造比学赶超良好氛围。

【项目投资】 赴广东、湖北、浙江、安徽等地招商引资考察3次，重点考察中药材深加工项目。加快药食同源精深加工试点进度，利用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重点推动中药材深加工企业达产达效，道生堂完成厂房收购、手续办理及改造、厂区硬化、加工设备购置等任务，筹划推进黄精系列产品开发。借助辽宁省中药材产地趁鲜切制示范点政策暨龙胆草被列入首批原产地趁鲜切制药材品种有利契机，引导有关企业开展试点探索，引进安徽贺林药业落户英额门镇成立益药汉古中药材有限公司，龙胆草趁鲜切制项目建设有序推进，预计2025年建成投产。

【乡村振兴】 开展扶贫资产清查工作，扶贫（衔接）资产34项、总规模1866.33万元，资产收益315.83万元。其中，党的十八大以来扶贫资产19项，资产规模1305.2万元，收益265.94元；过渡期帮扶资产15项、资产规模561.13万元，收益49.89万元。按照上级要求做好资产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和扶贫资产材料整理归档工作。开展2024年度城乡居民脱贫户和监测户基本医疗保险核定参保工作，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免费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做好慢病签约服务、“先诊疗后付费”等政策宣传和落实工作。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管理机制，为有就业意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安置公益岗位。做好防贫保险培训和宣传工作，将符合认定条件的脱贫户和监测户纳入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按照要求对符合“五小”产业脱贫户监测户进行奖补，补贴53.562万元。务工补贴10.565万元，激发外出务工积极性。

【中药材产业】 利用“辽宁省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建设推广项目资金”，举办“‘同铸民族情 共奔致富路’2024相约清原龙胆花开季暨清原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即第二届龙胆节），组织一系列宣传活动，邀请省、市卫健（中医药）部门领导，省市农业农村部门领导，市直部门有关领导，龙胆草专家工作站专家，以及北京同仁堂健康有机产业（海南）有限公司、李时珍药业、群康药业、贺林药业等部分国内知名药企代表参加启动仪式，参观药材加工企业，开展座谈交流等，了解清原中药材产业发展情况，扩大清原道地药材影响力。深度开发“清原龙胆”道地药材品牌价值，统一制作外包装，印制龙胆标识和二维码，叫响“清原龙胆”品牌。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椽子沟为中心打造“中国北龙胆第一村”中药材产业特色村，发展寓教于乐的休闲观光、科普教育、体验养生的中药材特色旅游经济。

【生态建设】 加强森林保护工作，春季造林面积103.7公顷。其中，小开荒造林8.83公顷、采伐迹地造林77.1公顷、森林督查17.9公顷，退化林修复更新改造6.36公顷，村（屯）绿化1.33公顷。加强森林保护，对非法占用林地行为全面清理整治，平毁种粮地块11.9公顷。对2023年度非法占用林地种植药材地块立案处罚9起，面积2.41公顷。阻止松材线虫疫情东扩，英额门镇集体林、国营英额门林场、国营大边沟林场枯死枯黄树木林地面积769.13公顷，发现枯死枯黄树木12747株，直升机飞防3次，枯死枯黄树木即死即清。保护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为柳木桥村、孤山子村、长春屯村及大石沟村申请英额河和西砬门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项目，投入资金2000万元，治理河道长度7.79千米，护岸长度9.9千米；为柳木桥村、大石沟村、湾龙背村申请东北黑土区侵蚀沟治理项目，投入资金1200万元，治理侵蚀沟约32条，确保沿岸36户102人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护周边耕地213.33公顷。

【民生保障】 落实移民后期扶持工作，争取资金210万元，用于英额门村机耕路1888米改造，丁家街村、椽子沟村巷道硬化，湾龙背村围墙新建，丁家街村拦河坝维修等移民项目。开展困难群众救助工作，为18户重病、残疾、无劳动能力等困难对象办理低保，为11户11人办理五保待遇，发放临时救助金151101元，救助10户14人。完成75名特困、低保残疾人、失能老人申请适老化改造项目。开展扶贫资产清查工作，对符合“五小”产业的脱贫户监测户资产收益奖补53.56万元。务工补贴11.52万元，调动外出务工积极性。

【村选介】 椽子沟村位于英额门镇南14千米处，下辖9个村民小组、8个自然屯，常住人口325户、670人。下设党支部2个，有党员66人。全村面积29.3平方千米，耕地540公顷，林地面积2000公顷。椽子沟村有种植中药材历史40年，品种包括龙胆草、苍术、辽藁本、黄精等20余个。全村95%农户种植中药材，种植总面积666.67公顷以上，是名副其实的中药材“一村一品”专业村。2014年，投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资金200万元，后续利用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成立龙盛中药材加工有限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公司收益总额200余万元。2023年，全村百姓中药材交易额1.2亿元，人均收入10万余元。2024年，椽子沟村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打造“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兴产业’先锋工程”，深化党群共同致富活动，联合6个村组建英额门镇中药材产业联合党委，形成党群共富责任区25个，104名党员致富骨干与231名农户结成“共富对

子”，带动村民共同致富。椽子沟村先后获得全国妇联授予“全国巾帼脱贫示范基地”，辽宁省文明办授予“道德信贷示范村”，辽宁省妇联授予“巾帼示范村”，抚顺市委、市政府授予“市级文明村”等称号。

（英额门镇）

南口前镇

【概况】 南口前镇位于清原县西部，距县城 33 千米，距抚顺市区 75 千米，东与北三家镇接壤，南与敖家堡乡相连，西、北与红透山镇相接，东与清原镇相邻。国道 202 线贯穿全境，交通便利。全镇总人口 2.09 万人，常住人口 1 万人。面积 334.4 平方千米，辖 13 个行政村、2 个社区、52 个自然屯、82 个村民小组。全镇设党（总）支部 30 个，有中共党员 836 名。耕地面积 4120 公顷，林地面积 21933.33 公顷，森林覆盖率 72.6%。镇域内矿藏较丰富，有金、铁、铜、蛭石、花岗岩等。有辽五味、桔梗、人参等多种中药材。有刺嫩芽、猴腿菜、广东菜、猫爪子等多种山野菜。有苹果、山楂、南果梨等多种水果。有万康电商产业园、森源食品、乐乐食品、尚艺花卉等龙头企业。2024 年，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343.21 万元，税收 1318.26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入库 6746 万元，域外引资到位额 1.17 亿元，工业企业产值 5500 万元。

【党的建设】 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重要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23 次，召开意识形态领域分析研判会 3 次，专题研讨 5 次，形成研讨材料 40 余篇。开展主题党日 120 次，举办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 3 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基层党组织书记讲纪律党课 60 次，班子成员到基层联系点参加组织生活、宣讲党的纪律规定 10 次，专职宣讲员宣讲党的纪律 19 次。组织党员到辽宁省图书馆参观“加强纪律性 革命无不胜——党史中的纪律”专题展览，召开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2 次。接待省、市、县各级领导到电商产业联合党委调研 10 余次。举办抓党建促乡村振兴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采取“线上 + 线下”教学方式，提升全镇党员能力素质。举办 2024 年村党组织书记“擂台比武”活动，激发村党组织书记干事创业热情。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结合重点节日节点，召开党风廉政警示教育会议 9 次，传达中央八项规定、节日纪律等规定。严肃查处党员干部违法违纪案件，查处问题线索 15 件，其中立案审查调查 3 件。开展庆“七一”主题活动和党纪党规知识竞赛，重温入党誓词，为全镇 10 名老党员发放纪念章。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召开工作现场会 1 次，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170 余次，受益群众 2000 余人。推选“清



南口前镇向阳村村部 （南口前镇 提供）

原好人”“文化能人”“百姓雷锋”等10余人，市级文明村镇6个，省级文明村1个，市级文明家庭1个;用好域外媒体对外发声，省、市、县等主流媒体刊播正面报道信息7条。

【产业发展】 万康电商产业园主营业务收入470万元，投资80万元，建成库房900平方米投入使用，继续依托电商平台，通过达人带货和企业直播方式带动周边农产品销售，打造“互联网+特色农产品”销售模式示范基地，实现年销售收入900万元。恒泰耐磨实现“小升规”，产量2700余吨，产值1867.4万元，长期用工30人。森源食品与乐乐食品稳步发展，引进新设备、装修改造厂房。畅隆花卉和尚艺花卉鲜切菊花种植销售稳中向好，年产鲜切菊1000万株，产值1200万元。全镇优质水稻、玉米种植面积2000公顷以上，粮食产量1.5万吨。以香菇、黑木耳为主的食用菌生产量208万箱段，林下山野菜栽培面积666.67公顷，产值910万元。花卉种植面积26.67公顷，生产出口鲜切菊花1000万枝。向阳村建设中药材产业基地20公顷，主要种植龙胆草、白薇和苍术等中药材，全镇平地中药材生产新发展26.67公顷。向阳村蓝莓种植基地1.67公顷，初步形成规模。

【城镇建设】 2024年，完成“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项目6.77千米，涉及5个村，全镇村（屯）和巷道道路实现硬化全覆盖。争取资金1300余万元，完成王家堡河防护6038米、海阳河白草甸段河道防护2500米，全镇流域面积10平方千米以上河流河道防护工程基本完成。争取资金808万元，在高力屯村新建拦河闸1座、土工袋生物防护工程2000米。争取资金1611万元，在北口前等6个村开展40条侵蚀沟治理工作。争取资金30余万元,在向阳村新建蓄水池2座，完成深井泵房及配套设施改造3个，其中向阳村2个、南口前村1个。争取移民资金55万元，完成王家堡村吕家堡组挡水墙维修，建自来水深井1座及深井泵房，解决群众饮水难问题。加大美丽乡村建设，完成美丽农村路北吕线绿化补植、路肩整修2000米，硬化水毁路段76米。争取资金5万元，维修南三家村路灯55盏。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20万元，新建十八道岭村路灯80盏，解决村民夜间出行难问题。

【环境整治】 加强越冬垃圾清理，对各村主街（路）、巷道、边沟、河道、田间地头、山边、沟塘等越冬生活垃圾集中治理，彻底消除卫生死角。投资5万余元在王家堡村修建生活垃圾临时转运点1处，同辽宁抚矿三峰亿金环保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垃圾供应与结算协议》，开展垃圾外运工作，全年全镇农村生活垃圾外运1200余吨。加强对各村保洁员调整，全镇各村设卫生保洁和清运人员34名，每天对辖区主街路、巷道等随时产生垃圾进行捡拾，水管员每天对辖区河段卫生巡查治理，确保辖区环境卫生保持干净整洁。加大人居环境日常治理检查力度，定期不定期对各村人居环境净化整治工作明察暗访，发现问题责令整改。开展镇头和新市镇商户门前乱摆放、乱堆占情况治理，全镇乱堆占情况明显好转。加强造林工作，召开造林工作专题部署会议6次，春季完成造林面积216.49公顷。开展松材线虫病除治工作，集中处置完成410块52168株，松材线虫即死即清完成363块22538株。全年镇域内无重大森林火灾发生。

【生态建设】 加强造林工作，召开造林工作专题部署会议6次，春季全镇完成造林面积216.49公顷。开展松材线虫病除治工作，集中处置完成410块52168棵,其中镇集体385块43917棵，

北三家林场 25 块 8251。松材线虫即死即清完成 363 块 22538 棵，其中镇集体 335 块 20362 棵，北三家林场 28 块 2176 棵。排查 2024—2025 年集中除治地块，排查出需除治地块 96 块株数 2784 棵。开展森林督查地块回头看工作。督查图斑 159 个，发现违法行为地块 10 块，国家审计图斑 5 个，完成整改 3 个，剩余 2 个地块于明年造林季节完成林地恢复。开展秸秆禁烧、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出动宣传车 300 余台次，悬挂防火宣传旗 120 余条、宣传条幅 60 余幅，提升村民防火意识，实现镇域内无重大森林火灾发生。打击林业违法行为，9 月 17 日，在王家堡村开启新一轮打击林业违法行为专项行动，每天 10 名护林员 24 小时在重要路口和重点部位值岗，同时由包村干部和林业站工作组成督查组，每天不定时对护林员值情况进行督查。全镇无森林资源违法行为刑事案件发生。

【民生保障】 全镇有脱贫户、监测户 287 户 543 人，低保户 910 户 1231 人。开展防返贫动态监测排查，落实社会保障政策，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底线。全年发放灵活务工就业补助 90 人、6 万元，发放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6 人、2400 元，支付村级公益岗工资 200 人、30 万元，为脱贫户和监测户无劳动能力人员发放产业分红收益金 202 人、17 万元。申请“五小”产业发展资金 10 万元，用于 52 户脱贫户和监测户发展产业补助。发放低保资金 530.95 万元，农村特困供养资金 223.14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 50.27 万元，孤儿补贴 15 万元，老龄人补贴 16.04 万元。临时救助 13 户、1.4 万元，社会力量帮扶困难群众 5 人，捐献资金、物资 2600 元，春节期间向 1221 户困难群体发放慰问物资 24.42 万元。完成适老化改造 42 户，申报适老化改造 76 户。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 37 人次、辅助器具 37 个。新型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1779 人，其中享受待遇 7123 人。走访慰问退役军人 80 余人次，发放优抚抚恤资金 97.55 万元，办理发放优待证 56 人。开展双联双送、走访慰问工作，为群众解决问题 15 件，排查并解决矛盾纠纷 3 件，为 1221 户村民发放慰问金 6500 元、米面油 1221 份。

【平安建设】 守住安全生产底线，聚焦燃气安全、消防安全、矿山安全、食品安全、道路交通安全等多领域，全面排查镇域内非煤矿山、重点企业、餐饮行业、烟花爆竹零售点、居民住宅楼、“九小场所”等风险隐患场所 35 个，开展排查 100 余次，发现隐患 52 处，完成整改。排查居民楼 52 栋，清理楼道存放电动车 22 辆，清理楼道易燃物品 76 处，标注消防安全通道禁止占用标识 4 处。规范镇域道路交通，电动车上牌 285 辆。封堵有证非煤矿山企业废弃矿洞 8 家、无证废弃坑口 18 个，全镇燃气三保险安装户数 3558 户，实现全覆盖。组织开展小学校园消防安全逃生演练，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开展矛盾纠纷排查，排查化解一般矛盾纠纷 150 件，化解率 100%。开展法律、扫黑除恶、铁路护路等宣传活动 12 次，发放宣传资料 900 余份、悬挂宣传条幅 50 幅。铲除毒品原植物 50 余株。“12345”平台群众诉求件 32 件，办结率和满意率 100%，代表清原县迎接省纪委检查“12345”诉求件办理工作情况，受到好评。

【村选介】 向阳村位于南口前镇西南部，距镇政府所在地 2 千米，距沈吉高速南口前站 6 千米，面积 21 平方千米，森林面积 1146.67 公顷、耕地面积 200 公顷。辖区有 5 个村民小组，划分 4 个网格、4 个党群共富责任区，组建 1 支雷锋党员带富队。户籍人口 297 户 956 人，

常住人口 192 户 393 人。全村满族人口 97%。2021 年换届后，村“两委”班子成员 4 人，均为 80 后年轻干部，村党支部下设 2 个党小组，有党员 47 名。2024 年，新发展一名 90 后大学毕业生为预备党员，增强党组织生机和活力。村党支部培养村干部后备人选 4 名，其中 1 人本科学历。村党支部每月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的组织生活，组织党员赴丹东抗美援朝纪念馆、抚顺雷锋纪念馆、抚顺煤矿博物馆，开展“传承红色精神”主题教育活动，增强党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向阳村党支部连续五年被评为五星级党支部。村党支部与省委统战部多方联系筹措资金 28 万元，修建边沟防护工程，解决汛期排水问题。争取省级扶持集体经济项目资金 50 万元，建成勤农印象产业园，建冷棚 4 座，占地 1.2 公顷，引进蓝莓种植项目，村集体经济年增收 3 万元，带动村民就业 20 余人，村民务工年收入 10 万余元。发展特色产业，整合土地 23.33 公顷，引进中药材种植项目，带动村民就业 50 余人，人均收入 5000 余元。2024 年，村集体经济收入突破 10 万元。向阳村被评为“辽宁省美丽宜居村”和“全县五好创建先进村”。

（南口前镇）

南山城镇

【概况】 南山城镇位于清原县东部，距县城 40 千米。地势东、南、西三面高，北面低，最高海拔 870 米，最低海拔 360 米。东、南面与吉林柳河县接壤，西与湾甸子镇、英额门镇为邻，北与草市毗邻。面积 426.88 平方千米，辖 24 个行政村、1 个社区、62 个自然屯，人口 2.79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25259 人，聚居着满族、朝鲜族、锡伯族、鄂伦春族、壮族、回族等少数民族。耕地面积 7190.93 公顷，林地面积 20387.54 公顷，森林总蓄积量 237.13 万立方米。域内水系比较发达，有辉发河（柳河）、姜家街河、杨河、二道河等 4 条主要河流，可开发流域 42 条，有中小型水库 12 座、塘坝 25 座。域内矿产资源丰富，主要有紫晶石、铁、镍、矿泉水、玄武岩、草炭土等，其中玄武岩储量超 1 亿立方米、草炭土储量 3000 万立方米。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30740 万元。其中，一产业完成 19210 万元，二产业完成 2710 万元，三产业完成 9230 万元。消费品零售总额 8511 万元。工业总产值完成 10041 万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647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86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680 元。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45 万元。

【党的建设】 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3 次，理论研讨 6 次，撰写交流研讨 60 篇。组织镇村干部 100 余人观看《辽宁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系列专题片》。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组织集中学习 492 次，参与党员 5466 人次。成立南山城镇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结合镇村干部包保制度，在全镇 41 个党支部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各类解读会议 25 场次，送学下基层覆盖所有村、社区，参与党员 532 人次。组织全镇 1226 名党员干部参加“抓党建促乡村振兴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召开各类主题教育交流座谈会 124 场次，参与党员 700 余人次。开展“结对共建 + 聚力攻坚”专项行动。搭建市直机关党支部与全镇 24 个行政村党组织“一对一”交流平台。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发展党员 15 人，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人数 291 人。指导各党支部召开《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培训会，参与党员 627 人次。开展学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纪律建设的重



南山城镇二道河村苗木种植基地　　（南山城镇　提供）

要论述，全镇党员干部集中学习 246 次，参与党员 2542 人次。召开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党员干部到辽宁省图书馆参观“加强纪律性 革命无不胜——党史中的纪律”专题展览。开展全体机关干部警示教育学习 2 次。

【项目建设】 全年开复工项目 9 个。投资 590 万元的中心敬老院改造提升项目一期工程完工。投资 541 万元的 1300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网发电，辉发河流域（南山城段）水环境治理项目完成结算评审，南山城镇镇头综合治理改造项目竣工，投资 480 万元的龙头堡村移民美丽家园示范工程基本完成。开展“走出去、请进来”招商 4 次，与双旗采石有限公司、辽宁柳源兰青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辽宁奉天精酿啤酒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其中兰青溪旅游开发项目完成签约，建设冬季冰雪项目并落地运营。域外引资到位额 1.5 亿元，增长 130.7%。全年完成“小升规”1 家，升限企业 1 家。

【环境整治】 加强人居环境治理，投入资金 3 万余元，在垃圾存放点处安装监控 56 个；创新“随手拍”的工作方式，将发现的突出环境问题拍照发送到工作群内，立行立改对“片”销号。清理农村公路垃圾 20 余处，乱堆乱占 10 余处。投入资金 5 万余元，清理河道垃圾 738 立方米。封闭垃圾中转站 14 处、垃圾积存点 4 处、生活垃圾填埋场 1 处，垃圾转运 63 次、738.26 吨，污水处理厂运转正常。加强日常管护方面实行环卫市场化运行，保洁员由 53 人增加到 62 人。

【营商环境改善】 开展企业管家对接工作，有公共管家 22 名，项目管家 2 名。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与镇域内 414 家企业建立沟通渠道。完成南山城镇便民服务大厅及 25 个村（社区）综合窗口改革工作。

【社会事业】 推进社会事业发展，完成城乡居民医保 16883 人，保证低保户、五保户、贫困户等特殊群体全部免费参保，特殊群体参保 2114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就业 151 人，城镇失业率控制

在5%以下。动态调整死亡低保对象68人，清退不符合低保对象162人，新增低保对象53人，发放政府临时救助8625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落实产业帮扶政策，设置光伏公益岗位11个，安置11名脱贫人口就业，人均发放工资1200元；夏丰、山城粮油2个项目收益65.2万元，受益脱贫监测户29户37人；临时救助2人，救助金额3884元。落实各项扶持政策，发放各类农业补贴989.68万元，完成种植业保险6900公顷，实施巩固脱贫成果产业帮扶项目16个。开展文体活动，在全县秧歌比赛中，获得第二名；在全县乒乓球比赛中，获得男女团体双冠军。发展文旅产业，大北岔景区全年接待游客3.2万人；兰青溪旅游冰雪项目落地运营。

【美丽乡村建设】 提升抗灾能力，投资460万元完成1条山洪沟和26条侵蚀沟治理；投资2224万元完成4个标段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森林火灾防控能力，投资3300万元实施55千米森林防火道建设。争取“一事一议”道路建设，新建和改造农村公路25.3千米。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解决60户村民饮水安全问题。对上争取资金，完成太平甸村边沟、三胜堡村围墙、甘井子村边沟建设，安装三道岭路灯66盏，建设农田作业道1.4千米。完成移民美丽示范村建设项目新建围墙5.2千米、巷道2.6千米、排水沟0.8千米、边沟1.7千米。全年完成中幼林抚育33.33公顷，完成春季造林更新4.27公顷、采伐迹地更新90.97公顷。加强河道卫生管理，清理河道垃圾738立方米。

【环境整治】 加强人居环境治理，投入资金3万余元，在垃圾存放点处安装监控56个；创新“随手拍”的工作方式，将发现的突出环境问题拍照发送到工作群内，立行立改对“片”销号。清理农村公路垃圾20余处，乱堆乱占10余处。投入资金5万余元，清理河道垃圾738立方米。封闭垃圾中转站14处、垃圾积存点4处、生活垃圾填埋场1处，垃圾转运63次738.26吨，污水处理厂运转正常。加强日常管护方面实行环卫市场化运行，保洁员由53人增加到62人。

【平安建设】 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措施，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采取聘请专家和联合检查方式，排查校车、液化气站、敬老院和镇内企业等安全隐患行业领域，开展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检查50余次，检查经营主体45家，安全隐患全部整改。排查各类矛盾纠纷155件，化解信访案件7件，办理“12345”热线诉求48件。

【村选介】 大北岔村位于南山城镇南部，与吉林省柳河县接壤，有2个自然屯，村民873人。耕地面积206.67公顷，山林面积1400公顷。大北岔村森林资源丰富，是一个生态优良、环境秀美、乡风文明、幸福和谐的小山村。大北岔村“两委”班子坚持“党员双带牵动、集体经济强村、特色产业富民”目标，落实党员先锋行动，团结和带领党员群众依托山区资源，引导农民调整种植业结构，改变传统农业为特色种养。发展特色产业，促进村集体经济壮大，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民收入逐步增加，人民生活水平和幸福指数持续提升。推进“文明家园”示范村创建活动，大北岔村先后获得全国、全省精神文明创建先进村等荣誉称号。

（南山城镇）

湾甸子镇

【概况】 湾甸子镇地处清原县东南、长白山余脉龙岗支脉北坡，距县城33千米。东与吉林省柳河县向阳镇接壤，东南、南

与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相邻，西南、西与大苏河乡毗邻，西北与清原镇相衔，北与英额门镇相接，东北与南山城镇相连。辖 11 个行政村、1 个社区、48 个村民小组。人口 5261 户 1.63 万人。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1.92 亿元，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40.46 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4863 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4214 元。

【党的建设】 湾甸子镇坚持以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为载体，推动问题整改、线索了结，建立完善制度 7 项，为民办实事 114 件，受益群众 5000 余人。深化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择优培养村干部后备力量 47 人。发挥驻村帮扶作用，推进与沈阳理工大学达成人才培养合作，建立乡村振兴工作站，开展大学生暑期“三下乡”活动，做法在《乡村干部报》刊登。优化网格功能，完善治理格局，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162 件。提升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效能，推进党员“红心积分制”落实，在学习强国、《辽宁日报》、辽宁电视台等中央和省、市、县媒体刊发稿件 91 篇。

【项目建设】 聚焦项目建设，提升服务质量，保障聚隆滑雪场项目、五道沟隧道项目建设工作，实时跟踪、主动服务、全程推进，确保项目建设如期建成达效。投入扶贫资金 300 余万元，建设 701.04 千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完成并网并投入使用。引进泓圣（抚顺）土特产有限公司，促进与辽宁省农科院食用菌研究所及大连供销集团合作，建设智慧绿色农产品培育种植及加工项目。

【工业经济】 统筹谋划和协调推进集成材园区建设，组织木材加工企业赴柳河、德州、临沂、辽阳、红透山镇等地考察学习、拓展业务，邀请香港新华集团考察调研本地木材产业生产情况，推进叉车托盘项目。全镇有木材加工企业 11 家，转型家具配



湾甸子镇木材加工集聚区　　（湾甸子镇　提供）

件企业 8 家，月均生产家具配件 410 立方米，产值 105.3 万元；转型运动地板企业 1 家，月均生产运动地板 10000 平方米，产值 50 万元；尝试转型成品家具生产企业 1 家。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惠企政策，帮助 50 余家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协调贷款事宜。推进“综合窗口”改革，进驻综合窗口事项 33 项，设置综合窗口 1 个，获评“清风辽宁政务窗口”。做好“项目管家”“公共管家”工作，配备项目管家 1 人，公共管家 14 人，建立长期沟通平台 15 个，发放公共管家明白卡 230 个。

【产业发展】 发展农业特色产业，重点发展中药材、食用菌、反季山野菜等产业，中药材种植面积 516.8 公顷，中药材加工厂 20 余个，年可烘干加工中药材 500 余吨，产值 300 万元。发展刺嫩芽、刺五加、蕨菜、大叶芹、猴腿、藜蒿等山野菜品种 10 余个。守好粮食安全底线，加强耕地和农田保护，完成黑土地保护任务 1200 公顷、保护性耕作 35.4 公顷、生产者补贴 2672.07 公顷，校准地力补贴 2501.8 公顷。加强村集体经济有效管理，财务管理精细化、财务公开透明化、集体收入多元化。截至年末，利用省农村集体资产交易平台完成交易 15 笔，村集体收入 109.3 万元。

【生态环境】 严格落实林长制、河长制、路长制各项要求，改善全镇生态环境。完成疫木除治 366 株、迹地更新 69.24 公顷、荒山造林 0.75 公顷。全方位组织开展河流管理保护事宜，开展河长巡河 464 次。组织各级路长 23 人，对 7 条乡级公路、16 条村级公路巡查 552 次。开展人居环境集中整治工作 15 次，清理生产生活垃圾 400 余吨、清理“三堆”400 余处。对上争取钩臂垃圾箱 89 个，建设钩臂垃圾箱底座 96 个，购置保洁电动车 26 台、垃圾桶 200 余个。与辽宁聚德环卫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生活垃圾运到梅河口世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实现垃圾日产日清。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完成入户排查 980 户。建立全镇 173 户脱贫户和监测户台账，其中新识别监测户 5 户 12 人，风险消除 3 户 5 人。落实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防返贫帮扶措施以及农村人口防贫保险和 30 种重大疾病生活补助等保障性政策。落实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务工 45 人，安置公益性岗位 25 人，发放“五小产业”补贴 46 人 11.549 万元，完成边缘易致贫户危房改造 4 户。

【民生保障】 全年发放各项惠农补贴 2090 余万元，惠及农户 37800 余人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农村特困人员救助等民政类补助资金 457.7 万元；发放 60 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及其他优抚对象、参战民兵生活补助金等资金 112 万元。为 10042 人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发放奖励扶助 293 人 28 万元、特别扶助 28 人 25 万元、独生子女费 597 人 3.7 万元。

【基础建设】 推进村（屯）美化、亮化工程，改善村容镇貌。对上争取移民资金 131 万元，新建湾甸子村太阳能路灯 53 盏、大庙村围墙 815 米、得胜村围墙 1140.5 米。对上争取民宗资金 70 万元，完成凤到村河堤路硬化 4.54 千米。完成 5 个村 3.65 千米村路、巷路改造，修复乡级、村级公路破损 27 处 330 平方米。对上争取资金 16 万元，维修龙头村甸心子桥护栏。投入资金 4.3 万元，清理浑河段、腰岭子段河道阻水障碍物，完成饮水井上游河道清淤和 71 处饮水工程排查工作。强化镇头设施建设，筹集资金 130 万元，完成 2550 米供暖管道改造以及锅炉房维修，维修阀门井 10 余处，维修供暖管道漏水点位 20 余处，清理破损边沟盖板 500 米、边沟 350 米，

维修自来水漏点 12 处。

【社会治理】 结合全镇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安装燃气“三保险”1583 户，开展企业生产安全、燃气安全、消防安全、校车安全等安全检查 103 次，检查木材加工企业、饭店、学校、加油站、生鲜超市等 361 家，排查消除安全隐患 19 个，有效防范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加强对“校园餐”日常监管，实现学生从“吃得饱”向“吃得营养健康”转变。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58 件，解决县信访平台转办案件 6 件，接收并解决“12345 热线”诉求 54 件。

【村选介】 凤到村有居民 287 户 883 人，村“两委”委员 5 人，党员 34 名。凤到村党支部依托本村良好的自然地理优势，大力发展龙胆草、黄精、苍术等中药材种植，中药材种植面积，186.67 公顷，有各类中药材加工厂 4 家，带动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快速发展。

（湾甸子镇）

夏家堡镇

【概况】 夏家堡镇位于清原县西北部，距县城 45 千米，东与枸乃甸乡相邻，南与北三家镇接壤，北部和西北部与大孤家镇、开原市李台镇毗邻，西部和西南部与开原市上肥地镇、黄旗寨镇相接。境内东西两极间 40 千米，南北两极间 19.5 千米。地势东高西低、南北山峦起伏，最高海拔 1013 米，最低海拔 180 米。面积 452.38 平方千米，辖行政村 27 个、社区 1 个、自然屯 65 个，人口 10587 户 2.85 万人。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31883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64%。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8572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6.37%；第二产业增加值 2960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96%；第三产业增加值 10351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7.05%。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8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10.53%。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42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4.1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1 万元，完成目标 116.07%。其中，税收收入 12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93.38%，完成目标 113.45%；非税收入 87 万元，比 2023 年增长 87.7%。

【党的建设】 成立党纪学习教育工作专班，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上级文件 13 次，发放党纪学习资料 1000 余册。带头围绕“六大纪律”，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4 次，围绕党纪学习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 81 次。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2 次，开展专题研讨 1 次，上交理论研讨发言材料 14 份。党委会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4 次，党委书记讲党课 4 次，各包片班子成员深入基层党支部开展宣讲 50 余次，组织学习重要讲话精神 140 余次。严把发展党员质量关，按



9 月，夏家堡镇党委组织镇、村干部赴辽宁省廉政教育基地——沈阳女子监狱参观 （夏家堡镇 提供）

期转为正式党员 13 名，发展预备党员 13 名，发展入党积极分子 7 名。排查村班子合适人选，为村“两委”换届人选做好人才储备。依托“我为群众办实事”，开展各类志愿者服务 1116 人次。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宣讲 100 余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自查自纠和谈心谈话，与各村党支部及社区开展廉政谈话 28 人次，重要节点约谈重要岗位 9 人，针对端午、中秋等节日开展监督检查 4 次，签订廉洁、自律承诺书 108 份。组织镇村干部到沈阳女子监狱参观 1 次。处置集中整治线索 22 件，直接了结 16 件，初步核实了结 5 件，给予组织处理 17 人，立案 1 件，给予党内警告 1 人。

【项目建设】 投资 1.02 亿元的抚顺市聚鑫牧业有限公司肉鸡养殖项目主体工程完工，34.11 公顷旱地改水田项目通过市级验收。清原广研经贸公司硫化铁矿办理采矿证手续，丁堡铁矿进行“三同时”设计，团山子锌矿、鸿源矿业、奥泰矿业等 3 家矿企采矿许可证办理完成。总投资 8.4 亿元，谋划储备项目 17 个。其中，鑫旺肉鸡养殖项目、鸿源矿业有限公司钾长石开采建设项目、天城石材加工项目、抚顺巨原酿造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列入抚顺市项目建设清单。加大闲置土地处置力度，盘活闲置土地 27231 平方米发展光伏项目。

【产业发展】 发展食用菌 190 万箱段。其中，旺源食用菌合作社香菇 130 万箱段，春山食用菌合作社香菇 20 万箱段，益嘉裕创家庭农场发展香菇 40 万段。发展中药材 1173.33 公顷，其中新发展平地中药材 117.33 公顷。发展优质水稻 100 公顷。完成农业推广体系 15 个农业示范户遴选。完成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 2466.67 公顷，落实黑土地保护性耕作面积 116.67 公顷。生产者补贴 6967 户，面积 6727.04 公顷。秋粮播种面积 8920 公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7495 户、4456.5 公顷。全年养殖业生猪存栏 0.61 万头、出栏 0.87 万头，牛存栏 0.28 万头、出栏 0.11 万头，家禽存栏 82.66 万只、出栏 640 万只。

【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 1975 万元，建设柴河源头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并投入使用。修补金大线、夏丁线、下北线路面破损坑槽 1570 平方米，改造维修村级路 7529 米、“一事一议”村内道路建设项目 2561 米。完成下川河山洪沟治理 7000 米、侵蚀沟 8 个村 19 条。完成猴石村等 4 个村集中供水工程和卜家屯村大口井、高家砬子村花墙改造移民工程。夏家堡村、袁家庙村、卜家屯村新建中型拦河闸 3 座。袁家庙新建小型污水处理站 1 座，金家窝棚、马家店等 10 个村新建灰水土地渗滤系统 1299 座。利用“和美乡村”资金完成镇头南二马路边沟项目 1131 米，垃圾箱点位硬化 12 处，新建室外篮球场 1 个、文化宣传栏 105 米、西出口休闲广场 480 平方米。投资 170 余万元，更换镇头集中供热管网 1800 米。夏家堡、猴石等 4 个村，安装太阳能路灯 70 盏。

【生态环境保护】 完成采伐迹地更新造林 113.7 公顷、其他造林 67.8 公顷。松材线虫病疫木集中除治验收合格 476 个小班，处置疫木 35534 株。调查核实森林督查图斑 148 个，调查国家审计图斑 7 个，完成率 100%。编制镇、村两级防汛预案，完善 3 座小（二）型水库防汛预案和运行方案，对辖区河道、塘坝、水库、尾矿库、山洪泥石流易发区进行排查，召开河长制工作推进会议 4 次，巡河 1352 次。推进人居环境卫生清理，配备环卫车辆 60 余台、钩臂箱 270 余个、垃圾桶 500 个。筹集资金 20 余万元，以公路沿线 13 个村为重点，新增绿植花



卉 36899 米。

【乡村振兴】 实施“五小”产业扶贫项目 186 户，申请补助资金 53.058 万元。完成扶贫资产清查 37 项，总规模 3778.905 万元，资产收益 735.82 万元。新识别监测对象 17 户 32 人，标注风险消除户 47 户 80 人。开展城乡居民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惠及 743 人。收缴集体土地承包费 110.1837 万元。将马家店村和大地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 200 万元入股抚顺巨原酿造科技有限公司，每年固定收益 7%。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全镇 27 个行政村发现并整改完成问题 45 个。

【社会事业】 实名制就业 180 人，推荐就业岗位 1800 余个。新增创业带头人 5 人，带动就业人数 25 人。组织 40 人次参加各类用工招聘活动、70 人次参加职业技能培训。安置短期公益性岗位 58 人，发放工资 25 万余元。完成全镇电影放映 324 场次，举办广场舞展演、“乡村振兴杯”夏季篮球赛，组织参加第九届全县广场舞展演、“迎新春 庆团圆”全县秧歌比赛、清原县 2024 年职工群众篮球赛等多种赛事。开展“粽叶飘香 弘扬传统”端午节主题活动。

【平安建设】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 76 件。与县移动公司联合全镇 27 个村推广数字乡村建设项目，安装完成 135 个点位。督促村级网格员加强“平安清原”运用工作，发挥基层一线作用，开展法治宣传、矛盾排查等工作。全镇 28 个村（社区）、14 个部门开展“打非治违、私挖乱采”“黑恶势力案件线索”“殡葬领域违法犯罪问题”排查工作。

【村选介】 贾屯村坐落于夏家堡镇西南方向，距离夏家堡镇 15 千米，辖 1 个自然屯和 7 个村民小组，户数 224 户、人口 697 人，常住人口 178 户、557 人。面积 16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77.2 公顷，林地面积 1200 公顷。贾屯村聚焦乡村振兴现状，推动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致富紧密结合，实行“合作社 + 基地 + 农户”产业化经营模式，成立林下参种植合作社，2017 年，被列入“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试点村”。获得国家和省财政 200 万元扶持资金建成中药材加工厂，农户中药材就近销售，通过产品初加工、产品包装销售，提高产品附加值。贾屯村有林下参种植户 135 户，种植面积 533.33 公顷以上，其中 2024 年新增种植面积 80 公顷，主要品种有苍术、威灵仙等。柞蚕养殖 6 户，养殖面积 73.33 公顷。

（夏家堡镇）

大孤家镇

【概况】 大孤家镇位于清原县北部，清原、西丰、开原等市、县交界处，东与土口子乡汪家沟村相邻，南与枸乃甸乡中心屯和夏家堡镇太平沟村相连，西与开原市李家台镇上清河村相接，北与西丰县营厂满族乡增庆村、桦树村相交，距县城 55 千米。境内为长白山脉龙岗余脉，地势走向为东南高、西北低，南北群山对映，中间大峡谷，形成东西走向的长廊地貌单元。最宽处 2.5 千米，最窄处 1 千米，河宽地平，清河由东向西流经全镇。面积 206.27 平方千米，其中山地和丘陵占 71.3%。全镇辖 1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20 个自然屯、76 个村民小组，户数 6756 户、人口 1.93 万人。

【党的建设】 全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13 次。其中，集中进行民主生活会会前学习 1 次，开展专题研讨 4 次。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镇 19 个党支部集中学习 57 次，讲党课 17 次，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开展纪律

党课宣讲 13 次。各党支部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19 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基层党组织书记开展宣讲 26 次，教育党员群众 1100 余人次。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召开意识形态季度分析研判会议 3 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会议 1 次，开展意识形态专题学习 1 次。加强社会宣传阵地排查整改，修复存在褪色、破损等问题宣传展板 2 块。更换褪色国旗 26 幅，整改宗教场所有争议标识 1 处。组织 39 名村级后备干部报名提升学历。其中，提升本科、大专学历 10 人，提升中专学历 29 人。发展中共党员 6 名。其中,35 周岁以下 5 人，预备党员转正 9 名。投入党建经费 9.5 万元，对全镇 13 个村级党组织活动阵地因汛期导致的墙皮脱落、屋顶漏雨、门窗损坏等破损现象进行修缮。对 13 个村党组织开展党员“红心积分制”工作情况开展检查 3 次，每季度积分情况公示，激发党员比学赶超、创先争优活力。

【项目建设】 引进鹿产品加工项目，完成域外招商引资 1.2 亿元目标。与北京客商进行洽谈，前期投资 200 万元，引资开发鹿产品深加工项目，助力发展泉眼头村“清泉鹿业养殖场”。鹿场存栏花马杂交马鹿 95 头，对外提供养殖马鹿交配和输精等养殖技术,年销售额 100 多万元。本地企业升限升规 2 家。其中，清原满族自治县利昌土特产有限公司升限，抚顺皓元贸易有限公司升规。助推本地企业经济发展，恒大农业完成 1.6 万多吨有机肥订单，销售到清原周边、内蒙古、盘锦、东港、吉林等地，销售额 600 多万元，年产值 1000 多万元。兴农食品种植面积 533.33 公顷，年产值 1400 多万元。助力抚顺懂菇帝有限公司创新销售模式，采用线上直播带货、达人带货等互联网销售模式。帮助清原宏图选矿公司开工，实现税收 20 多万元。扶持春兴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投资 300 万元，落实中药材种植面积 46.67 公顷，药材品种主要有龙胆草、威灵仙、苍术、黄精等，年销售额 400 多万元。



大孤家镇清河沟大米种植基地 （大孤家镇　提供）

【农业发展】 种植业稳步发展，全年生产者补贴种植总面积 3502.78 公顷。其中，玉米 2416.08 公顷，大豆 124.12 公顷，水稻 962.58 公顷。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5248 户 2670.91 公顷、349.52 万元。春兴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落实种植面积 46.67 公顷，年销售额 400 多万元。完成“一喷多促”1646.67 公顷项目实施工作。参与中药材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县核心示范区和辐射带动区及新型经营主体项目建设，半拉山村康氏家庭农场 33.33 公顷，王大堡村春兴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 35.33 公顷，带动绿色高效辐射面积 200 多公顷。

【社会事业】 新增低保 32 户 40 人，清退低保 67 户 74 人。新办理五保户 17 人，清退五保户 2 户 2 人。新办理残疾人两项补贴 23 人、老龄人补贴 15 人、失能半失能补贴 6 人、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202 人。办理关停破产企业职工退补 4 人，为育龄妇女开具避孕节育技术服务免费介绍信 43 人，审理合格奖特服 135 件。完成 12 对免费孕优检查，290 人参加免费“两癌”筛查。全年新增新农保 50 人，退保 35 人。办理就业创业证 15 人，“4959”补贴办理 4 人。农村劳动力职业培训 8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 200 人，创业带头人申报 3 人。办理退役军人 60 周岁老兵抚恤金补助 22 人，办理优待证 32 人。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对全镇农户和监测对象进行排查监测，新纳入监测对象 2 户 5 人，采取有效帮扶措施，确保监测对象年人均纯收入 8500 元。组织 29 人对 6264 户农户开展防返贫监测集中排查工作，对 462 户六类重点关注群体和 10 类需要入户农户重点排查，发放监测对象申报政策“明白纸”3000 余份。每月协调劳动保障站安置公益岗位，开展技能培训，为有就业意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202 人安置公益岗位。将产业扶贫项目收益资金 100.63 万元差异化分配给脱贫户和监测对象 724 人，人均增收 1390 元。宣传小额信贷政策，帮助有贷款需求的 1 户脱贫户申请小额信贷 2 万元。

【环境治理】 清理村（屯）冬季积存、日常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 1883 吨。清理村道两侧沟渠内积存 126 千米，清理“三堆”220 处。深入各村督导检查 54 次，发现问题点位 123 余处，建立问题台账完成整改。完成各村垃圾填埋场封场，种植云杉 300 余棵，将就近集中转运至梅河口 657 吨进行终端处理。乡级公路金大、大北线坑槽修补 970 余平方米，松小线、松徐线部分路段大修 3.16 千米。申请移民资金 32 万元，用于刘家沟村金泉线道路两侧及主路新建围墙。

【生态环境保护】 完成荒山造林 63.28 公顷，迹地更新 50.28 公顷。监管处置松材线虫枯死枯黄 356 株。清理河道水库垃圾，出动工程机械 60 台次、运输车辆 80 台次、人工 300 人次。清理西瓜甜瓜地块地膜 5.47 公顷，清运深埋废旧地膜 410 公斤。曾庆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 4.1 千米，护岸长度 7.2 千米，西南沟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治理工程 3.26 千米，护岸长度 6.4 千米。向上申请资金 180.4 万元，配合施工单位修建完成大孤家村和刘家沟村的清原县黑土地 3 条侵蚀沟工程。

【安全生产】 全年对危化品、冶金工贸、道路交通、特种设备等领域企业开展安全检查 102 次，对恒大农业、宏图选矿、利昌土特产、锅炉厂、加油站、液化气服务站等重点单位开展安全检查 270 家次，发现安全隐患 66 处，限期整改完成。完成全镇 2526 户安装居民燃气“三保险”装置，发现并整改燃气隐患 12 处。

【村选介】 泉眼头村距离大孤家镇政府 6 千米，紧邻 304 省

道北侧，东接松树嘴村，西邻清河北村，交通区位优势显著。全村辖1个自然屯、6个村民小组，户籍人口335户899人（常住366人），中共党员41人（含流动党员20人），面积6平方千米，耕地198公顷，林地229.53公顷，生态资源丰富。村“两委”以党建为引领，通过修缮村部、硬化道路、优化排水系统、实现自来水全覆盖、设立专职保洁员、配备150个垃圾桶、建设高标准文化娱乐室等举措，改善人居环境，推动村容村貌“硬化、亮化、美化、净化”，营造邻里团结、乡风文明和谐氛围。聚焦“党群共富”发展模式，村党支部将全村划分为3个网格责任区，整合资源培育特色产业。作为“清原马鹿”繁育基地，泉眼头村存栏清原马鹿60头、花马杂交鹿200头；培育出优质品种“黄金101种鹿”，发展养殖户9户。2024年，泉眼头村被评为辽宁省“美丽宜居村”。

（大孤家镇）

北三家镇

【概况】 北三家镇距离清原县城西20千米，东与清原镇相连，西与南口前镇相邻，北与夏家堡镇相接。面积272.61平方千米，有耕地2449.6公顷，林地1.7万公顷，下辖10个行政村、1个社区。全镇人口1.39万人，常住人口7461人。2024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实现474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800万元，其中税收收入667万元、非税收收入133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91825万元；工业总产值21200万元，其中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完成14200万元；完成招商引资8093万元，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6982.30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5万元。



北三家镇党委举行“学党纪、明法规、倡清廉”党纪知识竞赛（北三家镇　提供）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9次，开展交流研讨5次，党小组集中学习12次。全镇9个村推行党员积分制，参与党员316人，服务党员群众事项400余件次，点亮红心73个。实行党委、党支部、联户党员+流动党员的“3+1”管理模式，“把支部建在网上、把党员连在线上。推动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78人。其中，初级培养对象64人，中级培养对象14人。加强组织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突出舆论引导和新闻宣传，学习强国刊稿7篇，市级以上媒体报道16篇，县级媒体报道20篇。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知识竞赛、书写“百字廉”、剪“廉”字窗花、参观雷锋事迹陈列馆等活动。集中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

败问题。对照“四个聚焦”81个问题，紧盯“15件群众身边具体实事”，组成专班，开展各类监督检查15次。延伸监督“触角”，聘请11名监督员覆盖各村（社区）。做好监督检查及案件查办工作，排查疑似问题线索391个，梳理集中整治问题线索6个，立案1人，予以了结5件，谈话提醒3人。

【项目建设】 推动绿色能源新引擎，服务抽水蓄能电站发展。电站一期6台机组转子吊装完成，第2、3、4台机组投产发电；二期可研征占工作地质勘测65个矿眼启动；500千伏输电线路工程送电成功，镇域内34个塔位完工。辽宁本慧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值5933.6万元，解决劳动力64人；抚顺品悦家居有限公司产值6982.3万元，解决劳动力80人；众源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产值1305.7万元，解决劳动力20人；辽宁恒霖秸秆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产值1200万元；辽宁聚德环卫设备有限公司、道森非金属加工等企业健康发展。通过招商引资，开发建设依水小筑项目，投资1000万元，占地1公顷，带动周边100余人实现灵活就业。

【产业发展】 粮食播种面积1980公顷，产量1.4万吨。其中，大豆播种面积24公顷，花生播种面积3.33公顷。食用菌生产农户150余户，生产规模610万柱，农民净收入超过1500万元。建有标准化菌包场2座，年生产菌柱520万柱以上，食用菌保鲜库11座，储存保鲜能力在210吨以上，烘干机19台套；中药材种植户56户，发展面积98.2公顷，主要品种有龙胆草、芍药、威灵仙、黄精等；反季山野菜发展农户44户，建设大棚47栋，产值800万元，户均收益8万元；全镇17户农户发展西甜瓜产业，面积5.33公顷，户均收益5.6万元；种植鲜切菊190余万株，产品出口国外90万枝，成品率90%，解决劳动力300人，劳动就业50余人。发展农民合作社49家、家庭农场12家。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大户示范”“基地带动”等模式，推动特色农业发展。发展食用菌专业合作社10个，食用菌产业小区12个。做大锦之韵生态果蔬有限公司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3公顷，大棚25栋，种植香瓜，产出3万公斤；种植秋菜1.33公顷，产出8万公斤；种植葡萄苗木1.3万株。发展特色养殖业，黑石木村英林鹿场是东北地区清原马鹿选育基地，占地1公顷，对清原马鹿、梅花鹿进行选种、育种，优化选育清原马鹿85头、梅花鹿76头。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做好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落实网格化管理，设立防返贫监测员10人，确保农户和监测对象人均纯收入8500元。强化日常监测，新识别监测对象2户3人。落实健康扶贫帮扶，参加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100%。开展产业帮扶工作，2024年资产收益差异化分红分配资金54.6万元，发放奖补资金45.96万元，受益脱贫户及监测对象1638人次。跟踪扶贫资金管理，全镇扶贫（衔接）资产19项，规模1834.95万元，资产收益344.12万元。

【环境整治】 加强人居环境整治，与聚德环卫签订农村垃圾市场化协议，投放垃圾箱170个、垃圾车4辆，雇佣清洁员16人，新投放勾臂箱41个，垃圾日产日清。落实垃圾减量，加强源头治理，以肖家堡村、北三家村为示范，带动农村垃圾分类减量，2个示范村生活垃圾日产量由40吨减至15吨，减量60%。在黑石木、肖家堡2个村建立低温磁化垃圾焚烧炉6台，完成锅炉安装和垃圾房主体工程。制定并实施《北三家镇河道“清四乱”及垃圾清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完成春季河道垃圾清理850立方米。开展采伐迹地和退化林修复更新改造，完成面积137.27公顷亩，其疫木集中除治

34715 株，其中镇集体部分除治 15065 株。

【民生保障】 落实“一事一议”农场巷道畅通工程，申请资金 60.69 万元，新建 8 条巷道 2.95 千米。为困难家庭提供经济援助，惠及全镇 536 户家庭，其中低保 440 户 577 人，城镇低保 10 户 10 人，特困户（五保户）76 人，办理低、特困各 6 户。将集中供水饮水工程和深井饮水工程列入 2024 年维修养护项目库；将镇头自来水镇内主街换管 8000 米和黑石木新建水源井及铺设主管线项目列入超长期国债项目。

【村选介】 北三家村位于清原县城西 20 千米，国道 202 线、沈吉铁路、沈吉高速横贯东西，是省级公路“北夏线”起点。面积 28.7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63.57 公顷，林地 2200 公顷。有 3 个自然屯、7 个村民小组，1409 户 3594 人。村“两委”委员 6 人，交叉任职 4 人，中共党员 75 人，预备党员 1 人，下设 5 个党支部，划分 9 个网格，配备网格员 9 人。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 6 人。借助党员“3+”管理模式，对年老体弱及流动党员无法正常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采取“上门送学 + 党员包保帮扶”模式，关爱老党员及流动党员身心健康，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开展党员红心积分制，以积分兑换奖品方式增强党员为民服务意识，带领群众致富，增进党群关系，凝聚党组织战斗力。

（北三家镇）

土口子乡

【概况】 土口子乡位于清原县东北部，地处清原县和辽宁省铁岭市西丰县、吉林省辽源市东丰县三县之交处，距县城 35 千米。面积 280.63 平方千米，其中山地面积 19051 公顷，平地面积 5054 公顷，水域面积 265 公顷，山林面积 17800 公顷。有 10 个行政村、23 个自然屯，总人口 1.46 万人，其中常住人口 7761 人。全乡耕地面积 3040 公顷，其中水田面积 440 公顷，旱田面积 2600 公顷。域内矿藏主要有铁、花岗岩等，已探明花岗岩总储量 4262 万立方米，经辽宁省第十地质大队检测，认定为“芝麻白”。2024 年，土口子乡依托本地资源优势，发展特色农业。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966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60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2.46 亿元，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 1343.8 万元，人均可支配收入 19556 元。

【党的建设】 坚持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各项工作的各环节、各方面，提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开展集中学习 15 次、自学 10 次、外出参观学习 1 次、专题研讨 5 次，形成研讨交流材料 62 篇。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依托“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完成整改问题 46 个。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专题读书班 3 次，讲纪律党课 11 次，召开警示教育会 1 次，组织党员参观省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 1 次。推进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落实《全市党支部工作规范》，推动全乡 10 个村 15 个农村基层党组织阵地建设提档升级。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年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5 次，领导小组专题会议 1 次，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分析研判会 4 次，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 1 次。加强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密切关注网络舆情，及时处置因汛情引发网络舆情 2 起，未产生不良影响。结合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任务目标，按季度对干部进行考核，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用人导向。为全



土口子乡黑木耳采摘　　（土口子乡　提供）

乡 10 个村补充后备干部 45 人，其中 35 岁以下 21 人，大专以上学历 27 人。

【项目建设】 全乡 5 座花岗岩矿山挂牌出让，有 4 家企业摘牌，摘牌总金额 1.1428 亿元。出让矿山投产后，花岗岩石材年产量 96 万立方米，年产值 1.2 亿元，年纳税 2000 万元。通过招商引资盘活财源矿业项目，企业取得采矿证，建成后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缴税 100 万元。整合全乡产业扶贫资金和新型农村经济发展资金 1900 万元，发展得鑫牧业肉鸡养殖项目，建设标准化鸡舍 6 栋、占地 3.33 公顷，鸡舍主体建设完工，预计年出栏白羽肉鸡 120 万羽，每年实现产值 2880 万元，乡村按照 6% 收益可分红 114 万元。抓好顶云矿泉水项目生产，投入 5000 万元，建设生产基地、运营中心、小瓶水生产线、大桶水生产线等，日产小瓶水 15 万瓶、大桶水 1.5 万桶，帮助企业申办矿泉水生产资格，促进企业与知名矿泉水公司合作生产，提高企业效益。

【产业发展】 巩固提升“六个结合”实施补充耕地项目成果，对“非粮化”“非农化”图斑进行整治，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完成粮食种植面积 2733.33 公顷，产量 2.5 万吨。落实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实施秸秆还田 1266.67 公顷（旱田），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秸秆还田 + 增施堆沤肥 600 公顷（旱田），黑土地保护利用项目实施秸秆还田 266.67 公顷（水田）。生猪出栏 0.18 万头，活家禽出栏 101 万只。形成食用菌、中药材、优质米、冰葡萄、柞蚕五大特色农业产业。其中，柞蚕稳定在 350 把左右，年产值 1600 万元，重点推广蒿柳养蚕，推广庭院经济 16 户，建立推广“土口子柞蚕”品牌；发展黑木耳 50 万箱段、香菇 60 万箱段，扩大灵芝、桑黄等规模至 60 万箱段，形成土口子特色食用菌品类；以苍术、黄精、龙胆草为主要品种的中药材发展到 173.33 公顷，培育中药材加工厂 2 家，推动中药材产业逐步壮大；依托向阳红葡萄种植专业合作社，发展冰葡萄 26.67 公顷，年产冰葡萄原酒 10 万公斤，冰葡萄产业成为富民产业；全乡优质水稻面积 366.67 公顷，依托本地两家较大的加工厂，年加工大米 22.5 万公斤，培育清河源大米品牌。

【人居环境治理】 实施“土口子村人居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 29 万元，完成荒马线、土钓线、汪磙线水毁路基恢复工作。完成南荒地 260 米、单家岗 660 米、荒地 80 米主街柏油铺设项目，新安装路灯 34 盏。全乡各垃圾场全部关闭，设置垃圾中转点 4 处，各村垃圾运到梅河口市垃圾处理场。新购垃圾桶 990 个、钩臂箱 43 个，投放电动三轮车 31 台，向梅河口

转运垃圾 200 多吨。加强保洁公司监管，推行市场化运作，吉林华天环卫公司负责全乡人居环境整治，明确作业标准，主次干道每日清扫、清运至少 2 次，重点区域每周深度清理 1 次。对重点流域及饮用水源地村庄开展黑臭水体排查，动态更新禁养区内规模养殖场环境监管台账及限养区环境监管台账，加快污染防治和综合利用设施建设。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新增造林确保成活率 85% 以上。

【民生保障】 常态化动态监测，完成入户排查 4860 户，其中脱贫户 221 户、监测户 15 户、普通农户 4624 户。完成 49 户脱贫户、监测对象发展“五小”产业申报工作，发放补助 11.46 万元。做好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加快新型村集体经济发展。完成社会兜底保障、农村特困供养服务、残疾人、高龄老人、临时救助等工作，479 户 622 人享受城乡低保。开展困难群众走访慰问活动，为 630 户困难家庭送去米、面、油等物资。为 1 名低保妇女申请“两癌”救助资金 1 万元。救助 12 户 17 人，发放临时救助金 1.77 万元。对全乡 293 户空置户开展隐患排查，对 203 户独居老人等特殊群体开展隐患整治。走访困难退役军人、优抚对象 54 人次，发放慰问金 15800 元。召开矛盾纠纷调查调处工作协调会议 12 次，调处民间矛盾纠纷 82 起。

【村选介】 门脸村位于土口子乡东部，距乡政府所在地 2.5 千米，下辖 3 个自然屯，面积 18.94 平方千米。有林业用地 1000 公顷，耕地 186.47 公顷，其中水田 45.07 公顷，旱田 141.4 公顷。有居民 587 户 1571 口人。村党支部下设党小组 1 个，有中共党员 40 名。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13 人，村“两委”班子成员 4 人。门脸村党支部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与本村党员常态化走访互动，与入党积极分子保持思想沟通。2024 年，村党支部发展党员 1 名。完善村民自治制度，组织修订村规民约，引导村民参与村务管理与监督，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因地制宜发展种植业、养殖业，以种植农作物和中草药、养猪养牛为主，引导村民种植“富硒水稻”“龙胆草”等高附加值经济作物，依托中药材合作社、中药材加工企业和抖音、快手等直播团队，将农作物销售至全国各地。开展人居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落实网格化管理，全面清理主干道、背街巷道、边沟、河道等重点区域，开展“美丽庭院”评比，村民主动彻底清理自家房前屋后卫生，营造人人参与环境整治良好氛围。

（土口子乡）

敖家堡乡

【概况】 敖家堡乡位于清原县西南部，距县城 35 千米。东与大苏河乡相接，南与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相邻，北与清原镇相接，西与南口前镇和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相连。有 9 个行政村、52 个村民小组，人口 3643 户 9744 人。面积 171.87 平方千米，耕地面积 2066.67 公顷，其中水田面积 48.4 公顷。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12122 万元，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1248.16 万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989 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6537 元。

【党的建设】 2024 年，全乡有党员 521 人，基层党组织 24 个，党支部 18 个。基层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 50 余次，召开警示教育会议 2 次，督导党支部完成集中学习、集中研讨、纪律党课和组织生活会，协调组织领导班子开展“读书班”3 次，形成研讨材料 22 篇。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生活会 13 次，召开党



敖家堡乡黄烟种植　　（敖家堡乡　提供）

员大会 80 余次、党小组会 120 余次、支委会 200 余次，上党课 40 余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120 余次。组织开展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4 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专题研讨 5 次，撰写交流研讨材料 55 篇。召开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季度分析研判会 4 次、半年专题研究会议 2 次、意识形态培训会 1 次。开展志愿服务，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 8 次、关爱帮扶活动 10 次，法治宣传、移风易俗等特色巾帼志愿宣传服务 20 余次。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抓好党纪学习教育，召开安排部署会议、业务培训会议以及推进会议 8 次，入村检查督查 6 次。聚焦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 9 人 12 件问题线索开展初核。其中，初核了结 8 人 13 件，立案审查 1 人 1 件，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1 人。

【项目建设】 新建重点项目 2 个，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24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配合投资方完成 4 处风机、1 处升压站设计、选址等工作，配合抚顺市电业局完成送出 66 千伏线路前期手续，保障风电项目于 2025 年 4 月开工建设并实现当年并网发电；弘飞新能源 2.2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乡政府使用扶贫资金，由清原满族自治县弘飞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站，实现并网发电。计划签约项目 1 个，广友中药材有限公司计划投资 2000 万元在大东沟村、北三家镇双河村建设原产地趁鲜切基地。谋划储备项目 4 个，抚顺东兴矿业有限公司大东沟铁矿井下采场充填项目进入设计阶段，计划投资 1000 万元；新建莱河矿业 24 兆瓦送出 66 千伏线路，线路新建架空线路折单长度 14 千米，建设 62 铁塔基，计划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抚顺东兴矿业大东沟铁矿新建选厂项目，计划新建一条年处理 150 万吨原矿石生产线，项目投资 8000 万元；云帽峰景区转型升级项目，利用景区山水资源、气候特点，由登山看花向旅游康养方向转型，结合药食同源及传统医学，通过餐饮、香薰、药浴、针灸等物理养生形式吸引游客。

【产业发展】 优化“烟、菌、药、菜”四大产业布局，新发展黄烟 170.67 公顷，新发展食用菌 8 公顷 230 万箱段，主要品种以香菇和地栽木耳为主；中药材产业种植面积 100 公顷，主要以龙胆草、防风、微灵仙、园田参为主；山野菜发展面积 333.33 公顷，其中林下山野菜面积 306.67 公顷，主要以林下刺嫩芽、大叶芹为主。借地区“小气候”优势，推进蔬菜繁种工作，种植面积 26.67 公顷。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570 公顷，其中玉米播种面积近 1466.67 公顷，大豆播种面积 103.33 公顷。完成转基因玉米推

广任务 4.8 公顷。做好春季动物防疫工作，全年母猪保险 68 头、育肥猪保险 535 头；年底出栏猪 1500 头、牛 600 头、羊 1200 头，肉鸡 35 万只。对上争取资金 30 万元，帮助官木山生态农场新增水果、蔬菜生产线并运营生产。发展“五小”产业脱贫户和监测户 168 户 262 个项目，发放补助资金 42.08 万元。

【美丽乡村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 2.74 千米。其中，新建设巷道项目 1.953 千米，中修 0.787 千米，路面硬化投资 54.99 万元，全乡道路硬化率 95%。水土保持治理工程治理沟道 25 条，固滨笼谷坊 52 座。投资 664.6 万元，用于沟道滩岸防护工程 3546 米，栽植经济林 13.2 万株，柳编护沟 476 米，生产道路 660 米，沟头防护 9 座，截水沟 30 米。投资 20.57 万元，维修自来水工程 5 处。投资 52.94 万元，新建夹皮沟关木山组自来水工程 1 处。投资 37 万元，用于敖石哈、于家堡村村部院内硬化铺油，新建小莱河村边沟 500 米。

【生态建设】 推行林长制，迹地更新造林 116.39 公顷，小开荒还林 0.37 公顷，荒山造林 8.04 公顷，完成森林续封面积 646.67 公顷，维护围栏封育网 40 千米，除治枯死枯黄树 3762 株。落实河长制，推动河道管理范围内“四乱”清理工作，出动 156 人次，重点围绕垃圾、禽畜粪便及其他可能流入河流造成污染的污染物开展排查，全年捡拾农药瓶及包装袋 1.52 吨，地膜回收 16.21 吨。

【民生保障】 低保 356 户 512 人，临时救助 13 人，发放救助金 19204 元。特困 81 户 84 人，对符合条件特困人员做好补贴发放工作。落实计划生育奖特扶政策，完成奖特扶审批、系统录入及退出工作；特别扶助 17 人 15.708 万元，并发症 1 人 3120 元，奖励扶助 211 人 20.256 万元；住院护理保险资金 17 人 2550 元；完成独生子女费超龄等动态调整工作，独生子女费农村直通车 348 人 22020 元，城镇双无 22 人 1320 元。各类优抚对象发放惠民资金 75 人次，为 3 人次发放医疗保障经费 1030 元。利用微信发放求职、招聘等信息帮助 30 余人就业。发放校车补贴款 12140 元。开展冰雪运动会、乡村女职工插花、辽宁省“白海豚爱心妈妈”结对帮扶留守儿童、广场舞、电影放映、女职工“学雷锋”志愿服务、趣味运动会、读书征文、“小手拉大手”环保演讲比赛等活动，丰富群众业余文化生活，促进和谐发展与全面进步。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实施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常态化动态管理，2024 年，脱贫人口 312 户 642 人，监测对象 20 户 36 人。推进防返贫监测排查工作，网格化管理常态化走访排查 800 余户，集中排查 3560 户。开展就业帮扶，短期公益岗安置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 32 人，年人均增收 4000 余元；光伏公益岗安置 4 人，年人均增收 1200 元；实施务工补贴政策，灵活务工就业补助 46285 元、受益 58 人，省外务工交通补助 4400 元、受益 11 人。落实产业帮扶措施，资产收益差异化分红 36.65 万元，带动 183 户 351 人，户均增收 2000 元。落实“两不愁三保障一安全”相关政策，继续施行“先诊疗后付费”、签约服务等政策，享受政策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 100%。

【平安建设】 召开推进落实平安建设工作会议 4 次，开展禁毒铲毒、命案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社会治安防控、信访维稳等相关联席研判会议 10 次。全面排查辖区内重点营业场所和重点人群，完成清原市域治理业务平台基础数据录入工作，上报

事件581件。对重点人群落实“五位一体”包保责任，组织辖区内9个行政村收听收看《命案警示录》《命案防范治理广播剧》。利用微信等网络媒介转发正能量信息200余次，受众3000余人次。开展各类安全检查72次，发现隐患96条（其中重大隐患6条）并督促整改。按照分级监管、一矿一策要求，建立“一企一档”“一矿一台账”档案。加大燃气安全监督管理力度，确保燃气设施设备安全运行，全乡使用液化气罐的居民1142户、九小场所等商铺17户完成“三保险”安装。

【村选介】 小莱河村位于敖家堡乡政府西部6千米处。有7个村民组，户籍人口466户1348人，常住人口280户660人。面积14.7平方千米，耕地面积216.27公顷，林业用地560.8公顷。主导产业为玉米，特色产业为平地中药材、林下山野菜、蔬菜繁种。养殖产业以牛、羊、鸡为主。小莱河村优化种植业、主攻畜牧业，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通过联户发展形式，全村黄烟种植40公顷，净收益240万元。青年党员杨坤带动全村10户农户种植菜籽5.33公顷，净收益48万元。村党总支部自筹资金在900多平方米老村部修建广场、花坛、候车厅，改建小莱河村石庙子、堡里、柳树底、南沟大墙1050余米。在小大线公路两侧修建花坛500余米，铺巷道1000余米，建边沟600米。在候车亭建花坛40平方米，修侵蚀沟7条，为百姓提供休闲娱乐场所，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敖家堡乡）

大苏河乡

【概况】 大苏河乡位于清原县西南部，距县城33千米，面积275.3平方千米，辖10个行政村、50个村民小组、69个自然屯，总人口8861人。森林资源丰富，森林覆盖率94%。气候四季分明、日照充足、雨量充沛，年平均降雨量800～850毫米，水资源丰富，水质清澈。生态环境良好，辽宁省唯一的一片原始次生林生长于此，现存原始林核心区30公顷，附带次生林区2000余公顷，林区森林覆盖率99%。2024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13920万元，比2023年增长5%；固定资产投资2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36万元。

【党的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在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组织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3次、专题研讨4次。召开党员大会42次、党小组会324次、支委会99次，上党课42次。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实施“头雁”工程，做好10个村“两委”换届预评估工作。发展中共党员4人，其中35周岁以下3人。开展党内帮扶关怀，帮扶2人，发放资金8000元。加强党纪学习教育，党员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覆盖率100%。坚持从严治党，处理问题线索5件，立案3件，结案3件；处理违纪党员3人，党内警告3人，廉政谈话27人，帮扶教育谈心谈话5人。对涉农资金涉农项目大起底大排查中发现的耕地地力补贴立案1件（群腐），初核了结1件，配合县委巡察办巡察工作。平安防线非信访类矛盾纠纷调处案件49件，调处成功49件，调处率100%。

【项目建设】 推进长沙村水厂、长沙旅游+农产品加工项目，重点包装南天门村“旅游民宿”项目，形成集民宿旅馆、餐饮、文创、旅游服务、康养等于一体的综合文旅项目，主

动与外地客商沟通联系，宣传推介本乡资源优势和投资环境，大苏河乡民宿运营项目落地签约。完成南天门村和大苏河村“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加强两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500万元（少数民族资金），推进南天门村旅游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新建民宿5处，维修房屋6处。在大堡村和平岭后村实施山洪沟治理项目，治理河道长度7000米，护岸长度5675米，保护人口2207人。争取移民资金10.12万元投入到大苏河村，新建围墙166米。争取移民资金92万元投入南天门村，新建围墙1287米、大门61对。争取乡村振兴资金70万元投入到杨家店村，新建围墙570米、太阳能路灯120盏。争取少数民族资金20万元投入到长沙村，用于民宿餐厅配套设施建设。

【旅游业发展】 依托得天独厚的自然优势，发展“全域+全季”乡村旅游业，全年游客接待量超过50万人次。有4A国家级旅游景区1处、3A国家级旅游景区1处、红河谷旅游集聚区旅游企业17家；有辽宁省特色旅游乡（镇）（漂流小镇）、红河谷国家森林公园、辽宁省省级旅游度假区；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1个、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2个和国家森林乡村、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1个。梳理全域旅游规划，完善环境卫生和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配套，完成申报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乡）。做好旅游宣传推介，利用微信朋友圈、视频号、抖音等平台转发旅游宣传短视频和营销活动，开展线上“5·19”中国旅游日宣传活动。协办“跑遍辽宁·2024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对红河峡谷漂流景区从景区安全到服务体系开展全面排查，安排乡机关干部每天到景区值班和排查问题；排查南天门景区、转水湖漂流景区安全隐患，并提出整改意见。完成南天门文化旅游风景区新中国国歌素材地展陈厅整改工作。

【人居环境整治】 制定《大苏河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大苏河乡环境卫生市场化考核细则》等文件。组织召开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会议6次，核销发现点位90余个，完成上级检查反馈问题点位60余个。聚焦公路沿线、河塘沟渠、村（屯）内部及周边等重点区域，清理垃圾560余吨、清理“三堆”70余处。全乡配备垃圾桶400余个、垃圾转运勾臂箱70个、电动保洁三轮车20辆，配齐32名保洁员，实现卫生日清日洁、垃圾收运全覆盖，形成“村收集、乡转运、外处理”收集转运处理运行模式，向梅河口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转运生活垃圾660余吨。

【乡村振兴】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开展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对全乡3379户农户基础信息进行摸排。防返贫监测系统中有脱贫户127户258人、监测户50户110人、监测对象风险消除18户25人，全部达到“两不愁、三保障、一安全”脱贫标准。组织乡村两级干部开展“五小”产业验收工作，89户196人发展五小产业，奖补19万元。落实灵活就业及跨省务工补贴工作，补贴35人次，补贴金额2.5万元。开展防返贫监测日常排查和预警信息排查，做好数据清洗筛查工作，加强风险研判，建立台账。常态化走访排查312户、行业部门预警信息63条。

【产业发展】 粮食播种面积1871.93公顷。其中，玉米1743.13公顷，大豆128.8公顷。粮食产量1750万公斤。坚持因地制宜，培育特色农业经济，种植中药材219.93公顷。其中，黄精49.33公顷，威灵仙10公顷，西洋参86.67公顷。与北京同仁堂签订合作协议，有中药材加工厂4个，年加工药材500余吨。

【生态建设】推进森林防火道路建设，涉及2批32条63.5千米，完成第一批14条防火道的建设，第2批18条2025年动工。培育森林资源，完成迹地更新造林补植69.53公顷，小开荒造林6.87公顷，完成中幼林抚育110公顷。开展森林病虫害监测，除治2038株，涉及19个林班、40个小班，地径均为12厘米以上，所有枯死枯黄树除治验收合格。开展护林防火工作，未发生森林火灾。健全河长制，乡村两级河长巡河520余次。加强河道沿线垃圾清理，出动机械设备10余台、人工120个，清理垃圾420余立方米。

【村选介】南天门村地处清原县东部，南倚龙岗之脉，北临白石砬峰，位于东北第一漂红河谷漂流上游。毗邻满族风情村沙河子村，是女真族发祥地，集满汉民俗、历史文化于一地，一年四季风景如画，旅游资源丰富。红河穿村而过，水源充沛。村内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齐全，适宜发展旅游业、现代农业、农产品加工业，是集农工贸一体化生产的特色村寨。面积32平方千米，其中丘陵90%、平地1.1%、河流8.9%，属典型山区地貌，平均海拔400米以上，气候冬寒夏凉，年无霜期250天左右。村辖8个居民小组、9个自然屯，民风淳朴、勤劳善良。主产粮食作物玉米，经济作物大豆，特产蕨菜、猴腿、刺嫩芽、榛蘑、趟子蘑、松树蘑等山菜数十种，中草药有龙胆草、细辛、林下参、野生黄芪、藁本、五味子等，尤以“山菜之王”蕨菜久负盛名。名吃煎饼被“大苏河煎饼节”及清原特色旅游列为主打品牌。规划实施“女真部落”，以乡土文化为背景，以优美自然山体景观为依托，建设“具有森林特征与乡土文化特色”的休闲、养生、避暑、度假胜地。

（大苏河乡）

枸乃甸乡

【概况】枸乃甸乡位于清原县北部，距县城18千米。面积208.84平方千米，下辖8个行政村、47个村民组、56个自然屯。人口2621户7502人，常住人口3208人。耕地面积2682.53公顷，林地面积13800公顷，其中商品林7933.33公顷、公益林5866.67公顷，森林覆盖率81.7%，总蓄积量123万立方米。有大小河流41条，可开发流域108条，面积8000公顷。地域分南北两部分，南部直通夏家堡镇，北部通大孤家镇，整体呈人字形分布。2024年，地区生产总值实现1.74亿元，一般预算收入980万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02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5600元。

【党的建设】聚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总要求，运用读书班、专题党课、交流研讨等形式，围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逐章逐条学、联系实际学，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党纪意识，提高拒腐防变能力。举办专题读书班3次，开展培训4次，组织学习研讨3次，解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15期。各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24次，讲授纪律党课17次。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各村党组织、两新党组织集中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公报13次，撰写心得体会48份。举办枸乃甸乡学习全会精神培训班1期。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评定“五星级”农村党支部7个，农村五星级党支部占比87.5%。围绕《全县农村基层党组织巩固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组织村党组织书记“擂台比武”活动。坚守新时代优秀干部标准，补选党委委员2人，调整储备后备干部1人，新储备年轻干部2人，选派年轻驻村干部3人，储备村级后备干部34人。严格发展党员程序，抓实优秀青年、致富带头

人等群体党员发展工作，新发展党员 4 人，其中 35 岁以下占比 75%。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以农村网格为基础，组建 40 个党群共富责任区，成立 8 支雷锋党员带富队，164 名党员致富骨干结对帮扶 251 名群众。党组织领办创办合作社 3 家，其中北大林村党支部领办创办的繁财种植专业合作社利用“抱团发展”，带领村民搭上大果榛子种植“致富快车”，栽植大果榛子 200 多公顷，种植户 103 户，年销售额 360 余万元，村人均增收 3000 元。

【村集体经济壮大】 利用上级壮大村集体经济资金 682.5 万元，发挥和调动产业大户示范带头作用，合作发展大果榛子、中药材、玉米秸秆打包、红色旅游及爱国主义教育等特色产业项目，村集体经济逐步壮大，8 个村年集体经济收入超过 5 万元。其中，集体经济收入 10—20 万元的村 6 个，占比 75%；20 万元—50 万元的村 2 个，占比 25%。

【项目建设】 乡域重点工业企业——下甸子铁矿生产铁精粉 5.5 万吨，选矿生产正常运转，井巷工程经过初验和整改工作。锦宇隆铁矿开始井巷试运行，并进行施工八号川采矿和充填站建设，选矿厂单系运转，生产铁精粉 3.7 万吨。宏印铁矿井巷一期基建工程基本结束，进行协调周转资金和验收转采矿前期工作。落实“项目管家”“公共管家”制度，配备管家 10 余名，定期走访服务企业，解决市场主体发展难题 25 个。协调解决下甸子铁矿、锦宇隆矿业井巷工程建设、材料短缺问题，保障企业健康生产运营，年增加税收约 6000 万元。针对矿产资源、文旅、农产品等特色产业，外出招商考察 2 次，与有投资意向客商洽谈 5 次，包装策划项目 4 个，签订投资协议 2 个。

【社会保障】 发放城镇低保金、农村低保金等各类保障资金 200 余万元。全乡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发放优抚金。推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签订公



枸乃甸乡篦子沟仙草园 （枸乃甸乡 提供）

益性岗位协议13人，发放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贴7人次2800元，灵活务工就业补助22人次7790元。对上申请乡村振兴衔接资金600万元，建设标准化养殖场大棚2栋，建成后可带动脱贫人口就业4人，户均增收2100元。加大案件排查调处力度，全年息访、结案6件，结案率100%。12345政府服务热线受理省诉求1件、市诉求23件，办结率100%。建立四位一体包保责任体系，化解矛盾纠纷61件。

【民生事业】 维修道路6754米，新建道路220米。按照红色美丽村庄建设要求，维修筐子沟村部文化广场710平方米，建设文化长廊120米，安装路灯90盏，新建边沟1000米。争取资金1456万元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完成固滨笼护岸10548米、灌溉渠道144米、混凝土作业路9774米、简易涵10座、盖板涵3座、农桥2座。对上争取乡村振兴衔接资金254万元，新建边沟1300米、围墙1020米，铺设道砖1700平方米、涵管200米，油路铺设2700平方米。

【安全生产】 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开展矿山检查40余次，对交通、消防、燃气等行业领域和人员密集场所排查38次。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整改发现问题隐患45个。封堵废弃矿洞坑口93处，防止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行为发生。制定自然资源监管文件6个，建章立制形成长效机制，安排专人定期进行巡查，及时处理违法行为。

【环境整治】 加强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每年春、秋两季开展攻坚行动。加强保洁员队伍建设，聘用保洁员32名。清理农村生活垃圾260吨，转运垃圾180吨，清理村内沟渠22.5千米，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19.7吨，清理“三堆”数量32个。落实河长制工作要求，加强河道治理和水源地保护，清理河道垃圾，建立以村干部、水管员、保洁员为主体的网格治理体系，提升河道综合治理水平。治理水塘32口、沟渠154千米。

【生态建设】 投资150万元完成锦宇隆铁矿绿色矿山建设。排查环保案件线索，完成中心屯村2处堆侵点环境评估和治理方案制定工作。落实“蓝天保卫攻坚战”，利用大喇叭、微信群等多渠道进行宣传，发放倡议书3000余份，插挂路边防火旗120余面，提升村民知晓率和认知度。遏制松材线虫病疫情扩散，全年除治2556株。

【村选介】 筐子沟村位于枸乃甸乡西南方向，距枸乃甸政府12千米，距沈吉高速清原出口23千米。域内高山起伏连绵，森林摇曳茂密，河水常年清澈，林地面积6586.67公顷，森林覆盖率95%，耕地面积81.4公顷。筐子沟村有8个村民小组，300户889人。有中共党员46名、预备党员2名、入党积极分子3名。有合作社1个、有限公司3个。筐子沟村发展绿色特色种养业，有清原龙胆、辽五味、红南果梨等特色产业。打造筐子沟风景区，是省内著名旅游景区。先后获得全国生态文化村、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五星基层组织星级阵地，省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省美丽乡村、省卫生先进文明村、经济发展先进村和市级文明村称号，入选第一批国家森林乡村名单。

（枸乃甸乡）

荣　誉

- 团　体
- 个　人



团 体

国家级荣誉

全国工人先锋号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碎矿车间维修班

全国夏季“村晚”示范点
清原镇前进村

省级荣誉

辽宁省文明村镇标兵
湾甸子镇

辽宁省文明村
清原镇马前寨村
草市镇东大道村

辽宁省气象部门创建模范机关先进单位
县气象局

辽宁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大苏河乡南天门村党总支部

2023 年辽宁省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
红透山镇红透山村党总支部
清原镇前进村党支部
南口前镇向阳村党支部
南山城镇永兴粮米加工厂党支部

辽宁省人大《信息参阅》成绩突出单位
县人大常委会

辽宁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
县关工委

辽宁省优秀退役军人服务站
清原镇退役军人服务站
“红枫·老党员之家”
清原镇铁北社区

辽宁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特级站
红透山镇综合文化站

辽宁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一级站
南口前镇综合文化站
大孤家镇综合文化站
南山城镇综合文化站

辽宁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二级站
草市镇综合文化站
枸乃甸乡综合文化站
敖家堡乡综合文化站
夏家堡镇综合文化站

土口子乡综合文化站
清原镇综合文化站
湾甸子镇综合文化站
大苏河乡综合文化站

辽宁省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三级站
北三家镇综合文化站
英额门镇综合文化站

市级荣誉

抚顺市先进基层党组织
红透山镇红透山村
清原镇兴隆社区

抚顺市三八红旗集体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县妇联
县卫健局

抚顺市全面振兴新突破
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示范点
红透山镇红透山村党总支部
清原镇前进村党支部
南口前镇向阳村党支部
南山城镇永兴粮米加工厂党支部
县委办公室机关党支部
敖家堡乡小学党支部
清原镇企业佳林防护

全面振兴新突破基层党建示范社区
清原镇铁北社区

抚顺市第十八届百姓雷锋团队
团属社会组织 8023 志愿者联盟

抚顺市建功集体
县水务局
清原县森源食品有限公司保健饮品车间

“中国梦·劳动美”
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
全市职工工间操短视频比赛优秀组织奖
县总工会

“中国梦·劳动美”
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
全市职工工间操短视频比赛三等奖
县实验小学

“中国梦·劳动美”
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
全市职工工间操短视频比赛最佳表演奖
夏家堡镇人民政府

“凝心铸魂跟党走 团结奋进新征程”
抚顺市宣讲比赛最佳组织奖
县总工会

抚顺市首届“先锋杯”职工篮球比赛第八名
县总工会

抚顺市首届“先锋杯”职工篮球比赛
精神文明奖
县总工会

个 人

省级荣誉

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

潘非琼

辽宁省优秀党务工作者

孟令国　北三家镇西大林村

辽宁省“五一”奖章

关艳辉　县人民医院

高安平　抚顺莱河矿业

辽宁省最美拥军人物

郜　淳　南口前镇

辽宁省优秀主任（站长）

李　波　清原镇

辽宁省优秀科普信息员

张　萍　清原镇

国家统计局辽宁调查总队优秀辅助调查员

宁俐玲　清原镇

市级荣誉

抚顺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左殿虎　大孤家镇半拉山村

抚顺市优秀党务工作者

殷　玲　清原镇

抚顺市三八红旗手

吴　瑶　县妇联

2024 年度雷锋式优秀专武干部

闫厚立　红透山镇

抚顺市最美社区工作者

张　萍　清原镇浑南社区

抚顺市最美家庭

孙　妮　清原镇

高　艳　清原镇

抚顺市最美退役军人

王吉成　湾甸子镇

抚顺市少先队辅导员专业技能大赛

一等奖　陈明月　天桥逸夫小学

文　献

-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2014 年 12 月 6 日在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会议上

县委书记　李培育

各位委员，同志们：

现在，我受县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作工作报告。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今年以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全面振兴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一手抓高质量发展、一手抓全面从严治党，把统筹发展和安全贯穿始终，全力以赴拼经济、抓改革、惠民生、保稳定，全力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新突破攻坚之年攻坚之战。

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66.3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 亿元，增长 16.5%；固定资产投资 19.2 亿元，比预期增长 3.8%；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541 元，增长 6.5%。

（一）政治建设坚定有力

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一切工作的总遵循、总纲领、总指针，不折不扣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决策部署。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组织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 11 次。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推动党纪学习教育不断走深走实、见行见效。把抓好省委巡视整改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省委第三轮巡视常规巡视整改完成率 87.18%，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完成率 80.65%，选人用人和巡察专项检查整改完成率 100%。

（二）经济发展稳中求进

农业现代化迈上新台阶。守牢粮食安全底线，粮食播种面积 64.9 万亩，新建高标准农田 9 万亩。大力发展中药材、食用菌、反季山野菜等优势特色产业，制发《清原满族自治县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制定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趁鲜切制加工项目。

工业转型升级步伐稳健。锦宇隆、宏印矿业复工复产，王家大沟金矿和金沣矿业成功盘活重整，完成 6 个采矿权、5 个探矿权延续，完成 3 个绿色矿山创建工作。禾丰农牧智能工厂、隆烨化工数字化车间建成运行，争取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 1062 万元。抽水蓄能电站一期工程 5 台机组并网发电，第 6 台机组年底前建成，二期工程提前开展可研招采。全年新增规上企业 10 户，达到 33 户。

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编制《清原红河峡谷

漂流提质升级项目规划》,打造 10 条精品旅游线路，成功举办“跑遍辽宁·2024 清水之源抚顺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大力发展冰雪经济，打造玉龙溪冰雪大世界、依水小筑、兰青溪、聚隆滑雪场等冰雪旅游场景 7 个，策划冰雪嘉年华等特色活动 7 项。加快县城河南、河北两大夜经济集聚区建设。完善电商服务载体，推动网红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发展。

（三）改革活力不断激发

完成县机构改革任务，调整优化 17 家部门职责，县级议事协调机构由 168 个精简到 25 个，减幅达 85%。“管委会 + 公司”运营机制正式步入正轨，投资 1746 万元完善县城综合产业园基础设施，投资 1.13 亿元回购金源科技土地、厂房。按照市委大抓招商引资工作要求,成立 4 个市级招商小组，确定 7 个重点招商方向，策划招商项目 100 个，签约项目 19 个。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清风辽宁政务窗口评选”等活动；办理“12345 热线”诉求 4317 件；加快综合窗口改革，全县 799 个事项实现综合受理,服务窗口数由 455 个精简到 297 个。

（四）民生保障稳步提升

长岭街铁路道口平改立竣工通车，打通县城内断头路 3 条，清原体育公园投入使用，推进县城高速口地块征迁工作。稳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资 2744.8 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 29 个，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 18 个。新设立市场主体 3876 户，新增城镇就业 2000 人。落实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政策，各类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投资 3992 万元改善 25 所学校的办学条件，1 名考生考入清华大学，147 名考生考入“双一流”大学，雷锋小学获评全国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校。扎实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与医大四院共建医联体。举办公益惠民文艺演出、职工篮球赛等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五）绿色生态成色更足

打造辽东绿色经济先行区，编制《清原满族自治县绿色经济区建设规划》。扎实推进中央及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4.6%，5 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投资 3.3 亿元实施重点山洪沟治理、侵蚀沟、拦河闸项目。植树造林 2.4 万亩、森林抚育 7.6 万亩，连续 42 年无重大森林火灾。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粪污资源化利用和废旧地膜回收。投资 4170.8 万元实施镇头村和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全域垃圾外运无害化处置。

（六）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四所一庭”工作联动机制,构建完善“大排查”“大调解”工作格局。组建县委社会工作部，健全和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扎实开展京访“攻坚年”等行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京访量在全市排名第六。持续推进平安清原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按照市委工作部署，攻坚清理影响振兴发展问题 114 个。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七）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坚守舆论宣传主阵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舆情管控。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 228 场，受众 1.5 万余人次。开设“三年行动攻坚之战”“走进清原看发展”等栏目，积极创作短视频推介家乡优势产业。开展“清原好人”系列典型推介活动，大力弘扬雷锋精神。精神文明工作提质升级，获评

2021—2023 年度“省级文明城市标兵”。建设青年优先发展县城，被确定为辽宁省建设青年发展县域省级试点。

锻造过硬干部队伍。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领导班子，调整干部 143 人次。持续完善年轻干部常态化储备机制，强化实践锻炼，先后选派 39 名年轻干部到县信访局、吉林省梅河口市、江苏省徐州市及徐州招商团队锻炼。举办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讨班等专题培训班，聚焦招商引资、攻坚克难等专项工作任务，选拔 67 名干部加入专项工作小组。落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工作制度，对 3 名工作实绩突出的干部给予及时奖励。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加强对干部受处理处分情况的分析研判，25 名干部得到提拔重用或晋升。

筑牢基层战斗堡垒。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扎实推进农村基层党组织巩固提升三年行动。持续推进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储备培养对象 2243 人，为全市最多。深入推进“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在实现联合党委镇级覆盖、合作社村级覆盖基础上，组建跨乡（镇）产业联合党委。深入实施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提升工程，实施精准化“点单式”志愿服务。扎实开展“双百双促”专项行动、“双联双送”专项活动和全县“两优一先”表彰工作。

持续净化政治生态。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12 件，处理处分 12 人。始终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一体推进“三不腐”，统筹推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850 个，推动职能部门整改问题 471 件，处置问题线索 662 件，挽回经济损失 1942 万元。聚焦重点领域、重要环节和关键少数，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完成十五届县委第五、第六、第七轮巡察工作。

不断建强民主政治。充分发挥县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核心作用。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支持政府依法管理各项事务，支持政协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支持法院、检察院独立行使职权。强化党管武装。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繁荣发展。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充分彰显，凝聚起促进清原全面振兴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同志们，春华秋实，唯奋斗者进！今年以来，全县上下面对经济下行与风险冲击的双重挑战，始终保持清晰的发展思路和昂扬的工作状态，不畏苦、不怕难，抓经济、促发展，取得这样的成绩尤为不易！在此，我代表县委常委会向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经济持续向好的基本盘还需努力加固，尤其是产业结构不平衡、发展后劲不足问题依然突出。二是忧患意识、风险意识不够强，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树得不牢，应对风险挑战的经验不够丰富。三是民生和社会事业还有不少短板，城乡基础设施还存在不足，公共服务供给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四是党员干部能力素质与高质量发展要求有差距，争先进位、敢闯敢拼的劲头不足。这些问题我们必须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5 年工作安排

2025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一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更是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决战决胜之年，全县上下务必争先进位、只争朝夕，以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推进清原振兴发展实现

新突破。

2025 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市委全会精神，以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为引领，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为奋力打好打赢新时代“辽沈战役”贡献清原力量。

2025 年经济预期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19.8 亿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5%。

（一）以“产业转型”为支撑，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加快农业向“现代化”转型。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确保粮食稳产增产。做强中药材、食用菌、反季山野菜等特色产业，推进中药材全产业链条开发，以国字号药企为引领，引进龙胆、黄精等中药材深加工项目。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实施农业新型经营主体提升工程，积极培育农业龙头企业。

加快工业向“高精尖”挺进。聚焦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加快构建富有清原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抽水蓄能电站一期实现 6 台机组达产运营，全力以赴争取二期工程尽早开工，推动莱河 24MW 风电项目开工建设。做大做强矿山采选业，推动金沣矿业、王家大沟金矿、硫化铁矿等企业复工复产，加快信值石业等石材深加工企业落地见效。落实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导向计划，支持开展新一轮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

加快服务业向“多业态”拓展。支持聚隆滑雪场一期建设，启动红河峡谷漂流新一轮招商，支持南天门创建国家 AAAA 级景区，推动清原筐子沟王仁斋烈士陵园“红色 IP”建设，打造清原冰雪旅游品牌，加快县城的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开展系列有影响力的宣传推介活动、旅游节庆活动，延伸文旅产业链条，促进“一日游”向“多日游”转变。

（二）以“深化改革”为重点，增强发展内生动力

科学把握中央及省市改革战略重点，统筹抓好各领域改革。不断完善“管委会 + 公司”体制机制，加快现代产业园区建设。深化国资国企改革，盘活低效闲置资源资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大财政专项资金整合力度。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把综合窗口改革、“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落到实处。深化开展精准招商活动，力争全年签约亿元以上项目不少于 10 个。

（三）以“绿色发展”为抓手，厚植生态文明底色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好河长制、林长制。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中央及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成果，扎实做好新一轮中央环保督察迎检准备工作。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加快湿地生态系统建设。持续推进生态环境法治建设，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大力实施农村环境净化整治，不断健全农村垃圾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打造美丽宜居乡村。

（四）以“惠民利民”为目标，着力增进民生福祉

推动城市建设更有品质。加快推进 G202 线县城段改移、平桓线、五道沟岭隧道等工程，争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实施源中园改造、北山

公园建设、体育公园绿化补植。积极谋划县城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及填埋场整体改造，实施污水处理厂提标，推进县城道路管网三期、燃气管网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推动社会事业更有质量。持续巩固“双减”改革成果，做好城乡教育布局优化调整，全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持续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县医院与医大四院深度合作，加快县医院、中医院能力提升，构建更为高效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繁荣发展文体事业，用好用活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举办全民健身体育赛事、文艺演出，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推动民生保障更有温度。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保障体系。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完成八里村水厂改造、古城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项目。大力发展社会福利事业，让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五）以“社会治理”为基础，筑牢安全稳定屏障

深入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筑牢现代化建设的根本保障。持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进一步加强党对社会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坚持和发展好新时代“枫桥经验”，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电信网络诈骗，防范个人极端案（事）件发生。从严筑牢安全生产防线，紧盯城镇燃气、非煤矿山等重点行业领域，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

（六）以“成效巩固”为主线，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坚持把绝对忠诚摆在首位。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力支持人大依法履职、政府依法行政、政协民主协商、检察院依法监督、法院依法审判。扛起党管武装政治责任，促进军民融合发展。巩固和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持续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创造性开展工作。

坚持用新风弘扬良好氛围。聚焦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主线，充分发挥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作用，健全各级党组织集体学习制度，开展场景化、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活动。打好宣传主动仗，策划清原系列报道，利用网络媒体力量加强对外宣传，提高清原知名度、影响力。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好网络舆论引导监管，提升舆情处置能力，不断夯实主流思想阵地。

坚持凭实干实战锤炼干部。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牢固树立重实绩、重担当、重公认的选人用人导向，持续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信访稳定等一线和争先进位、攻坚克难等重点工作中考察识别干部。强化干部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鼓励干部到改革发展主战场、服务群众最前沿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加强对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扎紧织密管权治吏笼子。健全容错纠错机制，推动领导干部能上能下。

坚持靠坚强堡垒筑牢根基。统筹加强农村、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两企三新”组织等各领域党建工作，把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有效实现党的领导的坚强战斗堡垒。持续深化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加快“幸福新社区”建设，深化刘全国式“党员家庭代办站”建设。完善党建引领下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实现基层治理平稳有序发展，扎实

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把党的政治、组织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治理成果。

坚持以严的基调正风肃纪。总结运用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教育干部讲诚信、懂规矩、守纪律。持续攻坚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进一步巩固成果、扩大战果。做好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保持工作机制不变、工作力度不减。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实效，强化干部“八小时之外”教育管理监督。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改革风劲催潮涌，奋楫扬帆正当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高扬改革之帆、锐意开拓进取，奋力建设“县域强、产业兴、环境美、秩序好、人气旺”现代化新清原，为辽宁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把清原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作出应有贡献！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4 年 12 月 18 日在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县 长 尚 峰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并请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是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更是全县踔厉奋发、奋进起势的一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班子始终保持定力，拼抢争实、攻坚克难、创先争优，打好打赢攻坚之战，经济发展企稳向好，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预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66.3 亿元，增长 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9.2 亿元，比预期增长 3.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2.2 亿元，增长 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 亿元，增长 16.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541 元，增长 6.5%。

一年来，我们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打好项目攻坚战，持续加力扩投资，发展步伐坚实有力

项目建设“赛”出新速度。制发《全县重大项目建设十条》，建立“责任、管理、推进”闭环工作机制，全年开复工 500 万元以上项目 95 个，投产达效 56 个，项目开复工数量、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名列全市前茅。投资 109 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实现 5 台机组并网发电，累计发电量 1.1 亿千瓦时，产值 7.5 亿元，6 台机组全部投入运营后，每年节约标煤 15.8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7.5 万吨。

招商引资“比”出新高度。在全市统一部署下，制定《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成立 4 个市级招商小组，并选派 4 名年轻干部赴北京、上海、杭州、深圳驻点招商。梳理完善招商推介项目清单、手册，围绕清洁能源、中药材深加工、旅游康养等 7 个重点招商方向，策划招商项目 100 个，开展“走出去、请进来”134 次，签约项目 19 个。投资 12 亿元 200MW 风电、投资 25 亿元氢能装备制造“新能源两个一体化”项目实现当年签约当年落地。

对上争取“跑”出加速度。紧盯中央和省级政策支持方向，谋划包装项目 54 个，水利、住建等领域 27 个项目获得政策支持，争取到位资金 5.9 亿元。加大跑省进京力度，强化无缝衔接，做好跟踪服务，投资 86 亿元电站二期项目在省市县共同努力下，获国家能源局建设规划批复，已经进行可研招采，明年具备开工条件，清原将成为我国北方唯一建有两个抽水蓄能电站的县区。

（二）夯实发展压舱石，不遗余力稳增长，经济运行量质齐升

农业基础持续巩固。严守耕地红线，保障粮

食安全，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64.9 万亩，发放各类农业补贴 1.1 亿元，投资 1.4 亿元新建高标准农田 9 万亩，新增各类大型农业机械 320 台，粮食产量 30 万吨。壮大特色产业，举办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出台《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和龙胆等 7 个品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建设趁鲜切制加工项目投产达效，中药材产业链条不断拉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资 2744.8 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 29 个，带动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

工业经济稳中有升。落实民营经济扶持政策，支持县域企业做大做强。隆烨化工、红透山矿、禾丰牧业等 3 户企业成功申报辽宁智造强省专项资金，获得奖补资金 1062 万元。矿山企业有序发展，完成 6 个采矿权、5 个探矿权延续，锦宇隆、宏印矿业恢复生产；推进县域石材企业转型升级，科学规划花岗岩矿完成统一挂牌出让。打通落叶松全国经营流通渠道，全面恢复林业生产经营。自筹资金 1.13 亿元，盘活原金源科技 700 亩土地、22 万平方米厂房，让“静”资产再生“金”。全年新增规上企业 10 户，规上工业总产值 28.4 亿元，增长 41.3%，增速位居全市第一。

商贸文旅步履坚实。创新夜间经济模式，策划举办暖冬购物节、消夏啤酒节等促消费活动，拉动易和广场、白云街、源中园的夜经济消费超过 1200 万元。落实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完善电商服务载体，大力发展网红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电商交易额突破 6 亿元。扎实推进文旅振兴，成功举办全省冬季围棋段位赛、半程马拉松等系列文旅活动，支持筐子沟、玉龙溪等景区健康运营，科学制订《红河漂流提升规划》，新建依水小筑，“红色游”“山水游”“冰雪游”影响力持续提升。

（三）打造改革新高地，铆足干劲促创新，发展驱动行稳致远

营商环境更加优化。积极落实惠企政策，协调发放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贷款 12.3 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 亿元。持续开展“双百双促”专项行动，精准解决企业诉求 289 件，历时 10 年之久的枫桥夜泊土地瓶颈有效破解，政府承诺得到兑现。强力推进“办证难”，4942 户居民相关问题得到化解。加快综合窗口改革，压减政务窗口 158 个，799 个事项实现综合受理，最大限度利企便民。

创新能力不断提升。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申报省级科技进步奖 1 项，争取 3 家科技特派团支持，开展服务指导 18 次，解决技术难题 5 项。禾丰农牧智能工厂建成运行，隆烨化工数字化车间成功升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本慧机电、道森非金属等 4 家企业获评省创新型中小企业。

重点改革深入推进。高效完成政府系统机构改革，新组建民政局、林草局和数据局。精简政府议事协调机构 80 个，有效解决个别领域协调层次多、行政成本高等问题。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深化财税金融体制改革，争取上级各类资金 22 亿元，压缩一般性支出 1000 万元，压减公用经费 530 万元，盘活处置闲置国有资产 3.4 亿元，妥善化解历史债务 3.1 亿元，连续 7 年被省政府确定为债务风险正常地区。

（四）用好治理连环招，尽心竭力提品质，城乡建设日新月异

城市面貌“有颜有值”。投资 6997 万元实施八里村水厂和小孤家输水管网建设，提前 5 天开栓供热，切实提升供水供热保障能力。投资 2177 万元继续实施道路管网改造，综合解决管网老化、道路破损等问题，打通“断头路”3 条，城市“微循环”进一步畅通。在不增加财政支出情况下，完成环卫市场化招标，保洁面积新增 2.2 万平方米；投资 1860 万元征收高速口地块，平整土地 30

亩，为启动游客中心、充电桩项目提供土地保障；实施长岭街、河滨园等街路、公园综合整治，依法拆除私搭乱建 49 处，清理店外经营 1300 余家，栽植花卉乔木 19 万余株，安装更换各类光源 1200 余盏，城市管理更加精细。

乡村建设“有滋有味”。投资 3238 万元新建改造农村公路 95.4 公里、“一事一议”村内道路 47.9 公里、桥梁 9 座。投资 369 万元维修农村供水工程 55 处，改善 4.47 万人饮水条件。狠抓农村环境净化整治，投资 4170.8 万元实施镇头村和重点村基础设施建设，移民工程 47 项，创建省级美丽宜居村 18 个；出台《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实施方案》，实现全域垃圾外运无害化处置，乡村面貌焕然一新。

生态治理“有声有色”。持续整治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补齐生态环境保护短板，空气优良率达到 94.6%，5 个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成效显著，作为全国唯一县区代表，在国家森林可持续经营工作现场推进会上作经验交流。严格落实林长制、河长制，完成植树造林 2.4 万亩、森林抚育 7.6 万亩，投资 1.1 亿元建设森林防火通道 124 条、183.6 公里，矿山生态修复 450 亩，创建省级绿色矿山 3 座；投资 3.3 亿元治理山洪沟、侵蚀沟 286 条，除险加固拦河闸 7 座，保护耕地 4.3 万亩，控制水土流失面积 12 平方公里，生态环境明显好转。

（五）奏好为民服务曲，托起百姓幸福梦，民生保障温暖厚重

社会保障坚实有力。坚持就业优先，新增城镇就业 2000 人，扶持创业带头人 45 人。落实困难群众兜底保障政策，及时足额发放低保、特困、高龄等各类救助资金 1 亿元。红透山长者食堂、817 户适老化和建床改造、500 户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投入使用，投资 3300 万元古城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开工建设，养老、助残服务更加完善。

社会事业蒸蒸日上。投资 3992 万元完成 25 所学校基础设施提升改造，147 名考生考入“双一流”大学，雷锋小学获评全国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校。成功举办“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项目推广”活动，扎实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成立县医共体总院，与医大四院建立医联体合作，中医院新设透析科正式运营，购置超导磁共振等大型诊疗设备，更加高效满足群众就医需求。投资 2635 万元实施浑河上游生态治理项目，占地 10 万平方米黄土大坝体育公园投入使用，极大改善群众娱乐健身环境。

社会治理更加完善。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力整治非煤矿山、燃气等领域安全隐患 2575 项，有效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多发态势。持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保障群众饮食用药安全，获评全市食品安全工作优秀单位。排查各类矛盾纠纷 1743 件，法律援助 177 件，化解信访积案 117 件，办理“12345 热线”诉求 4317 件。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刑事发案率下降 23.3%，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六）提升政府执行力，持之以恒转作风，自身建设走深走实

坚持党的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决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巩固拓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认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续整治涉及政府系统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不折不扣抓好省委常规巡视、营商环境专项巡视以及审计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圆满完成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坚持依法行政，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111 件、政协提案

129 件，见面率、答复率、满意率均达 100%，真正做到县委有决策政府有落实，群众有呼声政府有回应，代表委员有建议政府有行动。同时，扎实推进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国防动员、双拥共建、人民武装、档案供销、邮政通信、气象消防、社保慈善等工作也取得了较好成绩，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回顾这一年，我们回应了民之所需、解决了民之所盼，用“真金白银”实实在在保障民生，全年民生支出 24.6 亿元。老旧小区改造、供水供热、教育提升、医疗提质、农村人居环境等一批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正在加快解决；百姓期盼已久的长岭街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全线贯通，打通了铁北地区快速通道，困扰群众几十年的出行问题得到彻底解决；国道 202 线城区段改建工程获得省发改委可研批复，启动征拆，明年全面开工，建成后将极大缓解交通拥堵，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城区路网格局更加优化，城市框架全面打开。

各位代表！不经一番寒彻骨，怎得梅花扑鼻香。过去一年，我们全力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主动作为、攻坚克难，取得了来之不易的成绩。这是市委、市政府和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加强监督、大力支持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全县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驻清部队、武警官兵和省市属驻清单位，向所有关心和支持清原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发展质量有待提升，工业主导产业链条不长，农业产业化水平不高，文旅产业融合不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亟需加快；二是项目建设“缺大少新”，产业类项目数量少、规模小，对县域经济的支撑力和牵动力不够强；三是财政收入缺乏新的增长极，收支矛盾仍然突出，保障重点支出压力较大，导致民生领域资源供给还不够充分；四是部分干部工作标准不高，缺乏大局意识，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担当精神和斗争精神不强。对此，我们既要坚定信心，更要正视不足，采取有力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5 年工作安排

2025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是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决战决胜之年。党中央、国务院加力推出一揽子增量政策，让我们看到了发展的新机遇；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的一系列扶持政策，为我们注入了强劲的新动力；市委、市政府对清原发展极为关心、寄予厚望，为我们吹响了奋进的新号角。我们要精准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坚定必胜信心，锻长板、补短板，强优势、蓄动能，全力推动清原在高质量发展的新征程中乘风破浪、行稳致远。

2025 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按照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会工作安排，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以转型升级为动力，以招商引资为突破，以项目建设为支撑，以园区建设为载体，以营商环境为保障，以改善民生为主线，持续优化产业结构，补齐民生领域短板，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清原新篇章！

2025 年全县主要经济指标预期：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19.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增长 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5%，其他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不低于省市平均水平。

围绕上述目标，我们着力抓好以下 5 个方面工作：

（一）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聚焦稳存扩增，在增强发展动能上收获更大实效

突出项目谋划前瞻力。紧盯国家战略方向、政策导向和投资走向，聚焦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国债、一般债、专项债等资金支持，围绕基础设施、生态保护、社会治理等领域，深度谋划一批打基础、强功能、利长远的项目，力争实现到位资金 25 亿元以上。

增强项目招引凝聚力。聚焦清洁能源、中药材深加工、文旅康养等特色主导产业，建立产业链招商图谱，大力开展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全年签约项目不少于 10 个。重点联系对接中铁十八局等企业，全力储备新的在谈项目。持续跟踪国网新源等企业交流合作项目，争取 10 个在谈储备项目实现签约。着力推动矿产品深加工等 8 个签约项目落实落地。

强化项目建设执行力。全面落实项目全生命周期包保服务机制，深入一线解决项目开工慢、建设慢、投产慢等瓶颈问题，全力推进氢能装备制造等 84 个重点项目开复工建设，扎实推动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一期等项目如期达产运营。

（二）牢固树立产业强县理念，聚焦提质增效，在做优实体经济上迈出更大步伐

以农业增效带动农民增收。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新建高标准农田 7.6 万亩，粮食产量超过 30 万吨。优化产业结构，稳定耕地中药材种植面积 6.4 万亩，加强中药材生产流通全过程质量监管，鼓励食用菌、山野菜、大果榛子等特色产业发展，构建一乡一业、一村一品产业格局。延伸农业产业链条，新增国家、省、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 6 家，支持兴农食品等农事龙头企业扩大经营。开展产业带头人、新型农民培训 100 人次，推广农业新技术 5 项、新品种 5 个。争取专项衔接资金 3500 万元以上，用于产业发展、政策性补助和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以工业提质加速转型振兴。坚定不移做好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加快构建具有清原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改造升级“老字号”，积极协助矿山企业办理采矿权延续，助力锦宇隆等矿山企业健康运营，推动金沣等矿山企业复工复产。深度开发“原字号”，抓住“清原龙胆”产地趁鲜切制规范化建设试点县契机，积极与北京同仁堂、李时珍医药、国药太极等国内知名药企沟通洽谈，引进龙胆、黄精等中药材深加工项目，推动产业延链补链，全面提升产品附加值。培育壮大“新字号”，做大做强清洁能源产业，全力争取投资 86 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二期完成核准具备开工条件，推动莱河 24MW 风电项目开工建设。全年实施技改升级 5 户，新增“小升规”3 户。

以文旅融合促进消费增长。加快全域全季旅游建设，新建红河河堤旅游路 10.7 公里，启动红河峡谷漂流新一轮招商，支持聚隆滑雪场一期建设，鼓励玉龙溪、枫桥夜泊等景区提档升级，推动南天门创建国家 AAAA 级景区，争创省级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强旅游宣传营销，推广智慧旅游服务平台，实现一部手机游清原。开发“全域全季游”“精品游”等消费模式，满足游客多样化、个性化需求，真正做到游客引得来、留下来、还想来。推进“夜经济”与文体活动、生态旅游相融合，举办“冰雪嘉年华”“大众速度滑冰赛”等活动，把“冷资源”变成“热经济”，积极促进消费。支持商贸载体升级，全年培育达限商贸企业 10 户，持续激发经济新动能。

（三）牢固树立改革创新理念，聚焦服务升级，在激发主体活力上取得更大成效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聚力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上下游配套企业组建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重点推进高端装备制造领域产品创新和技术攻关，鼓励隆烨化工、实强机械等企业开发新技术、研发新产品，培育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2 家。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做好储能、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等项目，以新基建、新业态实现“换道超车”。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抓实园区管理体制改革，有效推行“管委会 + 公司”运营模式，提升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的支撑和保障能力。聚焦国资国企改革，稳妥推进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合并重组，盘活低效闲置资源资产。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扎实做好国有林场改革“后半篇文章”。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健全完善教师激励机制，提高教师招聘的专业性、竞争性，让教育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群众。

深耕营商环境沃土。开展“进企业、抓项目、解难题”专项行动，县级领导率先垂范，各部门通力配合，全力解决企业诉求，实实在在为项目建设、企业运行减阻力、添动力、增活力。持续压缩审批时限，深化综合窗口改革，严格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成为常态。强化政银企对接，破解企业融资难题，真正做到金融“活水”精准滴灌，全面激发企业发展活力。

（四）牢固树立建管并重理念，聚焦强弱补短，在提升城乡品质上谋求更大突破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围绕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打通西郊街北段等 2 条道路，实施国道 202 线城区段改建工程，全面维修健身场地破损器材，切实提升城市品质。推动八里村水厂改造、供热设备更新等工程投入使用，争取债券资金实施燃气管网更新、污水处理厂提标、县城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及填埋场改造，加快补齐功能短板。规范房地产业，科学有序推进地块上市节奏，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实施源中园、北山公园建设，有机融合公园形态与城市空间，推动健身、休憩、娱乐等功能整体嵌入，强力整治私搭乱建、乱停乱放，让城市更加宜居宜业、宜商宜游。

抓好乡村精细管理。学习运用“千万工程”先进经验，优化整合各类涉农资金，大力实施农村环境净化整治和基础设施建设，选取 2 条线路作为典型示范，干一条、成一条，逐步铺开；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建立长效管护机制，不断健全农村垃圾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打造美丽宜居乡村。加快推进平桓线、南长岭隧道、西丰 – 新宾高速公路前期工作，维修改造农村公路 45 公里，英额门、草市西平改立工程竣工通车，不断优化完善路网格局，争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实施河道治理工程 6 项、农村安全饮水工程 2 项、移民工程 20 项，切实提升农村生活舒适度、宜居感。

强化生态保护修复。全面做好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常态化开展历次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回头看”，确保整改工作成效经得起历史检验。深化大气污染源头治理，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和焚烧管控，确保空气质量稳定保持国家二级标准。全面落实河长制，实施 30 条侵蚀沟、2 条小流域综合治理，开展“清四乱”和水污染防治，确保国考断面、水源地水质全面达标。严控农业面源污染，开展农膜、农药包装等废弃物回收处理，确保土壤环境持续改善。严格落实林长制，实施各类造林 0.8 万亩、森林抚育 3 万亩。严厉打击各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全要素保护绿水青山，全过程护航绿色发展。

（五）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聚焦优质均衡，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展现更大作为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千方百计稳就业，重点

保障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群体就业，全年新增城镇就业 1800 人以上，完成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1500 人以上。严格执行农民工工资保障制度，稳步提高低保、五保等困难群体救助标准，按时足额发放各项保障待遇。提供优质助残服务，免费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 300 件。

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更深一层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实施清萃九年一贯制等 17 所学校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实验小学河南分校幼儿园、清原高中食堂及运动场建成投入使用。深化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扩大普惠性养老服务覆盖面，新建古城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大孤家中心敬老院。推动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全面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发展文体事业，完成 10 万平方米体育公园绿化补植，举办“篮球赛”“乒乓球赛”等各种体育活动，进一步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盯紧盯牢重点行业领域、重点部位、重点场所，加强食品药品全链条监管，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安全事故发生。强化金融监管，落实政府债务风险化解责任制，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持续加大电信网络诈骗打击力度，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向纵深发展，全面提升平安清原建设水平。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我们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进一步转变职能、提高效能，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巩固拓展党纪学习教育成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委工作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依法履职提效能。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自觉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巡察、审计、舆论和社会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

强化担当抓落实。强化省委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发扬斗争精神，克服“本领恐慌”，敢创新、善落实，打造展现清原振兴发展决心的“营商品牌”。坚持深入企业一线，听民心、顺民意，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堵点问题。

清正廉洁树新风。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力推动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不断向纵深发展。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厉行勤俭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把有限的资源和财力更加高效地用在推动发展、为民服务上。

各位代表！目标已定，万山无阻；书写辉煌，唯有实干！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吹响踔厉奋发的时代号角，全力打好全面振兴的决胜之战，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清原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4 年 12 月 19 日在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杜　渐

各位代表：

我受县八届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是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中央及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依法履职，能动履职，推动了我县人大工作与全县中心工作同频共振，全力保障我县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新突破攻坚之年攻坚之战。全年共组织召开人民代表大会 2 次、常委会会议 11 次、主任会议 16 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15 项；开展“三查（察）”活动 25 次；开展专题询问 2 次；配合省市人大专题调研 10 次；作出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 22 项；任命县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 90 人；依法任免国家工作人员 25 人次。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任务，为推动我县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一）明确方向、提高站位，在坚持党的领导上不折不扣

牢牢把握人大机关的政治属性，把讲政治、重大局贯穿于人大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1. 以更高站位强化思想理论武装。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要求，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特别是在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等上级会议精神，全年累计开展集中学习 16 次，常委会党组成员带头讲授党课和专题宣讲 5 次，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 4 期，开展交流研讨 6 次，助推人大干部政治素养和履职水平双提升。

2. 以更大力度贯彻党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2024 年就重点监督议题、立法计划、重要会议召开、阶段性重点工作向县委请示报告 18 次。紧密围绕县委全力以赴抓项目、兴产业，优环境、抓招商行动的重大部署，印发《人大代表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向全县人大代表发出了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倡议书，深入开展“百名干部进百企，服务振兴新突破”专项行动，认真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保证了人大工作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开展。

3. 以更坚定的立场坚守舆论阵地。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抓好人大工作领域舆论引导和宣传。及时提炼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

鲜活案例和典型经验，通过电视媒体、杂志刊物传递好声音，激发正能量，全年在县级媒体播发人大工作信息 40 余条，在《辽宁人大》《抚顺人大》发表署名文章 10 余篇。

4. 以更严要求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压实责任，推动落实，着力在细学深学做实上下功夫，着力在检视整改上下功夫，着力在转变作风提振干劲上下功夫，将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融入日常、抓在经常，推动党纪教育常态化、长效化。

（二）突出重点、抓住关键，在服务发展大局上聚焦聚力

聚焦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决策和重点任务的落实，不断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 聚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擦亮和美乡村底色。为贯彻落实 2024 年中央 1 号文件精神，常委会将“三农”工作的视察重点聚焦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上，组成五个视察分组，深入 14 个乡（镇），实地察看了垃圾分类、秸秆利用、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在召开座谈会、听取工作汇报的基础上，形成翔实的视察报告，提出六个方面建议，梳理出 13 个具体问题，交予县政府办理。县政府加大了办理工作力度，有些问题已得到及时解决。

2. 聚焦经济建设提质增效，赋能高质高效发展。审查 2024 年上半年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确保计划有效实施，以务实举措为经济发展注入强劲动能；对 2023 年《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清原县产业园区建设发展的建议》落实情况开展检查，促进资源配置优化完善，切实提升园区整体竞争力；针对《省委第四巡视组关于专项巡视清原县的反馈意见》中提出问题的整改情况开展视察，听取了县政府专项汇报，并围绕汇报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3. 聚焦民生福祉持续改善，推动社会事业进步。对县城体育公园建设、长岭街铁路口下穿改造工程监督检查，加快城市更新步伐，推动县城功能不断完善；开展防火防汛调研，推动防灾减灾工作落到实处，防范化解群众身边风险；围绕县城自来水水质状况开展专题询问，推动自来水水质全面提升，让百姓喝上放心水；常态化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视察，推动蓝天碧水净土工程持续向好，守护好绿水青山；持续开展县城环境综合治理情况检查，推动卫生环境与文明底蕴同步提升，提高居民生活品质；开展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监督检查，推动就业保障体系逐步完善，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开展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常态化监督检查，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向好，守牢安全生产底线；开展全县退役军人安置就业工作调研，推动退役军人保障服务走深走实，保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持续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视察，推动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打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开展教育“双减”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推动公共服务供给进一步优化，不断减轻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课业负担；开展冬季供暖工作检查，推动供热质量和服务水平稳步提升，确保百姓温暖过冬。

4. 聚焦财政运行平稳高效，护航经济行稳致远。听取和审议《2023 年清原县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2023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增强国有资产监督力度，切实守好国资“家底子”；开展 2025 年部门预算初审工作、听取和审议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专项报告、审查县政府 2023 年财政决算、审议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不断完善预算审查监督有效措施，切实管好人民“钱袋子”；开展《关于 2021、2022 年

度政府性债务项目建设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落实情况、2023 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促进政府增强财经法纪意识，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益。

（三）紧扣需求、践行法治，在推动依法治县上稳扎稳打

围绕全面依法治县积极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强化立法引领，切实推进依法治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关于立法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不断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开展城镇供热管理条例立法调研，为条例制定奠定基础；完成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条例废止报批程序并公布废止；扎实推进旅游条例制定工作，该条例草案经多方数次征求意见，已通过省人大审核，为确保本次会议如期审议奠定坚实基础；及时总结我县近 5 年来立法工作成果，并在全省立法工作会议上介绍经验。

2. 坚持依法监督，增强司法监督实效。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情况监督检查，筑牢校园食品安全防线，确保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持续深入；对县人民检察院贯彻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情况开展执法检查，确保检察权能够依法规范行使，有效保护公民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对县法院基础建设情况进行检查，不断提升智慧法院建设成果，进一步提升审判质效；持续抓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全县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3 件，均已规范入库，推动备案审查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3. 推进依法行政，努力维护社会稳定。开展新任职人员法律知识考试 12 人次，实现领导干部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全覆盖和常态化，提高干部队伍依法行政能力；优化人大涉法信访接待工作流程，全年受理信访案件 28 件，接待群众来访 50 余人次，及时转办交办、跟踪督办，办结率 100%。

（四）健全机制、密切联系，在代表履职服务上用心用情

推进代表工作机制、平台载体创新，全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责。

1. 创优平台建设，让代表履职更聚人气。深入推进代表之家建设，对全县 17 个“人大代表之家”建设情况进行“回头看”，并将“代表之家”与“两代表一委员工作室”深度融合，推动代表之家迭代升级。依托“双联系、助发展、惠民生”主题活动，开展走出去、进基层等视察调研活动，形成调研报告 17 篇，提出意见建议 260 余条，为群众解决问题 190 余件，有效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百姓生活。

2. 抓实建议办理，让代表履职更有底气。创新实行代表建议“三审核”制度，由乡（镇）代表团、县人大代表委、县政府逐层审核，切实提升代表建议质量。开展代表重点建议办理视察、代表建议办理“回头看”等活动，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努力实现代表建议办结见效。县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以来共提出代表建议 111 件，现已全部有效办理，答复率、满意率均为 100%。

3. 做好服务保障，让代表履职更具活力。围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内容，组织各层级代表参加全国及省、市、县人大培训，推动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下发《关于发挥人大代表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作用的通知》《全县人大代表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倡议书》，号召代表发挥优势，当好促进社会和谐

稳定的“宣传员”“调解员”，招商引资的“信息员”“助理员”;搭建清原—西丰代表交往联络平台，促成我县加入鹿城联盟，助力我县鹿业产业健康发展；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人大代表管理办法》规定，及时通报年度县代表考核情况，发挥量化考核作用，促进代表更好履职；对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涌现的先进集体及个人进行表彰，选树 6 名代表典型在电视台播放履职事迹，以榜样力量激发代表履职新活力。

（五）守正创新、强基固本，在加强自身建设上从严从实

始终把自身建设作为履职尽责重要保障，坚持不懈强基础、转作风、求突破，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1. 履职能力不断提升。不断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坚持民主集中制,落实“三重一大”议事规则，确保上级和县委的决策和主张成为重大事项决策的指导原则和行动指南。全年共召开党支部党员大会 20 次，党支部委员会会议 14 次，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开展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 34 人次，梳理出意见建议 33 条。组织召开年度民主生活会，班子及成员查找问题 38 条，并全部整改完毕。

2. 作风建设不断加强。积极改进调研方式，精简会议活动，改进文风会风，倡导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工作作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总体部署，开展廉政学习教育、节点教育、集体廉政谈话、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廉政党课等教育活动并签署严禁违规吃喝承诺书，促进机关干部严守纪律底线，共同打造廉洁清正的机关氛围。

3. 工作合力不断汇聚。坚持问题导向，聚焦事关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事项，积极开展与上级人大联合调研、检查工作，实现纵向联动、协作发力。坚持目标导向，聚焦乡（镇）人大建设，定期走访了解基层人大工作情况，强化工作指导，实现上下联动、整体发力。坚持结果导向，聚焦监督中发现的具体问题，加强与“一府一委两院”对接会商，建立问题解决会商工作机制，实现横向联动、同向发力。

各位代表，一分耕耘，一分收获。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能够圆满完成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是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尽责、扎实工作的结果；是“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大力支持的结果；是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充分信任、积极参与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同时，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监督工作的刚性和实效有待进一步提高，代表工作的广度和深度有待进一步拓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机制和举措有待进一步完善，常委会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等。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不断加以改进。

二、2025 年工作安排

2025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开启“十五五”新篇做足准备的重要之年，更是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决战决胜之年。新的一年，县人大常委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更好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职能作用。

（一）紧跟党委决策部署，把准民主实践方向

在提高政治站位上精准对标，毫不动摇坚持

在党的领导下依法履职行权，严格执行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全面落实常委会党组领导责任，始终做到工作部署紧贴党委中心、重大事项决定体现党委要求、人事任免贯彻党委意图。

（二）聚焦热点难点问题，提升依法监督效能

坚持寓支持于监督之中，紧扣县委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重点关注，紧盯高质量发展任务，实施财政预决算、预算执行和审计、发展计划、国有资源管理、债务管理和部门财政预算的监督，促进资金使用效益全面提升。聚焦县域经济发展，对“三农”工作、“三年行动”、招商引资、攻坚克难、防火防汛抗旱、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开展视察、调研。持续关注民生改善，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医疗资源配置、教育教学基础设施建设、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城乡环境卫生治理、生态环境治理、县城供热、安全生产等开展监督。健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保障机制，加强人大信访督办、轻罪治理检查、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持续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切实维护法制统一。

（三）深化立法领域改革，护航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聚焦完善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工作格局，做好《清原满族自治县旅游条例》审议批准后的颁布实施等工作，探索制定《清原满族自治县道地中药材管理条例》，为我县旅游、中药材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支撑。

（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拓宽民主参与渠道

立足“代表机关”职责定位，推动“代表之家”建设，做好代表服务，强化代表管理，持续深入开展“双联系助发展惠民生”主题活动，分条块、分专题开展代表培训，不断深化和拓展代表工作。高度重视反映社情民意“晴雨表”的代表建议，不断完善建议提出和办理流程，开展重点建议办理视察，力求取得“办理一件建议，解决一类问题”的效果。

（五）坚持提质增效，切实加强自身建设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人大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工作的有效举措。健全人大议事规则和各项制度。持续加强机关作风建设，支持派驻纪检监察组履行职责，自觉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行为规范，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强化宣传导向作用，守牢人大意识形态阵地，让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独特优势更加深入人心。

各位代表，新征程时不我待，新使命催人奋进。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高举改革开放旗帜，凝心聚力、奋发进取，不断开创新时代人大工作新局面，为把清原建设得更加繁荣美丽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上

县政协主席　郝先兵

各位委员：

我代表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4 年工作回顾

2024 年，是新中国和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一年来，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着力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思想政治引领有新加强，服务中心大局有新作为，倾心为民履职有新成效，为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攻坚之年攻坚之战贡献了政协智慧和力量。

一、牢牢把握方向性，坚持政治统领，在筑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迈向新高度

坚定政治方向同心同行。坚持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政协工作的生命线，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政协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市县政协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实施意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做到重要工作主动报告、重大事项及时请示、重要议题充分沟通，协商与监督工作计划报请县委批准，重要履职成果呈报县委批示，始终与县委同心同向、同频共振、同轴共转。

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牢牢把握“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目标要求，制定实施方案，召开部署会议、推进会议等，一体推进学习研讨、警示教育、解读培训和检视提高等重点措施，锤炼了信念坚定、绝对忠诚的政治品格，传递了严字当头、正风肃纪的鲜明导向，激发了挺纪担当、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将廉洁自律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融入日常，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坚持党建引领高质高效。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两个全覆盖”取得扎实成效。积极构建“政协党组 + 机关支部 + 委员履职临时党支部”的组织体系，将机关党建和委员党建贯通起来。建立健全政协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双联系”制度和党外委员谈心谈话等制度。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

制。党建工作获得了省市政协的高度认可，并在全省政协党的建设工作座谈会上进行了经验交流。

庆祝光辉历程共鸣共情。为迎接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讴歌人民政协的光辉历程，展现历届政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的精神风貌，开展了庆祝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座谈会、人民政协史专题培训讲堂、党性教育主题活动、增进民族团结进步网络书画展等系列活动，进一步激发了广大政协委员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情感认同。

二、牢牢把握全局性，紧紧围绕中心，在持续服务清原振兴发展上彰显新作为

助力改革发展建言献策。高举新时代深化改革旗帜，精心选择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资政，努力做到党政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积极响应县委“项目为王、招商为要”号召，充分发挥政协组织联系广泛、智力密集优势，制定《县政协助力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发布《关于号召全体政协委员投身招商引资工作的倡议书》，组织相关部门对委员进行招商引资政策、方法等相关知识培训，切实发动政协委员踊跃投身到全县招商引资工作大局之中。赴徐州开展专题调研，并围绕清原重点产业项目进行招商引资和宣传推介，形成了基层协商和经济发展两个方面的调研报告，为县委、县政府提供可参考、可借鉴的域外先进经验。聚焦清原高质量发展精准选题，组织各级政协组织、全体政协委员深入调研，撰写 60 余篇高质量调研报告，助力清原在更高水平、更深层次、更宽领域推进改革发展，奋力跑出高质量发展“加速度”。

助力全面振兴广泛协商。积极开展政协全会议政协商，内容涉及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各个方面，县政协八届三次会议期间，提出 33 条建议，均得到县委、县政府的高度重视与吸纳。围绕“优化教育布局，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发展农业特色产业，助力乡村振兴”“加快旅游产业发展，助推清原经济振兴”“加强县城交通管理，推进文明城市建设”等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的重点内容，开展专题协商，为党委、政府谋划发展、科学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其中，县政府主要领导参加了县政协八届十一次常委会暨“优化教育布局，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议政性专题协商会，与委员面对面交流，对调研成果给予高度肯定，并对相关责任部门提出了办理落实意见。

助力高效推进强化监督。坚持协商委派民主监督小组工作制度，协商委派 4 个民主监督小组 32 名委员到 4 个重点监督部门，对县城供水供暖、校园食品安全、农村垃圾社会化运营、重点案件的立案、审判、执行等情况进行了专题监督，向有关部门提出民主监督建议 16 条，均转化为推进工作的现实成果。县法院积极听取监督小组建议，制定法官定期接访制度，推动解决“找法官难”和“电话无人接”的问题。注重将民主监督融进大局、列为日常，把视察全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情况、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建设情况等纳入监督性议题。组织具有一定经验和专业特长的省市县三级政协委员，对农村饮水工程进行监督视察，推动农村百姓从“有水喝”向“喝好水”转变。选派县政协委员参加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件听证会 41 人次，参与听证案件 29 件，助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组织政协委员全过程参加重点中小学阳光分班，保障教育公平，优化教育生态环境。

三、牢牢把握时效性，践行为民宗旨，在满足人民美好生活期待上交出新答卷

积极反映社情民意听民声、聚民智。政之所

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坚持把反映社情民意作为理顺群众情绪、表达群众诉求的重要渠道。制定《2024 年度全县政协组织社情民意信息工作量化考核办法》，建立社情民意信息线索库，开展 3 次社情民意信息研讨，持续提高信息质量。发挥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作用，收集社情民意信息 85 篇，其中，关于完善社区配套设施建设和预防海阳桥附近发生地质灾害等建议，得到了县政府高度重视和妥善办理，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借助“外脑智慧”，充分发挥智库专家的专业优势和业务特长，邀请县政协智库专家、中国科学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教授于立忠对加快发展清原县森林康养工作提出对策与建议，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姜涛对中药材产业发展提出专业意见，协助县政协智库专家左志蒿柳养蚕项目参加第六届“中国创翼”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获得乡村振兴专项赛优秀奖。利用省政协直报点优势，上报信息 15 篇，采纳 8 篇，其中，县政协委员翟新利、吴迪撰写的《关于支持建立“清原马鹿”种源繁育中心的建议》得到省政府主要领导批示。

强化提案办理护民利、惠民生。注重提案质量，组织委员提交提案 166 件，审核立案 129 件，其中，《关于加强和促进我县农业特色产业发展的建议》《关于排查消除老旧小区消防隐患的建议》等 5 件提案被确定为重点提案，办理效果显著。发挥县级领导领办督办重点提案的引领带动作用，持续加大高位牵头和协商共办力度，不断增强提案办理实效。县政协委员持续关注的 202 线国道迁移和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国道 202 线城区段改建工程获得省发改委可研批复，启动征拆工作，明年可全面开工。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获得国家能源局建设规划批复，已经进行可研招采，明年具备开工条件。《关于大力推动冰雪运动普及推广的建议》被列为省市县三级政协提案工作联动协作议题，借助辽宁省承办全国冬运会契机，积极助推我县冰雪经济发展。

深化基层协商察民情、解民忧。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和“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的重要指示精神，擦亮“清原事，众人议”特色品牌，深度融入市域社会治理，积极听取群众意见建议、开展政策宣讲解读、便民服务、协商议事等活动，助力解决基层治理中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一年来，开展协商议事活动 71 次，推动解决群众身边环境治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急难愁盼问题 40 余件。百姓期盼已久的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工程于 11 月份竣工通行，困扰群众几十年的出行问题得到了彻底解决。文教宣传工作组针对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矛盾隐患，及时组织了协商活动，提出关于长岭街铁路道口施工前恢复 5 路公交车等四项建议，均被相关部门吸纳和有效办理，得到了党委政府和群众的高度认可，并在省政协《友报》上进行了宣传报道。清原镇政协工委依托活动平台，组织政协委员、群众代表与县直相关部门面对面协商，形成意见建议 14 条，推动了铺设河滨园彩色步道 608 平方米，整治加固县城铁路沿线两侧玉米仓 41 座，一批民生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和落实。

四、牢牢把握团结性，广泛凝聚共识，在汇聚奋进新征程磅礴力量上取得新成效

深化联谊交流增进团结。先后接待省政协民族和宗教委、人口资源环境委及市政协等领导来清，开展调研视察。接洽吉林省梅河口市政协一行，就清原垃圾跨省清运相关事宜进行商讨，为两地农村垃圾社会化运营牵线搭桥，推动清原垃圾跨省清运，降本增效。接待河北省围场、鞍山市岫岩等地政协来清学习考察，组织县政协委员赴吉林省集安、延吉、东丰、梅河口，江苏省徐州市贾汪、睢宁、邳州，朝阳市喀左、北票等地，围绕经济发展、

农业特色产业培育、教育布局等学习调研，开阔眼界、借鉴经验。同时，借助政协沟通交流平台，不断扩大交往“朋友圈”，为宣传推介清原、提升清原对外影响力发出政协好声音。

讲好清原故事凝聚共识。全景式讲好“清原故事”，密切与省市政协、县融媒体中心等合作，抓好与文史资料的融合互促，实现一次创作、多次传播、多平台展示，扩大“清原故事”影响力，累计发布清原故事 75 篇，市政协采用 56 篇，省政协采用 6 篇。举办政协理论研讨座谈会，进一步巩固政协履职的理论基础，将理论研究成果转化为发展动力，汇聚协同发展合力。

强化文史宣传汇聚力量。注重发挥文史资料“存史、资政、团结、育人”功能，编撰出版清原文史资料第九辑《清原追梦》，收集各类文史资料文章 90 余篇。与县作协在“清原作协公众号”开辟“清原集萃”主题专栏，记录清原变化，追寻清原历史足迹，感受时代的变迁和社会的发展，累计发布作品 130 篇。成功举办了两次“书香政协·爱洒满乡·弘扬传统文化网络书画展”，通过展示书画作品，进一步激发清原人民对祖国和家乡的热爱。

五、牢牢把握关键性，狠抓自身建设，在提升政协履职工作质效上实现新拓展

抓学习全面夯实履职基础。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构建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引领，主席会议专题学、常委会议集体学、委员工作组座谈学的立体学习体系。同时，丰富“线上学 + 线下学”“专家讲 + 研讨学”“走出去 + 请进来”等形式，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凝心铸魂。举办了助推全面振兴新突破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部分优秀政协委员赴青岛开展集中培训，进一步提高委员的政治把握能力、政协工作意识、履职尽责本领。

抓管理激发委员履职担当。强化委员服务管理，对《清原县政协委员履行职责管理办法》和《八届政协委员年度履职考核方案暂行办法》进行了调整，进一步建立健全委员履职报告制度。充分发挥三级政协委员联动履职优势，将 200 余名省市县委员分配至各“清原事，众人议”协商活动工作室，充实专业协商力量。注重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带着深厚的感情关怀理解每一位委员，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走访看望委员等活动，真正做到感情融洽、和谐共事、快乐工作，不断激发委员履职热情。

抓作风做优机关服务保障。大力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要求，持续巩固和拓展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成果。不断健全日常工作制度，细化责任分工，增强机关工作靶向性与执行力，持续提高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和机关服务保障水平。

各位委员，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团结协作、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八届政协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有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不够深入，浓厚的基层协商氛围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委员履职的主体作用发挥不够充分，履职潜力还需进一步激发。这些问题需要我们高度重视，切实加以改进。

2025 年工作安排

2025 年县政协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

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会提出的目标任务，坚持发扬民主和增进团结相互贯通、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以攻坚克难的定力、争先进位的担当、只争朝夕的干劲，在助推清原实现全面振兴新突破中展现政协更大作为。

一、强化党的领导，在把牢政治方向上保持定力

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协工作的根本遵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用新思想武装头脑，以新思想定向领航，向新思想寻策问道，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人民政协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落实党对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发挥政协党组在政协工作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坚定不移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时刻把政协工作置于县委的坚强领导之下。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推动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在政协牢固树立起来、长期坚持下去。

二、强化履职担当，在服务中心大局上精准发力

坚持围绕中心大局，以助推清原振兴发展为己任，始终与党委政府站在一起、想在一起、干在一起。聚焦经济发展、项目建设、招商引资等关键领域，组织广大政协委员，全员参与、全面服务、全力以赴，深入讲好清原招商故事，更好地为清原聚人气、引投资、增活力，吸引更多更好的项目在清原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组织委员和智库专家，着眼决策搞调研、深入基层摸实情、聚焦问题谋举措，增强协商议政的靶向性和纵深度，提升建言献策的实效性和含金量，为县委、县政府提供有见地、有价值的决策参考。围绕提高人民生活品质，着力就优化县城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等，开展协商式监督，协助党委政府破难题、补短板、强弱项。

三、强化团结民主，在广泛凝聚共识上持续用力

坚持把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广泛凝聚共识作为履职中心环节，加强与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有关人民团体的联系与合作，积极邀请、精心安排参加县政协专题调研、监督视察、协商议政等重要活动。坚持以人为本，引导委员牢固树立群众观念，积极进村入户聚民意、田间地头解难题、企业车间忙调研，对群众的苦乐了然于胸，及时反映群众意见建议，协助党委政府做好协调关系、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推动人民政协成为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上化解矛盾和凝聚共识的重要渠道。认真做好新时代政协文史工作，多方式、多角度、多领域挖掘清原历史文化资源，扎实做好文史资料挖掘、收集、整理和转化工作，全景式讲好“清原故事”，扩大“清原故事”影响力，擦亮清原历史文化名片。

四、强化工作创新，在提升履职质效上激发活力

牢固树立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加强协商民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等功能建设，推动协商议政提质增效。构建综合性、开放式、常态化的协商议政体系，建立健全提案、会议、座谈、论证、听证、咨询、网络等多种协商方式，不断提高协商民主的科学性和实效性。持续深化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推动“清原事，众人议”协商活动平台深度融合市域社会治理，帮助群众解决急

难愁盼问题，实现政协协商不断创新突破。持续深化重点提案遴选与督办，发挥“提、交、办、督”多方参与的积极作用，推动提案工作向纵深发展。加强和改进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健全通报激励和成果转化机制。健全上下级政协组织联动履职机制，积极开展联合调研、联动协商、协同监督等活动，着力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五、强化自身建设，在夯实工作基础上深挖潜力

坚持以改革思维、务实举措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推动政协工作创新创优。加强委员履职服务管理，健全委员履职档案，举办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引导委员落实“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的要求，切实提升委员履职能力。不断深化“五型机关”建设，大力弘扬“干字当头、实字为要、担字为重”的干事导向，不断提高机关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保障能力，将政协机关打造建设成为委员的学习之家、民主之家、履职之家、温暖之家。

各位委员，征程催人奋进，前途无限风光。清原的发展其势已成，其时已至，其兴可待，我们因共同的理想相聚，因共同的事业融合，因共同的目标奋斗。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高擎团结之旗，弘扬民主之帜，砥砺前行，接续奋斗，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清原新篇章作出政协更大的贡献！

附　录

- 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2024 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下发文件目录
- 2024 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下发文件目录



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辽宁实施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的攻坚之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上级各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奋力拼搏下，全县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重点领域风险化解有序有效，民生保障扎实有力，迈出清原全面振兴的铿锵步伐。

一、经济总量

2024 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29686 万元，可比价格比上年增长 5.8%。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195238 万元，增长 4.5%；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186238 万元，增长 13.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348210 万元，增长 3.4%。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26.8%，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25.5%，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47.7%。在第三产业中，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1%，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6.3%，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7.4%，金融业增加值比上年下降 0.6%，房地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5.1%。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3168 元，比上年增加 4456 元。

二、农业和农村经济

2024 年，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09770 万元，比上年下降 2.1%。其中，农业产值 158138 万元，下降 9.0%；林业产值 37578 万元，增长 180.5%；牧业产值 97017 万元，下降 14.2%；渔业产值 1882 万元，增长 5.5%；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15155 万元，增长 5.4%。粮食产量完成 294870 吨，比上年下降 1.5%。

发放各类农业补贴 1.1 亿元，投资 1.4 亿元新建高标准农田 9 万亩。壮大特色产业，举办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推介大会，出台《中药材高质量健康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和龙胆等 7 个品种道地中药材种植、加工操作规程，引进安徽贺林药业建设趁鲜切制加工项目投产达效，中药材产业链条不断拉长。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资 2744.8 万元实施产业帮扶项目 29 个，带动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稳定增收。

2024 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比上年增长（%）
一、粮食作物	万吨	29.5	−1.5

续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比上年增长（%）
其中：水稻	万吨	2.2	−16.7
玉米	万吨	26.8	−0.3
大豆	吨	4106	13.6
二、经济作物	万吨	5.7	4.7
其中：花生	吨	91	35.8
蔬菜及食用菌	万吨	5.3	4.9
三、水果	吨	8087	15.9
四、食用坚果	吨	2447	13.4

全年完成植树造林 138 公顷，更新造林 1448 公顷，育苗面积 509 公顷。目前全县森林面积 27.6 万公顷，林木蓄积量 3095 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为 70.4%。

年末大牲畜存栏 2.5 万头，猪存栏 4.6 万头，羊存栏 4.7 万只，家禽存栏 307.9 万只；牛饲养量 3.9 万头，猪饲养量 10.9 万头，羊饲养量 9.3 万只。全年肉类总产量 4.3 万吨，奶类总产量 13.5 吨，禽蛋产量 1.2 万吨，水产品产量 416 吨。

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改善。年末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 32 万千瓦，耕整地机械 0.6 万台，种植施肥机械 0.6 万台，农用拖拉机 1.6 万台。全县共有 52 座水库，总供水量 4413.6 万立方米，总灌溉面积 12300 公顷。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4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7 家，实现产值 297362 万元，同比增长 45.2%。从经济类型看：国有企业完成产值 163871 万元，同比增长 152.1%；集体企业完成产值 2745 万元，同比下降 36.1%；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产值 126223 万元，同比下降 3.4%。从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完成产值 9811 万元，同比增长 6.3%；重工业完成产值 287551 万元，同比增长 47.1%。

2024 年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及其增长速度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同比增长（%）
铜金属含量	吨	6851	−0.1

续表

产品名称	单位	2024 年	同比增长（%）
锌金属含量	吨	8002	8.4
硫铁矿石	万吨	20.1	1
铁矿石原矿	万吨	88.5	−50.7
铁矿石成品矿	万吨	22.6	−16.2
化学试剂	吨	1770	−34.3

2024 年，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30169 万元，比上年增长 58.4%，实现利税总额 61904 万元，比上年增长 99.2%。

2024 年，建筑业实现产值 55567 万元，同比增长 9.9%，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59667 万元，可比价格比上年增长 18.9%。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3.3 万平方米，竣工面积 4.2 万平方米。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02332 万元，同比下降 27.2%。按渠道分，建设项目投资 183501 万元，同比下降 29.5%，房地产项目投资 18831 万元，同比增长 6.0%。按用途分，农业投资 20054 万元，同比增长 77.1%；工业投资 100437 万元，同比下降 55.6%；交通投资 11303 万元，同比增长 10.8%；水利投资 30484 万元，同比增长 5462.8%；旅游投资 11 万元，同比下降 42.1%；教育投资 1146 万元，同比增长 7.0%；房地产投资 18831 万元，同比增长 6.0%;其他投资 20066 万元，同比增长 86.5%。

全年开复工 500 万元以上项目 95 个，投产达效 56 个，项目开复工数量、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名列全市前茅。投资 109 亿元清原抽水蓄能电站实现 5 台机组并网发电，累计发电量 1.1 亿千瓦时，产值 7.5 亿元，6 台机组全部投入运营后，每年节约标煤 15.8 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37.5 万吨。

五、交通运输和邮电通信业

2024 年，全县公路货运量 675.6 万吨，公路客运量 96.2 万人次。

2024 年县城公交线路 4 条，公交车 28 辆，其中 20 台为新能源车辆，全县出租车 426 台，全县客运班线 91 条，车辆 107 台。

邮电通讯业稳步发展。全年完成电信业务总量 664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2.3%，完成邮政业务总量 115 万元，比上年下降 86.1%，人均电信业务量 224 元，人均邮政业务量 4 元。年末城乡电话用户达 16067 户,手机用户 94778 户,函件完成 2.14 万件，速递 5440 件。

六、国内贸易和市场物价

消费品市场稳中趋活。2024 年，全县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215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8.1%。在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商品零售类值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 62595 万元，同比增长 2795.3%；烟酒类零售额 1062 万元，同比增长 396.1%；日用品类零售额 1040 万元，同比增长 335.2%；中西药品类零售额 727 万元，同比增长 67.5%；石油及制品类零售额 5658 万元，同比增长 229.5%。

七、对外经济贸易和旅游业

2024 年，全县进出口总额 14559.8 万元，同比增长 45.3%。域外引资到位额 264700 万元，同比增长 4.6%。

旅游业发展势头良好。一年来，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提升清原旅游知名度，全县共接待游客 335.5 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 153200 万元。

扎实推进文旅振兴，成功举办全省冬季围棋段位赛、半程马拉松等系列文旅活动，支持筐子沟、玉龙溪等景区健康运营，科学制定《红河漂流提升规划》，新建依水小筑，“红色游”“山水游”“冰雪游”影响力持续提升。

八、财　政

2024 年，全年财政总收入完成 1099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4971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7%。全口径税收收入完成 71132 万元。地方财政总支出 2791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2978 万元，比上年增长 6.3%。

九、科技、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广播电视

积极对上争取。申报带土移植创新团队 1 家，完成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5400 万元，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注册 14 家，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3 家、重新认定 4 家。依托中科院沈阳应用生态研究所等省级科技特派团专家队伍，针对林下资源、食用菌、中药材、柞蚕养殖等特色产业，开展技术指导服务 12 次，发放各类实用技术资料 1000 余份。

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在抓好普通教育的同时，继续注重素质教育。截至 2024 年末，全县共有中小学 39 所，在校学生 18841 人。其中，高中 3 所，在校学生 4630 人；初中 12 所，在校学生 5232 人；小学 23 所，在校学生 8891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88 人。全县考入专科以上院校 1472 人。147 名考生考入“双一流”大学，雷锋小学获评全国中小学国防教育示范校。

卫生工作再上台阶。成功举办“中医药健康产业先导区项目推广”活动，扎实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成立县医共体总院，与医大四院建立医联体合作，中医院新设透析科正式运营，购置超导磁共振等大型诊疗设备，更加高效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群众文化体育生活丰富多彩。2024 年重大节庆活动 23 场，深入基层辅导 21 次，非物质文化遗产下乡巡展活动 14 场，非物质文化遗产进社区进校园活动 3 场，送戏下乡演出 11 场，共计举办文化活动 72 场。投资 2635 万元实施浑河上游生态治理项目，占地 10 万平方米黄土大坝体育公园投入使用，极大改善群众娱乐健身环境。

广电事业进一步发展。数字电视节目达 165 套。有线电视用户 30993 户。

十、人口与人民生活

截至 2024 年底，全县总人口 29.6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9.4 万人，农村人口 20.2 万人。全年出生人口 1010 人，出生率 3.4‰，死亡人口 3311 人，

死亡率 11.2‰。

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生活质量明显改善。全县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654 元，同比增长 7.1%。

企业养老保险当年参保 195 户，累计参保 1914 户，当年参保 299 人，累计参保 7917 人；缴费金额 15481 万元。个体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达到 22779 人，当年缴费金额 14672 万元；个体养老保险总参保人数 21957 人，个体养老保险新参保人数 941 人，当年缴费金额 20891 万元。年末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18.75 万人，其中，城乡居民 16.94 万人，职工缴费 1.81 万人；收缴保费 17543 万元。

十一、环境保护和治理

空气环境质量：截至 12 月 31 日，清原县县城空气质量监测有效天数 359 天，优良天数 341 天，优良率 95.0%，PM2.5 均值浓度 27ug/m^3，较 2024 年有所提升。

地表水环境质量：5 个国考断面中水质符合Ⅱ类的 4 个，分别为北杂木、小孤家、大孤家、英额河入河口断面。符合Ⅲ类的 1 个，为龙头堡断面，达标率为 100%；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小孤家水库水质达标。

清原满族自治县统计局

2024年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下发文件目录

文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日期
清委发〔2024〕3号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清原满族自治县机构改革方案》扎实有序做好机构改革组织实施工作的通知	4月30日
清委〔2024〕3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同意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第二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书记和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批复	1月3日
清委〔2024〕4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人口工作情况的报告	1月12日
清委〔2024〕5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清原满族自治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的报告	1月12日
清委〔2024〕11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3月12日
清委〔2024〕12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清原县“3·13”4人私自下井被困应急救援指挥领导小组的通知	3月14日
清委〔2024〕15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2023年法治建设情况的报告	4月15日
清委〔2024〕17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调整部分单位党组织和隶属关系的通知	4月30日
清委〔2024〕20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表彰在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工作成绩突出干部的决定	5月31日
清委〔2024〕30号	关于表彰2023年度考核优秀等次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的决定	7月26日
清委〔2024〕36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关于调整巡视整改工作专班及各专项整改工作专班组成人员的通知	10月24日
清委〔2024〕44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人口工作情况的报告	12月26日

续表 1

文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日期
清委〔2024〕45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报告	12 月 30 日
清委办发〔2024〕8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重点任务责任分工》的通知	2 月 4 日
清委办发〔2024〕9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2024 年重点协商调研视察和民主监督计划》的通知	3 月 28 日
清委办发〔2024〕11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4 月 3 日
清委办发〔2024〕12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方案》的通知	4 月 15 日
清委办发〔2024〕17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五一”节日期间安全稳定有关工作的通知	4 月 29 日
清委办发〔2024〕40 号	关于成立“跑遍辽宁·2024 清原 25 公里马拉松”比赛组委会的通知	5 月 17 日
清委办发〔2024〕41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5 月 24 日
清委办发〔2024〕42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 2023 年全县工作实绩考核结果的通报	5 月 24 日
清委办发〔2024〕43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端午假期期间值班值守和重要紧急信息报送的通知	6 月 6 日
清委办发〔2024〕44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举办清原半程马拉松赛事的补充通知	6 月 6 日
清委办发〔2024〕46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林业和草原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6 月 30 日
清委办发〔2024〕47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民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6 月 30 日

续表 2

文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日期
清委办发〔2024〕49 号	关于建立清原满族自治县县域医共体建设推进机制的通知	6 月 30 日
清委办发〔2024〕53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 2024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施方案》的通知	7 月 26 日
清委办发〔2024〕54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城市燃气管网及设施“带病运行”专项治理行动方案的通知	7 月 26 日
清委办发〔2024〕59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协调机制组建方案》的通知	10 月 8 日
清委办发〔2024〕60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在招商引资工作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办法（试行）》的通知	10 月 16 日
清委办发〔2024〕63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进一步强化招商引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11 月 8 日
清委办发〔2024〕64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清原抽水蓄能电站二期项目工作专班人员的通知	11 月 18 日
清委办发〔2024〕65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县招商活动的通知	11 月 20 日
清委办发〔2024〕66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规范使用招商引资专项经费的通知	12 月 5 日
清委办发〔2024〕67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争先进位行动方案（试行）》的通知	12 月 11 日
清委办发〔2024〕68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县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储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12 月 20 日
清委办发〔2024〕69 号	中共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清原县村“两委”班子中期分析评估工作方案及操作办法》的通知	12 月 20 日

2024年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下发文件目录

文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日期
清政发〔2024〕1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一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通知	1月8日
清政发〔2024〕2号	关于成立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2月19日
清政发〔2024〕3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一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2月21日
清政发〔2024〕4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撤销乡（镇）国库实施方案的通知	2月26日
清政发〔2024〕5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二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3月5日
清政发〔2024〕6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三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3月19日
清政发〔2024〕7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四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3月19日
清政发〔2024〕8号	关于公布清原满族自治县国有建设用地级别及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的通知	4月9日
清政发〔2024〕9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五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4月17日
清政发〔2024〕10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六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5月9日
清政发〔2024〕12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二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通知	6月5日
清政发〔2024〕13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7月2日
清政发〔2024〕14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交易规则（试行）的通知	7月2日

续表

文号	文件名称	发文日期
清政发〔2024〕15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土地增值收益调节金征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7月2日
清政发〔2024〕16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三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的通知	7月2日
清政发〔2024〕17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界定及土地收益集体和个人分配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	8月2日
清政发〔2024〕18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七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8月19日
清政发〔2024〕19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推进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9月4日
清政发〔2024〕20号	关于公布清原满族自治县县级行政执法主体名单的通知	10月17日
清政发〔2024〕21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八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11月28日
清政发〔2024〕22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九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11月28日
清政发〔2024〕23号	关于印发清原满族自治县2024年度第十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方案的通知	12月31日

索　引



1. 本索引采取主题抽取法，以主题词首字按拼音顺序排列为序，首字相同，以第二个字按拼音顺序排列为序，以此类推。
2. 索引的主题词后面的数字表示内容所在页码，数字后面的英文字母（a、b、c）表示该页自左至右的栏别，无英文字母的表示当页各栏都有该主题词。

A

爱心助困 104c
安全播出 205c
安全管理 123a
安全检查 162b
安全培训宣传 152b
安全生产 40b 76c 147b 214b 220a 222c 241c 253b
安全生产督查 214c
安全生产防范 214c
安全生产管理 198a
安全生产培训 214c
安全生产投入 153a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215c
案件化解处置 111c
敖家堡乡 246c

B

8 月 20a
白酒小作坊 178c
帮办代办 85a
北方道地中药材 134c
北三家村 244a
北三家镇 242a
便民诉讼服务 119a
殡葬管理 209a
病虫害防治 130b
“博爱家园”项目 108a
不动产登记 85a 181b

C

财政 172b
财经工作 71b
财税体制改革 172c
财务管理 162a
财务运营管理 162a
财政财务收支审计 176b
财政收入及支出 37a
财政综合管理 173a
财政总收入 37a
财政总支出 37a
采矿用地 180c
参政议政 91c
餐饮油烟污染整治 150a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07a
残疾人救助 107a
残疾人就业培训 107a
残疾人康复 107b
残疾人两项补贴 208c
苍石村 222C
草地 180b
草大线 167a
草市镇 223a
草市中心卫生院 194c
柴河 30a
产学研深度融合 53a
产业帮扶 134b
产业帮扶项目 75b
产业发展 219a 221c 224b 230a 236a 238b 243a 245b 247c 250c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 100c
产业园区 143a
城市建设 149a
城市建设管理 76a
城市绿化亮化 149c
城乡低保标准 208c
城乡低保对象 208c
城乡管理 149b
城乡建设 225a
城乡建设与管理 148
城乡居民生活 37c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 209b
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180b
城镇低保对象 208c
城镇建设 230b
城镇就业 76c
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08a
抽水蓄能电站 39c 41a
抽水蓄能电站一期工程 53b
筹集支农资金 161b
储粮检查 146b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127c

传统文化传承 197b
椽子沟村 228C
春季 28c
春季会战 167b
促进矛盾化解 116c
促销活动 145a
村班子运行情况中期评估 56a
村党组织书记 56a
村干部队伍建设 55a
村集体经济壮大 252a
村庄 180c
存款业务 158c
存款余额 160c 173c
长岭街铁路道口 40b
长岭街铁路道口下穿改造 149a
长兴村 226a

D

“打非治违”专项行动 114b
大北岔村 234C
大北岔风景区 203a
大豆课题组 135a
大孤家镇 239c
大气污染防治 154b
大事记 13
大苏河乡 249b
代表工作 71c
代表管理 72c
代表活动 71c
代表建议 72b
代表培训 72a
贷产品营销 163c
贷款营销 165a
贷款余额 173c
单行条例 73a
党的建设 39a
党风廉政建设 95b
党管人才 54b
党管武装 122c
党纪教育 89b
党纪学习教育 39a 55b
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64a
党内表彰 56a
党群共同致富活动 55c
党史宣传教育 67b
党史研究 67a
党史资料征集 67a
党外知识分子 60b
党务履职能力提升 62a
党校教育 65b
党员发展 54a
党员教育管理 54b
党政机构改革 62b
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 61c
档案安全管理 66c
档案服务利用 66c
档案工作 66c
档案管理 66b
档案业务指导 66c
档案员培训 66c
道路美化 167c
道路养护 167c
道路运输监管 167c
稻田健康养殖 130a
地表水资源量 30b
地方性自治法规清理 73b
地方债券 173c
地区生产总值 75a 171a
地势地貌 28a
地下水总补给量 30b
地质灾害整治 181c
低保发放 208c
堤防维修 133b
第八届人大六次会议 69c
第八届人大五次会议 69c
第二产业 34a
第三产业 34a
第三初级中学 185b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完成 178a
第一产业 34a
电商服务 75b
电商直播 145c
电网建设 151b
电网建设投资 151b
电网运维 151c
电子商务 145b
调查研究 91c
调查研究工作服务 83b
定点医药机构 209c
冬季 28c
动物检疫监督 127a
队伍建设 66a 89a
对上争取资金 173c
对外经济贸易 37a
对外贸易 145c
多党合作工作 60a
多元化培训 152b

E

儿童保健 192b
2 月 14c

F

发放低保 76c
发展规划 171a
法院 117c
法治 110
法援惠民 119c

法制教育 99b
法治化营商环境 112a
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113a
116b
法治营商环境建设 111c
法治政府建设 113a
防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 134a
防汛 167b
防汛抗旱 133a
防汛物资 133b
防汛应急 133a
防灾减灾 215a
房贷放款 162c
非法出版物和网络文化
清查行动 60c
非公立医疗机构 189a
非遗传承保护 197c
非洲猪瘟防控 128a
分类对村巡察 97b
分类培训 54c
风景名胜用地 180c
风险防控 157a 163a
风险监测 127a
风险隐患防范化解 60c
风险隐患排查 57a 111b
风险隐患排查研判 60c
枫桥夜泊 202a
凤到村 237a
扶贫项目 134b
扶贫资金 107a
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123c
服务地方发展 168c
服务平台创设 101c
服务企业 104b
服务乡村振兴 161a
服务效能提升 61a
服务业发展 75c
服务优化 151c
服务质效提升 164b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141c
抚顺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134c
抚顺市清原助剂厂
有限公司 141c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原支行 164c
抚恤补助 124b
妇联组织建设 103a
妇女保健 192b
妇女关爱救助 102c
妇幼卫生保健 192b
附录 283

G

改革深化 40a
干部常态化储备机制 54a
干部队伍建设 53c 95c
干部教育培训 54a
港澳台和侨务工作 60c
高标准农田 39c 126c
高标准农田建设 126c
高考 184a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 189c
高中教育 183c
个人 257
个体工商户 180a
各类贷款 160c
耕地 180b
耕地保护 126a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73a
工业 136
工会法人资格证书 100a
工会换届 99a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139a
工业和建筑业 35a
工业缴纳税金 137b
工业经济 75b 235c
工业经济运行 139b
工业企业 35a 137b
工业项目投资 139a
工作报告 259 265 272
277
公安 113b
公共安全管理 114b
公共费用 162a
公共数据目录录入编制 87a
公共文化服务 58b
公开招聘 54b
公立医疗机构 189a
公路工程建设 167a
公路清理 167c
公路用地 180c
公路整修 167b
公益林面积 132a
公益诉讼检察 116a
公证便民服务 120b
供电 151b
供气 152a
供热 153b
供水 150c
供销 146c
供水工程 76b
供水质量保障 151a
共青团清原满族自治县
委员会 100c
沟渠 180c
枸乃甸乡 251b
孤儿 208c
固定资产 75a
固定资产投资 36a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176c

关爱活动 212b
关键环节改革 53b
关心下一代 211c
管控化解专项行动 112c
灌木林地 180b
广播电视 205a
广电事业 37b
规范化整治 154a
规模以上工业 35b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 139b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37b
规上工业总产值 75b 171a
国防动员 122c
国防教育及红色资源开发 59a
国防教育进校园 59b
国防宣传教育 123b
国内贸易 36b
国有企业 35a
国有土地挂牌上市 181a
国有资产处置 53a
国有资产管理 174a
国资国企改革 53a
果树研究 135b
果园 180b

H

海拔 28a
旱地 180b
蒿柳养蚕 135b
好干部标准 53c
合规管理 163a
河道垃圾清理 133c
河道治理工程 133b
河流水面 180c
核心示范区 130c
黑石木景区 203c
黑土地保护利用 130c
红河峡谷漂流景区 199a
“红色美丽村庄”
建设项目 173b
红色资源 54c
红十字救助 107c
红十字宣传 108a
红透山矿业 139c
红透山镇 220b
护航保障企业发展 114c
化肥减量增效 130b
化妆品 179a
环保督察 155b
环境保护和治理 37c
环境保障执法 149c
环境净化 76b
环境整治 230b 233b 234b
243c 253b
环境质量监测 154a
环境治理 219b 241b
环卫市场化招标 76a
辉发河 30a
会员会籍管理 99a
惠农政策 126a
惠企政策 61a 76a
婚姻登记 209a
浑河 29b
浑河主河道 29c
行业帮扶 134b
行业发展 140b
行业监管服务 190b

J

机构编制 62a
机构编制调整 63a
机构编制监督检查 63a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 63b
机构改革 40a 69b
机关党建 61a
机收减损检测 129b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89c
基本医疗保险 209b
基层党组织建设 54c
基层党组织整顿 55a
基层管理强化 161c
基层矛盾纠纷化解 120a
基层农技培训 130a
基层平安建设 112c
基层政权建设 64a
基层治安防控 112c
基层治理 64a 219c
基层治理防控 113c
基层组织建设 61b 99a
基础建设 236c
基础设施 76c
基础设施建设 143b 238b
急救体系建设 191a
疾病预防控制 191b
集体企业 35a
集体土地入市 181a
集中整治 95c
集中整治专项会议 95b
计量器具检定 179c
计生基层群众自治 109c
计生特殊家庭住院
护理保险 109a
计生宣传 108b
纪律检查 96a
技术服务 135c
技术市场合同成交额 171c
加强医疗系统安全 190c
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102b
家庭纠纷化解 103a

家庭医生签约 189c
贾屯村 239b
价格监管 179b
价格认证 172a
监测预警机制健全 177c
监察管理 96c
监督护航 94b
监督体系完善 94c
监督运行机制优化 94c
监督质效提升 178a
检察 115b
检测分析 130b
“检察护企”专项行动 116b
检察宣传 117c
检察侦查 116a
建设用地管理 180c
建置沿革 30c
建筑业 35c
健康家庭促进行动 109b
豇豆种植 127b
讲好清原故事 92c
降水 29a
交通安全管理 115a
交通通信 166
交通运输 36b 167a
交通运输用地 180c
教育 183a
教师 183a
教师待遇保障 184b
教育科技 182
教育培训 65b
教育事业 37b
节目编审 206c
节能技术 151c
巾帼创业 102c
金融 156
金融撮合” 104c
金融服务 158b
金融管理 159a 173c
金融监管 157a
金融宣传 157c
金融业务拓展 158a
金融知识宣传 163a 165b
锦宇隆铁矿 252b
进出口总额 37a
经费审计监督 100b
经济调节与监管 170
经济发展 39c
经济工作监督 71a
经济先行区 40a
经济运行分析 171a
经济责任审计 176a
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 175c
精品短视频 57b
精品思政课 58c
精神文明建设 58a
景区简介 199a
警示教育 111a
径流量 29b
竞技体育赛事 211c
九一八事变纪念日警报鸣放 123b
9 月 21a
救灾物资储备 215a
救助资金 107c
就业 134b
就业扶持 208a
就业宣传 208a
聚隆国际旅游度假区 201b
捐献工作 108a
军事 121
军粮供应工作 146c
军事训练 122b

K

开复工 75a 171b
科技“微讲堂”135c
科技创新 171c
科技 104c
科技服务平台建设 103b
科技活动周 186a
科技计划申报 185c
科技培训 103c
科技体制改革 53a
科技政策宣传 186a
科普宣传 103c
科学规划 85a
科学技术 185c
科研合作 135b
科研咨政 65c
坑塘水面 180c
筐子沟村 253c
筐子沟景区 200a
矿山及矿产品加工业发展 141a
矿山企业 141a
矿山生态修复 76b
矿业复工复产 39c
矿种 28b
困难残疾人 208c
困难职工帮扶 99b

L

垃圾处理 150a
劳动安全保障 100b
劳动保障 87c 208a
劳动模范管理 100a
劳动模范推荐评选 100a
劳动者权益保障 167a

劳动争议案件 208a
老干部服务 65a
老干部工作 64b
老干部活动 64c
老旧小区改造 149a
老龄补贴 208c
雷锋式司法所建设 120a
雷锋小学 40b
擂台比武 55a
离退休干部 64b
离退休干部管理 65a
理论宣讲 65c
理论学习 39a
理想信念教育 104b
立法工作 73a
联谊交流 92c
廉政建设 96b
粮改饲项目 128a
粮食播种 39c
粮食产量 75b
粮食储备 146a
粮食和物资储备 146a
粮食价格监测 146b
粮食监督检查 146b
粮食流通统计 146b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 75c
“两癌”筛查 99c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争创 155a
“两优一先”表彰 56a
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清原支行 163b
辽宁清原抽水蓄能
有限公司 142c
林业 131c
林地 180b
林地面积 132a
林业金融服务 161a
林业生产经营 75b
临床专科能力 189c
临时市场管理 150b
刘全国 54c
流域分区 30b
流域总面积 29b
“六好”党支部创建 64c
龙胆大峡谷景区 204a
6 月 17c
鹿业养殖 129a
路域环境整治 168a
路政管理 168a
露天烧烤整治 149c
裸土地 180c
裸岩石砾地 180c
落后产能淘汰 139c
旅游 198a
旅游活动 199a
旅游景区 198b
旅游收入 198b
旅游网络宣传 60b
旅游项目 198c
旅游宣传 198c
旅游业 37a
旅游业发展 250a
履约示范单位建设项目 132c
绿色矿山建设 181b
绿色农业 126c
绿色有机认证品牌 128c

M

马前寨村 220a
矛盾纠纷化解 112a 118b
美丽乡村建设 76b 234a
248a
门脸村 246b
民办非企业单位 209a
民生保障 219b 228b 231a
236c 244a 246a 248b
民生福祉 70c
民生改善 222a
民生工作监督 70c
民生监督 91b
民生实事 97a
民生事业 40b 253a
民生诉求 85c
民事检察 115c
民营经济 59a 75b
民营企业维权 61a
民主监督 91a
民主协商 90c
民族工作 209c
民族事务管理 210c
民族团结进步创建 210a
命案专项治理 112b

N

纳税服务 174c
南口前镇 229a
南口前镇中心小学 184c
南口前中心卫生院 194c
南山城九年一贯制学校 185a
南山城镇 232b
南山城中心卫生院 194b
南天门村 251a
南天门景区 200c
内部管理 158a
内控管理 159b
年鉴编纂工作 67c
年轻干部培养 54a
年轻干部专业训练 54a

农机 129b
农业 125
农残速测 127b
农产品合格证 127a
农产品质量检测 127a
农村道路 180c
农村道路交通改善 167b
农村低保对象 208c
农村公路 76b
农村公路维修 167b
农村环境整治 150c 154c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73b
农村集体审计 131b
农村集体资产管理 131a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75a
农村科技特派工作 185c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70c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107a
农村食品经营店 179a
农机购置补贴 129b
农机项目推广 129b
农技推广 129c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4b
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1b
农民综合素养提升 126b
农事龙头企业 129a
农业补贴 34c 75b
农业产业化 128c
农业发展 75c 241a
农业和农村经济 34b
农业机械 35b
农业科技 129c
农业现代化 39c
农业新技术 129c
农业源头数据质量保证 177c
农作物研究 135a
女职工关爱 99b

P

盘活用地 180c
平安创建 112c
平安建设 231b 234b 239b 248c
平安清原建设 40b 112b
平均河川径流量 30b
平均气温 28b
普法宣传 119a
普惠贷款服务 157c
普惠性幼儿园 183c

Q

7 月 19a
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管理 87b
企业法人意向客户营销 164a
企业技术进步 139b
气象 186b
气候特点 28c
气候特征 28b
气温 28c
气象服务 186c
气象科普 186c
气象社会管理 187c
气象业务现代化建设 187a
气象灾害防御 186b
欠薪 208a
乔木林地 180b
青年服务 101b
青年教育引导 101a
青年联谊 99c
青少年帮扶 101c
轻工业 35b
清河 30a
清理规范挂牌 63b
清原抽水蓄能电站 171b
清原概貌 27
清原好人 58a
清原龙胆 128c
清原马鹿 128c 135a
清原满族自治县残疾人联合会 106c
清原满族自治县妇女联合会 102a
清原满族自治县工商业联合会 104a
清原满族自治县红十字会 107b
清原满族自治县计划生育协会 108b
清原满族自治县监察委员会 93
清原满族自治县科学技术协会 103b
清原满族自治县林深鹿业养殖场 129a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代表大会 68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武装部 122a
清原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74
清原满族自治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05a
清原满族自治县总工会 99a
清原县人民医院 193c
清原县中医院 194a
清原镇 218a
秋季 28c
秋季会战 167b
区划地名 209b
全口径税收收入 174b
全媒体平台 57b
全面深化改革 52a
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

护航 114c
全民国防教育 59a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71a
全体会议协商 90b
全县总人口 37c
泉眼头村 241C
群众诉求办理 85c
群众体育赛事 211b
群众团体 98

R

燃煤储备 153c
燃气经营 152c
人才工作 54b
人才体制改革 53a
人大代表构成情况 69a
人大监督 70c
人大信访受理 69b
人防费追缴 123b
人防审批 123b
人防专业队伍建设 123a
人防资产管理 123b
人居环境整治 225c 245c 250b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34b
人口工作 192c
人口信息管理 192c
人口与人民生活 37c
人力资源管理 87a
人事任免 70a
人事选举 70b
日常监测 132b
日照 29a
日照时数 28b
荣誉 254
融媒体 206a
肉类违法犯罪专项整治 178b
软弱涣散村整顿 55a

S

“三保”支出 173a
“三大攻坚战”服务 173a
“三农”服务 159b
“三农”工作监督 70c
“三资”管理专项整治 131a
3 月 15b
扫黑除恶 111c
扫黄打非 57c
森林防火 215b
森林覆盖率 132a
森林可持续经营 76b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173a
森林资源管理 132a
商贸 145a
商贸服务业 144
商贸流通 145a
少数民族项目建设 210b
设备检修 153c
设施农用地 180c
社会保障 208a 208c 225c 252c
社会大局稳定 111b
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284
社会概貌 30c
社会工作 63b
社会经济发展 34a
社会救助 208b
社会生活 207
社会事务管理 209a
社会事业 37a 222b 233c 239a 241a
社会事业保障 173b
社会事业发展 76c
社会团体 209a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111c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36c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75a 171a
社会治安管理 113c
社会治理 40b 76c 116c 226a 237a
社会组织管理 209a
社情民意 92b
社区社会组织 209a
涉法涉诉信访 111c
涉农信贷服务 163c
涉企营商环境诉求解决 85c
审计 175a
审计项目 175a
审计整改 177a
审判管理 118c
审判监督 115c
生产者补贴 126a
生产总值 34a
生态环境 236b
生态环境保护 40a 153c 238c 241c
生态环境监测 154b
生态环境治理 76b 149b
生态建设 222b 225a 228a 230c 248a 251a 253b
生态文明 40a
生态治理 76c
生育技术服务 192c
生育政策落实 192c
生育支持服务 109a
失信行为专项治理 172a
失信治理 172a
湿地 180b

十五届纪委四次全会 95a
实名制数据库 63b
实验小学 184b
10 月 22b
11 月 23b
12 月 24b
食品安全 192a
食品安全监管 178b
食品流通领域和食用农产品抽检 178c
食用菌 134c
市、县联动常规巡察 97b
市、县同审专项审计 177a
市场监督管理 178a
市场物价 36c
市容市貌管理 149b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54c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63b
事业单位管理 87b
事业单位招聘 87b
授信营销 164a
书法剪纸系列公益活动 105c
输水管网建设 76a
输水管线项目 151a
数据集成统筹业务 86b
数据资源整合利用 86b
数字赋能 115c
数字政府 86a
“双减”工作 183a
双西线 167a
双拥共建 123a 124c
水域 180c
水利 132c
水产品养殖 127b
水产品质量 127b
水产品质量安全管理 128b
水工建筑 180c
水浇地 180b
水库水面 180c
水田 180b
水土保持工程 133c
水文水资源 29b
水污染防治 154a
水质监管 154a
税务 174b
税费收入 174b
司法工作监督 71b
司法能力建设 117c
司法行政 119c
思想政治建设 61b 122a
思想政治引领 105b
4 月 15c
松材线虫病除治 132b
索引 294

T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189c
逃避险演练 133b
特载 1
特困供养标准 208c
特困供养人数 208c
特色产业 34c
特色农业 53b
特色作物示范园 126c
特殊家庭关爱帮扶 108c
特殊群体权益保障 117a
特种设备 179b
提案办理 92a
体育公园 211b
体育设施 211b
体育事业 211b
体制机制 143b
铁路用地 180c
统计 177b
统计法规学习 177b
统计分析研判 177c
统一战线 59b
统一战线服务 61a
头雁队伍建设 55a
投资消费领域改革 53a
土口子乡 244b
土壤测试与监测 130c
土壤污染防治 154c
土壤污染排查整治 154c
团体 255
团组织建设 102a
退役军人 123c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124a
退役军人权益维护 124b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123c
托育服务 193a
脱贫攻坚 34c 40b
脱贫攻坚成果巩固 221c 225b 236b 241b 243c 248c

W

挖掘展示 57b
湾甸子镇 234c
网点建设 159a
网格化服务 152a
网格化管理 115a
网络安全 57b
网络安全宣传周活 57b
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监管 178c
网络广告监管 179b
网络建设及维护 168c
网络升级改造及维护 205b
网络拓展 169c
网络维护 169b

网络舆情风险提示提醒 57c
网络舆情管控 57c
卫生技术人员 189a
卫生健康 188
卫生健康支持保障 190a
为农服务 147a
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工程 58c
位置面积 28a
文化 197a
文献 258
文化·旅游 196
文化惠民 197a
文化活动 197a
文化市场管理 57c
文化市场监管 197c
文化体育 37b
文件备案审查 73c
文件目录 289 292
文旅商+民族”融合发展 210a
文旅振兴 75b
文明实践阵地建设 58b
文史名片 92c
文体休闲广场 211b
文学艺术人才培养 105c
文艺+理论”特色宣讲 56c
文艺活动 58c 105c
文艺文化活动 58a
文艺志愿服务 106a
文艺作品创作 105b
污染防治 173a
污染综合治理 154b
污水处理 150a
无人机防治 130b
无霜期 28b
“五好两宜”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173b
“五化”法庭建设 119b
五星级党支部 54c
5月 16b
物业管理 150b
物资保障 146c

X

畜牧业 127c 130a
下甸子铁矿 252b
夏季 28c
夏季行动 114c
夏家堡镇 237a
夏家堡镇中心幼儿园 185b
夏家堡中心卫生院 194b
县城空气质量 37c
县防汛抗旱 133a
县委经济工作会议 40c
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 175a
县委十五届十二次全体（扩大）会议 40c
县委十五届十三次全体（扩大）会议 41b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九次会议 89c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次会议 89c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 90a
县政协八届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 90a
现场观摩会 58a
现代旅游业 39c
乡（镇）概览 217
乡（镇）机构职能配置 62c
乡村振兴 227b 239a 250c 133a
“乡村振兴 关工助力”活动 212a
乡村振兴服务 162c
乡村振兴助力 119a 159c 173a
香菇栽培 134c
向阳村 231C
项目建设 75a 218c 221a 223c 233a 235b 238a 240b 243a 245a 247b 249c 252b
项目评审 171c
项目投资 227a
消防安全 162b
消防安全检查 216a
消防救援 215c
消防宣传 216b
消防责任落实 214b
消费活动 53a
消费维权 179c
消费信贷 162c
小莱河村 249a
小微企业贷款 161a
小微企业融资 157b
校车 183a
校园安全 183b
校园安全保障 113a
校园安全防护网 114b
校园餐饮食品安全信息化管理 178c
新的社会阶层人士 60b
新媒体管理 84a
新能源产业 141a
新品种试验 129a
新设立市场主体 178b
新时代“三向培养”工程 55a
新闻宣传 206b
新型农业 131b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 126a
新增规上企业 75b
新组建部门 62b
信贷风险防控 161c
信贷环境 160a
信贷业务 158c
信访案件化解 63c
信访工作 63c
信息化建设 65a
信息库 145b
信用承诺 172b
信用监管 179c
信用体系建设 172a
星级司法所创建 120c
刑事检察 115c
刑事政策落实 116a
行政村光纤覆盖率 205b
行政检察 115c
行政区划 31c
行政执法案件 180a
行政执法能力提升 113b
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62b
宣传 56b
宣传培训 86a
宣传信培训会 60a
宣传咨询日活动 100b
选人用人导向 53c
学前教育 183c
学生 183a
学校 183a
学校办学条件改善 184b
学校简介 184b
巡查检查 128c
巡察工作 97a
巡察整改 97c
巡视反馈整改 111c
巡视整改 39b

Y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192a
研讨交流 56b
药品安全监管 179a
业务经营 159c
业务拓展 162c
夜间经济 75b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 172c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总收入 172c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5a 171a 172c 174b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2c
“一事一议”道路建设项目 173b
医保基金监管 209c
医共体建设 37b
医共体平台建设 189b
医疗保险费征缴 209b
医疗保障 209b
医疗服务 189b
医疗机构 209c
医疗机构简介 193c
医疗器械专项检查 179a
医疗卫生机构 189a
医疗质量监管 190c
医药机构 209c
医药文化宣传 193b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117b
依法打击犯罪 118a
依法维权 99c
依法行政 118b
1 月 14a
以案促学 55b
以讲明学 55b
以税辅政 174c
以训助学 55b
义务教育 183c
议事协调机构调整 62c
意识形态 39a 57a
意识形态工作 57a
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 59c
饮食用药安全 76c
隐患排查整治 152c
应急避险场所 215a
应急处置 192a
应急处置演练 152c
应急管理 213
应急广播建设 205c
应急救护 108a
应急救护培训 108a
应急救援 215b
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215b
应急演练 216b
应急预案完善 215b
英额河 29c
英额门镇 226b
英仁线 167a
营商环境 40a 52c
营商环境改善 233c
营商环境监督 96c
营商环境建设 76a 84a 118a
营商环境专项督查 84c
营商环境专项监督 84b
营商环境专项巡视 85b
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 85b
营造林工程 132b
优抚褒扬工作 124b
优化服务 172b
邮电通信业 36b
游客 198c
有线广播电视覆盖率 205b
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 205b
幼儿园 183a

渔业 127b
舆情监测 57c
玉龙溪景区 201a
玉米课题组 135a
预警机制 134a
预算管理改革 172c
预算执行审计 176b
域外引资到位额 171b
园地 180b
园区建设 75a
园区项目建设 143c
园区运营管理机制 143b
原种繁育 129a
云帽峰景区 204c

Z

灾害应急避险 215a
灾情核查上报 215a
在园幼儿 183a
战备值班 122b
招才引智工作 104a
招聘活动 208a
招商引资 40a 75b
征兵宣传 122c
整村授信 163c
整改问题 131a
正风肃纪 119b
政策解读与信息公开 83a
政策文件意见征求 83b
政策性帮扶 134b
政策性农业保险 173a
政法队伍建设 112a
政法委与综治 111a
政法宣传 112a
政府贴息 55b
政府债务 173a
政企沟通平台 105a
政务服务 86c
政务服务优化 84c
政务公开 83a
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83c
政协活动 92b
政协清原满族自治县第八届四次全体会议 90b
政银企合作 164a
政治安全维护 111b
政治监督 94b
政治建军 122a
政治建设 59c 69b 94a 111a 215c
政治理论学习 56b
政治协商 90b
政治巡察 94b
政治引领 104b
“知名民企进清原”活动 60b
知识产权保护 179c
知识讲座 99c
执行攻坚 118c
职工服务帮扶 99a
职工互助保障 99b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9b
职工文体活动 100b
职务犯罪检察 116a
职业技能培训 208b
职业教育 184a
植树造林 34c 76b
植物保护 130b
植物检疫调运 127c
植物科研工作 134c
志愿服务 58a
志愿服务活动 61c
志愿者服务工作 63c
制度建设 89b
质量监管 179b
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14b
智慧反腐体系构建 94c
中国工商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158a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38
中国建设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159c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168c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160b
中国农业银行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159b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清原满族自治县委员会 8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辽宁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分公司 168a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顺清原支行 157c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原满族自治县支行 162b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有限公司 141b
中间业务 159a
中能建投（清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142b
中小微企业发展服务 165a
中心位置 28a
中央财政森林抚育工程 132b
中药材 126c 180a

中药材产业 75b 228a
中药材绿色高质高效行动项目 130c
中医药产业 193b
中医药服务 193a
中医药事业 193a
种植业 126b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128a
重点传染病防控 191c
重点改革推进 76a
重点工程 133c
重点工业企业选介 141b
重点管网建设 151a
重点监督 91b
重点建设项目 141a
重点人群管理 120b
重点项目 171b
重度残疾人 208c
重工业 35b
重要会议 40c 69c 77a 89c 95a
主导产业 139a
主题采访 57a
主题活动 102b
主题教育 55b 59c 212b
主题教育活动 101a
主题团队日活动 101a
主题宣传 57a
主题阅读 99c
主题征文活动 64c
助农服务 160a
驻村帮扶 55c
驻点招商 75b
专题调研 91c
专题读书班 56b
专题培训 39b
专题视察 91c
专题协商 90c
专项检查 59a
专项审计调查 176c
专项债券 173c
专项债资金 151a
专项整治 39b 111a 131a
专项治理 149b
转水湖漂流景区 202c
资产监管 147b
资金筹集渠道拓展 161b
资金投入 134b
资助贫困幼儿 183c
自然概貌 28a
自然资源 28b
自然资源管理 180b
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176c
自主品牌推广 179c
宗教安全督导检查 211a
宗教事务 210c
宗教事务管理 211a
综合窗口改革 76a
总降雨量 28b
总面积 28a 180b
走访慰问 60c
组织 53c
作风整治 96b